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

苏绍智

目录

作者简介

苏绍智，一九二三年生于北京。
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硕士。长期从事社会科学的教学和研究工作。
着有中英文论着多种。计中文有：
《马克思主义新论》（1992 年出版）；
《中国大陆政治经济的再认识》（1995 年出版）；
《十年风雨》（1996 年出版）；
《中国大陆政治体制改革研究》（2001 年出版）。
英文有：
《Democracy and Socialism in China》（1982）；
《Marxism in China》（1983）；
《Democrazation and Reform》 （1988）；
《Marxism and Reform in China》（1993）。
中英文论文散见于中英文论文集和报刊杂志。

民主不能等待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1）

苏绍智

自序

知识分子之可贵，不仅在于有知识，更在于他们是正义、自由、理性、进步等人类基本价值的护卫者。他们一方面根据这些价值来批判现实社会中的不合理现象，一方面努力推动这些价值在社会中实现。知识分子应该秉具独立之人格，自由之思想，为了社会的进步，敢于直面权势和压力，敢于质疑一切不正确的传统价值，敢于批判一切不合理的社会现实。

在专制制度下，自由只属独裁者一人享有。广大人民的人权悉被剥夺。知识分子的批判精神备受窒息，他们促使社会进步的潜能多遭扼杀，还要被以言治罪。就中国来看，从唐代韩愈的“一封朝奏九重天，夕贬潮阳路八千”，到晚清龚自珍的“避席畏闻文字狱，着书都为稻粱谋”，充分反映了历代专制政权下知识分子的悲凉无奈的心态。其不甘受此控制者，“宁鸣而死，不默而生”，等待他们的自是种种灾难。

一九四九年，中共执政，号称人民民主，实乃一党专政。在这种制度下，知识分子失去了精神自由和人格独立。从一九五七年反右阳谋开始，更是大抓阶级斗争，批判升级，运动不断。凡文教、科技、艺术诸界的一般人员都被波及，至于若干独立特行的敢言之士，更是横遭摧残，惨不堪言。即使陈寅恪那样举世闻名的大学者，虽独擎独立精神、自由思想之旗帜，却也无从作为，只能吟叹“留命任教加白眼，着书唯剩颂红妆”，甚或“平生所学供埋骨，晚岁为诗欠砍头”了。而刚毅耿直的马寅初，在国民党统治时代公开申斥皇亲国戚的财经大员孔祥熙曰“国人皆曰可杀则杀之”!虽因此长遭软禁亦无所惧。到一九四八年又为揭露金元券对人民的搜刮剥夺而公开大声疾呼:“金条美金不要拿出来”!其言其行都对抵制当时社会上极不合理的现象产生极大的作用。但到了五十年代，马氏竟因提倡正确的人口理论而遭共产党专制政权无理批判，穷追猛打，逼得马老誓言:“我自当单枪匹马出来应战，直至战死方休”。却终遭从言到人的绝对封杀，任由毛泽东的错误的人口理论和政策贻误国家民族达几十年之久，迄今后患难除。总之，中共执政后的绝大部分时间，中国知识界愈来愈鸦雀无声，万马齐喑。这正是出现人民公社、大跃进、文化大革命等连绵不断的灾难而无从纠正，乃至邓后迄今贪污腐败愈演愈烈而不能制止的一个重要原因。

我从一九四九年起长期从事社会科学的教学和研究工作。在历次运动中不免小风小浪，但未遭灭顶之灾。其原因之一就是我讲课和文章中的论点多系阐述马列主义原理和共产党的方针政策，严格遵守党的要求。回想往事，无论教书与撰文，其实并无推动社会进步之作用。

文革的灾难使中国的知识份子醒悟。我的朋辈和我都曾认真反思，认识到我们过去那种盲目服从领导、听党的话的立场与作为，实际上对毛泽东的个人崇拜及极左路线之得以顺利形成和畅行无阻，起了推波助澜、助纣为虐的作用。这当然不利于人民之福祉与社会之进步。因而我们致力于挣脱枷锁，独立思考，力争做一个真正的知识分子。

文革后我开始在报刊上发表一些有自己的独立思想的文章，为此曾多次受到党内的批评。到了一九八七年“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运动中，终于被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一九八九年六四镇压之后，我被迫乘桴浮于海。

去国之前的八十年代，国内曾有出版社愿意将我的一些文章结集付梓，终因内容涉诸违碍，未竟其事。

一九八九年六月我流亡来到美国，先后在若干所大学任访问教授。流光荏苒，忽忽十五年矣，远适异域，昔人所悲。但在这个民主自由的环境中，我致力于恢复知识分子应有的素质与功能。我在教课之余，常写一点文章，希望能对国内时弊有所针砭，有所建议。部分论文曾先后结集出版。现在将近几年来的文稿再辑一集，就教方家。

非常感谢二十一世纪基金会支持此书出版。同时感谢我的妻子胡鉴美女士精心编辑此书。嗟夫，耄年扶持相依，结伴还乡无日，辛苦同尝，笔墨多助，几亦“然脂功状可封候”矣！

差堪告慰的是，国内有些友人看到我的一些文章，曾认为我在海外写了国内许多知识分子想说而不能说的思想和意见。此无他，足证所处环境有无民主自由之差别耳。我的心是和国内追求民主、自由、人权的具有良知良识的知识分子相通的。我年已八十有二，视力日衰，不能多写作了，唯以心向往之之忱，追随诸位前辈与众位青年才俊之后，祝中国的民主化伟业早日成功。

谨将此书献给海内外以实现中国民主化为志的朋友们，并希望得到大家的指正。

二〇〇五年一月苏绍智写于美国新泽西州怀亭寓所

中共建党八十年评说

——民主不能等待——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2）

苏绍智

（一）

毛泽东不是马克思主义者

一部中国现代史，是寻找并开拓中国民主化道路的历史。这条道路艰难曲折，跌宕起伏，福兮祸兮，相倚相生，却于二十世纪中叶堕入中国共产党执政的魔障。中共建党八十余年，执政五十余年，一党专政，领袖独裁，与民主化相去万里。而毛泽东乃其中的枢纽与灵魂。毛统治中国二十七载，谢世已二十八年，影响中共及中国的典章制度、文化道德、乃至风气人心，莫不至深且重，迄今阴霾不散。探讨当代中国的民主化问题，不能不从中共及其领导层奉行的思想路线方针始，尤其不能不从毛泽东始。

中共建党八十年评说

今年七月一日是中国共产党建党八十周年纪念日。

八十年，在历史长河中诚不能以一瞬；但对一个执政了五十余年的政党来说，应能做出多少事业，足以对人民、国家和民族产生深远影响。

一个对人民负责的政党，当此建党八十周年之际，自当谦虚谨慎、扪心自问，检讨八十年来的得失、成败、功过，实事求是地总结经验教训，和人民一起探究其所以如此的历史根源、制度根源和理论根源，俾今后能纠正错误，有所创新，与民更始，以新的面貌立足于新的世纪。

这一点，可以说是全国的民心所向。中新社北京五月十八日电曾报道：中共中央党校王贵秀教授在访谈中说："在党八十年华诞之际，歌颂党的丰功伟绩的已不少，我想就党内民主建设关系党的生死存亡问题提点看法与建议。"海内外不少心系祖国兴衰之士也倡议人民共同反省中共八十年的历史。

中共领导层却有违民心。中共中央宣传部已经确定迎接中共建党八十周年宣传的主旋律是"三个伟大"——"中国共产党伟大、社会主义伟大、改革开放伟大"；指令各大传媒在宣传报道中要歌颂和体现"三个好"——"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同时要把江泽民提升到和毛泽东、邓小平同样的位置；并严禁出版部门出版涉及文化大革命和批评毛泽东的书刊，以免影响中共的"伟大、光荣、正确"。

中共的形象如何，不是靠中共自封或自吹自擂的，更不能靠篡改或避而不谈客观事实的宣传报道来制造。中宣部企图以控制舆论的办法来迫使群众吹捧中共，以维持中共的"光辉形象"，不但贻笑天下，更适足以显见中共政权色厉内荏，丧失自信心而已。

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五十周年的时候，中共耗费以百亿计的人民血汗钱举办盛典，在游行的队伍中和发表的纪念文章中只谈成绩，讳言缺点，抹煞历史的真实，以突出中共的"伟大、光荣、正确"，并制造对江泽民的个人崇拜。对此，中共领导层自以为得计。实际的后果是受到人民群众的批评和谴责，使江泽民和中共的威信更加降低。

今次纪念建党八十周年，中共领导层能不能吸取教训，实事求是一些呢?从中宣部的部署来看，显然是不能的。中共的八十年，有待人民来评说。

中共八十年的历史，多维、复杂、曲折，全面评说必须史实与理论并举，非众人之努力写成专着不为功。本文只能就若干关键性大事，略作分析，以探究其得失成败的原因所在。

中共在八十年中的一个贡献

纵观八十年的历史，中共和毛泽东最大的贡献就是提出新民主主义的理论和政策。这是从中国实际出发，抵制斯大林和共产国际的干预而提出来的。这是中共自己的创造性的贡献。

今天中年以上人士对于新民主主义多耳熟能详，而中年以下者则所知不多。因此，有必要引述其要旨。

新民主主义指出中国革命的性质是新式的特殊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这个革命所要消灭的只是封建主义和垄断资本主义，只是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而不是一般的消灭资本主义，不是消灭上层小资产阶级和中等资产阶级在经济纲领方面是没收封建地主阶级的土地归农民所有，没收官僚资本主义的垄断资本为国家所有，保护民族工商业，明确表示在一

个相当长的时期内还需要尽可能地利用城乡资本主义的积极性；在政治纲领方面，是将中国建设成为一个独立、自由、民主、统一和富强的新国家；在整个新民主主义制度时期，不可能、也不应该是一个阶级专政和一党独占政府机构的制度；人民的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思想、信仰和身体这几项自由是最主要的。毛泽东和中共一再声明：在几十年中，中共的新民主主义的一般纲领是不变的。

根据新民主主义的理论和政策，一九四九年九月公布的《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性质是工人阶级领导的各民主阶级的联合专政，而不是像毛泽东后来所说的"实质上是无产阶级专政"；国家任务是继续彻底完成民主革命的任务，而不是立即开始"社会主义革命"。

新民主主义的理论、纲领和政策，对中国人民，特别是知识分子有极强的吸引力，尤其是民主自由的诺言深得人心，它动员和保证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

在中共执政之初，虽然工作中的某些偏差在所难免，但基本上根据《共同纲领》和新民主主义论行事。群众的积极性被调动起来，国民经济迅速恢复，社会风气逐渐好转，确实出现了开国的新气象。至今不少人仍称五十年代初期是中共统治下的黄金时代。

可是，好景不长。《共同纲领》墨沈未干，毛泽东的承诺言犹在耳，却没有经过政治协商会议，没有经过执政的中国共产党党内的讨论和决议，毛泽东即于一九五二年六月在一则批示中批评把民族资产阶级当作中间阶级的观点。这实际上已经把民族资产阶级看作革命对象。一九五三年六月，毛泽东提出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实行三大改造，开始社会主义革命。他并批判了右倾机会主义的三种表现："确立新民主主义秩序"、"由新民主主义走向社会主义"、"确保私有财产"。他还把"过渡时期"定为"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样，原来实行新民主主义革命所要建立的新式的新民主主义社会就被一笔勾销了。

从此，毛泽东逐渐走入一个思想的误区，不断地反"右倾"，日益背离并否定自己的新民主主义，转而追随斯大林主义，逐渐形成左的、甚至发展成为极左的纲领路线，给人民和国家带来重大的灾难。

如果按照毛泽东自己提出的新民主主义的理论和政策，按照《共同纲领》，搞几十年不变的新民主主义，也许中国不会走那样大的弯路，人民不会遭受那样深重的灾难。

请看今天中国大陆，所谓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上建立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其理论支离破碎，缺乏肯定性和完整性，给人以"中国特色像个筐，什么都能往里装"的感觉，远不及新民主主义的系统和完整。所谓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在政治上实行的是一党专政、领袖独裁，较之以民主自由为内涵的新民主主义政治，大大后退；在经济上不但没有保障人民的福祉，反而两极分化，重新出现了垄断资本、官僚资本和买办资本。今天大陆不少资深学者重提新民主主义，可见新民主主义的优越性和生命力。

我认为新民主主义是中共八十年中唯一具有创造性的贡献，可惜被毛泽东自我否定。《诗经》云："靡不有初，鲜克有终"。毛泽东正是如此。

我突出中共的这一贡献，因为中共所称许的其他贡献和成就均难以与新民主主义这一贡献相比。

例如，中共经常炫耀：毛泽东时代中国在短期内建立工业化体系的基础。这确是个成就，但这不是中共的创新，而是照抄斯大林的优先发展重工业的迅速工业化政策。那是通过“社会主义原始积累”，即剥夺农民，压低工人和其他劳动者的报酬来进行的；是以资源浪费、匮乏经济、人民生活水平低下为代价的。其长期性后果是经济比例失调、经济增长速度下降和人民不满，最后不得不实行经济改革。

又如，废除不平等条约，取得国家独立，不再受帝国主义的侵略威胁，以及香港澳门之回归，这些确实是在中共治下完成的。但这些不是中共的政策创新的结果。总体来说，这是二次世界大战后世界之非殖民化(decolonization)潮流，加以中国在二次世界大战中站在反法西斯的盟国一方的结果。二次大战后相继取得独立地位，废除不平等条约的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所在多有。诸如印度、印尼、缅甸以及非洲诸国，均是如此。印度之收回被葡萄牙侵占的果阿，且先于我之收回澳门。

再如，中共现在最所津津乐道的改革开放使中国取得经济高速发展。这也是事实。但这反而不能证明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正是逐渐废弃了原来遵行的列宁、斯大林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公有制、计划经济、按劳分配），引进资本主义因素的结果。而且因为政治体制依然是一党专政、领袖独裁的旧体制，不但阻挡了中国的民主化和现代化进程，而且也阻滞了经济体制进一步改革，从而造成了今天大陆的两极分化、贫富悬殊、金融财政潜伏危机、贪污腐败、道德沦丧，治安告警等社会、政治、经济矛盾重重，危机四伏的状况。

我不赞成把中共八十年说成一团漆黑，否定一切。但是对中共的贡献和成就要实事求是，具体分析，不能听任中共自吹自擂，忘乎所以。

八十年中的三个重大错误

谎言和恐怖同样是极权统治的特征。奥威尔(George Orwell)的着名小说《一九八四年》描写该书主角温斯顿•斯密士(Winston
Smith)一个极权主义国家“真理部”的小党官，他的工作就是修改书刊以使之与当时大独裁者的言论相符。

中共建党八十年，执政五十二年，屡犯重大错误，这是举世皆知的事实。但中共当局讳莫如深，自欺欺人，对历史上的重大错误或者索性不讲，或者轻描淡写，以显示其“伟大、光荣、正确”。恩格斯说过：“伟大的阶级，正如伟大的民族一样，无论从哪方面学习，都不如从自己所犯的错误中学习得快”。中共不承认自己犯错误，当然不能从中学习。这是她不断重复自己的错误的一个主要原因。

中共执政以来，至少有三个重大的错误不能不讲，因为它们给中国人民带来太大的灾难。它们是：“大跃进”、“文化大革命”和“六四武装镇压八九民运”。中共必须从这些重大错误史学习。

先说“大跃进”

“大跃进”是毛泽东亲自倡导和组织的。一九五六年由周恩来、陈云等提出而为中共中央集体所同意的“反冒进”，是正确的，毛泽东却强调“真理有时在少数人手里”，于一九五七年一月至一九五八年五月间在多次会议上愈来愈猛烈地批判“反冒进”。毛泽东提出而为中共八届四中全会和八大二次会议所批准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否定“反冒进”，主张“大跃进”。“大跃进”不是根据经济发展规律和中国当时的基本情况提出来的。而是毛泽东为证实其所谓政治思想上的社会主义革命的反右运动之后必然要出现“经济建设高潮”这一政治需要而提出来的。因而带有主观性和左的倾向。加上毛泽东所倡导的人民公社化运动和大炼钢铁，促使全党全国自上而下刮起一阵高指标、瞎指挥的浮夸风和共产风。在这种歪风之下，实际上经济已经出现许多问题，包括出现“非正常死亡”

（“非正常死亡”是中共创造出来的“饿死人”的代名词）。一九五九年，中共内部对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这“三面红旗”议论纷纷；党内高层也有不同看法。该年彭德怀在庐山会议上提出意见，实际上是代表了广大群众和党内高层不少人的意见。毛泽东却独断专行，批判彭德怀，反击“右倾”和“修正主义”，并开展“反右倾机会主义运动”，反而推行了一条更左的路线。

“大跃进”给中国人民带来重大的灾难。从一九五七年迄一九六〇年，三年间农业大幅度地“跃退”，粮食、棉花产量都跌到一九五二年的水平、油料作物产量跌到建国时的水平以下，轻工业出现从未有过的下降情况。轻工业品严重不足，人民生活困难。一九五九年至一九六一年，按官方统计计算，全国“非正常死亡”和减少出生人口数达四千万人，并使中国与发达国家的差距拉大。

这个重大失误和灾难，中共在回顾其八十年的历史时，难道可以忘记和掩饰吗？

再说文化大革命。

文化大革命是毛泽东亲自发动和领导的。毛倚仗其绝对权威和无比声望，不通过任何合法组织和程序，以纵横捭阖、阴谋诡计和突然袭击的办法打击其他领导人，改组中央领导机构，成立中央文革小组，掌握了中央大权。实际上这是一场政变，是以个人反对中央集体，以毛泽东的极左错误的个人专断取代党中央的集体领导。同时，对毛泽东的个人崇拜被鼓吹到了疯狂和荒谬的程度。一九六七年二月前后，部份政治局委员和军委领导人在中央政治局碰头会和中央军委会议上，对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做法提出了强烈的批评，却被毛泽东和林彪、“四人帮”以“二月逆流”的罪名加以压制和打击，后来还受到残酷的迫害。

于是文化大革命就在毛泽东和“四人帮”的主导下，煽动“打倒一切、全面内战”，推行一系列的极左路线，并制造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理论”作为指导思想。其时，宪法被撕毁，法制被践踏，一切以毛泽东的“最高指示”作为是非正误的标准，实际上实行的是封建法西斯专政。这场天下大乱、灾难深重的文化大革命长达十年之久，而且后患无穷。

在经济上，文化大革命动乱十年，经济濒于崩溃边缘。国民收入的损失超过了建国三十年全国固定资产的总和，相当于建国三十年全部基本建设投资的百分之八十，从而使中国与世界上的先进国家的距离日益拉大，落后几十年。

在文化上，文化大革命实乃大革文化命。中国的文化遭到极大的破坏。在“无产阶级在

上层建筑其中包括在各个文化领域的专政”的极左论点指引下，中共实行反智主义、文化毁灭主义、和文化专制主义。知识分子被迫害，文物被砸毁，学校被停课，书刊被禁锢，宣扬“书读得越多越蠢”，鼓励“交白卷”。致使文艺凋零，科技落后，人才断档，文盲增多，斗争哲学高于一切，社会道德伦理被破坏，是非真伪的标准被颠倒。贻害之深远，绝非短期内所能克服。

在封建法西斯专政下，大批干部群众惨遭非人的迫害和镇压。据官方统计，文革期间全国有近七十三万人被诬陷迫害，其中近三万五千人被迫害致死。

对于这场导致重大灾难达十年之久的文化大革命，中共领导层虽然曾经明文规定要“彻底否定”，但是作出此规定以来的二十年间，不准研究文革、不准讨论文革，不准出版有关文革的文章书籍，则所谓“彻底否定”岂非空话？而且此类“不准”愈演愈烈，竟至收集文革历史资料的学者都会被逮捕。真令人担忧文革的灾难会不会重现了。

再次，讲“六四”惨案

八九民运是一场和平、理性、有广泛民众参与的民主运动。这场运动并没有反对中共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的诉求，不过要求改革，成立自主的学生会，和要求反贪污（当时叫“反官倒”）而已。却早在运动初起的阶段——一九八九年四月二十六日，即因邓小平一锤定音而以人民日报社论的形式被宣布为“动乱”。对此，广大人民不满，中共党内也有不同意见。但是实践却沿着这个定性而发展，更改不得。以至矛盾不断升级。而在五月十七日关于戒严问题的中央常委会讨论中，在两票赞成、两票反对和一票弃权的情况下，交由以邓小平为首的八老拍板。八九年五、六月间的所有军要决策都是由邓小平为首的“八老司令部”作出的。他们的权力超乎党章和宪法之上。在对待八九民运问题上，他们决定戒严，决定调各路军马进京，决定罢免赵紫阳、决定提拔江泽民为总书记，最后决定屠杀手无寸铁的学生和市民。这是邓小平洗刷不掉的罪行。

“六四”镇压实质上是中共党内强硬的保守派为维护其方针路线和既得利益而清算十年改革，反对中国民主化的一场政变。屠杀学生市民，扑灭八九民运，罢黜赵紫阳和一批坚持改革开放的官员，实行白色恐怖，大肆逮捕和流放自由化知识分子，以及延续到一九九二年邓小平南巡之前的经济上的“治理整顿”政策和政治上的“反和平演变”政策，都是与这场政变环环相扣的具体内容。

“六四”惨案的后果十分严重。它不但屠杀和伤害了很多学生与市民，使中共和群众的矛盾尖锐得难以解决，使中共政权丧失合法性，并使整个国家屈服于暴力，人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不得伸张。“六四”中断了政治改革，使保守派统治至今。“六四”使经济改革不能深化，由此形成的畸形的经济体制甚至成为中共当局收买部份干部群众乃至某些学者的工具。这些都导致今天的中国贫富悬殊，两极分化，贪污腐败日益严重，社会矛盾日益激化。

要评说中共的八十年，要探讨中国问题的症结，上述中共的三个重大错误，一个也不能回避。

错误的根源是没有民主

从以上对中共八十年来的一个重要贡献和三个重大错误的分析，我们可以得到什么结论呢？

新民主主义是中共和毛泽东的一个重要贡献，毛泽东并信誓旦旦地说几十年不变。从实践来看，新民主主义确实在理论上周密合理，而且行之有效，受到人民群众和中共党员干部包括高层领导如刘少奇、邓子恢等人的拥护。但是毛泽东可以不经过政治协商会议，不遵守党章所规定的重大决策要经由党代表大会或中央全会，或政治局会议的集体讨论，并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通过，竟可恶毒地批评持正确认识的其他领导人，任意撕毁作为根本大法的《共同纲领》和党章规定，一个人提出向社会主义过渡，一笔勾销新民主主义社会。这是为什么？

再看"大跃进"。周恩来、陈云等党内领导人一九五六年提出"反冒进"，其实是对的。但毛泽东可以颐指气使地批判他们"离右派只有五十米"，并迫使他们检讨。毛一意孤行地提出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化，称之为"三面红旗"。这三面红旗实行之初，已经出现偏差，甚至出现饿死人的事。但是，当一九五九年彭德怀在庐山会议上提出意见，本来有很多人同意和同情，一旦毛泽东发起反击，批判彭德怀，把彭德怀等人打成右倾修正主义分子和反党集团时，几乎全体中共高层领导人又紧跟毛泽东的错误路线，使政策向更左的方向发展。这又是为什么？

再看文化大革命，又是毛泽东"亲自"发动和领导，一九六七年部份政治局委员和军委成员提出批评，竟被毛泽东打成"二月逆流"，压制迫害，无所不用其极。如此等等，毛泽东的极左路线终于十年不绝，直到毛逝世才能刹住。这又是为什么？

前述王贵秀的访谈试图从党内民主问题作出解答。他说"中共历史上的一些重大失误的内在深层根源都是党内民主遭到破坏"。中共当局也曾经无可奈何地，羞羞答答地说："建国以来对民主政治建设重视不够，是许多错误产生的重要原因之一，是文化大革命得以产生的一个重要条件"(见《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注释本，第六一二页)。

说中共屡次重复地犯重大错误的根本原因是没有党内民主和人民民主，是不会错的。

没有党内民主，表现在哪里呢？

王贵秀在访谈中讲了没有党内民主的几点表现：

一、实际存在的家长制和变相存在的家长制。

二、实际存在的或变相存在的"官员钦定制"（按即马克思所说的"等级授权制"），特别是领导者自己选择自己的接班人。

三、实际存在的干部领导职务终身制，有些领导干部从党委退下来，到人大，再到政协，是变相的终身制的表现。

四、存在着"以集体领导外表掩盖个人专断的实质"。

因此，促进党内民主必须废除上述四种现象，从个人高度集权的人治型体制转变到民主的法治型体制。

当前，在中共实行文化专制主义，严格控制意识形态，要求高唱“三个好”的主旋律的形势下，王贵秀作此切中时弊的针砭之言，确是大义凛然，难能可贵。

在此基础上，我们还应该进一步深入研究。还要问中共党内为什么没有民主？

中共虽然自称是无产阶级的政党，其实深受封建社会的皇权专制主义乃至江湖上的帮会帮规的影响。具体地说，除党章外，在高层还有不能为一般党员所知的秘密条款。

一九四三年三月二十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推定毛泽东为政治局主席，并决定他为书记处主席。在这次会议上还规定，书记处“会议中所讨论的问题，主席有最后决定之权。”(见《毛泽东年谱》中册，第四三〇至四三一页）。这就赋予毛泽东以绝对权威，有独裁专断之权。有了这一条款，一切党章、宪法、党的决定，对毛泽东都不在话下，毛尽可以“无法无天”了。实质上共产党根本没有党内民主，党章中所规定的民主实际上成为具文。在毛的专断独裁下，党的一些高层领导人也放弃党性，不敢坚持真理；而一些向毛邀宠之徒更极尽迎合拍马之能事，大搞对毛泽东的个人崇拜和造神运动。在一九五九年的庐山会议上，开始时，党内高层多数人对彭德怀的信是同意的。而当毛泽东“王赫斯怒”，一声令下：“党内有右派在猖狂进攻”，“要划清界限”，这些高层领导人立即群起向彭德怀、张闻天等开火。当时身临其境的李锐如今深有感触地说：“这种党内以个人是非为是非，不提倡独立思考，讲义气不讲真理，大家确实是安之若素的”。这种“讲义气”，使毛泽东的近乎黑社会舵主的地位在文化大革命中更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因而危害也就更大。

这种授予最高领导人以最后决定权的封建传统，并不随毛泽东之逝世而消灭，它像基因一样深深地植根于中共的肌体之内。一九九八年鲍彤接受《华盛顿邮报》和“美国之音”的采访，在讲到关于邓小平是中国最高领导人的问题时指出：十三届一中全会，赵紫阳当选为总书记。赵在就职时说：“尽管小平同志已经不参加政治局常委，但是，遇到重要的问题、复杂的问题，我们觉得困难的时候，还是要向小平同志请教。小平同志将来认为需要，他有权作出决定，有权找我们开会”；全体委员鼓掌通过，成为一中全会的决定。（见《争鸣》杂志一九九八年七月号第五十八页。）赋予邓小平最后决定权，实际上促成邓小平的“太上皇”的地位，是邓日后能翻手把总书记打翻在地，并独断专行决定“六四”屠杀的张本。

目前作为中共第三代领导核心，独揽党政军大权的江泽民，于国于党无尺寸之功，在人民心中无任何威望。到目前为止，固然尚未闻中共党内明确地赋予江以最后决定之权，但江既居核心之位，又大权独揽，在中共的封建传统之下，他未尝不认为自己确实有最后的决定权。江泽民企图于中共十六大领导层改组时，虽不能再连任总书记和国家主席，却仍然留任军委主席，重演邓小平“垂帘听政”的故技。如此这般，所谓党内民主，岂非侈谈？

在中国的历史条件下，谈党内民主，必须明确认定：最高领导人不过是中央委员会和常委会的一员，不是凌驾于委员会之上的特殊成员，不能享有有形的或无形的最后决定权。

这里讲的只是党内民主即党的内部的监督、制衡问题。作为执政党，中国共产党要想克服重大错误，并不再重犯，有党内民主，固然可以减轻或避免一些错误，但单有党内民主显

然是不够的，还必须在全国实行民主，即人民民主。共产党不仅应该受到党的内部的监督与制衡，还应该受到党的外部的监督与制衡。

党的外部的监督与制衡主要是两个方面。

一方面，必须承认反对党的存在，即允许有相当强大的独立政治力量的存在，中国有句古话："无敌国外患者国恒亡"，言其一个国家没有外部的威胁，极易安于现状，不求进取，甚至曳曳沓沓，耽于安乐，陷于腐败。一个执政党也是这样。如果身旁有一个或几个强大的其他政党，就会认真注意不能为所欲为，不能犯错误，以免被取而代之；就要兢兢业业，力求不犯和少犯错误，特别是不犯全局性的、长期性的错误。若没有反对党，执政党在短期内似乎可以稳定，所谓没有其他政党可以替代它。但从长期看，这必将给执政党带来腐败和堕落，甚至"亡党亡国"。民主国家实行多党制，不是什么主观愿望，而是从实际出发的客观必然。试想，在毛泽东时代，如果有反对党存在，毛泽东能够在"反右派"、"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中无法无天，作践苍生，危害国家，至死方休吗？

另一方面，必须承认不同政见的存在，并且允许它可以通过言论自由、出版自由、和新闻自由表现出来，即所谓人民的监督与制衡以及舆论的监督与制衡。有了言论自由、出版自由和新闻自由、执政党就不可能一手遮天，长期弄虚作假，以致一发不可收拾。试想，如果大跃进时代容许不同政见存在，有言论自由、出版自由和新闻自由，那么，那些高指标、浮夸风、共产风的弊病早在一九五九年的庐山会议之前就会被揭露，不致到了饥荒最严重的时候，已经饿殍遍野了，还由得中共把存粮高估出一亿吨来。也不至于已经左到了头，还由得毛泽东一意反右了。此之所以在民主国家里，必然存在异见分子和不同观点的传媒也。

所以，执政党想要真正避免犯重大错误，避免重复犯错误，必须既有党内民主，又有人民民主，两者互为表里，互相促进。这一点，倒是被中共八十年的历史实践所反复检验证明了的真理。中共能否以自己的历史为鉴，有以知兴替，并有以知所改革呢？

必须重评共产党的建党理论

中共八十年来屡犯重大的错误，其根源乃在于没有建立民主制度。这几乎是党内外的共识。群众固然议论久矣，中共自己提出这个结论，若从一九八一年底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算起，也已经二十年了。

那么，为什么在中国共产党执政之下，特别是中共可谓已经有所认识的最近时二十年间，民主制度之建立却毫无进展呢？

从源头上寻找原因，盖在于共产党的建党理论，特别是列宁的关于党的领导体制的理论。中国共产党向来引以为自豪的是该党一开始就是根据布尔什维克主义（按：列宁逝世后，改称为列宁主义）的原则建立起来的，没有受到社会民主党的影响。

布尔什维克主义的建党原则，在党的领导体制方面就是列宁的关于党的领导体制的理论。这个理论又经斯大林和毛泽东的发展，更走向极端。

列宁的关于党的领导体制的理论，概括起来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所谓无产阶级专政，就是共产党代表无产阶级实行专政，即共产党专政。

二、专政的共产党决不与其他政党分享政权，即一党专政。

三、建立高度的集中制，使党的中央无论对于党内还是对于整个国家都拥有最大的权力。其基本特点，即自上而下地进行委任和指挥。干部只对上级负责，不对人民负责。

四、共产党直接处理政府工作的具体问题，即党政合一，而且党凌驾于政府之上。

五、在党的领导体制上，列宁特别强调领袖的作用。一党专政就等于领袖专政，领袖专政集中到一点，即个人独裁。强调使千百万人时意志服从于一个人的意志。（列宁的原话。参阅苏绍智着《中国大陆政治经济的再认识》，第二十七至二十八页）

斯大林把列宁所阐述的一些理论加以强化和发挥，并把其中某些观点绝对化。他特别强调党的领导作用的最高表现是党的专政，党是无产阶级组织的最高形式。其他各种组织形式，包括政权组织、工会、合作社等，不过是党手中的工具。列宁的党的领导体制理论发展成为斯大林的无产阶级专政体系理论。从根本上说，是把国家和政府的权力集中于共产党，同时又把党的权力集中于个人。这种以高度集中为特点的体制，在政治上最典型的现象，就是个人崇拜。

中国共产党在建党之初，就自觉地以布尔什维克为榜样，自然采用了苏联共产党的党的领导体制和无产阶级专政体系。又根据中国的实际，采取了党的一元化领导的基本形式。毛泽东明确指出："工、农、商、学、兵、政、党这七个方面，党是领导一切的。党要领导工业、农业、商业、文化教育、军队和政府"。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大肆宣扬加强党的一元化领导，毛泽东集权达于顶峰，毛泽东的"最高指示"大于宪法。其时，毛曾夫子自道："我是和尚打伞，无发（法）无天"。这种体制已经形成为典型的个人崇拜制。

所以，中国共产党从建党之日起就接受了列宁的党的领导体制理论，本质上就与党内民主和人民民主风马牛不相及，而且在实践中更走向极端。我们应该批判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的建党理论。

文化大革命后，在改革的呼声中，邓小平虽然提出过权力过份集中是中共现行制度弊端中的总病根，并提出党政分开、权力下放等政治改革的内容。但是二十多年过去了，政改无寸步前进。根本原因就是邓小平本人并没有看到党的领导体制本身的问题，特别是中共建党原则的问题；而且还坚持以党的领导即一党专政为核心的四项基本原因。"六四"之后，以江泽民为核心的中共不但不进行政治改革，而且日益依靠专政机器，依靠恐怖与谎言，来维持自己的统治。

中共纪念建党八十周年，应该有尊重历史的信心与雅量，从八十年的实际出发，承认犯有重大错误，从中吸取教训，找出症结所在是没有民主。而没有民主的根源在于既坚持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的以一党专政、领袖独裁为核心的建党理论而僵化不悟，又浸淫于中国封建社会的皇权专制主义的传统而不能自拔。中共若明乎此，应与人民一起批判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的建党理论，批判封建专制思想，破除一党专政、领袖独裁的死结，承认其他独立的

政治力量，承认异见的存在，实行多党制，实现言论、出版、和新闻自由，使中共既接受党内的监督与制衡，又接受党外的监督与制衡。这样才能找出克服腐败，长治久安的治国之道；也才能找出中共自己的生存之道；而不致于使中共与中国真的被中共近来常说的"亡党亡国"的不祥之语不幸言中。

二〇〇一年六月

毛泽东不是马克思主义者
——民主不能等待——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3）

苏绍智

毛泽东统治中国二十七年。从一九五二年起，他否定并抛弃他所提出的新民主主义；一九五三年开始向社会主义过渡，转而追随他曾经反对过的斯大林主义，逐渐走入左倾理论的误区。此后，他一意孤行，不断反右，形成极左路线。这条极左路线给人民造成重大的灾难。特别是到了晚年，毛又发动文化大革命。这场动乱长达十年，使中国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全面濒于崩溃边缘，生产停滞，文化凋零，是非颠倒，道德沦丧，民不聊生。

毛泽东逝世，文化大革命结束，广大干部和群众要求重新评价毛泽东，总结教训，明辨是非，以便改革前进。

中共将评毛纳入自己的轨道

正当人民开始指出毛泽东在理论、纲领、路线上的谬误时，中共领导层为了一党之私，将评毛纳入自己的轨道。一九七九年，在邓小平主持下，中共中央着手起草《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邓小平为之定下基调："要确定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不仅今天，而且今后我们都要高举毛泽东思想的旗帜。"

一九八一年六月，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这个《决议》。《决议》按邓小平的口径称毛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是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战略家和理论家。"认为"他的功绩是第一位的，错误是第二位的。"

为了给毛辩护，这个《决议》还提出了两个悖论。一曰"毛泽东同志的错误终究是一个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所犯的错误。"一曰："要把成为科学理论的毛泽东思想同毛泽东晚年所犯的错误区别开来。"

就前一点来说，毛所犯的错误是极为巨大的。不说其它，单单在他所发动和领导的"大跃进"与"文化大革命"中的"非正常死亡"的人口就达五千万人，相当于消灭了一个法国。犯下这样惨无人道的错误的毛泽东，难道还能算"一个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吗？毛泽东所犯的使国家民族遭到惨重灾难和难以挽回的损失的一系列严重错误，难道能以"终究是一个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所犯的错误"这样一句强辞夺理的言词就堵住了世人的悠悠之口吗？二十年前，这一据传出自胡乔木手笔的"名句"是腾笑于士林的。

就后一点来说，邓小平认为，一九五七年是毛泽东的分界线，五七年以前毛是正确的，五七年反右派斗争以后，毛的错误越来越多了。《决议》说：一九五七年以后毛泽东背离了毛泽东思想。这种断言一个人背离了自己的思想的言辞，也属强词夺理。而且，若论毛泽东思想，从内容上看，独辟蹊径，具有它自己的特色的，恰恰是在一九五七年以后形成的，即“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若这个理论不算毛泽东思想，恐怕毛泽东自己就不能同意！从时间上看，一九四九年到一九五七年不过八年，一九五七年到一九七六年长达十九年。八年内的算毛泽东思想，十九年内的不算毛泽东思想，这不是强词夺理还是什么呢?

中共领导层以为有了这个《决议》，便成定论。实际上《决议》是经不起推敲的。然而在中共一党专政下，它毕竟阻碍了人们重新评价毛泽东，使中国难以走出毛泽东的阴影，以致现在中共内部的极左派公然可以大声疾呼，亟亟于重回毛泽东时代。

要使中国真正走上民主化、现代化的道路，重评毛泽东仍是当前的重要任务。

新版《辞海》在“毛泽东”这一词条的释文中未提毛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引起了“毛是否应该摘掉‘马列帽’的争论”。最终在中共当局命令下，以恢复“马列帽”而告终。其实这个争论没有什么意义。因为即使按邓小平的界说——一九五七年以前毛是正确的，一九五七年以后毛是错误的，那么，即使毛以前是马克思主义者，后来错误了，也不应该是马克思主义者了。

今年三月，中国大陆有两位作者要求《争鸣》杂志刊登他们批评新版《辞海》给毛“摘马列帽”的文章，《争鸣》因势利导，辟“思想交锋”专栏。这是一件好事。希望能够突破禁区，重新评价毛泽东。

本文仅就毛泽东是不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提出一些看法，而不涉及对马克思主义本身的评论。

两个马克思和两种马克思主义

评论某一个人是不是马克思主义者，是一个比较复杂和不容易取得一致的问题。因为马克思的着作极为丰富，人们对它们的理解又随时代而发展。故不易掌握判断的标准。

世界上有两个马克思。

一个是作为思想家的马克思。这是马克思的本来面貌。为马克思作传的自由主义学派的以赛亚.柏林在《卡尔.马克思》一书中开宗明义就说：“在十九世纪的思想家中没有任何人像卡尔.马克思那样对人类有那么直接的、深思熟虑的和有力的影响。”

马克思在人文科学上的贡献是多方面的、有创造性的。在哲学上他首倡唯物辩证法，在历史观上首先提出唯物史观，在政治经济学上发现剩余价值论，他还和孔德(Auguste Comte)共同创立社会学。在世界思想史上不能没有马克思的位置。

尽管由于苏东等共产国家瓦解，马克思主义在政治上失去其重量级地位，但去年，二〇

〇〇年，西方国家在评选一千年中影响最重大的人物时，马克思都在其内。英国广播电台(BBC)并把马克思放在第一位。这正因为是以思想家来看马克思。也正因为如此，在前苏东国家，甚至在中国，对马克思主义研究已日薄西山，但在西方国家，对马克思主义研究不但没有停止，还在各学科中有所发展。

另一个马克思是被异化了的马克思。马克思被奉为教主，马克思主义被奉为超时空的真理和指导思想，犹如宗教的教旨。毛泽东就说过马克思主义“放之四海而皆淮，百世以俟圣人而不惑”；又说“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在如此看待马克思和马克思主义的情况下，当共产党政权瓦解和发生危机时，便对马克思主义也产生信仰危机，甚至把马克思主义看成是失败的原因。

我一九九五年去德国特里尔第三次访问马克思故居时，发现留言簿上有中文写道：“老马，你害得我们好苦！”这正是马克思被异化的结果。

我们应该回归到把马克思看作思想家，把马克思主义看作一种思想体系。只有按这个标准才能判断毛泽东是不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

中共为什么特别注意“马克思主义者”这个称号？

中共从建党一开始，就把马克思视为教主，把马克思主义视为教义。因此，中共承认一个人是马克思主义者，就是承认他对马克思主义无限忠诚，也就是对中共无限忠诚，而且是有思想基础的、自觉的、高层次的忠诚。对一个中共领导人来说，更是承认他的功绩、地位和对党的贡献。特别在后来，中共强调要使无产阶级政权牢牢地掌握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手里。于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是对去世的党的领导人的最崇高的称号。

一个领导人逝世，中共当局在讣告和悼词中向来要给予称号，犹如封建专制时代给帝王和大臣的谥法。所谓谥法，是在帝王、大臣死后，政权当局按其生前的功过事迹，褒贬评定给予的结论。最初谥法是有褒有贬的。所谓“大行受大名，细行受细名，行出于己，名生于人”。从西周中叶开始有谥法以降，确实有三个周天子的谥法是贬义的，即厉王、幽王、赧王。其后历代帝王的谥法大多只有褒而无贬了。到了清朝，称为“上尊谥”，只有吹捧的份了。例如清光绪帝逝世，上尊谥曰：“同天崇运，大中至正，经文纬武，仁孝睿智，端俭宽勤景皇帝”。其实光绪帝是个末代弱主，无所建树，又长期被幽禁。但人死了，谥法还是用了一大堆崇高的字眼。拿光绪帝的谥法与清初很有作为的雍正帝的谥法“敬天昌运，建中表正，文武英明，宽仁信义，大孝至诚宪皇帝”相比，人们能看出多少差别来呢？而且，雍正峻刻，却谥以“宽仁信义”，光绪庸懦，却谥以“经文纬武”，都不符合实际。由此可见，谥法只是一堆华而不实、空洞无聊的形容词罢了，与实事求是的精神是风马牛不相及的。

封建帝王的尊谥是如此，中共领导人的悼词也是如此。

中共对去世的领导人所给予的评价和称号，要经过政治局的讨论。据传，在胡耀邦治丧工作的一个汇报会上，谈到评价问题时，邓小平说：“我们在座的人当中，也没有一个称得起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的”。于是，在胡耀邦的讣告中没有出现“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这个称号。

前此，在周恩来的讣告中也没有这个称号。那当然是毛泽东和“四人帮”的主意。

在中国人民的心目中，周恩来、胡耀邦是中共领导人中最得人心的。他们二人没有得到这个称号，理所当然地遭到人民的反对。为了替周恩来争“马克思主义者”这一称号，当年中国人民和“四人帮”、汪东兴之间的斗争是很激烈的。胡耀邦没有得到这个称号还引起轩然大波。八九民运要求给胡耀邦平反，其中一项内容就是要求给予胡耀邦“伟人的马克思主义者”的称号。

刘少奇在一九六八年十月中共八届十二中全会上被诬为“叛徒、内奸、工贼”，被“永远开除出党”，死无葬身之地。一九八〇年十一届五中全会给刘少奇平反，称之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

大奸巨憝康生在文化大革命中去世，当时被称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毛逝世，“四人帮”垮台，文化大革命结束，中共中央褫夺了康生的称号。

一九九三年，王震死在国家副主席任上，得到了“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的称号。这位动不动叫嚷“我要砍一批脑袋”的“关公身边扛大刀的周仓”懂得什么是马克思主义吗？

中共中央文件把毛泽东称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并不是从理论上、思想上对毛泽东加以研究分析的结果，并不代表人民对毛的评价，不过是当时当权者给予毛泽东的谥法，是当权者适应当时的政治需要而定下来的。历史书籍除非专门谈到谥法，一般没有必要把每一个帝王的谥法都记下来。《辞海》作为综合性的辞书，不是政治书籍，也不是人物评传，更没有这个必要。是否将中共领导人包括毛泽东在内的谥法载入《辞海》，当然不涉及所谓的重大政治原则问题。

马克思主义思想体系的精义

要回答毛泽东是不是一个“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应该恢复马克思作为思想家的本来面貌并恢复马克思主义作为一个特定的思想体系来研究毛泽东和毛泽东思想。不应该把马克思作为教主，把马克思主义作为宗教教义而据以评毛。

作为一个特定的思想体系，什么是马克思主义的精义(essence)？

马克思从一八四一年取得哲学博士学位开始，直到一八八三年去世为止，常年写作不缀，他和恩格斯一起的全集达四十多卷。从他的众多的着作中，如何找出其精义呢？

马克思本人认为他的着作中有三本书最重要，即《共产党宣言》、《经济学手稿(Grundrisse)》，特别是《资本论》。

这三本书贯穿着一个观点即唯物史观。对唯物史观最权威的阐述，就是马克思自己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的一段话。为了精确地、严格地表述这一思想，特引原文如下：

“我所得到的，并且已经得到就用于指导我的研究工作的总的结果，可以简要地表述如下：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

同他们的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运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

这样表述的唯物史观就是马克思主义的精义。国际学术界曾讨论如何从理论上和方法论上判断马克思主义的标准。英国着名马克思主义学者霍布斯鲍姆的论点是可取的。他认为，“这种标准必须是十九世纪末叶形成的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其原则的核心是唯物史观，而不是马克思主义的诸主要学说。”

毛泽东所强调的是什么呢？

回忆文化大革命时期，每天清晨，高音喇叭一上场，就是一段毛泽东语录歌。词曰：“马克思主义的道理，千头万绪，归根结底，就是一句话：造反有理。”

“造反”是农民革命的口号。中国两千年间的农民起义，从陈胜、吴广到太平天国，无不讲“造反”。这和马克思主义是毫无共同之处的。

辩之者或说：毛泽东讲的“造反有理”是阶级斗争的通俗说法。这说明毛把阶级斗争等同于唯物史观。

另一条大家所熟悉的毛语录是：“阶级斗争，一些阶级胜利了，一些阶级消灭了，这就是历史，这就是几千年的文明史。拿这个观点解释历史的就叫做历史唯物主义，站到这个观点的反面的是历史唯心主义。”

阶级斗争是历史变革和发展中的一个主要机制(chief machanism)，但不是唯一的内容，阶级斗争和唯物史观二者不能等同。何况马克思很明确地说：“无论是发现现代社会中有阶级存在和发现各阶级间的斗争，都不是我的功劳。在我以前很久，资产阶级历史学家就已经对各个阶级作过经济上的分析。”恩格斯谈到马克思的两大发现是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论，而阶级斗争学说不与焉。

唯物史观比阶级斗争论要丰富得多，历史上某些重大事件并非都是阶级斗争所能概括的。

马克思的唯物史观包含以下要旨：

一、存在决定意识。在精神和物质，思维和存在的关系上，物质、存在是第一性的，精神、思维是第二性的，前者决定后者。虽然后者有一定的“反作用”，但归根结底是物质决定精神，存在决定思维。

二、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恩格斯说：“根据唯物史观，历史过程中的决定因素，归根到底，是现实生活中的生产和再生产。”又说：“我们自己创造着我们的历史，但是第一，我

们是在十分确定的前提和条件下进行创造的。其中经济的前提和条件归根到底是决定性的，但是政治等前提和条件，甚至那些存在于人们头脑中的传统，也起一定的作用。虽然不是决定性的作用。”

三、一定的生产关系适应于一定的社会物质生产力。与生产力的性质利水平相适应的生产关系才会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反之，如果生产关系成为生产力的桎梏，那么生产力要求突破此种桎梏，这就必须变革生产关系，生产力才能向前发展。马克思据此得出了一个科学的结论，即：“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他们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存在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

这些本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常识，毛泽东却越来越背离这些常识。

毛泽东于一九四〇年比较完整地提出新民主主义论，建国后根据新民主主义论制定《共同纲领》，并基本实行之。到一九五三年，他提出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总路线。从一九四〇年至一九五三年这段时间，我称之为毛泽东思想的新民主主义论阶段。其时中国处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条件下，毛没有提出社会主义革命的要求，而是提出了新式的、特殊的、资产阶级革命性质的新民主主义革命要求，并指出要在一个较长历史时期内实行新民主主义。这基本上是符合马克思的唯物史观的，因而取得很大的成就。

准此，这个阶段的毛泽东可以称之为马克思主义者。

从一九五三年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以后，特别是一九五七年反右派斗争以后，毛泽东逐渐背离唯物史观，搞所谓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直到文化大革命时期陷于主观唯意志论，毛完全背离了唯物史观。这一时期，我称之为毛泽东思想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论阶段。毛泽尔思想在这一阶段的特点是唯意志论，与唯物史观相左。这时的毛泽东已经不再是马克思主义者了。

毛泽东背离唯物史观，陷于唯意志论

这可以从三方面来说明。

一、毛泽东夸大主观意志和精神的作用，直到倡导唯意志论。毛泽东否认客观经济规律，认为有了革命精神，依靠人的主观能动性，世界上什么事情都可以办到，可以高速度地发展社会生产力。一九五八年，他提出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的基本要求就是“鼓足干劲，力争上游”，认为依靠大搞群众运动、严重的思想斗争和政治斗争，就可以实现“大跃进”。后来，毛认为精神可以变物质，甚至精神本身就是物质，因而把人的主观能动性的作用拔高到无以复加的地位，而形成唯意志论。

二、毛泽东提出改变生产关系促进生产力发展的论点。毛泽东早在《矛盾论》一文中就提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都可以在一定条件下两者互换其位，后者也能起主要的决定的作用。实际上，毛把改变生产关系放到了比发展生产力更重要的地位。后来，他更片面地、过分地夸大变更生产关系的反作用，提出“穷过渡”。他认为人越穷越要求革命，因而要趁穷时向“更高级”的生产关系过渡。他终于从主观愿望出发，随心所欲地不顾

生产力有没有发展，不断变更生产关系。土改一完成就搞农业合作化；初级社刚成立，立刻搞高级社；高级社还没有巩固，又搞人民公社。这样一个跟着一个地搞生产关系的变革，完全否定生产力的决定作用。毛泽东曾明确地说："空想社会主义的一些理论，我们要实行"。一九五八年，他甚至提出向共产主义过渡。

三、毛泽东迷信阶级斗争，并把阶级斗争扩大化、推向极端，认为在进入共产主义社会之前，无处无时不存在阶级斗争。毛首创把政治思想作为划分阶级的标准，因而提出私有制改造完成以后剥削阶级依然存在的论点。同时，他把阶级斗争扩大到全社会和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他强调用阶级斗争的观点和阶级分析的方法看待一切、分析一切。他甚至说："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这些实质上就是"以阶级斗争为纲"。毛泽东早年提出"与天斗，其乐无穷；与地斗，其乐无穷；与人斗，其乐无穷"。到了晚年，毛甚至说出"中国有八亿人口，不斗行吗？"那样的呓语。

从上述三点，不难看到毛泽东从脱离马克思主义，一路与马克思主义背道而驰，到了晚年，完全以唯意志论代替唯物史观，完全背离了马克思主义。因而犯了越来越大的历史性错误。按照承认不承认唯物史观是区别马克思主义者与非马克思主义者的标准，那么，毛泽东是不能有"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这个称号的。当然，重要的不在称号，而在于他因为违反唯物史观而屡犯重大的历史性错误。人们应该对他有正确的历史性评价。

毛泽东最终不能成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的思想理论根源

毛泽东最终不能成为"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有其思想理论根源。

毛泽东的早年思想状况，可以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明。他在一九三六年同斯诺谈话时说：在学校生活结束时，"我的思想是自由主义、民主改良主义、空想社会主义等观念的大杂烩，我对十九世纪的民主、乌托邦主义和旧式的自由主义，都有一些模糊的热情。"

据毛泽东传记的作者李锐的解说：毛泽东在其青年时代，"从孔孟儒家、宋明理学到王船山、颜习斋，从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严复、孙中山到陈独秀、李大钊，到赫胥黎、斯宾赛尔宣扬的进化论、康德的二元论，到十八、十九世纪欧洲的民主主义、空想社会主义、到托尔斯泰主义（"泛劳动论"）和日本的新村主义，他都有深浅不同的接触和研究。"李锐还指出：毛泽东的人民公社和文化大革命等左倾思想，似乎是早年思想的"返祖现象"。

不能说毛泽东没有接受马克思主义，但是他是怎样接受的呢？他在同斯诺谈话时说："当我第二次到北京时间，读了许多关于俄国所发生的事情的文章，我热情地搜寻当时所能找到的极少数共产主义文献的中文版本。有三本书特别深刻地铭记在我的心中，使我树立起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我接受马克思主义，认为它是对历史的正确解释，以后就一直没有动摇过。这三本书是：陈望道译的《共产党宣言》，这是用中文出版的第一本马克思主义的书；考茨基的《阶级斗争》，以及柯卡普的《社会主义史》。到了一九二〇年夏天，我已经在理论上和某种程度的行动上，成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而且从此我也自认为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了。"

在二十年代的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毛泽东只能凭藉仅有的几本马列着作反复研究。后来他回忆说：从此，"才知道人类有史以来就有阶级斗争，阶级斗争是社会发展的动力，初步地得到认识问题的方法论。可是这些书上并没有中国的湖南、湖北，也没有中国的蒋介石和

陈独秀。我只取了它四个字：阶级斗争，老老实实来开始研究实际的阶级斗争。”

在博大精深的马克思主义中，毛泽东只取了阶级斗争四个字，而且终其一生只执着于这四个字。从理论方面看，未免太简单化和肤浅了。至于在实践中不断地把阶级斗争扩大化和绝对化，犯下严重的错误，给中国人民带来层出不穷的灾难，那就更无论矣。

延安时期，毛泽东才有可能系统地读到一些马恩列斯的着作，但以列宁，特别是斯大林的着作为多。影响毛泽东至深的就是斯大林主义。毛泽东在一九四一年曾说：“研究马克思列宁主义，又应以《苏联共产党（布）历史简要读本》为中心教材。《苏联共产党（布）历史简要读本》是一百多年来全世界共产主义运动最高的结晶和总结，是理论和实际结合的典型，在全世界只有这一个完全的典型。”这本书还长期被中共规定为“干部必读”之书。

拨开对斯大林个人崇拜的迷雾，今天全世界都知道《苏联共产党（布）历史简要读本》不但歪曲了苏共的历史，而且把马克思主义也扭曲到无以复加的地步。毛泽东把这本书捧得那样高，可见它对毛泽东的错误思想有多么大的影响。

此外，也不能忽视毛泽东受中国传统文化的影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毛显然对中国的古籍比马克思主义的着作更感兴趣。他曾读过几遍《资治通鉴》，曾全部读过《二十四史》。从中西文化对比观察，人们很容易发现，毛泽东是崇尚中国传统文化的，对于他接触很少的资本主义文化则一般采取虚无蔑视的态度。甚至可以说，他对中国典籍的熟悉程度超过对马克思主义的熟悉程度。毛泽东从中国传统文化特别是史籍中吸取经验教训，尤其是从中探索斗争的策略、统治的手段、乃至权谋诡计。中国的传统文化对于毛泽东的思想的形成和变化确实有着相当程度的影响。特别是由于毛泽东未能掌握马克思主义的精义，甚至背离马克思主义，因而受中国传统文化中的负面东西的影响也就更多更深。

毛泽东既受中国历史上旧的封建专制主义的影响，又受斯大林的新的专制主义的影响。毛曾经形象地说自己是“马克思加秦始皇”。实际上，毛对马克思懂得不多，应该说是“斯大林加秦始皇”。

这说明了毛泽东最终不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更说不上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了。

二〇〇一年八月

剖析毛泽东的权术、品格、理论
——民主不能等待——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4）

苏绍智

--王若水遗着《新发现的毛泽东》述评

毛泽东，毫无疑义，是中国现代史和世界现代史上最重要的人物之一。

美国《时代》周刊在一九九八年评选“创造近一千年历史的一百名人物”中，毛泽东排名第二十八，恰恰在排名第二十九的列宁之前。《时代》的评选侧重影响之深远，不管是对人类做出重大贡献，还是制造严重的祸害。前者如巴士德(Louis
Pasteur)，排名第八，后者如希特勒，排名第十二。

《时代》周刊对毛泽东的评语是：毛把最初只有十来个人的共产主义小组发展成为强大的共产党和红军，抗击日本，击败国民党军队，在一九四九年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毛是一名英勇的战士，也是一个专制独裁者。他的大跃进导致二千万农民的死亡，文化大革命带来更多的不公正和灾难。他在世界上投下巨大的阴影，在中国投下的阴影更为黑暗。

《时代》周刊的评语虽不严格，也没有深刻的分析，但大致符合实际。

王若水倡导公开评毛之风气

在中国，中共当局对毛泽东的评论却连《时代》杂志这点实际都没有。在文革结束前的几十年间，造神运动把毛送上神坛，英明伟大、永远正确，称毛为“伟大的领袖、伟大的导师、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其虚伪和谎言，固不待言。

文革以后，中国人民痛定思痛，把毛泽东撵下神坛，要求评毛。一九七九年在理论工作务虚会上，王若水的发言《文化大革命的重要教训是必须反对个人迷信》，开公开评毛之风气，得到了普遍的响应。但是邓小平在务虚会闭幕式上的报告强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阻挡了评毛的进程。

邓小平为了一党之私，不肯放弃毛泽东这个牌位。他为了在改革开放的同时继续贯彻毛泽东的政治路线，力图统一评毛的口径，掌握评毛的主动权，乃主导制订《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在评毛问题上，他指出，“确定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不仅今天，而且今后，我们都要高举毛泽东思想的旗帜。”邓用这个决议为评毛定了调。

《决议》颂扬：“毛泽东同志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是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战略家和理论家……他的功绩是第一位的，错误是第二位的。”

《决议》还提出了两个悖论：一、“毛泽东同志的错误终究是一个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所犯的错误。”二、要把“成为科学理论的毛泽东思想，同毛泽东同志晚年所犯的错误区别开来。”据说这出自“中共的第一枝笔”胡乔木之手，当年曾广受讪笑。

邓小平和他主持通过的《决议》掩盖历史真相，以诡辩代替辩证法，阻碍了全面地重评毛泽东思想。邓后评毛的禁忌变本加厉，在二〇〇二年出版的《目击中国一百年》的史书中，反右、大跃进和文革的灾难与浩劫都避而不谈。

毛泽东这个重要历史人物的真面目和毛泽东思想的实质，并未为人们所充分认识，对毛泽东的错误未能认真地批判。这就是迄今毛的阴影仍然笼罩着中国大陆的原因，并因而使改

革障碍重重。

时代在前进，人们的视野日益开阔，历史文献不能永远被锢封，众多的回忆录也正在并必将陆续问世。《决议》的评毛显然不足和失真。近年来，海内外的中外学者和作家所出版的有关毛泽东的着作，汗牛充栋。但是对毛这个人物及其思想能够作出科学的、全面的分析和研究的，为数不多。

王若水的遗着《新发现的毛泽东》（以下简称“遗着”），正如明报出版社所指出的：“可以说是第一部最为全面、最为深入论述毛泽东和他思想的着作。”

王若水早年在北京大学攻读哲学，后去解放区。建国后他在《人民日报》社工作，研究哲学不辍。我于一九六四年调入《人民日报》理论部，与他相识相知三十余年，对他的学术修养、写作风格和精严的思维，甚为敬佩。他以哲学的思想高度评毛，有足够的理论基础，有异与一般的就事论事之作。

王若水自称“对毛泽东经历了一个从尊敬走向敬仰、崇拜，再到失望、怀疑和批判的曲折经历”，并由于出任《人民日报》副总编辑而得以参与高层意识形态工作的讨论，因而对毛泽东的为人和毛泽东思想有深刻的研究和认识。

更重要的是他坚持独立人格和追求真理不畏险阻的品格。他在文革前因为《桌子的哲学》一文得到毛泽东的赏识，但他绝不因之到处吹嘘或对毛泽东感恩戴德。

他坚持真理，即使触犯当权者也不畏惧。一九七一年“九一三”事件，林彪“折戟沉沙”。“四人帮”认为林彪是右得不能再右了。王若水不畏“四人帮”的权势，冒险犯难，上书毛泽东，要求批左。毛却肯定林彪是极右，大反右倾。王若水因之被严厉批判，下放农村劳动，备受折磨。但他绝不妥协，直到文革结束才回到《人民日报》社。“独立而不倚”使他之评毛具有实事求是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所以，无论从学识水平、从工作经历，从独立之人格和自由之思想来看，王若水是评毛最有条件的学者。

“仆人眼中无奸雄”

“遗着”的内容，从各章来看，多注有写作日期或曾经发表否，似为文集。但实际上，除“前言”外，分为三大部份，各有重点，又相互呼应，形成了一个对毛泽东及其思想的整体分析，全书具有理论的深度。这是因为王若水对评毛早定有写作计划，以期分题逐步完成。可惜他因患癌症去世，未能做最后的总结。感谢若水的夫人冯媛女士作了很好的编辑，使之成书，并有“文章天成，妙手得之”之致。若水有知，当亦欣然。

该书的“前言：毛泽东的新画像——仆人眼中的伟人”，对书名《新发现的毛泽东》作了题解。

在造神运动期间，毛泽东以其至高无上的权威被人奉为神明，无所不在，无所不知，无所不能，永远正确，成了真理和无产阶级美德的化身。人民大众只看到作为神的毛，看不到

作为人的毛。他是“异化的人”。

文革以后，毛泽东跌下神坛，但人们还不了解作为人的毛是什么样的人物。一九八九年，大陆一下出版了二十多种有关毛泽东的书。这些书大部份是毛身边的人——贴身卫士、警卫、护士、保健医生、秘书等毛的仆人所写的回忆录。这些回忆录写的多是毛的生活琐事，使人们第一次看到一个有血有肉的，富有人情味的，富有性格魅力的毛泽东。这些作品给人们描绘了一幅毛泽东的新画像。这就是所谓“新发现的毛泽东”。

王若水套用黑格尔在《历史哲学》中关于“仆人眼中无英雄”的谚语，说“仆人眼中也无奸雄”。这不是因为奸雄不是奸雄，而是因为仆人只是仆人。他们看到的只是日常生活中的毛泽东，不是毛的全部，甚至也不是毛的主要方面。

王若水对这么多的“仆人”的情意绵绵的回忆录，一针见血地评论道：“毛泽东把千千万万的老百姓整得家破人亡，把无数知识分子加以摧残，把他的许多出生入死的战友打倒，对这一切，他什么时候表示过丝毫的忏悔？那么，他在仆人面前表现出来的那一点人情味，又算什么呢？”

王若水同时指出，从这些回忆录中，见微知着，可以从毛的生活琐事中认识毛的性格特征，以见其内心世界。概括起来，有以下几点：一、孤独感、恐惧感和异化感；二、没有私人情谊的同志关系，同志和战友在毛的眼中不过是实现政治目的的工具；三、在毛和他的同事之间，上下级关系压倒了同志关系，“力”与“法”压倒了私人情谊；四、毛最大的性格特征是迎接挑战，逞强好胜；五、毛常读的书是“线装书”，甚至没有一本马克思主义的经典着作。他也很少读西方的着作。毛告诉随从，他把《资治通鉴》读了十七遍。他的内心世界和他倡导的“毫不利己、专门利人”背道而驰；六、毛说定了的事，不允许别人反对，不肯改错和回头。曾说“我是不下‘罪己诏’”的。

了解毛泽东的这些性格特点和内心世界，可以更深刻地认识毛泽东的真面目及其思想实质，也可以有利于解读他的行为。

毛泽东是“伟大”的权术家

然后，王若水在“遗着”中分三部分剖析了毛泽东。

第一部：毛泽东的权术，是全书的重点，也是认识毛泽东的钥匙。

政治学中一般都讲到战略和策略，在过去苏联的历史唯物主义就列有这样的一章。在西方也有《战略研究(strategic
studies)》和《策略研究(tacticstudies)》的学问。但是西方很少理解权术或谋略(stratagem)；他们与中共政权接触时，往往认为中共政权不按理出牌。我在美国大学里讲中国政治时，曾建议政治学中还应研究“权术”。近来西方学者逐渐认识到研究权术这一问题，如黎安友与陆伯彬合着的《长城与空城计》，认为中共政权不按规矩出牌，看似非理性的行为，其实只是权术。该书认为“在中国的权术思想里，有两个历久不衰的象征：长城与空城计”。长城与空城计是软弱与实力相混融的象征，伪装欺敌，夸大自己的力量。《中国谈判行为大剖析：索乐文报告》也有类似的看法。

其实，这些看法和中国深厚的“权术文化”相比，不过是“小儿科”。中国从《易经》、《老子》、《鬼谷子》、《孙子》、《资治通鉴》乃至《三国演义》为权术研究留下了一大笔资产。毛泽东熟读中国古籍，对各种权术运用自如，得心应手。高华在他所着的《红太阳是怎样升起的》一书中，谈到延安整风，说“延安整风为毛泽东显现其复杂诡奇的政治谋略提供了舞台。毛泽东敢于突破中共历史上的常规，其手法深沉老辣，对其对手心境之揣摩和制敌谋略的运用，均达到出神入化、炉火纯青的地步。毛泽东的谋略既来之于他对中国古代政治术的熟练运用，又来源于他对俄共‘格别乌’手段的深刻体会。”

整风运动对毛泽东来说不过是牛刀初试，以后终其一生，对权术之运用越来越有发展，使他成为中国最大的专制独裁者，无人能与抗衡。当然，正是“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他玩弄权术，走火入魔，陷入主观唯意志论不能自拔。到了文革末期，终于使中国经济政治陷入崩溃的边缘。毛的威信、霸业，随之尽销。

可惜，迄今没有这样一本研究毛泽东权术的专着。我在台湾中国文化大学大陆研究所讲学时，曾建议学生以此为论文题目。王若水在“遗着”的第一部中，从延安整风；毛在江西苏区的肃反；一九四五年在美苏两大国之间；斯大林和毛泽东；怎样总结苏共教训；一九五七年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到反右派；谁将是国际共运的领袖；和庐山会议与彭德怀等八大历史事件来分析毛泽东的权术，极具开创性。

毛言必强调斗争，性喜迎接挑战。王若水认为，毛之所谓挑战，确切地说应是“征服”。毛的征服的目的，早年是树立他在中共党内的领袖地位，以后则是保护他的领袖地位不容侵犯，晚年则是确立中国的强国地位和他自己在国际共运中的领袖地位。为了实现这些目的，毛不惜采用一切权术。

王若水此书虽然从八个方面来论述毛的权术，其中最重要的在第一个方面，即延安整风。在整风运动中毛灵活纯熟地使用一切权术，在以后的诸多事件中则是把这些权术运用得更精巧、细致、诡秘和无情。

在文化大革命中，“四人帮”的死党林杰曾把政治权术归纳为三点：一、政治无诚实可言；二、要结成死党；三、要引导对方犯错误。从整风运动看毛泽东的权术，实际上与之相吻合。根据王若水的分析，毛的权术可列举如下：

以王明为首的教条主义小宗派，在理论上和策略上确有失误。但是应该看到当时的历史条件，即共产国际和斯大林的控制，毛泽东在一个时期也有附和。对这些失误予以批判和纠正是应该的。但是毛泽东却把自己看作一贯正确，不加分析地把对手完全否定，而且在“惩前毙后，治病救人”的口号下，算总帐，无限上纲，残酷斗争，无情打击。以后庐山会议之整彭德怀，文革之整刘少奇，就是这种权术的进一步发展。

提拔追随自己的干部结成联盟，代替不信任的干部。纵横捭阖，以打击对手。如在整风中把刘少奇提拔到第二把手，在领导层进行大换班。文革中，林彪代替刘少奇成为接班人，就是这种故技之重演。

在整风中反对左的教条主义，可是又把《联共党史》树为经典，号召学习斯大林的错误

的所谓“党内斗争”的经验，继续搞组织上的左倾路线。毛反对王明的教条主义，却树立自己的教条主义。毛泽东思想成为包治百病的万应灵药，左右逢源，事实和真理不在话下。

不管工作搞得怎样糟，首先要讲成绩和进步。毛的成绩总是主要的，后来就发展成为九个指头一个指头的遁辞。

“借刀杀人”，以便推卸责任。重用大奸巨憝康生当作打手并让他主持肃反，尽管共产国际首脑季米特洛夫致电毛泽东，专门提到“康生起的作用令人怀疑”。直到文化大革命，康生一直起着破坏的作用，却至死被毛用之不疑。

王若水总结毛泽东的整人术有四：一、引蛇出洞；二、罗织罪状，突然袭击，一言定乾坤；三、明讲治病救人，实际上是残酷斗争，无情打击；四、逐步升级，无限上纲。毛反对批判个人崇拜，利用肃反和路线斗争来消灭异己，担心他死后出现赫鲁晓夫成为他日益严重的心结，从而内心充满怀疑感和恐惧感，甚至失去理性的判断。

毛泽东是运用中国传统的权术文化的大师而又发展之，在这方面，堪称“伟大”。

文化革命与毛泽东的品格

“遗着”的第二部是毛泽东与文革浩劫。文化大革命是中共政治经济制度和毛泽东的作风和思想的迷思的大暴露。只有认真总结文革，才能清除中共的积弊。中共当局却百般掩饰，甚至在史书中轻轻掠过。然而在文革中承受重大灾难的中国人民是绝对不会忘记文革的。

首先，文革产生的原因和毛泽东在其中的作用是历史学者热烈讨论的问题。王若水承认制度和文化的原因，同时他认为单论制度的原因不能说明文革的产生。他认为文革的产生与毛泽东的个性和品格有关，因而“比较注重论述个人性格的因素。”

毛总是犯左的错误，越左越反右，越反右就越左，恶性循环，越搞越乱，终于无法收拾。左在经济上的表现是“大跃进”，这和毛的好大喜功有关。左在政治上的表现是“残酷斗争，无情打击”，这又和毛的缺乏容量与多疑有关。这里是毛的个性起作用。毛泽东的这种个性之所以能不受抑制地发展，这就有制度的条件（高度集权体制），也有文化的原因（包括传统文化和来自苏联的党文化）。在这种体制下，加上意识形态方面的个人迷信，毛几乎可以为所欲为。王若水指出：“个人迷信是文革能够产生的重要条件。

毛泽东被称为伟大的理论家，但是毛为了实现个人的目的，不惜修改他原先正确的理论，使哲学变成政治的婢女，把辩证法变成诡辩术。王若水指出，毛往往为了政治斗争的需要，牺牲理论的一贯性和严密性，否定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这种情况，在文革时期走向极端。例如：从原则上反对批判个人崇拜；否定“合二为一”，只讲“一分为二”，并把辩证法简单地归结为“两分法”；以辩证法的名义提出“斗争哲学”，对真正的辩证法造成极大的误解和混乱；以主观唯意志论代替马克思的唯物论，等等。王若水从哲学高度对毛泽东思想的批判值得读者认真研究。王若水还指出：“毛泽东并非由于他在哲学理论上的失误而导致他行为上的失误，相反，他的哲学观点的改变，是为他的错误行为做辩护。”这样还称得上伟大的理论家吗？《争鸣》杂志曾组织“毛泽东是不是马克思主义者？”的讨论，我曾撰文认为毛泽东不是马克思主义者，正与若水的意见相合。

关于“毛泽东现象”的基础，王若水指出，一是作为小生产者的农民的阶级性，在中国长期形成的宗法社会和家长制的传统；二是来自俄国的影响。毛把列宁的建党原则搬到中国来，建立了一个庞大的、中央集权的、包罗一切的金字塔式的权力结构，具有强大的控制力量的党国(Party
State)。防止这样的现象，最重要的是应该走向现代化和民主化。

“遗着”第三部，题为“历史的见证”。王若水回顾了他对毛泽东经历的一个从尊敬走向信仰、崇拜、再到失望、怀疑和批判的曲折历程。同时陈述了他在觉悟以后，致力于独立思考，受到“意识形态沙皇”胡乔木、邓力群极左派的不断打击，从撤职到被共产党除名的过程。（后者可以参阅王若水一九九七年的专着：《胡耀邦下台的背景——人道主义在中国的命运》。该着以翔实的资料，精辟的理论，将胡乔木、邓力群揭露得原形毕露，批判得理屈辞穷。）

由于《人民日报》处在意识形态的最前线，王若水以今天的认识回顾建国以来的重大的学术思想批判，具有很重要的理论意义。

王若水是知识分子的楷模

在“遗着”中，王若水不讳言他在对毛还处于信仰、崇拜时所犯的错误。他认真检讨了一九六四年批判杨献珍“合二为一”时给杨扣上的政治帽子。他更痛心地自我谴责文革初期向毛揭发邓拓《留别人民日报诸同志》的诗为“愚昧的、异化的我”。在今天，人们往往强调自己一贯正确，讳言错误缺点，即使有些民主自由派人士也难以避免。王若水这种光明磊落，实事求是的态度诚属难能可贵。

一九八七年，中共当局搞了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运动，在极左的顽固保守派、马列主义原教旨主义者胡乔木、邓力群的挑唆下，先开除了王若望、刘宾雁、方励之的党籍，第二批又处分了王若水、吴祖光（劝退，不退即在党内除名），张显扬（开除党籍）和我（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王若水和我们都坚持真理，拒不检讨，据理予以反驳。虽然处分不能避免，但开辟了一代新风气。知识分子再不是过去那种只能重复“臣罪当诛、天王圣明”的原罪者了。

王若水在被中共除名并退休以后，积极进行研究工作，特别是不停顿地研究毛泽东及其思想。即使在一九九六年被发现患有肺癌并作了切除手术之后，他也力战恶疾，加紧研究写作，甚至在手术之后立即思考问题。直到他生命将尽之际——他逝世于二〇〇二年元月九日，但在元旦上午，医生边给他治疗，他还边口授文稿，由冯媛在电脑上记录了二千六百字。那文稿思路清晰，语言干净，不需要什么编辑。正像冯媛在“编后记”中所说：“王若水以一己之力，垂老之年，病弱之躯，尽量克服这些困难，先后完成和发表了若干论文，并使本书大致成型。”这种追求真理和执着的科学研究精神是多么的可贵。

王若水从各个方面都足以为中国知识分子的楷模。拜读王若水这本“遗着”，我以为，可以这样说：王若水以清澈的睿思，坚毅的风骨，并以最后的生命，努力挣脱毛泽东思想的枷锁，研究了毛泽东及其思想。他呈献给读者的研究成果，才真正是“新发现的毛泽东”。

二〇〇二年十月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评析
——《民主不能等待》——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5）

苏绍智

江泽民一九九七年五月二十九日在中央党校的报告中重新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1)。这一说法是一九八七年赵紫阳在中共十三大上提出来的，此后被封藏达十年之久，江泽民重提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后，又在中共十五大上再次肯定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的重要性。此后，中共就一直强调，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是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基础和中共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根本出发点。就这样，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又重新成为官方意识形态的重要组成部分，引起了人们的关注和探讨。

在中共内部，对于究竟要不要重提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是有不同看法的。中共起草十五大报告时，党内有个别理论家就曾向报告起草小组建议，目前不宜重提初级阶段论这一并不十分确切的提法，应寻求新的符合实际的理论观点。但是，十五大报告起草小组并未接受这个建议。原因在于，目前中共的理论贫乏，禁忌仍多，提不出新的观点；而按照常规，在党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中不能没有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阐述。于是，在不能打破教条的情况下，既然搜索枯肠、无从创新，就只好旧调重弹、拾人牙慧了。其实，人们只要略加推敲，就可以发现，这个"初级阶段论"本身存在着许多矛盾。

关于社会主义阶段划分的问题

美国威斯康星大学着名的中国问题专家麦斯纳(Maurice Meisner)在他所着的《邓小平时代》中，曾谈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他说，"虽然'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思想被官方报纸推崇为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创造性贡献，但它决非创新。基本上，这一有关中国发展的同样的思想曾被马克思主义理论家苏绍智的'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的提法在一九七九年就提出来了。可能是'不发达'一词带有贬义，官方意识形态专家迅即改为社会主义的'始初的'或'初级的'阶段。在一九八一年以后，这一理论被接受作为意识形态的基础。最后，赵紫阳在中共十三大上重提了这一思想"。[2]西方不少中国问题专家都有这种看法，认为我是首先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人，但事实并非如此。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和毛泽东都曾谈到社会主义的阶段划分问题。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一书中提出，共产主义社会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社会主义社会，高级阶段是共产主义社会。马克思和恩格斯曾设想，从资本主义进入高级阶段的共产主义社会，要经过若干阶段：第一阶段是民主主义共和国，"民主派将会取得统治，他们将不得不提出一些多少带点社会主义性质的措施"；第二阶段是社会共和国，是"带有社会主义倾向的共和国"，即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阶段；第三阶段是社会共产主义共和国，是"带有共产主义倾向的共和国"，即实现向完全共产主义过渡，相当于社会主义；第四阶段是纯粹共产主义共和国，相

当于共产主义。[3]

列宁在《马克思主义论国家》中明确提出，在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之后，将经历三个发展阶段。首先，是“长久的阵痛，即由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然后是“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社会”；第三，是“共产主义高级阶段，即共产主义社会”。[4]列宁曾多次使用过“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个概念[5]，显然，其言外之意是，在此之前的社会主义社会属于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在苏联的赫鲁晓夫时代，官方一直把即将进入共产主义当做宣传口号。赫鲁晓夫曾在一九六一年的苏共二十二大上宣布，到八十年代苏联人民就可以生活在共产主义下。[6]这一大话破产后，勃列日涅夫才把苏联的发展阶段改称为发达的社会主义。

毛泽东在他的《政治经济学读书笔记》中说，从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有可能分成两个阶段，由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阶段可被称为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由社会主义到共产主义就是由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到比较发达的社会主义，……经过了这一阶段，……就可以进入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了。不过他并未就此进一步说明。

显然，把社会主义社会划分为不发达和发达的提法早就存在，事实上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就是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的同义语，所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一概念并不是八十年代的新发明。

文革后重新提出不发达的社会主义

虽然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或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并不是个新概念，但是在毛泽东时代却无法公开讨论这个问题。直到文革结束后，这一问题才再次被提了出来。由于在毛泽东时代理论界长期被禁锢，所以，不发达的社会主义被重新提出来后，引起了相当大的反响。

毛泽东虽然也曾提出过社会主义划分阶段的看法，但是，他的极左思想和路线日益发展，因此，毛逐渐把他对中国过渡时期的理解，从“小过渡”（即向社会主义过渡）改为“大过渡”（即向共产主义过渡）。一九六一年，他在中共八届十中全会上提出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和阶级斗争问题时，把整个社会主义时期视为进入共产主义社会高级阶段之前的时期；而在他阅改过的“关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的建议”中，则更明确地提出，“在进入共产主义社会的高级阶段以前，都是属于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都是无产阶级专政时期。”[7]他强调，在这一时期始终存在着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以及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毛泽东的这种“大过渡”观点，实际上否定了社会主义应划分为不同阶段的论点。直到毛泽东去世，全中国没有一个人敢就此提出不同意见。

一九七九年一月十八日至四月三日，根据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精神，中共召开了理论工作务虚会。与会学者们针对中共执政以来长期实行极左路线、以致于造成了文化革命这场大灾难的历史性错误，力图突破理论禁区，探索历史性错误的根源，并寻求避免重蹈复辙之道。

在这个会上，冯兰瑞教授和我作了一个联合发言，题目是“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的社会发展阶段问题”。[8]我们在发言中批判了毛泽东在中共八届十中全会上所提出的“大过渡”

思想，重申毛泽东在《政治经济学读书笔记》中所提出的社会主义可分为不发达和发达社会主义的观点，并据此分析了中共左倾路线的根源。我们列举了中共急于向共产主义过渡的若干措施，如过早地消灭个体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取消自留地和家庭副业、甚至否定按劳分配和商品生产等，以至于挫伤了群众的积极性，破坏了生产力。我们认为，这种拒绝承认社会主义有不同阶段、把不同阶段的任务混淆起来、急于把后一历史阶段才可能做的事强行提前到前一阶段来做的观点和政策，就是毛泽东在经济上的极左路线的根源和表现。我们提出，中国仍然处在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时期，还属于不发达的社会主义，远远未进入马克思、列宁所设想的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社会主义社会），因此，新民主主义时期的若干政策还是可以恢复的。

我们的这个发言整理成文后发表在一九七九年的第五期《经济研究》杂志上。胡乔木认为，这篇文章否定中国的社会主义制度，为此组织人对我们进行批判，并且不许我们反驳。由于当时距十一届三中全会的结束才半年，思想解放运动仍方兴未艾，在这种背景下，胡乔木搞大批判的做法不得人心，只好草草收场了。但是，胡乔木并不甘心，以后每逢风吹草动（如一九八三年的"清除精神污染"运动），他就会旧事重提，我们则受到批判。直到中共十三大前后，赵紫阳大讲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观点时，中共内部的左派对我们关于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的提法的纠缠才销声匿迹。在提出不发达的社会主义之后，我还提出过：中国应该补资本主义的课。这个"补课说"虽然受到了中共的批判，但却反映了事实。邓小平的改革其实就是在"补资本主义的课"，而且还是有过之而无不及，正如民众所说的，邓小平是用资本主义挽救社会主义。

今天看来，我们关于不发达的社会主义的提法，虽然在反对左的路线、方针、政策方面有一定的作用，但在理论上并没有摆脱马列主义教条的束缚，也没有否定列宁、斯大林的社会主义制度的模式，因而存在着不少矛盾和缺陷，经不起理论上的推敲。缺陷之一是，我们仍然肯定了马克思主义的历史阶段论和经济决定论，即历史是按照循序渐进的严格决定论发展的，而进入每一阶段的时间基本上取决于生产力发展的水平。事实上，历史比马克思的这个简单的推论要复杂得多。缺陷之二是，关于列宁、斯大林的社会主义制度模式，即公有制、计划经济和按劳分配，我们当时认为还是正确的；只不过因中国的生产力水平还太低，只能先退回到不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一旦生产力发展了，还应进入马克思设想的或列宁斯大林推行的社会主义制度模式。而现实证明，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的设想，绝大部分都与现实不符，而列宁、斯大林的社会主义制度模式不但已被历史证明是错误的，而且业已死亡。

赵紫阳提出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

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共一直试图用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的说法，来解释毛泽东时代政策错误的原因，也藉此为改革开放政策找个理论上的立足点。十一届四中全会通过的叶剑英的国庆三十周年讲话中就提到，中国还是个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国家，搞社会主义现代化有一个从初级到高级的过程，中国的社会主义还在幼年时期。十一届六中全会又指出，"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还是处于初级阶段。"[9]但中共提出这类说法后，并没有进一步从理论上说明。

首次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说法作理论分析的，是中共十三大召开之前由赵紫阳领导的政治体制改革的研究班子，即由赵紫阳委托、鲍彤组织的中央政治体制改革研讨小组。一九八七年一月五日，鲍彤在《人民日报》上发表了一篇文章，《社会主义的幼驹和资本主义的老马及其他》，用通俗的笔触阐述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的构想。因此学术界一般都认为，

鲍彤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的创始者。

曾参与中央政治体制改革研讨小组工作的吴国光说，一九八七年三月赵紫阳邀集中央部分主要领导人座谈，讨论十三大报告的思路，会后鲍彤为赵紫阳起草了一封给邓小平的信，就十三大报告的设计提出了系统的看法，信中说，十三大报告拟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作为立论的根据。"因为，以此立论，有可能把必须避免左右两种倾向这个大问题说清楚。如能这样，对统一党内外认识有好处，对国内外理解我们政策的长期稳定性，也很有好处"。三月二十五日邓小平在赵紫阳的信上写了一句评语，"这个设计好"。[10]

一九八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赵紫阳在中共十三大政治报告的第二节中，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和党的基本路线"为题，系统地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他说，"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这个论断，包括两层含义。第一，我国社会已经是社会主义社会，我们必须坚持而不能离开社会主义。第二，我国的社会主义还处在初级阶段，我们必须从这个实际出发，而不能超越这个阶段。在近代中国具体历史条件下，不承认中国人民可以不经过资本主义充分发展阶段而走上社会主义道路，是革命发展问题上的机械论，是右倾错误的重要认识根源；以为不经过生产力的巨大发展就可以越过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革命发展问题上的空想论，是'左'倾错误的重要认识根源。……我国原来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大国。……也正因为我们的社会主义是脱胎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生产力水平远远落后于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这就决定了我们必须经历一个很长的初级阶段，去实现别的许多国家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实现的工业化和生产的商品化、社会化、现代化"'。[11]赵的这一说法是关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第一次系统而完整的论述。之所以在这里不嫌其长地详细引述，是为了"温故而知新"，以便说明是谁首次正式提出了这个观点。这个问题在中国被人为地模糊化了，领导人往往易于患"健忘症"，抹煞前人的贡献。

赵紫阳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的目的，是试图在保持某种程度的社会主义原则的前提下，寻求一种经济发展道路，采取某些资本主义的手段以发展生产力。但无可否认的是，这种迁就于中国政治现实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本身仍然充满了自相矛盾。麦斯纳曾经指出，"赵紫阳强调中国已经是社会主义社会，同时却要采用资本主义发展的手段去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前提，岂非矛盾"。[12]这个问题问得好，既然中国连社会主义的物质前提都还没有建立，又怎么可能在理论上推出中国现在必须走社会主义道路的结论呢？不仅如此，赵紫阳也没有阐明，究竟什么是社会主义，社会主义高级阶段与初级阶段的区别是什么、初级阶段要不要过渡到高级阶段、又怎样过渡等一系列基本理论问题。他在十三大报告中只是说，"社会主义社会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13]，……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发展社会生产力所要解决的历史课题，是实现工业化和生产的商品化、社会化，现代化"。[14]如此来看，他似乎倾向于把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的目的理解为国家的经济现代化。

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确实有积极的作用，便于反对左倾僵化思想和政策、以灵活的政策发展生产，但这个观点在理论上并不完善，矛盾很多。赵紫阳似乎也注意到了这点。一九八七年四月六日下午，赵紫阳找十三大报告起草小组谈话时曾提出这样的问题，"对经济范畴到底怎么看？光讲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有些问题还讲不通。整个社会主义怎么样？究竟什么是社会主义？什么是资本主义？"[15]但是，由于当时政治老人的制肘，中共十三大的决议并未被认真地贯彻执行。一九八九年六月发生天安门惨案前，赵紫阳被罢黜，他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也被"冷藏"了起来。

江泽民重提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

江泽民在中共十五大上重新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实际上完全是拾赵紫阳的牙慧，并无创新，甚至许多文句都与赵紫阳的报告雷同。例如，“认识为什么必须实行现在这样的路线和政策而不能实行别样的路线和政策”,“社会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特别是在说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什么样的历史阶段时，长达十六行的文字以及这一阶段“至少需要一百年时间”的论断，都与赵紫阳的十三大报告如出一辙。但是中共十五大报告却讳言赵紫阳和中共十三大，如果说江泽民忌讳提及赵紫阳，那么十五大报告提到十三大总是可以的吧，连这也未做到，说明中共还走在为在位者改史的旧道上。

在当前的中国，江泽民重提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毕竟对改革进程比较有利，可以抵挡极左派对改革开放的诋毁与阻挠，也便于江泽民与极左派划清界限。这比起他一年多以前靠拢极左派、大谈“讲政治”，比起他九十年代初按照邓力群的“谱子”大唱“反和平演变”，显然是个进步。然而，若就理论本身而言，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有其不彻底性，业已过时，不值得抱残守缺了。而且，中国的改革大业受一个概念不清楚的“社会主义”、或实际上还是传统的列宁、斯大林式社会主义制度观念的拖累，一直难以自圆其说，处处被动，致使改革进程一波三折，趑趄徘徊，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并无助于这一问题的根本解决。

中共领导层虽然看到了传统社会主义模式的灾难性后果，实行了改革开放政策，但仍然不愿意承认列宁、斯大林的社会主义模式有何本质性错误，而只是强调中国的条件不够，不宜超越阶段而“冒进”。因此，中共才搬出了社会主义应分为两个阶段的提法，认定中国还处在初级阶段，尚不能实行列宁、斯大林的社会主义制度模式；在初级阶段，可采取一些灵活的政策，诸如引进市场经济、承认资本主义的一些范畴（如利润、股票、期货、跨国公司）等。这就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由来，很难说它是邓小平在理论上的发明创造。中共的这种做法实际上就是我讲过的“补资本主义的课”，但我的说法太直截了当，就遭到了中共的批判。其实，早在十多年前，人们就已经明白，中共领导人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实在是为了应付极左派喋喋不休的共产主义说教的“煎逼”，抵挡保守派对改革开放政策的攻击，使自己处于反左防右的不败之地。如今江泽民重提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仍然是出于相同的需要。

然而，政治和理论上所不容忽视的，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自身的阿基里斯之踵(Achilles’ Heel)，即究竟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要朝什么方向过渡，这仍然是个含混不请的问题，或许中共要的就是这种含混不请。毫无疑问，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所对应的是社会主义高级阶段、即发达的社会主义；逻辑上顺理成章的推论就是，一旦条件成熟、完成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后，还是要进入发达的社会主义，实行列宁、斯大林模式的社会主义制度，即被勃列日涅夫称为发达的社会主义的苏联模式[16]。这种模式的特点是，经济上以公有制（特别是国有制）为唯一的经济基础，实行计划经济，分配原则名为按劳分配，实际上是高级干部享有特权和豪华生活、而民众在低水平下按平均主义原则取得低报酬，在政治上则实施以无产阶级专政为名的共产党专政，即党内少数领导人的专政、甚至一人独裁。在毛泽东时代，中国大陆也照此行事，并把这个模式推到了极端，结果造成了“大跃进”和文革那样的灾难，政治、经济及其他各方面都濒于崩溃的边缘。难道中国告别苏联模式就是为了有朝一日回到苏联模式吗？或许，某些主张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的人就真是这样想的，但会有多少人真心地赞同他们则大有疑问。

从赵紫阳提出初级阶段论至今，已历十年，形势和认识的变化以及社会发展的要求都与当初不同了。苏联、东欧国家社会主义制度瓦解的现实和中国改革的经验教训，都足以证明，各国执政的共产党对社会主义制度的传统认识不仅带有严重的矛盾和问题，实际上是一种空想。任何国家一旦改革了原先按照传统社会主义理论建立的社会主义制度，就既不应该、也不可能重返那旧社会主义模式了。今天，人们对于社会主义已有新的认识，即以经济制度而言，混合的多种所有制形式、市场经济体制、按劳分配为主又采用其他分配方式等等，其实本乃社会主义经济的应有之义，并不仅仅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暂时性制度安排。

崔之元在《中共十五大战略选择》一文中论及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时说，“这显然是防御退守性的，并且具有理论上的不彻底性。如果第三代领导人采取这一提法，就意味着今后还要建立指令性计划的产品经济，这仍不能打破理论上的被动局面，不能展示独立的理论创新的气魄”。[17]此论甚是。更确切地说，如果传统社会主义理论中的高级阶段确属空想，不能成立，就根本不存在再过渡到高级阶段的问题，倘若如此，谈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也就没有意义了。

江泽民在中共十五大的报告中重提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以述旧为创新，自鸣得意，而且把中共十三大报告中所说的初级阶段的长度进一步作了发挥，说初级阶段“至少需要一百年时间，至于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那还需要更长得多的时间，需要几代人、十几代、甚至几十代人坚持不懈地努力奋斗”。[18]通常，一代人按三十年计算，十几代就将近五百年，几十代人则接近一千年。按照马克思的历史发展阶段论，一千年中人类的历史应该经历好几个社会形态了，例如资本主义的发展从一七六九年瓦特发明蒸汽机推动工业革命算起，迄今也不过才二百三十年。江泽民把如此漫长的时间都说成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真是匪夷所思！

既然现在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不能免除理论上的被动，也不能坚持理论上的一贯性，那么，就应该跨越这一论点，根据人类社会新的实践，提出关于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新思维、新理论，这样才能有力地从理论上说明改革开放政策的必要性和正确性。不打破传统的社会主义理论，不否定列宁、斯大林的社会主义模式，就无法说清楚改革的前景，也很难坚持改革开放政策，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的毛病就在这里。以邓力群为首的极左派，是理论上的马列主义原教旨主义者，他们根据逻辑上完整的传统的社会主义理论和列宁、斯大林的社会主义制度模式，提出“姓社姓资、姓公姓私”等问题来和改革派纠缠，而改革派即使搬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来反击，也仍然难以跳出马列主义原教旨主义的圈套。例如，中共十五大前后，在以股份制改革国有企业的问题上，改革派仍然不得不努力把股份制解释成一种公众或社会所有制，对私字讳莫如深，竭力要划清股份制改革和搞私有制的界限。大陆的学者没有人敢承认和使用私有化这一概念，也是同样的原因。

一九九七年七月，赵紫阳在与友人谈到江泽民的党校讲话中提及初级阶段论时，曾经表示，中共十三大提出该问题是总结历史的结果，目前中国的改革形势与十三大时相比已有很大变化，十五大不应局限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应跨越此理论，解决什么是社会主义的问题，而且要从理论上来解决。[19]赵紫阳如今对社会主义如何认识，尚待考，但是，他正确地提出了应有新的理论来解决什么是社会主义的问题。这说明他跨越了自己，是一个进步。

寻求社会主义的新思维

邓小平曾坦率地承认，“社会主义是什么，马克思主义是什么，过去我们并没有完全搞

清楚”。[20]后来他又说，“什么叫社会主义的问题，我们现在才解决”。[21]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的讲法大致有几种。如“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除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后达到共同富裕”[22]；“社会主义要消灭贫穷。贫穷不是社会主义，更不是共产主义”[23]；“坚持社会主义，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则，就不会产生贫富过大的差距”[24]；“社会主义有两个非常重要的方面，一是以公有制为主体；二是不搞两极分化”[25]；“只要我国经济中公有制占主体地位，就可以避免两极分化”[26]。但客观地讲，邓小平只是突破了苏联的社会主义模式，他并没有解决与社会主义有关的一系列复杂问题。

研究社会主义是个艰巨的任务，瑞典前首相、社会民主党领袖帕尔梅(Olof Palme)曾说过，社会主义有二百六十多个定义。从社会主义的发展史来看，可以认为，社会主义首先是一种意识形态，然后发展成社会运动，最后形成一种社会制度。作为意识形态的社会主义起源最早，它所寻求和宣传的是人类社会的正义、公正、和谐，它的信奉者一贯为实现更公正的社会而奋斗。马克思、恩格斯是早期社会主义思潮的信奉者，他们认为资本主义有致命的缺陷，应当用革命性的社会变革来清除这些缺陷，为此参与、推动了以工人阶级为主体的社会主义运动，该运动的目的是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制度。马、恩把社会主义制度看成历史发展中的一个阶段，但对这个历史阶段的制度形态，他们既未下过严格的定义，也未绘出蓝图，更没有实践过，只不过是有一些初步设想，但被后人的实践证明并不现实。后来是列宁和斯大林根据他们在苏联建设社会主义制度的片面经验，才把社会主义制度概念化了，即经济上要实行生产资料的国家所有制、中央计划经济和按劳分配，似乎有了这种制度，就可以实现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公正、正义、和谐、平等的理想了。但苏联社会主义模式七十多年来的实践证明，它实际上是生产力发展的桎梏，根本背离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理想。由于这种社会主义制度的失败，导致了苏联、东欧诸国共产党政权的垮台，可以说这一制度因而已被历史宣告死亡了。

中国一直坚称自己是社会主义国家，过去实行的是和苏联一样的社会主义制度，生产力也被束缚住了，最后不得不改弦更张，实行改革开放，引进资本主义的行之有效的办法。现在，生产资料的国家所有制已改变成多种所有制的混合并存，公有制是否还是主体也很难说了；计划经济已变成市场经济；在存在按劳分配的同时，也“允许和鼓励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参加收益分配”，两极分化亦已出现。除了缺乏“保护私有财产”的明文法令之外（相信这一点不久也会列入宪法），中国目前的经济制度状况与资本主义经济制度已没有多少根本性区别，和传统的列宁、斯大林的社会主义模式则完全不同。所以，如果说传统的列宁、斯大林模式的社会主义制度在中国已经死亡，大概是不错的。除了少数顽固的极左派，没有多少人会赞成再回到那样的模式。

苏联社会主义模式的死亡，并不意味着意识形态上的社会主义理想也必然随之消失。否定了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制度，那么中国还要不要搞社会主义呢？我还在国内的时候，就提倡过人道、民主、正义、理性、和平的社会主义，认为改革中更要尊重人类正义、社会和谐和公正、要减少社会不平等，这其实正是早期社会主义理想的追求。为此，政府应该把社会正义、公正放在第一位，采取一系列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政策，如公共福利、累进税、利得税、社会保险等等。可是，中共领导人不认真关心这些原则和问题，任凭必要而急需的此类制度建设付诸阙如，他们却把精力放在斤斤计较公有制（特别是国有制）占不占主体地位这样的教条主义争论上。

事实上，社会主义理想并不等同于坚持公有制，尤其不等同于国有制；私有制及多种其

他所有制也可具有社会主义因素。斯大林时代的苏联和毛泽东时代的中国都把国家所有制奉为唯一的经济基础，但那时的苏联和中国究竟有多少社会正义、公正、人道、人权和人与人之间的平等呢？相反，在北欧诸国甚至西欧、北美，这种社会主义因素要多得多。据说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刘吉访美后，曾坦率地说，美国的社会主义因素比中国多得多。若此言属实，他的观感倒不失其实事求是的态度。

要实现上述的社会主义理想，就必须有真正的民主制度，才能选出确实为人民服务的社会民主主义者去执政，从而推行社会主义的政策。中共领导人一再说，和平和发展是世界的两大潮流；其实，世界上还有另一潮流—民主，它是和平和发展的保障。受这三大潮流影响，各种制度和社会主义思潮都在不断地发展变化，各国学者对这一变化的趋势有各种看法。我倾向于趋同论(Convergence

Theory)。这一观点认为，不管各国的历史背景、以往的意识形态和制度有多大的差别，工业和科技、信息发展的逻辑，将导致各国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结构趋向同一类型。

从世界潮流和社会演进的趋势来看，坚持把发展变化中的社会的各个方面套上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的“帽子”，已没有什么意义，而关心“姓社姓资，姓公姓私”就更没有意义了。中国当前最需要的，不是抱住“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来消极抵御极左派的进攻，而是抛弃旧的关于传统的社会主义制度模式的看法，积极大胆地寻求社会主义的新思维；政策目标上需要强调的是社会正义和社会公正，而不是所有制。其实中国有些学者也承认，现在中国所讲的社会主义其实不过是个符号体系；还有不少学者认为，市场经济只有一种，不必戴上社会主义的帽子，强调社会主义的本质应该是追求社会公正。[27]评价当前某一政策的优劣，除了要考虑邓小平所说的三个有利于（有利于发展社会生产力、增加综合国力、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之外，还应加上是否有利于社会的正义、公正、人权和人与人之间的平等。只要以这四个有利于为标准，就可以冲破一切传统思想的束缚，向民主化和现代化的目标迅跑。

一九九八年一月

[注释]

[1]江泽民在中央党校省部级干部进修班毕业典礼上的讲话。《求是》（北京），1997年第 12 期

[2]Maurice Meisner.1996．The Deng Xiaoping Era．New York：Hill and Wang. P.337．

[3]马克思、恩格斯，“中央委员会告共产主义者同盟书”(1850 年 3 月)。参看 1852 年科伦共产党人案件的被告之一彼得•格尔哈特•勒泽尔的供词，见《外国哲学资料》第二辑，商务印书馆，1976 年。

[4]列宁，《马克思主义论国家》（单行本），人民出版社，1964 年版，第 32 页。

[5]列宁，“苏维埃政权的当前任务（初稿）”，第八章，《列宁全集》俄文第五版，第 36 卷，第 139 页；列宁，“关于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和人民委员会的工作”，《列宁全集》，第 30 卷，第 299 页。

[6]Marin Malia. 1994．The Soviet Trageay．New York：MaCmillan．p.337．

[7]见《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注释本、修订版），人民出版社，1984 年版， 第 359、363 页。

[8]苏绍智、冯兰瑞，“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的社会发展阶段问题”，《经济研究》，1979 年 3 月， 第 5 期。

[9]《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下），人民出版社，1982 年，第 838 页。
[10]吴国光，《赵紫阳与政治改革》。香港：太平洋世纪研究所，1997 年，第 302 页。
[11]《中共中央文件选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4 年，第 360 至 361 页。
[12]同注[2]，第 376 页。
[13]同注[11]，第 353 页。
[14]同注[11]，第 367 页。
[15]同注[10]，第 396 页。
[16]崔之元说，契尔年科主张过“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显然是记错了。
[17]崔之元，“中共十五大的战略选择”，《明镜月刊》（香港），1997 年 8 月号。
[18]江泽民，“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中国共产党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汇编》，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第 16 页。请注意，赵紫阳在中共十三大的报告中的提法是，“我国从五十年代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基本实现，至少需要上百年时间，都属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见《中共中央文件选编》，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4 年，第 363 页。
[19]乌苏里，“赵紫阳谈十五大报告”，《开放》（香港），1997 年 8 月号。
[20]《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3 年，第 137 页。
[21]同上，第 261 页。
[22]同上，第 373 页。
[23]同上，第 63 至 64 页。
[24]同上，第 64 页。
[25]同上，第 135 页。
[26]同上，第 149 页。
[27]历平主编，《中国解冻年代——三次思想解放备忘录》，经济日报出版社，1997 年 1 月，第 236 至 245、310 至 318 页。

突破邓小平的政治改革框架
——评《党和国家领导制度改革》的讲话——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6）

苏绍智

目前中国又开始谈论政治改革问题了。这就不可避免地必然要涉及到邓小平的《党和国家领导制度改革》的讲话。

《党和国家领导制度改革》是邓小平一九八〇年八月十八日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讲的。中共认为它是政治改革的纲领性文件，体制内人士谈政治改革，也莫不以比为最高准则。海内外研究中国问题的学人，多认为这个讲话是邓小平改革思想的顶峰，其后，则有所后退。

这个讲话的背景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平反假错案，一批老干部恢复工作，担任领导职务；但干部年龄老化，难以承担现代化改革和建设工作的重任，因而中共当局于一九八〇年提出新老干部交替和逐步更新班子的问题。邓小平这个讲话，原来的重点是解决这些问题

的，并非专门论述政治改革，但追本溯源，涉及了政治改革的根本问题。

这个讲话确实有其重要贡献：

第一，提出中国当前的一切失误，归根到底是制度问题。邓是共产党领导层公开指出这一问题的第一人。

第二，论述党和国家的领导制度、干部制度的主要弊端是官僚主义、权力过分集中、家长制、干部领导职务终身制和形形色色的特权等现象，并探讨了产生这些现象的根源。

第三，提出对党和国家领导制度实行重大改革的意见，包括修改《宪法》以保证人民享有各项民主权利，不允许权力过分集中；解决党政分开问题；废除干部领导职务终身制和逐步实现各级领导人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

由于以上问题迄今没有解决，邓小平的改革建议也没有实现，所以，邓小平这篇讲话仍有现实意义。现在还特别需要研究其未能实现的原因。

但是，这篇讲话毕竟是十八年前所讲的了。这十八年中发生过若干重大事件，例如中国的六四惨案、苏联东欧共产政权的瓦解、东亚模式在金融危机中的破产，以及中国老一代共产党领导人之彻底走入历史。这一切要求我们以新的眼光更深入地研究一系列问题，因此今天应该探讨这篇讲话，突破邓小平的局限性。

首先，领导制度和组织制度固然重要，但更重要的是根本的政治经济制度，不涉及这个范畴是不行的。

中国的根本政治经济制度，在毛泽东统治时代是全能主义类型：一党专政，党控制一切；党政机构是官僚主义机构，是由上而下的等级授权制，干部不是由选举产生的；党对意识形态控制极严，没有言论与新闻自由，舆论传媒完全由共产党垄断。到了邓小平统治时代，由于经济改革，党已放松对经济的控制，但仍然控制政治和意识形态。中国的根本制度由全能主义类型变为权威主义类型。近来，东亚模式在金融风暴中破产，已证明权威主义失灵，“邓小平框架”也应该改变了。

第二，邓的讲话虽然题目叫“党和领导制度的改革”，但实际上没有涉及到党本身的改革问题。中共十三大前赵紫阳组织的政治改革的研讨曾涉及到党治制和把党置于人民与法律的监督之下的问题，但浅尝辄止，未能深入。因为一深入就要涉及一党专政，而一党专政是共产党的要害，党的领导层非有大智大勇，并处于置之死地而后生的形势，不敢也不会主动去碰它。但研究政治改革，不能不涉及党的问题，最后必然要碰一党专政，无法逃避。这就必须突破邓的框架了。

第三，法治和人权是世界公认的民主要素。目前中共也承认法治和依法治国，并下得不羞羞答答地讲人权。邓小平这篇讲话没有讲法治和人权，当然过时了。海内外人士一直呼吁中共重视人权，大陆知识分子最近公开撰文要求当局采取世界公认的人权标准。人民早已超越邓小平了。

一九九八年六月

-----《民主不能等待》——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6）

“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解析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7）

苏绍智

中共十六大和十届全国人大言必称“三个代表”论。实际上作为中共党的指导思想，“三个代表”论的重要性远不及邓小平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但“三个代表”论固然以其不确定性为学者所诟病，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也有这个缺点。

新加坡国立大学东亚研究所所长王赓武教授认为，中国文化里头不讲究定义，定得太死了，反而不舒服，要定得松一点，它才可以有灵活性，可以权衡。

王赓武的话固然有讽刺意味，但也是实情。

“三个代表”论的定义模糊，人们已经对它失去了讨论的兴趣。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影响重大，其定义必须明确。去年年底胡锦涛等中共新领导人走访各民主党派征求意见，建议和要求时，据媒体报道收集到四千多条意见，归纳成五大方面。其中第一个方面就是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社会的内涵和性质。这当然首先要明确什么是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及其基本特征。

“有无之间”的插曲

在探讨这个问题之前，有必要先讲一个插曲：“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一词是邓小平提出来的，在他的着述中一直用这由十个字组成的词语。多年来阐释“邓思想”或“邓理论”的文章大抵也沿用这一词语。到了十六大上，江泽民用的是由八个字组成的词语“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江的十六大报告的题目叫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报告内文也用这八字词语，如“为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而奋斗”、“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上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十五大以来的五年，是我们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继续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胜利前进的五年”，一直到报告的结尾，江泽民说的仍然是“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我认为，“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一个意思，无非是组成这一词语的字汇略有差异而已。邓小平在南巡讲话中还用了“中国式的社会主义”这个词呢，其实也是一样的意思。然而中国的某些理论家如中央党校副校长李君如和该校科研部主任李忠杰竟在邓江二人所用的词语中用一个“有”字和不用一个“有”字上大做文章。而《人民日报》的《人民网》竟还把他们的论述编成一篇“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的报道，题目

便叫《如何理解“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区别？》，说两李认为“邓小平提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为中国指出了一个发展方向，十六大将其简明概括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明确提出这是中国式社会主义，即社会主义具有中国的特点，这个特点将随着时间的延长不断增加新内容。还说，十六大报告变“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虽然很少人注意到这一细微变化，但这种变化非常必要。一字之差，反映在发展变化上，一字之差，体现于经验积累上；有无之间，表明中共推动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从发展阶段步入成熟阶段，有无之间，体现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已自成体系，与“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相比，前者份量更足，寓意更集中，更完整云云。

这样的论述，实在令人啼笑皆非。被《人民网》称为“专门研究伟人思想”的李君如不要忘记，正是他自己，在一九九五年六月十五日的《人民日报》上，曾经发表长篇论文，歌颂邓小平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创立者，歌颂邓小平对社会主义本质的概括具有完整性、科学性和指导性的鲜明特点。真所谓此一时，彼一时也。其实无论何时，说穿了，都是为当朝所谓的“伟人”歌功颂德，如今当然是向江泽民阿谀奉迎罢了。这是中国某些知识分子积习已久的劣根性。吾人固切不可堕此魔障，亦勿被彼等自以为玄妙的实际上却是巧言令色的论述牵着鼻子走。

告别这一插曲，我们可以更专注地回到探讨什么是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或什么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问题上去。

高尚全论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

值得注意的是大陆经济学家高尚全去年在海南省的一个国际研讨会上，明确地把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归纳为五个方面。

他说：“所谓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根据中国的国情实行的社会主义，它既不同于传统的社会主义，又不同于资本主义。关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可以概括为五个方面：一是以民为本；二是市场经济；三是共同富裕；四是中华文化；五是民主政治。”

这个意见有利于开展对什么是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及其前景的探索。

高尚全明确地指出“中国的经济转轨并不是要放弃社会主义，而放弃的是传统模式的社会主义。”这里所说的传统模式的社会主义理所当然地是指过去普遍为中共所接受的列宁、斯大林的苏联社会主义模式。

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的死亡

列宁，斯大林的社会主义模式的特征，在经济上是以国有制为主体的生产资料所有制、中央计划导向的计划经济体制、和名为按劳分配实为低水平下的绝对平均主义，在政治上是高度集权的一党专政的党国体制。

在这种模式下，国有制占绝对统治地位是一党专政的经济基础，导致官僚主义和效率低下；中央计划否定市场经济，导致政府的专断集中和施行强制措施，工作中的主观主义和官

僚主义，无效率可言；绝对平均主义否定物质刺激，产生依赖思想，阻碍技术进步。经济失败是苏联社会主义失败的一个主因。

政治上的专制独裁否定了民主、自由、人权、产生严重的腐败，政权脱离人民，毫无社会的公平和正义可言。李锐十六大上书中指出："中外历史证明，专制极权乃动乱之源；如苏联自溃，总根在此。"此言切中苏联之弊。

总之，列宁、斯大林的苏联社会主义模式实际上是生产力发展的桎梏，与社会的公平和正义背道而驰。很多学者早已指出，它实在不能叫做社会主义，而给予多种不同的称谓。如波兰的沙夫称之为"共产法西斯主义"；俄国的梅德维捷夫称之为"集权的官僚主义社会模式"；德国的巴罗称之为"政治官僚的独裁"；南斯拉夫的霍尔维特称之为"国家主义"；不一而足。如今更因其失效并导致苏东诸国共产党政权的瓦解而宣告其死亡。

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与苏联模式之不同

邓小平提出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实际上就是要告别这种苏联模式。高尚全概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五个基本特征，其出发点也正是如此。准此而言，高尚全所概括的基本特征有其正确的方面。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确实没有市场经济，没有共同富裕，没有民主政治。

"以民为本"这一点值得推敲。以民为本的概念就是儒家的"民为邦本，本固邦宁。"讲的是人民是国家的根本，根本稳固了，国家才能安宁。这是民本主义思想，所谓"执政为民"。中国传统地方戏的清官说"当官不为民作主，不如回家卖红薯"，就是这个意思。这样固然比不关心民瘼的官吏要好，但是这种思想是以官员为主体以人民当客体，和把人民为主体、官员是公仆的民主主义不同。人民是主体，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即主权在民。人民享有主权，当然会知道什么是人民最大的利益，无须他人越俎代庖，任何人都没有资格未经授权而自称做人民的代表。孙中山先生提出的"还政于民"是民主主义思想、中共的"执政为民"是民本主义思想。即使比较开明的中共领导人也往往看不到这一点。

所以，高尚全既然以民主政治作为基本特征，就无须以民为本这一点了。

说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必须以中华文化为特征，是对的。但中华文化如何与社会主义结合还有待分析研究。中华文化中有哪些因素符合于社会主义是首先应予研究的。

与传统的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相比，从理论上来说，高尚全把市场经济，共同富裕和民主政治看作是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特征，是对的。也许还可以加上：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这也是苏联社会主义模式所没有的。

至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与是否社会主义没有必然的联系。

什么是社会主义？

单从理论上说明，是不够的。从实际上研究，就要探讨中国现在的社会的性质究竟是不是社会主义？按高尚全所说的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基本特征来衡量，则共同富裕和民主政

治在中国的现实社会中并不存在。

这首先要研究什么是社会主义，或对社会主义这一概念作出界定。目前存在的社会主义思想流派多种多样，它们对社会主义这一概念的表述也各不相同，但既称为社会主义，总有其基本的共性。

从社会主义这一概念在世界上的发展来看，可以认为社会主义首先是一种理想，然后形成学说。然后发展成为社会运动，最后形成一种社会制度。

社会主义一词最早出现于十九世纪的法国而社会主义理想的出现更早于其概念的产生。社会主义思想产生后逐渐形成学说，衍生出各种流派。及马克思、恩格斯宣称资本主义有着致命的缺陷，提出要用革命的社会变革来消除这些缺陷，遂开展现代的社会主义运动。社会主义运动的目的在于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制度。马、恩把未来的社会主义制度看作历史发展的一个阶段，但是他们既没有给社会主义制度下一个严格的定义，也没有试图给社会主义制度绘制一幅蓝图，更没有实践过。列宁、斯大林根据自己的认识和经验，在苏联建立了前述的列宁、斯大林的苏联社会主义模式。从此，响往共产主义的人们认为：有了这种制度，就能实现社会主义的理想。但最后证明这种模式是不成功的。什么样的模式可以称作社会主义，还有待探讨。

不管是从理想或学说，还是从运动或制度来看社会主义，尽管对社会主义的理解可以多种多样，社会主义作为基本价值观念，仍有其共识。一开始，社会主义者关心的是人所面临的不公正和不人道待遇，寻求的是人类正义、平等、自由、民主、人权等，以消除剥削和压迫。不符合于这个要求的社会或制度碍难称为社会主义。

一八三〇至一八四〇年代，英国宪章派(Chartists)首先把社会主义概念引入大规模的工人运动。他们指的是社会主义的民主、平等和集体主义。

现代的社会主义运动始于一八四八年马克思、恩格斯合着的《共产党宣言》的出版。

按马、恩的学说，社会主义主要是向共产主义前进的转型期。他们没有试图给社会主义下定义。马克思认为要判断一个社会是不是社会主义，就要问这个社会是不是显示了向共产主义方向前进。其特点就是致力于消灭阶级差别和某些基本的社会差别。后者包括个人与群体之间的差别，如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的差别，城市和乡村居民的差别，工业和农业生产劳动者的差别，社会地位上男女性别的差别，不同种族的人的地位差别等。如果一个社会确实显示了向致力于消灭上述差别前进，亦即向共产主义方向前进，可以判断它是社会主义性质。否则不能。

中共十六大的主题是“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邓小平关于什么是社会主义的论述当然值得中共参考。邓小平对此，讲了多少次。例如：

“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不同的特点就是共同富裕，不搞两极分化。创造的财富，第一归国家，第二归人民，不会产生新的资产阶级。”

“没有民主就没有社会主义，就没有社会主义的现代化。”

“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后达到共同富裕。”

根据以上可以接受的确定社会主义的标准来研究现实的中国社会的性质，乃是应有之义。

当前中国的社会是不是社会主义性质？

先看看当前中国政治、经济、社会的状况。对此，海内外学者有很多的分析和描述。我这里列举一些大陆倾向于官方的学者的论点，虽然不够全面和不够准确，但可以说明大陆问题的严重。

中国科学院的康晓光说，九十年代的中国大陆的政治、经济、社会都发生了深刻的转变。集权政治变为权威政治，执行统治任务的党政官僚集团的政治精英垄断公共权力，并且严厉控制公共领域或市民社会。计划经济被市场经济取代，知识精英和经济精英崛起，工人和农民的地位下降，形成了精英与大众二元社会结构。政治精英、经济精英和知识精英结成同盟，大众分化为普通大众和社会底层，处于全面被动的状态。

中国科学院的王绍光、胡鞍钢、丁元竹说：当前，中国再次进入社会不稳定时期，突出表现为：世界上最大规模的“下岗洪水”和“失业洪水”；世界上最显着的城乡差别和地区差别；世界上基尼系数增长最快的国家之一(按基尼系数 Gini
Coefficient 是对收入分配不均的一种量度。基尼系数值越大反映分配越不均)；世界上最严重的腐败及其最大的经济损失；世界上最大范围的生态环境破坏。

与上文所提出的社会主义的标准对照，当今中国社会没有民主、自由、社会公正、平等正义；不致力于消灭阶级差别和社会差别，不但没有共同富裕，反而出现日益严重的两极分化，出现了称为经济精英的私人企业主，实即新的资产阶级。高尚全所说的五大特征中，最重要的共同富裕和民主政治都不具备。这种社会还能称为社会主义社会吗？

王绍光等的文章明确地说，“现在中国社会已变成与其他资本主义国家相似的准等级社会。”康晓光的文章说：“对于今天的共产党来说，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仅仅是一块粉饰合法性的、残缺不完的遮羞布。”又说“如今中共的组织目标决不是‘消灭资本主义’，而仅仅是‘执政’或‘统治’。”

即使是大陆的倾向于官方的学者也承认今日中国名义上是社会主义，实质上已经蜕变为资本主义。要说当前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其最大特点就是名义上的社会主义，实质上的资本主义，可以称为“中国特色的资本主义”。高尚全的文章看不到这一个最大的特点，研究就没有落到实处。

中国特色的资本主义

西方发达国家的资本主义都是市场经济体制与政治上的民主制度相结合，实行宪政民主、三权鼎立，权力制衡，公开的全民普选，言论出版自由，法治社会。因此这种资本主义排除政治权力对经济的干预，使市场经济能够按照机会均等、公平竞争的原则合理地进行，促进

生产力的发展。

当前中国的资本主义经济则是不完善的市场经济与一党专政的党国体制相结合。执行统治任务的党政官僚集团垄断公共权力，干预经济运行，利用没有机会均等、公平竞争的不完全的市场经济谋取私利，出现“权力市场化”，形成权力资本。它使市场经济不能合理地运作。它使当前的中国弊端丛生，包括贪污腐败日益恶化，失业下岗剧增，农民贫困化益甚，两极分化迅速，贫富差距空前扩大，生产效率不彰，财政金融危机四伏，生态破坏十分严重等。

正如有的外国学者称世界上头号腐败国家印尼的资本主义为“裙带资本主义”，称中国的资本主义为“市场列宁主义”，中国也有不少学者用“权力资本主义”、“权贵资本主义”、“官僚垄断资本主义”等名词来描述中国的现状，以突出“中国特色的资本主义”。中国知名的作家王力雄和学者何清涟曾不约而同地把邓小平理论的核心看作是把毛泽东的“公有经济加极权政治（即马克思加秦始皇）”的公有经济换成了资本主义经济，却保留下那个极权政治部份，从而成为“资本主义加极权政治”。我曾于一九九四年着文称中国的现状为“族阀资本主义”。

当然，重要的不在于给予什么称谓，而在于说明中国特色的资本主义是市场经济与专制独裁的政治相结合而产生的扭曲现象和不良后果。俄国学者 A•涅基佩洛夫说，国有经济中保留下来的“封建”方式，使正在产生的私人经济严重变形。

克服这些弊端的唯一途径是实行政治体制改革，变专制独裁、一党专政的政治体制为民主的政治体制，而不是要取消市场经济体制。

市场经济体制是指：经济的运作主要是资源和生产的配置决定于市场机制。其特点是“中性机制”，即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均可利用的经济手段。苏联社会主义模式之失败，在经济上是排斥市场经济，没有利用市场机制，导致生产上的大量浪费和无效率，阻碍生产力和新技术的发展。任何工业社会都不能没有市场。

中国的经济转轨，若像高尚全所说，并不是要放弃社会主义。那么中国当局所应致力的决不是放弃市场经济体制，而是要首先在政治上取消一党专政，实行宪政民主。这样才能使前述的社会主义标准，包括社会主义的理想和学说所普遍要求的人类正义、平等、自由、民主；马恩所要求的致力于消灭阶级差别和基本社会差别；邓小平所说的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达到共同富裕得以实现。也只有实行民主，消灭经济中保留下来的“封建”方式，取消党政机构对经济的干预，才能消除目前市场经济中的扭曲变形状态，使市场经济按机会均等、公平竞争和法治的原则合理运作，以促进生产力和科技的发展。

当然，这种社会主义实质上是民主社会主义，这正是中共党本身改革的方向。这也是中国的出路。

这就是我从探讨“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所得到的结论。

二〇〇三年四月

“实事求是”精神哪里去了？

——评文献纪录片《邓小平》——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8）

苏绍智

邓小平逝世前不久，北京的中央电视台陆续播放了大型电视文献纪录片《邓小平》十二集。邓小平是二十世纪中国最重要的历史人物之一。他的一生经历了中共的整个发展过程，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的二十年间，他乾纲独断，更是举足轻重，一锤定音。关于邓小平的大型文献纪录片，当然引起人们的广泛注意。

电视片《邓小平》的指导思想应该是"实事求是"，这四个大字出现在各集的片头。这是邓小平着名的"猫论"的科学提法。由邓小平主持制定而经中共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把"实事求是"作为毛泽东思想的三个基本方面之首。中共的历史亦证明，凡是符合"实事求是"精神的必然成功；凡是违反的必然失败。举其荦荦大者，前者如新民主主义革命，后者如大跃进、人民公社、文化大革命。本片既标榜"实事求是"，又是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写的，以该室主任逄先知为"出品人"，名为大型文献纪录片，其应为可靠的信史，按理说，该是没有疑问的了。

本片解说词的说明写道："大量鲜为人知的文献资料，无数珍贵的历史镜头，近百位当事人的现身说法，配合制作者圆熟的拍摄技巧，特别是解说撰稿者严谨的史学态度和春秋笔法，共同构成了大型电视文献纪录片《邓小平》。

在我没有看到此片之前，看过此片的大陆人士颇有认为此片的史学态度并不严谨，背离实事求是精神；所谓春秋笔法实为大搞派性，排斥改革派人士；名为颂邓，实为树江，令人不敢苟同。

我看过此片并读过此片的《解说词》后，觉得其中确有不少鲜见的文献资料和历史镜头，拍摄技巧亦称精娴，不乏令人难忘的画面，值得一看。但是大量的文献资料和历史镜头经过"出品人"和"制作者"在中共现任高层领导人的指示下，精心策划和剪辑，对邓小平既隐恶扬善，对于邓小平的思想又阉割了他对政治改革的贡献；对中共历史曾起过重要作用的人物和现行领导，均根据现任中共最高领导人的好恶和需要予以取舍；对江泽民及其追随者竭力吹捧。人们不能通过此片正确地把握历史事实，对邓小平也不能有一个全面的客观认识。本片的"出品人"和"制作者"不是提供大量的历史事实，让观众自己作出判断，而是试图使观众接受他们的，也就是中共现任最高领导的观点，大大有损于文献纪录片之名。

没有全面反映邓小平的功过

"金无足金，人无完人"乃是不移之论。毛泽东曾说他满足于对他的三七开，邓小平曾说他满足于五五开。几几开的说法并不严格。但是即使一个伟大历史人物，也不能只有成功和造就，没有过失和缺点，却是事实。只歌颂其成就的一面，就成了封建社会里的神道碑，不能据之观察与认识一个人的全貌。试想研究和评价毛泽东，若隐去了反右、大跃进、文化大

革命，还剩下多少毛泽东呢？

如今《邓小平》一片却隐去了以下一些事实：

一九五七年邓小平是反右派运动的负责人，直到一九八〇年为右派改正时，邓小平还称五七年反右是必要的，没有错，问题只是扩大化了。

一九五八年他支持毛泽东的大跃进政策，并主持大跃进政策的系列会议。

一九六三年他主持大规模批修反苏的文章，为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奠定理论基础。

在他复出之后，一九七九年发动惩罚越南的战争，取消西单民主墙，监禁魏京生；一九八三年发动清除精神污染的运动；一九八七年发动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罢黜他亲自提出的接班人胡耀邦；一九八八年提出闯物价关，导致物价高涨，通货膨胀；一九八九年血腥镇压天安门民主运动，罢黜赵紫阳，堵塞中国的民主改革之路。

这些事件不管如何评价，至少都是客观存在。在本片中却似乎历史上从来没有发生过这些事件，难道是"实事求是"？

对邓小平的功绩，也因现行中央最高领导人的忌讳而未能充分表述。例如，邓小平是中共领导人中提出政治体制改革的第一人。他在一九八〇年八月十八日的讲话《党和国家领导体制的改革》是迄今为止中共领导人关于政治改革思想的顶峰。中共十三大关于政治体制改革的理论和实践是在邓小平支持下提出的。但是，邓小平的这一光辉思想，在本片中却因为江泽民在中共十四大以后讳言政治改革而被阉割、被埋没。好像邓小平从来没有提到过政治体制改革，好像邓小平所倡导的改革根本不包括政治体制改革。

邓小平一九九二年的南巡是他以八十八岁的高龄奋力一击，以扭转江泽民、李鹏政权的左倾保守主义倾向。他南巡的名言和方针是"要警惕右，但主要是防'左'"，重振经济改革和开放。这件重要的事却因江、李讳言防"左"，在本片中轻轻带过。

把邓小平关于政治改革和防"左"的理论与实践都取缔掉，难道是"实事求是"的吗？

胡耀邦和赵紫阳从历史上消失

本片屡次称颂邓小平是中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在本片中只看到邓小平在改革开放过程中唱独脚戏。在改革开放事业中作出重大贡献的胡耀邦、赵紫阳却从历史上消失了，难道这是"严谨的史学态度"？

邓小平曾说过"天塌下来，有胡耀邦、赵紫阳顶住"。老一辈的经济学家薛暮桥在最近出版的《薛暮桥回忆录》中肯定胡耀邦和赵紫阳对改革是有贡献的。本片只字不提胡、赵，没有他们一个影像，抹杀他们的贡献，并把他们的贡献归诸他人，不但与实际不符，而且歪曲了历史的真实，实在不足为训。

此种歪曲，难以胜数，举几个例子就可明其大要：

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的讨论。邓小平一九七七年提出"要完整准确地理解毛泽东思想"，以及他对这场真理标准争论的支持和肯定是有重要作用的。但是人们不应忘记，而且许多人也不会忘记，当时主持中央党校日常工作的副校长胡耀邦在一九七七年底就提出研究党史要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分辨路线是非的标准。胡耀邦首先建议中央党校理论研究室写一篇文章深入研究并阐明这个问题，日后整个关于真理标准的讨论都是在胡耀邦亲自关怀和组织下进行的。

在本片中，首先写出《实践是检验一切真理的标准》一文并把它投稿到《光明日报》的胡福明说，"为这篇文章做出贡献的有一批同志"，他以知识分子的良心不愿贪天之功，但是他没有勇气提到胡耀邦的作用（关于真理标准讨论的全过程，请参阅杨西光、曾涛、华楠、王惠德、于光远、胡绩伟在理论务虚会上的联合发言：《关于真理标准讨论的情况》，见苏绍智《十年风雨》，第四十二至七十八页）。

关于平反冤假错案。这方面的大量工作都是胡耀邦从一九七七年十二月起兼任中共中央组织部部长时独立主持的。当时阻力甚大，胡耀邦提出："凡是不实之词，凡是不正确的结论和处理，不管是什么时候、什么情况下搞的，不管是哪一级、什么人定的、批的，都要实事求是地改正过来。"因此，不但毛泽东搞错了的要平反，华国锋、邓小平搞错了的也要平反（邓小平不愿给右派彻底平反，终于最后剩下七人没有平反）。胡耀邦力排众议，平反冤假错案和解放干部、知识分子，功不可没。当时扬尚昆和他夫人李伯钊就因获平反而到胡耀邦家中向胡表示感谢。

在本片中，众多的平反受益者，如老舍夫人、陶铸夫人、刘少奇夫人等在感谢平反的谈话中竟无一人谈到胡耀邦。世态炎凉，令人感慨。众夫人清夜沉思，不觉得有违一个人应有的良心吗（关于平反冤假错案，请参阅：阮铭《邓小平帝国》，第三十七、三十八页）

关于改革开放中的赵紫阳。赵紫阳因"六四"同情学生遭邓小平罢黜。从改革开放以来，赵紫阳历任总理、总书记，奉行邓小平的改革开放政策，无论经济改革还是政治改革的有关重要文件，如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中共十三大报告中关于政治体制改革的目标、设想和七个方面政治改革的蓝图等，均包含着赵紫阳的心血。在实践上，首先在推行包产到户方面的成绩便以"要吃饭，找紫阳"而烩炙人口。在企业改造、城市改革、经济建设方面，也不能说赵只有反面作用。他先作为总理，后作为总书记，在中国改革开放的历史画卷中均不能没有地位。但在《邓小平》这部所谓文献纪录片中，在中共十二大、十三大的画面上，当邓小平出现时，人们立即想到在他旁边的胡耀邦、赵紫阳，但胡赵两人的镜头均被裁剪。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中英联合声明在人民大会堂正式签字，按照历史事实，签字者英方为撒切尔夫人，中方为赵紫阳。但纪录片的解说词不仅没有说明，画面上则出现一个极远的镜头，模糊得看不出签字的是谁。这自然是有意安排的。

其实，对于赵紫阳，邓小平本人不但在"六四"之前评价甚高，即使在"六四"之后，实质上评价仍是很高的。吾人且翻开《邓小平文选》第三卷来看，在那篇南巡讲话中，邓小平说："经济发展比较快的是一九八四至一九八八年。这五年，首先是农村改革带来许多新的变化，农作物大幅度增加，农民收入大幅度增加，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农副产品的增加，农村市场的扩大，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又强有力地推动了工业的发展。这五年，共创造工业总产值六万多亿元，平均每年增长百分之二十一点七。""可以说，这个期间我国财富有了巨额

增加，整个国民经济上了一个新的台阶。""那五年的加速发展功劳不小，这是我的评价。"

一九八四年至一九八八年的中国大陆，不正是处于赵紫阳任国务院总理和中共总书记的阶段么？若论"那五年的加速发展功劳"，赵紫阳应有头功之份。邓小平对赵主政期间的国力发展有这么高的评价，而且正是针对江李主政后的"治理整顿"使经济停滞之弊相比照而发的，足见是邓经过比较鉴别后的定论。如今拍《邓小平》这一文献纪录片，却把邓自己作有定论的事实和人物都抹掉了，这怎么能够称得上是"实事求是"的呢？

此外，在现任中央领导集体中只见江泽民、李鹏不时讲话和在画面上出现，对江李似乎不那么紧跟的乔石、李瑞环却未见露面。这也不是实事求是的。

为了颂邓树江，排斥在历史上起过重要作用的胡耀邦和赵紫阳，排斥一切改革派，力图把本片拍成宣扬和吹捧江泽民及其追随者的宣传片，这就是人们所说的，本片"名为颂邓，实为树江"。大概也就是创作人所说的"春秋笔法"之所在了。

精选的现身说法当事人

本片创作人把"近百位当事人的现身说法"作为本片的一个特色，在他们的所谓"春秋笔法"的指导下，现身说法的当事人无不经过精选。这不能说完全不恰当，但有些确是不得其人。至于某些当事人的出现，则未免令人啼笑皆非了。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是中共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它废弃了毛泽东的"以阶级斗争为纲"，提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并进行改革开放政策。三中全会之成功，根本在于打破"两个凡是"和"实践是检验真理标准"争论的胜利。

在与"两个凡是"的斗争中，坚持"两个凡是"的人物，除华国锋、汪东兴、李鑫等党的高层领导外，在理论界有三位着名的"凡是派"大将，即胡绳、吴冷西和熊复，如果"凡是派"胜利，就没有伟大转折的三中全会了。

本片中，现身说法国叙述三中全会的竟是胡绳。而人们知道，目前在大陆，对粉碎凡是派的斗争和推动三中全会作出巨大贡献的仍大有人在，如胡绩伟、于光远等，均是当年翘楚，却无一能够在本片中出现。难怪大陆友人来函评说此片道："凡是派纷纷登场亮相，历史真成了胡适所说的随便让人打扮的百依百顺的女孩子了。"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闭幕后不到一个月，一九七九年一月至四月中共中央召开的理论工作务虚会，是为了给当时的思想解放和民主改革进程探求新的理论基础的大规模地研究理论问题的会议。这次会议虽然以邓小平所作的《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讲话为结束，但是它开了解放思想、进行探索的先河，从理论上拉开了改革的序幕。

本片中演说理论工作务虚会的邵华泽，当年在解放军报社工作，曾参加该会编入第五组，理应了解该会的整个过程。当年他也曾在会中跑前跑后，争取为会议效力，并曾积极撰写有关解放思想的文章，向《人民日报》投稿。惜他当年声名未着，人们较少理会罢了。"六四"之后，他当上了《人民日报》社社长，成了江李政权中的高官，竟紧跟江李大说"官话"。他在本片中把理论务虚会谴责为大搞自由化的会议。这对邵本人来说，随风转向，是他自己的

事。但对文献纪录片来说，找出这样的人来这样述说这一史实，选择自非得当。

又如关于真理标准讨论以后各省的支持，当时若干省的领导人有不少时改革派，如辽宁的任仲夷、福建的项南等。而本片却选了吉林的王恩茂来演说此事，王自非突出的改革派，亦可见本片创作人的倾向。

文献竟为当前政治服务

综上所述，此片名为大型文献纪录片，但远离实事求是精神，丧失其为文献的意义。创作者之一是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按理不应如此。

外国，包括前苏联，文献工作讲求原始记录（尽管苏联由于一党专政不能认真贯彻），如苏联编列宁全集时，对列宁的文章要寻找最初版本。中共则不然，建国后出版毛选，每篇文章都由胡乔木奉毛泽东之命加以修改润饰，故毛选四卷出版时，很多文章与最初版本相去甚远，所反映的应该只是四卷出版时的毛的思想，而不是毛着述时原本的思想，所以根据毛选四卷不能够研究毛泽东思想的发展史。为此，日本学者竹内实，查阅了毛文的原本及历次修改的版本集于一处，出版《毛泽东集》十卷，篇名和篇数与毛选四卷一样，但对每篇文章均列出了最初本和历次修改本的差异，所以总页数由四卷溢成十卷。学者认为研究毛泽东思想的发展必须参考竹内实本。

一九八八年中共准备出版邓小平文选，当时主其事者为龚育之。有次我见到他，讲到毛选出版时的修改问题。我向他建议，邓小平的报告和文章发表不久，人们记忆犹新，顶好不要修改，以维持原貌。龚育之回答说：邓小平健在，他要求修改，自当照办，而且文献也主要是为当前政治服务，不是作为学院式的研究、考据之需。

"为当前政治服务"压倒一切。文献纪录片远离"实事求是"，自不足怪了。

一九九七年四月

从《告人民书》看江政权的走向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9）

苏绍智

邓小平岂不诚大丈夫哉！他的逝世在世界上引起广泛的评论，全球媒体无不争相报道。虽然见仁见智各有差异，却无不承认邓小平是二十世纪最重要的历史人物之一。

中共官方对邓小平的评价，当然以中共五大领导机关联合发表的《告人民书》为准。但是，《告人民书》是现任领导人所主持写作的，必然要为他们的政治需要服务，实际上对邓的评论不见得全面和客观，甚至其重要性倒在于从中可以看到现任领导人的政治走向。

《告人民书》和过去中共在高层领导人的追悼会上所发表的悼词一样，犹如中国传统的

“神道碑”，只讲逝者的功绩，而且要讲透。按此规矩，《告人民书》对邓小平的功绩讲透了没有呢？它对邓小平的生平经历和他在经济改革方面的功绩讲得比较翔实，但忽略了另一个功绩，即他是首倡政治改革的中共领导人，特别是他在一九八〇年八月十八日的讲话《党和国家领导体制的改革》中的思想至为重要。在这篇讲话中，邓小平把中共政权在政治上出现的种种弊端归结为“制度问题”，“实际上受了封建主义的影响”，认为“斯大林严重破坏社会主义法制……这样的事件在英、法、美这样的西方国家不可能发生”，提出政治体制改革要解决的主要问题是“权力过分集中”，因而主张党政分开和权力下放。此后邓小平一再提出改革不仅包括经济改革，也包括政治改革：“我们所有的改革最后能不能成功，还是决定于政治体制改革。”“不搞政治体制改革，经济体制的改革也搞不通。”虽然邓小平本人因为也不能摆脱旧制度的影响而最后使政治体制改革落空，但是他关于政治体制改革的思想之深刻、之系统，在中共领导人中是很突出的，甚至可称第一人。讲邓小平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而不涉及其政治体制改革思想，应该被认为是对这个理论的阉割。

《告人民书》对政治体制改革讳莫如深。有两处理应提到政治体制改革，却都不着一字，用其他名词取代。如在前半部评述邓小平的改革功绩时，诸凡农村改革、城市改革都具体罗列，唯独不提政治体制改革，而说“从经济体制改革到各方面体制改革”。在后半部表明继承邓的遗志时，同样说“坚持把经济体制改革和其他方面体制改革进行下去”。这样明显地有意回避，不能下令人认为是有意忽略邓小平的倡导政治体制改革的功绩了。而这种有意忽略的原因，只能解释为政治体制改革在现任最高领导江泽民的思路中已经不存在，甚至特别忌讳，是绝对不准备实行的。

转弯抹角，遮遮掩掩，使人下得要领，是《告人民书》在涉及中共有难言之隐的事件时的特点。

首先就是关于“六四”事件。《告人民书》说“八十年代末、九十年代初国内国际发生政治风波”，“我们经受住了严峻考验”，但绝口不提八九民运，更没有“六四”屠杀。这，一方面可能是为尊者讳，另方面应是怕引发人民的“六四情结”，顶好在模模糊糊中让人民都忘却了。这说明江泽民不敢也没有信心和决心在邓后解决“六四”事件的问题。但是他们却不忘埋下伏笔，称发生上述政治风波时，“党和政府在邓小平同志和其他老同志坚定有力的支持下”如何如何，示意责任在邓与其他老人，为“第三代领导”摆脱了关系。

其次是关于一九九二年邓小平南巡。“六四”之后的两年，保守派节节进攻，江泽民，李鹏的“左”的本质暴露无遗，使“反和平演变”成为党的中心工作，并且“治理整顿”得经济上的改革开放停滞不前。为此，邓小平南巡，提出“警惕右，但主要是防止'左'”，“不搞改革开放的走开”！从而重振改革开放，促进经济发展。南巡讲话如果不说是邓小平的一大功绩，也是邓小平的一大作为。《告人民书》对邓的南巡却转弯抹角避实就虚地说：“他视察南方发表重要谈话，科学地总结了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基本实践和基本经验，从理论上深刻地回答了长期困扰和束缚人们思想的许多重大认识问题，特别是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的关系问题。”把邓小平实实在在、斩钉截铁、一针见血的东西，变成了抽象的空谈！这说明江泽民不赞成“主要是防止'左'”。把这一点和他的“讲政治”以及十四届六中全会决议令整个意识形态向“左”倒退联系起来，充分显示了江政权大幅度向“左”转的步伐。

邓小平逝世，为中国大陆留下了举世瞩目的迅速发展的经济，也留下了成堆的矛盾，诸如主要因未能相应进行政治体制改革而导致的缺乏法治、缺乏监督、贪污腐败、践踏人权，

以及民族矛盾、中央与地方的矛盾、人民与中共的矛盾等等。同时经济发展中也积累着两极分化、失业、农业落后、国有企业与金融业联系在一起的危机等等。这些问题处理不好，将不可避免地破坏经济发展。

面对这些矛盾，中共领导层理应发扬民主，实行法治，加强集体领导，调动广大人民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群策群力，和衷共济，以图解决。但是，江李辈靠什么制度来实现这些呢？

最后，《告人民书》三次提到"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并强调要团结在它周围，在它的领导下，把邓小平开创的伟大事业坚持下去云云。这表明江泽民将继续一党专政、领袖独裁，严格控制意识形态和政治路线，沿着向极权政治复归的道路走下去。

邓后，中国大陆的政局，真将按照江泽民政权所规划的政治走向行进吗？采用政治高压手段，或可起作用于一时，长期却未必。决定中国前途的，终究是人民的力量和历史的潮流。人民要求民主。潮流趋向民主，江泽民政权恐怕无法阻挡吧？

一九九七年二月

江能突破邓的樊篱吗?
——中共十五大剖析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10）

苏绍智

第十五次代表大会是中国共产党在强人政治结束、摆脱老人干政之初的第一次代表大会。作为第三代领导集体核心的江泽民，既承先人之余荫，得以享受几代前人艰苦创业的成果，以及用心血、折磨以至生命积聚起来的到这一代终告水到渠成的"福份"，又可以不受掣肘地独立行使职权。人们莫不期望中共能在世纪之交跟上时代的步伐，一改专政、独裁之制，使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有新的突破，从而使中国的民主化和现代化得以向前迈进。

在江泽民主导下的中共十五大能不能走上这条人间正道，自然是中国人民所关注的。现在主要就江泽民在十五大上的政治报告（1）稍事分析，对这一问题略作蠡测。

高举邓小平理论旗帜的背后中国大陆正处在政治、经济、社会转型的重要时刻。在改革开放中比较容易解决的问题，多数已经在邓小平主持下逐步完成。一些高风险的改革领域已经无法回避。各种长期积累的深层矛盾逐渐突显。政治体制改革滞后和不完全的市场化过程中出现的贪腐现象、贫富悬殊、两极分化、国有企业大面积亏损、可能导致的财政危机和金融危机、工人失业和农民贫困化导致的社会不稳，凡此种种，都说明中国大陆在经济增长和繁荣的背后，孕育着深刻的矛盾和危机，群众的不满日益增长。

邓小平的理论和政策在改革开放中确实作出过重大的贡献，但是要解决邓小平所遗留下来的矛盾和问题，必须对邓小平的框框有所突破。这正是群众对第三代领导集体及江泽民所期望的。就江泽民本身来说，也应该针对现实，提出自己的与毛、邓的理论不应完全一样的

理论创新，才能显示他的第三代领导集体核心的独特地位。但是，从江泽民的十五大报告中，看不出他有这样的雄才伟略。

江泽民的报告以"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作为十五大的"主题"开始，又以"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作为十五大的"灵魂"作结。通篇的精神就是要"高举邓小平理论的旗帜不动摇","用邓小平理论来指导我们整个事业的各项工作".他把邓小平理论拔高到无以复加的程度。他通过阐述中国的"三次历史性的巨大变化，产生三位站在时代前列的伟大人物"，把邓小平与孙中山、毛泽东并列。又通过阐述"马克思列宁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有两次历史性飞跃，产生了两大理论战果"，把邓小平理论同毛泽东思想并列，并称"邓小平理论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发展的新阶段"，而且郑重宣布："中央建议十五大在党章中把邓小平理论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中共党章今次确已按此修改。而十五大关於《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的决议，也已确认："在党章中把邓小平理论确立为党的指导思想，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这对於保证我们党领导人民坚定地走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江泽民如此圣化邓小平和邓小平理论，是为了什么呢？

一、在政治强人逝世之后，把政治强人提高到无以复加的地步，在国际共运中是有先例的，首推斯大林。斯大林在列宁逝世之后，倡导列宁主义之说，把列宁主义称为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马克思主义。他把列宁主义与马克思主义并称，以马列主义作为苏联共产党的指导思想，号召全党学习列宁主义。历史证明，斯大林这样做，正是为了证明自己是列宁的唯一合法继承人、忠实的追随者，藉以树立自己的威信，并且实际上以斯大林主义篡改列宁主义。

在中共党史上，华国锋也曾运用这样的手法。华以毛泽东的衣带诏——"你办事，我放心"得践大位。他一面沿袭当时的极左余绪，把"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理论"作为毛泽东思想的精髓，一面提倡"两个凡是"（"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并且出版毛选第五卷，建筑"毛主席纪念堂"，保留毛泽东遗体供人瞻仰。这一切，要表明自己对毛泽东是如何忠诚，实际上更在於表明自己作为毛泽东的继承人的地位是如何合法合理。华之树毛，实际上是树华自己。

江泽民的权势和地位不及斯大林，却与华国锋有异曲同工之妙。他现在大肆树邓，与当年斯之树列、华之树毛一样，主要是在树自己忠诚的、因而是合法合理的继承人的地位，用前政治强人的余荫作为自己的保护伞，故江树邓实为树自己。当然，具体条件和时代有所不同。华继位在毛逝世之后，仓促而不久。江继位在邓尚在的卵翼之下，迄今八年有余。故江有充分时间，藉邓的荫庇，堵群雄之嘴，经营自己的班底。而荏苒八载，足以在他周围形成较大的既得利益群体。另外，华继位时，党内元老大多健在，特别有邓小平那样的政治强人在旁，虎视眈眈，咄咄相逼。而江继位八年以来，老成凋谢，强人时代已成过去，周围都是与他一样的技术官僚，难与争锋。於是江泽民这个"现实的"便成为"合理的"核心了。这是形势使然，江有优於华之势，非江之能之功使然，但却可使江避免华之昙花一现。

二、在主观上，江泽民当然懂得在中国条件下，最高领袖必须同时是教主。江本人应不是不想对邓小平理论有所突破，以确立一种带有江泽民本人色彩的新理论，但是他做不到。

一是肇因於他本身的"左"的、保守的思想本质。邓小平的理论和实践确有其独到之处，即以改革开放突破了毛泽东思想和实践在经济上的一面，但在政治上仍然"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即仍不能脱离毛泽东的思想体系。如果江树立自己的理论，就要对邓小平理论有所突破。突破邓理论有两条路可走。彻底回到毛泽东是一条路，此路江泽民未始没有试探着走过，但实践告诉他此路不通。他必须走另一条路，即必须在政治体制改革和民主化方面突破毛泽东思想在政治上的一面，才能表明他突破了邓的樊篱，创立了自己的东西。但这种见识和要求在江泽民的思想上是没有的。当今的江泽民，实际上处在不愿朝前、不敢退后的状态。那么，高举邓小平理论的旗帜，即邓规江随，乃是使他得以平安地处於这种状态的最可靠的保障。二是因为他的理论水平不够。他曾在中共十四大五中全会上发表《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若干重大关系》(2)的讲话，希图以所谓"十二大关系"与毛泽东的"十大关系"媲美，以树立自己的教主形象。但讥为画虎类犬者不少，响应附议者寥寥。他的理论水平和理论准备不足，只能藉邓小平理论以自重了。

三、在客观上，大陆的政治形势仍极复杂，中共党内不同思想、不同政治主张、不同利益群体之间的矛盾和分歧依然很大。江泽民希冀藉十五大以完全树立自己的核心领导权威，就必须防御可能来自左右、上下、老少、中央地方等方面的攻击和阻力。只有高举邓小平理论的旗帜，"拉大旗、作虎皮"，才能充当招架各方明枪暗箭的盾牌。在目前形势下，他抬出邓小平理论来，上述矛盾对立的方方面面都不好说话了。

尽管江之高举邓小平的旗帜存在着种种原因，从积极方面看，江泽民高举邓小平理论的旗帜，就不得不重提"要警惕右，但主要是防止'左'".这就迫使他和邓力群为首的极左势力划清界线，有利於改革开放。只是中共党内"左"的势力不容低估，部分元老和离退休干部依然对"左"的势力同情和支持，社会上失业下岗工人的请愿示威的涌现，也从客观上与"左"的势力相呼应。主流派、改革派与"左"的势力的斗争不可避免，改革派应有所警惕。

"初级阶段"理论已经过时从"五。二九"党校讲话到十五大报告，江泽民一直把"经济体制改革要有新的突破，政治体制改革要继续深入，精神文明要切实加强"成为其新的施政纲领的标志。实际上，三句话中，后两句话是陪衬，只有第一句有实质性内容。

大陆的经济形势迫使江泽民不得不在经济体制上有所突破，但他又顾虑被极左派视为反社会主义，於是与其智囊搜索枯肠，又找出十多年前赵紫阳所首先提出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来。

自一九八九年"六四"事件后，此调不弹久矣。直到今年五月二十九日在中央党校作报告时，江泽民像发现新大陆似地说："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正确地分析国情，作出了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科学论断。这是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基础，是我们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根本出发点。"大陆的媒体就此大造舆论，热烈响应。

在十五大报告中，江泽民更明确地说，"最大的实际就是中国现在处於并将长时期处於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他指出，承认这个观点，就能"克服那些超越阶段的错误观念和政策，又抵制了抛弃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错误主张"，"决定了必须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经历一个相当长的初级阶段去实现工业化和经济的社会化、市场化、现代化。这是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这样的历史进程，至少需要一百年时间。"并认为"初级阶段的理论是十五大意识形态的主轴，是邓小平理论最重要的基石之一".江泽民在报告中没有提赵紫阳。考"社会主义初级阶

段论"是赵紫阳在一九八七年三月写给邓小平的《关於草拟十三大报告大纲的设想》的报告中提出来的。该报告说："着重指出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这是我们所必须采取现在这样的方针政策而不能采取别的方针政策的基本根据。"邓小平於三月二十五日批示："这个设计好。"（3）

当时，提出这一理论可以说是一个政治上的突破，也是一个政策上的突破。以初级阶段理论为核心的十三大政治报告，是当时政治体制改革的理论依据，是当时的经济体制改革中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依据，也是对中共党内极左势力的反击。

但是，就理论来说，初级阶段论实际上还是固守着传统的社会主义的定义，即全民所有制为整个国家和社会的唯一经济基础，指令性计划经济和按劳分配，中国按照此标准去建立社会主义并没有错，只是条件还不够，所以要拉回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这一阶段可以采取灵活的政策，等到条件成熟，还要过渡到社会主义的高级阶段。

现在，经过十几年的变化，特别是一九八九年来，苏联、东欧社会主义制度瓦解的现实和中国改革的经验，都足以证明传统的社会主义不仅带来严重的矛盾和问题，实际上是一种空想。改革以后，既不应该也不可能重返那样的社会主义。人们对社会主义已有新的认识，比如，混合经济成份、市场经济体系、以按劳分配为主还包含其他分配形式，是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应有之义，不仅仅是属於初级阶段的过渡性制度的安排。

从旧的传统社会主义的标准来判断一切，已经过时。当今之世，仍坚持以传统社会主义为标准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只能说明处於高压与禁锢中的大陆的理论的贫困。

当然，在理论的贫困条件下的中国，重提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目前仍有其一定的积极意义，即在政策层面上，有利於调整国有企业的改革，便於推行股份制和鼓励私有经济的发展。但是，必然会产生理论与突破性改革进程越来越不协调，甚至理论丧失说服力的情况。理论研究跟不上改革开放的发展是当前中国的一个突出的矛盾。

国有企业的股份制改革是十五大唯一的突破点江泽民在十五大报告中比较新颖的观点是宣布对国有企业将进行股份制改革。这是"经济体制改革要有新的突破"的主要方面。

大陆国有企业陷於目前的困境，到了非改不可的地步，其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现有的结构和机制与市场经济不相适应。国有企业的特点是国家所有，政企不分，经理人员由国家任命，国家控制或支配企业的行为带有很大的主观随意性，不能反映和适应多变的市场的要求。而企业吃国家的大锅饭，职工吃企业的大锅饭，缺乏生产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致成本过高、浪费严重、货不对路、效益低下、亏本经营、债台高筑。这种困境发展下去，不但导致大量国有企业的破产和工人失业，而且由於国企长期依赖政府补贴和银行贷款，有可能诱发财政危机和金融危机。

所以，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几乎是全民的共识，也是中共领导层所必须认真对待的。从理论上来说，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应该是变革上述国有企业现行的结构和机制，使企业成为一个在公平的自由竞争市场经济环境中的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摆脱国家对企业的控制和支配，赋予经理人员和工人以经营企业的自主权，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使企业能够适应多变的市场机制而采取相应的经济行为。因此，从理论上来说，私行化（privatization）

是必要的途径。这就是前社会主义国家推行经济体制改革中莫不把私有化作为一个重要步骤的缘故。

在中国大陆，由於长期受传统的社会主义思想的灌输，人们把私有化与资本主义等同起来，而讳言私有化。实际上私有化是一个广义的概念，指要使企业脱离国家的控制而成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不是只指把国有企业出售给私人所有，还包括改组、兼并、租赁、承包经营，以及各种形式的股份制改革。匈牙利着名经济学家科尔内（Janos Kornai）认为，即使国有企业不改革，而私有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超过国有经济，也是私有化的完成。

股份制是实现大中型国有企业改革方向的最好的办法。因为大中型企业资本金额大、组织复杂、社会化程度高，而股份制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最好形式。

在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进程中，股份制改革曾几起几落。主要原因是受到意识形态的干扰和在实践中遇到重重困难。江泽民五月二十九日在中央党校的讲话中提出"一切反映社会化生产规律的经营方式和组织形式都可以大胆利用"，在中国意识形态受到严格控制的形势下，这一讲话犹如给国有企业改革的讨论开了绿灯。於是改革派的经济学家和江泽民的智囊蜂起阐述股份制改革，或深入探讨，或为之造势。

江泽民在十五大报告申明确地说："股份制是现代企业的一种资本组织形式，有利於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有利於提高企业和资本的运作效率，资本主义可以用，社会主义也可以用。不能笼统地说股份制是公有还是私有，关键看控股权掌握在谁手中。"看来，虽然在谁控股方面有所保留，对国有企业实行股份制改革已为中共的代表大会所通过。新华社最近报道：中共现有一万三千多家国有大中型企业，除涉及为国民经济提供基础服务和关系国家安全、公共利益的三千家外，其余一万家都将列入十五大后的改革范围，其中一部份会改组成股份有限公司或有限责任公司（4）。

股份制改革能否纾解或最终解决国有企业的困难呢？关健在於改革后的股份公司能否成为前述的在公平的自由竞争的市场经济中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从江泽民的报告中可以发现一些阻碍因素：一、江泽民在报告中说"国家和集体控股，具有明显的公有性".中共十五大的代表们在谈到股份制改革时，莫不强调有国家控股，企业的社会主义性质不会变。我以为，如果照此办理，股份公司的国家控股权力过大时，国家仍然可以直接干预或控制公司，那么，国有企业改革的目标便难以达到。二、江泽民还提出"发挥企业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有论者认为这是为了照顾极左派的情绪。但今年七月九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於进一步落实加强工矿、企业、单位的党组织建设工作》的文件，强调党对国企的政治领导必须：（一）坚持国企的社会主义方向；（二）坚持党管干部；（三）坚持国企党组织的政治核心。如果股份制改革后的公司仍然必须援引此文件的规定，实际上是要求党组织参与甚至决定企业重大问题的决策。那么，仍难免国家和党通过公司党组织对企业进行控制和干涉，国有企业改革的目标难以达成。

另一方面，涉及到本文下节将要论述的政治体制改革问题，即如果没有政治体制改革与之相配合，政治上仍是一党专政和国家对经济、政治处於垄断地位，不但股份制难以实现企业的独立性，而且特权和贪腐必然盛行，可能使国家控股变成特权阶层、高干子弟控股，而使大量股票转移到特权阶层手中。如俄国实行私有化后，大量国有财产转移到了特权的既得

利益集团手中，即俄人通称黑帮（mafia）的手中。这里黑帮与意大利的黑手党不同，乃是俄人愤指原苏共党内的中上层干部（Nomenklatura）的转化形态。他们藉改革之机攫取了大量国有财产，引起社会极大的不满和经济上极大的混乱。

要使股份制改革真正达到解决国有企业的困难的目的，而不致产生坏的后果，必须注意以上一些问题。否则橘逾淮而为枳，有股份化之名而无股份化之实。正像最近一些大陆学者所指出的，可能演变成"权贵私有化".而我於三年前指出的在大陆已产生的"族阀资本主义"，或将假股份制之名而得以"名正言顺"地大行其道，亦未可知。

股份制改革的可行性如何？

国有企业的股份制改革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就国有企业本身来说，除少数能够赢利外，不少企业或长期亏损，或有较高的资产负债率，甚至资不抵债；或设备老旧，无法正常营运；而且所有企业无不负担着大量冗员和离退人员；多数企业开办了具有福利性质而非营利性质的事业。如果不分青红皂白，一哄而起，一律实行股份化，导致天下大乱，后果不堪设想。因此，在实行股份化以前必须对企业进行清产核资，清理债务，做好对冗员和离退人员的安排，并妥善处理非营利性事业向社会的转移。

从国家方面来说，建立社会保障制度、下岗职工再就业方案、筹集一定数额的国企解困资金、进行股份化改革的试点工作等，都是必须切实进行的准备工作。

在立法方面应制定"公司法（已有）及其细则"、"证券交易法规"、"社会保险法"、"破产法（已有）及其细则"等。

最后，仍然要把政治体制改革有所突破提到议事日程上来，即应该认真贯彻宪法所规定的各项自由，实行舆论监督、民主监督，严格执行法律，以免特权阶层在股份化过程上下其手，藉以自肥。

所以，股份制改革的可行性是存在的，但是必须相应配合以改革社会体制、完善法律体制和改革政治体制。改革的难度是相当大的。

国有企业改革最直接的影响，是失业职工增加。目前大陆城乡失业率节节上升，据大陆官方媒体报道，一九九七年第一季度城市的实际失业率为百分之七点五，有一千五百五十万人没有工作；农村的失业率是百分之三十四点八，失业人口达一亿七千五百万（5）。失业已取代通货膨胀成为目前最棘手的问题之一。据报道，四川绵阳、自贡、三台，江苏无锡及上海等地都发生工潮。随着国有企业之改革，更多的国有企业破产和关闭，将有更多的工人下岗和失业，现有的失业问题和社会不安必将更加严重，如果工人的苦难超出了工人的承受力，社会危机将不可避免。

如何解决失业问题，至少使其严重性缓解或时间缩短，关乎经济体制改革之成败，必须慎重对待。

就国有企业改革的长远影响来讲，股份制改革和其他形式的改革诸如改组、联营、兼并、租赁、承包经营、股份合作制和出售等形式最终必将削弱国家所有制经济。据香港英文《虎

报》九月九日报道说，中共当局已支持一项旨在将国有企业减少至只在整个经济结构中占百分之二十的计划（6）。即使以西方的一些市场经济的尺度来衡量，在整个经济结构中有百分之二十属於国有也算是合理的。在经济发生这么大的变化时，必然会继之以政治上的变化。英国《经济学人》杂志认为，以十万计的国有企业放活到市场经济中去，虽然不使用私有化一词，将使中国又向资本主义前进一步（7）。是否如《经济学人》所想，当可存疑，但是，以国有企业的股份制改革为契机，必将带动经济体制改革的新的突破，是可以预期的。

政治体制改革难以有重大进展大陆政治体制改革的滞后，已经在中共党内外形成巨大的矛盾和压力，当前经济体制改革面临的问题和党与政府内的贪污腐败的普遍蔓延，无不和政治体制改革的滞后有关。

中共部分待退部级干部和军方高级干部，在十五大召开前的九月十日有一封集体署名致中共中央的公开信。信中指出："政治体制与经济体制改革的要求不适应，这已是不争的事实，并已成为党内外议论的一个热门话题。小平同志指出：'我们提出改革时，就包括政治体制改革。'现在经济体制改革每前进一步，都深深感到政治体制改革的必要性。不改革政治体制，就不能保障经济体制改革的成果，不能使经济体制改革继续前进，就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阻碍四个现代化的实现。"

"十多年来改革和现代化建设的实践反复证明了小平同志上述论断的正确性。当前经济体制改革所面临的问题和腐败现象的蔓延，都同政治体制改革滞后有关。因此，建议针对党内外在政治体制改革普遍关注和希望解决的问题，在十五大报告中有所论述，并在十五大之后实施。"（8）

该信同时建议恢复赵紫阳的各项自由权利。

这封公开信以非常理智平和的语气说出了对推进政治体制改革的要求，代表了大多数党员的意见。结果当然是"泥牛入海".这封信虽然提法比较一般，但我在这里引用它，因为它是一件不可多得的党员联名致中央的公开信的真件，在大陆封杀一切异见的情况下，留以备考，同时说明中共党内没有任何民主，遑论人民。

虽然党内外早就对推进政治体制改革有着迫切的要求，江泽民却自中共十四大上被定为核心之后，就淡化政治改革，其后在历次会议上都不提政治改革。还有报道说，他曾表示在中共十六大（二〇〇二年）以前不提政治改革。在邓小平逝世后，为了争取改革派的支持，江开始重提政治改革，但并无具体内容。在他那被吹捧为"第三次思想解放运动的契机"的"五。二九"讲话中，他不过说"政治体制改革要继续推进"，与"经济体制改革要有新的突破"相比，轻重立见。中共党内所谓"继续推进"，通常是指原来已推行得很好，现在只要"仍旧贯，如之何，何必改作"的意思。实际情况是自"六四"事件以来，政治体制改革即已束之高阁了，十三大关於政治体制改革的一切设想均已遭否定，有什么可以继续推进的呢？将在什么基础上继续推进呢？

江泽民在其报告中，用约两千五百字的篇幅，将令人特别关注的政治体制改革，与民主和法制放在一起讲述，显示中共领导层已将推进政治体制改革和扩大民主、健全法制等一般的论述放在同一框架中规划。而且他在讲述这一部分时，劈头便提出：举凡政治体制改革、社会主义民主、社会主义法制，以及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国家等，都是"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前提下"，或继续推进，或进一步扩大的。这都表明中共近期不会在群众企盼的政

治体制改革方面有什么重大的举措。

江在报告中特别强调，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政治体制改革的五项主要任务，就是"发展民主，加强法制，实行政企分开，精简机构，完善民主监督制度，维护安定团结".这里所提出的任务远较邓小平所提出的政治体制改革的四项目的——"党政分开，权力下放，精简机构，提高效益"为退步。邓小平所提的四项目的，后两项实属行政改革，而前两项确是政治体制改革。而江所提出的六项任务，除笼统的抽象概念外，全属行政改革。而抛弃了政治体制改革，行政改革的目的也是不能实现的。

江在报告中所说的"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广泛的统一战线，以及群众团体的民主参与和民主监督"，实乃中共几十年来的老调子，人人耳熟能详，了无新意。这充分表明，中共现行国体和政体不会有任何改善。

关於法制建设，报告中提出"依法治国"是个进步，但江对依法治国的解释，突出地强调"在党领导下".他说，"依法治国就是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去管理国家事务、社会事务；而宪法和法律又是"党领导人民制定宪法和法律".最后他索性说，依法治国把坚持党的领导、发扬人民民主和严格依法办事统一起来，"从制度上和法律上保证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方针的贯彻实施，保证党始终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面的领导核心作用。"万变不离其宗：党是领导一切的，始终是党大於法。民主化、法制化，云乎哉。

共产党的领导既然系国家之安危、人民之祸福，照道理，应该认真从实际出发，运用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揭露问题和矛盾，寻求切实解决改进之道。像过去共产党的党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中常有这样的一个专节，以显示共产党是一个光明磊落的党，是一个认真面对错误、改正错误的郑重的政党。

目前大陆党政贪污腐败和社会道德风气败坏之严重和普遍,作为领导一切的中国共产党难道不负有任何责任？近三万言的政治报告中未见有任何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和实质性的改善之道。在"面向新世纪的中国共产党"一节中，只见评功摆好，处处是党员教材中的套话和对普通党员的训词。

报告中提出"把我们的事业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关键在於坚持、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进一步把党建设好".我认为党本身应该以批评和自我批评、联系群众为武器，首先致力於改善党的领导，然后才能够与言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

对於人民深恶痛绝的党与政府内的贪污腐败现象，报告本应作为一个重点来分析阐述，以求解决之道。报告中虽然重复中共多年来一再提及的"反对腐败是关系党和国家生死存亡的严重政治斗争"，但是所提出来的办法仍是老生常谈的所谓"坚持标本兼治，教育是基础，法制是保证，监督是关键，通过深化改革，逐步铲除腐败现象滋生的土壤"，未触及腐败的根源乃是不受监督的权力和绝对权力，更只字不提发扬民主、实行新闻自由、言论自由、加强舆论监督，以及废除专政特权等对清除贪腐的密切关系和重大意义。大陆当前惩而不止的腐败是制度性的腐败，不从制度入手，是无法反腐肃贪的。

《纽约时报》驻北京记者费森（Seth Faison）在中共十五大开幕的第一天的报道就说："江泽民主席今天在开幕式上提出了一

个对患病的国有企业进行大胆的经济改革的方案，同时却推迟了国家政治改革的任何重要的变革。（9）此实人所共见。

大陆政治体制改革滞后乃是今日中国一切主要问题的根源，不抓住这一根源，却希图解决当前问题，岂非缘木求鱼？

江泽民权力过分集中邓小平理论中关於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重要论点之一是"反对权力过分集中".他把"权力过分集中的现象"列为党和国家领导制度方面的主要弊端之一（10)。并从总结毛泽东的历史错误中得出重要的结论："权力过分集中，妨碍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和党的民主集中制的实行，妨碍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妨碍集体智慧的发挥，容易造成个人专断，破坏集体领导，也是在新的条件下产生官僚主义的一个重要原因。"（11）还语重心长地指出，不能实际上解决领导制度，导致了"文化大革命"的十年浩劫（12）。

江泽民信誓旦旦地声称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不动摇，理应知道邓小平这一重要理论观点而身体力行。但江泽民自一九八九年夤缘时会经邓小平钦点进京，身兼党总书记、军委主席、国家主席，集党政军大权於一身，并在一九九二年中共十四大上又被钦点为核心。这种情况已属极不正常的人为拔高，绝非如共产党典籍中所说的领袖是在久经考验的斗争中自然形成的。但江泽民不思自省，却积极营造自己的势力范围，以巩固自己的核心地位和加强权威为务。经之营之，长达八载，江终於一方面在周围形成了层层依附於他的利益群体的较坚实的基础，一方面熬到了政治元老凋谢殆尽的风云际会，乃出现十五大"万千大权一身专"的局面。

中共这次对十五大的宣传，表面上涵盖各层面，经济建设、农业成就、讲文明、树新风……林林总总，不一而足。实际上宣传重心全在两句话："维护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权威，紧密地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尽管标榜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却强调"江泽民同志的报告，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对当前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许多重大问题进行了精辟的分析，作出了新的概括，新的结论，坚持和丰富了邓小平理论"（13）。这简直是高举江泽民理论的旗帜了。

在十五大上中央委员会的选举和十五大一中全会上对下届政治局委员、常委、书记、军委的选举中，在在可以看出江泽民的影响。舆论反映江泽民终於建立起以自己为主的权力班底，江泽民的集权得到了进一步加强，江的权势直追毛泽东和邓小平了。

从短期看，作为党国最高领导人，江泽民的权力地位得到巩固可以有利於政局稳定，在国际上也会造成此种印象。但是从长期看，"权力腐蚀，绝对权力绝对腐蚀"的规律乃是不移之论。今天世界的形势和中国的大局已不容许政治强人的再现，中国也不可能再出政治强人。邓小平对权力过分集中的危害性的分析必将言中。为人民、国家以及为共产党计，江泽民应该戒骄戒躁，谦虚谨慎，认识权力过分集中的危害，在今后的任期内应加强集体领导，逐渐分权，推行政治体制改革，以推进中国的民主化为要务。

历史无情，即使毛泽东那样的强人，也逃不掉历史的审判，江泽民可不慎乎？

一九九七年九月注：（1）关於江泽民在中共十五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的引文均引自《江泽民在中共十五大的报告》，香港《文汇报》一九九七年九月十三日，文件 A8、A9 版。

（2）江泽民：《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若干重大问题》，《中国共产党十四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文件》（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五年版），第九-二十七页。

（3）赵紫阳：《关於草拟十三大报告大纲的设想》（一九八七年三月二十一日）《十二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下（人民出版社一九八八年版）

（4）《世界日报》（纽约），一九九七年九月三日。

（5）《世界日报》（纽约），一九九七年八月五日。

（6）《世界日报》（纽约），一九九七年九月十日。

（7）"China's New Revolutionary？"The Econom-ist（September 13th，1997）。

（8）《世界日报》（纽约）一九九七年九月十一（9）Seth Faison，"China's Leader Announces sell-Off State Enterprises" 'New York Timer'（september 12，1997）。

（10）邓小平：《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三二七页。

（11）同上，第三二一页。

（12）同上，第三三三页。

（13）《人民日报》社论：《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阔步前进——热烈庆祝党的十五大胜利闭幕》一九九七年九月十九日。

评“三个代表”论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11）

苏绍智

今年春夏以来，江泽民的“三个代表”论在大陆被广泛宣传，气势不凡。传媒用尽溢美之词，党政军各界纷纷表态拥护，并传闻还将作为“江泽民理论”的核心之一被写进宪法。

什么是“三个代表”论？

根据今年五月二十二日《人民日报》社论《全面加强党的建设的伟大纲领》的提法，“三个代表”论是“关於中国共产党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始终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始终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的重要论述”。

“三个代表”论被推崇为“是对党的性质、宗旨和根本任务的新概括，是对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的新发展，是新形势下对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提出的新要求。”“三个代表”论最初目的无关党性质“代表”的提法，首先见於江泽民今年二月十九日出席广东、茂名、高州市领导干部“三讲”教育会议的讲话。江说：“我们要使党始终保持工人阶级先锋队性质，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始终成为先进生产力的代表。”如果就党的性质来理解这句话，那么，并无新意。中共十五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总纲，开宗明义说：“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是中国各族人民利益的忠实代表，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党的最终目的，是实现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显然，江泽民讲话的原意不是阐述党的性质和宗旨。二月二十一日人民日报报道江的高州讲话，大标题是“江泽民发表重要讲话进行'三讲'教育动员。”该消息的内容提要达十三行，一字未及“代表”。同日为此消息所发的社论，题目只是《深入扎实开展县（市）“三讲”教育》。消息标题和社论题目是符合江泽民高州讲话的实际主旨的。

待到二月二十五日，江泽民在广东考察工作时，将几天前的讲话作了修改增补，首次提出“三个代表”论。江说：“要把中国的事情办好，关键取决於我们党，只要我们党始终成为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和益的忠实代表，我们党就能永远立足於不败之地，永远得到全国各族人民的衷心拥护并领导人民不断前进。”二月二十六日人民日报报道时，便把江的这几句话写入消息的导语和内容提要，大标题也成为“江泽民强调紧密结合新的历史条件，加强党的建设，始终带领全国人民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了。

江泽民这两次讲话，表述不尽相同，意图有相似之处。讲的都是在党政机关贪腐盛行、社会风气江河日下、党的组织涣散、党员信念动摇的情况下，党要做好工作所必须达到的几点要求，并不在於阐明党的性质和宗旨。江不过是说共产党要办好事情，必须成为“三个代表”。这是对党的具体要求的标准，不是讲党的性质、宗旨那样的理论问题。他所讲的“三个代表”不具有严格的阶级性，实际上是中性的概念。任何政党都可以提出争取作“三个代表”

.而且其内容也不是江泽民的创意，无非是邓小平的“三个有利於”（是否有利於发展社会生产力，是否有利於增强国家的综合国力，是否有利於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的比较理论化的提法罢了。

“代表”不能自封，中共更非“始终代表”要求中共成为“三个代表”，或说中共应力图实现“三个代表”的要求，是恰当的。但不能说中共已经是，并始终是“三个代表”。

本文开头引述的人民日报五月二十二日社论对“三个代表”论所下的定义，明确地指称中国共产党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中国先进文化、中国人民的根本利益。在此社论前后的许多文章也都作此表述。这是不符合实际的，因为中共的历史绝非如此；这也是不符合逻辑的，既已始终代表，还提什么要求成为代表呢？所以这种定义和表述都是错误的。

但是，错误源渊有自，始作俑者还是江泽民自己。江泽民在二月二十五日的讲话中曾说：“总结我们党七十多年的历史，可以得出一个重要的结论，这就是，我们党所以赢得人民的拥护，是因为我们党作为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在革命、建设、改革的各个历史时期，总是代表着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代表着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着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并通过制定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为实现国家和人民的根本利益而不

懈奋斗。”江泽民这一说法和中共一向自我标榜的“伟大、光荣、正确”一样，难逃大话和谎言的评价。试问，所谓的“各个历史时期”包括不包括“大跃进”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和六四镇压时期？几千万人饿死的时期、政治经济陷於崩溃边缘的时期，以及党和政府命令军队武装屠杀手无寸铁的和平请愿的学生和市民的时期，中国共产党难道还能称得上是代表先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代表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吗？

其实，江泽民二月在广东讲话之后，尽管人民日报於三月五日、七日、九日连发三篇评论员文章：《始终代表先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始终代表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始终代表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文章还是围绕“关键在党”而立论，没有明确地作出“始终代表”说的定义式的表述，也没有将“三个代表”论抬高到建党理论的高度。四月份，涉及“三个代表”论的重头报道和文章并不多。

到了五月份，江泽民於五月八日至十五日到江苏、浙江走了一圈，五月十四日在上海主持党建工作座谈会，作了长篇讲话。江说：“始终代表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中国共产党的立党之本、执政之基、力量之源。推进党的思想建设、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都应贯穿'三个代表'的要求”，“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加强党的建设是长期的历史任务，要贯穿於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现代化建设的全过程”。至此，江泽民自己把二月份因改进当前工作而发的“三个代表”论完全扭到党的建设方面。并极力拔高。

这样一来，在中共素有的“跟风”痼疾的惯性作用下，对“三代表”论和“始终代表”说的吹捧便风起云涌，一浪高过一浪。除上述人民日报五月二十二日社论称之为“全面加强党的建设的伟大纲领”，并以此作为社论题目，以突显其崇高外，又有五月三十一日的新华社特约评论员文章称之为“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的新发展”，也作为文章题目，更加突显其崇高与伟大。此外，求是杂志赶紧编了《立党之本、执政之基、力量之源——学习江泽民同志关於“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一书，由红旗出版社出版；人民日报也赶紧编了《按照“三个代表”要求，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一书，由人民日报出版社出版。这类书籍都是供干部人手一册学习的。文武百官自然争相表态拥戴不迭。胡锦涛是最早并不断讲话支持江泽民的“三个代表”论的，到了五月三十一日在中央党校省部级干部进修班毕业典礼上，胡已强调到“把江泽民同志关於'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学习好、把握好、落实好，不仅关系到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作的全局，而且关系到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全局”。其他一些政治局委员兼省市委书记如广东的李长春、山东的吴官正、北京的贾庆林等，纷纷颂扬。以致尉健行在河北省考察厂务公开问题时，也扯上“三个代表”；连罗干在全国公安机关“打拐”斗争的电话会议上，都说抓好当前的打击拐卖妇女儿童的犯罪活动，乃是贯彻落实江泽民“三个代表”重要论述的实际行动。

一个党说自己是某一事物的代表，从好的方面看，是她有良好的愿望；从坏的方面看，实乃自吹自擂的欺人之谈。一个党不能自封为代表，是不是代表，有待实践的考验和人民的评判。

要真正成为什么事物的代表，必须力争认识客观规律。客观规律不是会讲若干教条就算认识了。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复杂万状、变化多端，即使在某一个时期认识了，在别的时期又会认识不足，甚或认识错误，那就谈不上作为代表。所谓“始终”、“永远”、“总是”代表，

实乃自欺欺人而已。

共产党一向认为自己握有战无不胜的马列主义的武器，掌握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因而认为自己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总是正确的，并认为党站得高，看得远，代表着人民的长远利益和根本利益，人民只是群氓，只看见眼前的利益。於是永远自以为是，听不得从群众中来、从实际中来的不同意见，甚至压制扼杀，无所不用其极。这样独断专行、一意孤行的结果，最终违背了客观规律，违背甚至破坏了人民的利益。这是共产党的致命伤，毛泽东则是充份体现了这种致命伤的典型。

毛泽东被中共认为是最伟大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政治家、战略家……。他在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比较正确地认识了客观规律，制定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路线、方针、政策，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此时的中共可以说基本符合“三个代表”的要求。但是毛在取得政权以后，特别是从一九五七年反右之后直到他去世的将近二十年间，高踞独裁地位，酷嗜个人崇拜，骄横不可一世，脱离群众，脱离实际，愈来愈陷於主观唯意志论，对客观规律的认识诸多谬误。诸如政治思想上的社会主义革命，不断变革生产关系以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大破资产阶级法权、阶级斗争一抓就灵、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等等，并据此制定了极左的路线、方针、政策，给生产力的发展、文化教育的提高以至全国人民的生活带来巨大的破坏和损失。人民称毛是“治国无能，文革有罪”，此时的中共当然谈不上是“三个代表”，简直是走到“三个代表”的对立面去了。

所以，说中国共产党始终是“三个代表”，是错误的。至多只能说中国共产党愿意争取做到“三个代表”。这是两个根本不同的命题，混淆不得。江泽民二月十九日讲话把“代表”作为改进工作的要求而提出，是正确的。二月二十五日讲话提出“始终代表”说，是错误的。他在五月十四日的上海讲话中是两者并提，既称“三个始终代表”是立党之本；又屡屡要求党员用“三个代表”指导自己的思想和行动，把“三个代表”的要求落实到党的各项工作中去。人们应该厘清其错误的和正确的部份。

关於先进社会生产力及其代表既然“三个代表”论甚嚣尘上，我们有必要探讨其内容。

什么是先进社会生产力？

人类社会的发展，从农业社会通过工业革命进入工业社会，再进入今天的信息社会；据有些科学家估计，可能一朝进入量子时代（Quantum
Age）。总之，社会要不断向前发展，是肯定的。

各个社会本身也处於发展之中。工业社会经历蒸汽机、机械化、自动化，原子能化、电子化各个阶段。信息社会是以电脑、激光、航天、网络通讯、生物技术为特点。总之是日新月异，加速前进。

社会和时代的发展是普世性的。所谓先进社会生产力是随时代而变化的。现在中国的社会生产力虽比较落后，但不能跟在时代步伐的后面蹒跚不前，自甘落后；必须在补课的同时，根据时代的要求，迎头赶上。而所谓先进社会生产力也是普世性的。没有特殊的像本文前面所引大陆各类文章和讲话中所称的“中国的先进社会生产力的要求”。

人类社会和时代不断发展前进，所谓先进社会生产力及其代表也不能一成不变。当工业革命之初，大工业兴起，工业无产阶级（industrial
working
class）是当时先进生产力的代表，先进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就是工业无产阶级的要求。马克思主义就是工业无产阶级的代表，应工业无产阶级的要求而产生。

随着新科学技术的发生与发展，出现了许多高科技的新兴工业，而且占工业中的比重越来越大。於是工业无产阶级分为在新兴工业中的新的技术工人阶级（a
new skilled working class）和在旧的、衰落的“大烟囱”工业中的非技术工人和半技术工人（unskilled and
semi-skilled workers）的阶级。新的技术工人阶级随生产力的发展而日益变成技师（skilled
technicians），或称新工人阶级（new working
class）。他们的素质日益和科研人员、工程师这样的知识分子接近。在信息社会，高度概括的理论知识已是社会中创新和决策的泉源。其代表者是专业的和技术的阶级（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class）。这个阶级以新的“知识技术”（intellectual
technology）的创造做出决策。他们实际上与工业无产阶级已有所不同，勿宁说是中产阶级的知识分子。所以，在马克思的时代，先进社会生产力的代表是工业无产阶级；今天，先进社会生产力的代表已是专业的和技术的知识分子。

今天考虑先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主要应是专业的和技术的知识分子的要求。现代的知识型的科学技术来源於创意，这就要求作为先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代表——知识分子能够享有独立的、自由的思想，能够通过互联网不受约束地进行全球性的联系。就知识分子个人来讲，应享有高度的民主、自由、人权。就社会制度来讲，应消除一切专制枷锁，全面开放，科学教育处於首要地位，研究与发展（Research
and development）的投资占居重要地位。

江泽民所讲的第一个代表，要求中共“成为中国先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的忠实代表。”如果这意味着他考虑或即将承认中共将成为当今先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的专业的和技术的知识分子的代表，使中国共产党的性质作符合於时代的改变，进而考虑修改马列主义的建党原则，那将确实是一个发展，并将带动中国的整个改革大业。

但是，江泽民五月十四日在上海的讲话中依然强调：“我们党是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是党和国家的一条根本方针。无论现在和将来，我们党要始终保持自己的工人阶级先锋队性质不变。始终做到'三个代表'，就必须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这种传统的提法怎能符合先进生产力的要求呢？

当然，在中国，“大烟囱”工业还需要有一定程度的发展，其中的工业无产阶级的利益不容忽视。但是重点已经逐渐转向新兴工业，专业的和技术的知识分子日益占居重要地位，先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日益以专业的和技术的知识分子为代表，这已是事实，更是不可逆转的方向与趋势。当前，在中国，人们，包括工业无产阶级特别是他们的子孙辈，也包括江泽民自己在内，谁不重视高科技产业和网络经济？谁还重视日趋过时的“大烟囱”工业并仍把其中的产业工人放在先进生产力代表的位置呢？但是江泽民缺乏胆识，恐惧於党内外保守的、传统的势力的反弹，也局限於他自己的僵化认识，以致不敢正视事实，不能在理论上

有所创新。他的理论远远落后於实际，只能起阻碍先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作用，遑论促进？

关於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及其代表文化是上层建筑的一部份，是直接受生产关系间接受生产力决定的。随着全球化的发展，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也是普世性的，中国也不能例外，没有区别於世界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的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

什么是江泽民所说的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若求定义应推专门负责文化教育的中共政治局常委李岚清的表述。李五月二十四日出席文化界学习“三个代表”的座谈会时说：“当代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就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文化，这就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以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公民为目标，发展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社会主义文化。”这个表述了无新意，全文抄录自江泽民的十五大报告。其内容不过是邓小平的“四有”、“三面向”和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中关於文化的三个形容词的汇集。完全没有与今天的先进社会生产力以及与之相适应的先进生产关系的要求联系起来；完全没有和今天世界的发展潮流——民主、和平与发展联系起来。至於马克思主义和社会主义，则自从苏联瓦解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不复存在之后，此二者的解释已经打破了过去尊苏联共产党一家之言为定论的局面，有了多种表述。这在中国从来没有正式研讨过。观乎李岚清的表述，足征中共官方还保留传统的观点，无所创新。

除李岚清外，像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长金炳华的文章《牢牢把握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大力推动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文化建设》，像中宣部常务副部长刘云山的文章《始终坚持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繁荣发展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都写得又臭又长，金文五千余字，刘文八千余字。一路读来，其思想脉络和语言文字都是唱不完的老调子。例如大讲建设先进文化即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文化必须始终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必须以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的思想道德为核心，必须坚持“二为”方向、“双百方针”，高唱主旋律。又声称随着高新科技和信息网络化的迅猛发展，各种思想文化的相互激荡更加激烈，西方敌对势力进行意识形态渗透的压力将进一步加强；国内改革深化决定了不同社会群体的价值取向、道德观念、文化选择必然趋於多样化，市场经济的发展也对社会生活产生不容忽视的负面影响，因此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只能加强，不能削弱，更不能搞指导思想的多元化、必须用马克思主义牢固占领社会主义思想文化阵地；对事关政治方向、事关全局的重大原则问题，必须旗帜鲜明，分清是非……。真可谓保守僵硬陈腐之气扑面，令人窒息，何来新世纪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呢？

文化既决定於生产关系与生产力，创新的先进生产力所要求的先进文化也应具有创新的面貌。创新有赖於不受任何压制的自由思想，下受地域限制和种族区隔的全球化的普遍联系。能够创新的人应是摆脱一切专制主义枷锁的具有现代公民意识的独立的、自由的、自尊的具有科学眼光和远大理想的现代化的人。能够促进创新的社会制度必然是消除一切专制独裁的、建立在公民社会之上的民主的自由的社会。

现代先进文化应该冲破一切旧的和新的专制主义，建立在新的生产力发展和生产关系变革的要求的基础之上。文化发展的总的方向是：民主、自由、人权、和平、科学、多元、开放。不能以马克思主义一家之言排斥世界其他先进思想；不能以标榜社会主义排斥世界其他先进制度中的优良经验；不能高唱民族主义而对全球化的趋势视而不见，自闭於世界各国之外。

先进文化的发展方向也是普世性的。提中国特色，不应否定普世性，而应在这个大的发展方向的前提下，考虑本国的优良的传统和特点。

自从工业革命以来，划时代的发明创造多出诸自由民主国家而专制主义只会带来对生产力的束缚和破坏，只会将文化领域管制压抑得百花凋零、千人一面、新风活水全无，只剩下陈腐、庸俗、和一派肃杀之气，便是明证。

关於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的代表一九四五年的《中国共产党党章》就指出："中国共产党代表中华民族与中国人民的利益"。以后，中共又多次声称中国共产党是各族人民的忠实代表，或始终代表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

但，这些是写在纸上或挂在嘴上的东西，实际情况如何呢？

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论是基本上符合发展规律、符合实际的理论。中共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基本上是代表了中国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因而获得广大人民的拥护，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

在取得政权后的三年经济恢复时期，中共基本上执行了新民主主义的路线方针政策，也基本上符合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因而较顺利地实现了国民经济的恢复。

一九五三年，毛泽东取消新民主主义阶段，向社会主义过渡。社会主义改造的工作过急过快，已经触犯了部份人民的利益。从一九五七年反右运动到一九七六年毛逝世、文革结束，这二十年间，中共从实行左倾路线到极左路线，造成生产力的大破坏、人民大量死亡、生活水平日趋下降，当然不能说中国共产党仍然代表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了。文革结束，邓小平所倡导的改革开放政策，部份地代表了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在经济上取得相当大的成就。但另一方面，由於政治改革没有进行，经济政策不完善，造成广大工人失业下岗、农民生活困难、贫富差距悬殊、党政干部贪污腐败盛行。这是下能代表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一面。

一个标榜为人民服务的政党，为什么有时能够代表人民的利益，有时不能，有时从能走向不能。这是值得认真研究的。

根本问题在於共产党及其领袖本身的异化。党及其领袖要能代表人民的利益，必须是人民的公仆。但是由於权力的腐蚀，高高在上，脱离群众，个人膨胀，独断专行，就逐渐异化，由人民的公仆变成人民的主人。共产党的建党原则是列宁的"党的领导体制理论"。该理论可以简单地概括为"集中制——一党专政——党政合一，党凌驾於政——无产阶级专政，即共产党专政，即领袖专政，即个人独裁"。这样的制度使党及其领袖享有绝对的权力，没有舆论监督和人民监督，更助长了异化。

"大跃进"造成严重的饥荒和数千万人死亡，最能说明这个问题。

五十年代末，毛泽东自以为高瞻远瞩，掌握了客观规律，推行"大跃进"。实际上是一败涂地。但是中共统治下的中国没有民主自由，毛不仅不允许群众质疑，也不允许党内高层提出不同意见，甚至还将以彭德怀为代表的实事求是直言相谏的忠良之士诬陷迫害，打翻在地。已经异化为独裁者的毛泽东坚持理论上的主观错误，拒不承认饿死人的客观事实，以致

在五九年庐山会议以后的三年里，继续推行灾难性的错误政策，人民因饥馑而死者竟达三千万人之多！

然而终毛之世，左倾政策难以纠正及至文化大革命，发展成为极左路线，谬误与灾难长达十年。直到毛死，这种极左路线才告一段落。可以说，从一九五七年反右运动以迄一九七六年文革结束，中国共产党越来越危害人民的利益绵延达二十年之久！今天江泽民居然侈谈中共在各个历史时期始终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岂非抹杀良心，不知人间有羞耻事？

总结中国人民与中国共产党之间的恩怨利害的历史，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没有民主、自由、人权、没有制衡机制，没有新闻自由下的舆论监督，广大人民没有真正的选举权和言论自由、结社自由等政治权利，执政的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人的异化与错误是绝对不可能纠正的。所谓党代表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之说，只能是中共及其领导人自吹自擂的谎言和骗局。

改造党以实现“三个代表”的要求江泽民提出“三个代表”论，如果目的确是希望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来提高中国共产党的执政水平和领导水平，全面推进党的建设，那么，借箸代筹，探讨如何促使中共有所长进，不无意义。

在一党专政的中国，中共领导一切，决定一切。把中国的事情办好还是办坏，关键当然在中国共产党。要抓党的建设来促进全局的工作，是一点也不错的。但是如何根据“三个代表”的要求来促进党的建设呢？江泽民提出用“三讲”和“从严治党”的办法。这仍然是在党的现有框架下进行的。此类办法搞得多矣，无不流於形式，走了过场。今次亦不能免。

我以为，要真正实现“三个代表”的要求以促进党的建设，应该改造党。因为党已经腐朽了，不可能在原有的框架内自我改良，党本身必须改造。改造党，套用一句时下的常用语，可以说是一个系统工程。这工程至少包括以下几方面。

首先要认真总结经验教训。从错误中总结教训是最重要的。中共一向以“伟大、光荣、正确”自居，毛泽东又留下“我们永远不下罪己诏”的遗训，所以中国共产党犯了许多错误，却讳疾忌医，从来没有认真反省总结过。於是错误一再重犯，而且往往从小到大，从局部到全面，从一时到长期，不得纠正。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受制於肯定毛泽东和宜粗不宜细等诸多禁令，实际上与历史事实相应有的要求有很大距离，是远远不够的。

中共必须实事求是地公开所犯的错误，公开档案资料，与人民的代表一起认真研究，总结出教训，笔之於书，永为殷鉴。

其次，要认真研究“马克思主义建党理论”。

应该弄明白什么是“马克思主义建党理论”。

马克思、恩格斯本人没有完整的建党学说，没有设想过一党专政，更没有赞成过一党统治，并反对对持不同政见者施加政治压迫。从马、恩的一些观点来看，是与列宁的建党理论有所抵牾的。马、恩认为、共产党人不能依靠少数人搞宗派活动；反对党内的专制独裁；承

认党内出现派别活动不足为怪，反对压制不同的派别。

其实，“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的创始者是列宁。所以，严格地说，应该是“列宁主义建党学说”或“布尔什维克建党学说”。

列宁於一九〇四年写了《进一步，退两步》一书，奠定了无产阶级的建党学说。要研究党的建设，重温此书大有好处。列宁的建党理论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党是工人阶级先进的、觉悟的、有组织的、用马克思主义武装起来时部队；是全体党员由统一的意志、统一的行动、统一的纪律团结起来的部队；党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则组织起来，少数服从多数，下级组织服从上级组织，各个组织服从中央；党是工人阶级的最高组织形式，是工人阶级的战斗司令部，它应当领导工人阶级的其他一切组织；党应当同广大群众保持密切联系。

列宁的建党学说经过他的斗争实践浸假成为“党的领导体制的理论”。这个理论的主要内容是：一、无产阶级专政即党的专政；二、专政的共产党绝不与其它政党分享政权，即一党专政；三、建立高度的集中制、中央无论对於党内还是对於整个国家都拥有最大的权力；四、党直接处理政府工作的具体问题，即党政合一；五、特别强调领袖的作用，一党专政等於领袖专政，领袖专政集中到一点，即个人独裁。

所谓“马克思主义建党理论”，就是这个理论。这个理论是所有布尔什维克政党所共同遵循的原则。中共自许是布尔什维克式的政党，遵循自不例外。但是毛泽东更强调集中与独裁，提出了自己的“党的一元化领导”理论，比列宁犹有过之。

世界各国共产党历史上的重大错误，无不与列宁的建党理论及实践有关，中国共产党亦然。若从“三个代表”的角度来说，那就是：凡违背了“三个代表”要求的，都与遵行这一建党理论有关；凡遵行这一建党理论，亦必然不能实现“三个代表”的要求。

所以，如果真的要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来推进党的建设，就不能不对列宁的“党的领导体制理论”和毛泽东的“党的一元化领导理论”作深刻的研究、评估和批判，并进而对党的建设的理论作出重大修正。

第三，认真研究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应对共产党作哪些改造，从而提出改造党的方案。

从本文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应要求共产党不再局限於工人阶级的政党，而向科技研究人员和理论工作者等知识分子倾斜。在意识形态上应肯定并强调民主、自由、人权、科学、和平、发展。在政治制度上要取消一切专制主义及其残余，当然包括取消一党专政在内。

如果江泽民的“三个代表”论的提出能够促进以上诸项党的改造工作，则江氏此举具有积极意义。若止於目前官方的宣传和媒体的炒作，亦即停滞於列宁的建党理论，凝固於一党专政，那么“三个代表”论必然和江泽民的其他论述-样，不过是哗众取宠，一派空谈。而中国共产党最终也不能避免於世界其他国家的执政的共产党的命运。

或许有人忧虑，照此办理，中共就没有了“一党专政”、“四个坚持”，就不成其为共产党了。

须知，正是“三个代表”的要求，要求中共本身必须改造。中共应该从一个一党专政的无产阶级先锋队的党，改造成为一个民主的现代化的政党。这是世界的、时代的大势所趋，是人民的愿望，是现代化的要求，也是中共的唯一出路。待到一旦中国实行多元民主，出现多党制、民主选举，人民享有出版、言论、集会、结社的自由时，中国共产党仍然会是一个代表部份人民的政党，也有可能经过民主选举仍然执政。

二〇〇〇年六月

论江泽民的“德治”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12）

苏绍智

今年一月，江泽民在全国宣传部长会议上说：对一个国家的治理来说，法治与德治，从来都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应该始终注意把依法治国以德治国紧密结合起来。

此言一出，党的喉舌和御用学者立即紧跟吹捧。最具代表性的是二月一日《人民日报》评论员文章，该文指称：“这一重要思想是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规律性认识的升华，是对我们党领导人治理国家基本方略的完善和创新，是对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的丰富和贡献。”看来，“以德治国”将和“三个代表”、“三讲”之类一起构成江泽民思想的主要内容了。

其实，这些都是含义不清的老话。特别是所谓“以德治国”，更带有强烈的封建意味。

请看《人民日报》评论员的阐述：“在中国历史上，很多人都主张儒法并用。孔子说过：'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理。有耻且格'.中国封建社会繁荣时期的唐朝，统治者一面搞'贞观修礼'，制定了一套封建的道德体系，以'正家'、'定天下'；一方面又制定法律，形成了我国历史上最严密、最系统的封建法典——唐律；不仅把统治阶级的意志以法律的形式体现出来，而且以法律的形式强制推行其道德观念。目的是'制体以崇敬，立刑以明威'，促进社会发展。”上海市委宣传部副部长郭铁川在《求是》杂志今年第六期发表的《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走得更远，说：“中国封建社会之所以能够长期延续与发展，原因固然很多，但与'德主刑辅'、'霸王道杂之'的治国方略不无关系。”“'德（王道）主刑（霸道）辅'的思想已转化为统治者的治国方略，并且历史告诉我们，凡是只用德治或只有法治的王朝，都走向了衰落、灭亡。战国时期的鲁国和齐国单纯用'德治'，很快被吞并；秦国'专任刑罚'，则一世而亡。”其实，中国封建王朝的更替错综复杂，把它简单地归结为未能将法治与德治结合起来，实属谬误，恐怕任何一派历史学家都不会同意。而且封建时代的法治和德治都是为了维护专制，统治人民。德治确是儒家的政治主张。当前中国报刊上讲德治的文章，必然引用前引的孔子开于“道之以政，……”那一句话。那句话的精义就是认为政刑只能起镇压的作用，德化则可以笼络人心。儒家认为，如果能用道德教化人民，人民就会像受风吹拂的草一样地顺从。孔子说过：“君子之德风，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风必偃。”至于法，就是刑法。《九朝律考》一书所收的九个朝代的法律以及前面提到的《唐律》都是刑

法。中国历史上的司法部门叫刑部，都是起镇压人民的作用的，与现代民主制度下的法治观念没有共同之处。

如今中国大陆拜金主义盛行，贪腐猖獗，道德败坏，盗贼蜂起，娼妓遍地；从党政领导阶层直到整个社会，素质普遍地堕落、蜕变，连黑道都公然崛起横行了。江泽民大概也感觉到社会治安的恶化和社会矛盾的激化已严重到单靠专政机器的镇压已无法收效，黔驴技穷之际，遂想到了封建统治的另一手"德治"。

观乎江泽民的"德治"之说，不能不令人想起蒋介石一九三四年二月搞的"新生活运动"。那是借提倡"四维"——"礼、义、廉、耻"："八德"——"忠、孝、仁、爱、信、义、和、平"为口号，宣扬封建道德和法西斯主义，以反封当时的革命运动，巩固国民党的统治。如今江泽民声称要把法治德治结合起来，也是为了维护共产党的一党专政。前引《人民日报》的评论员文章说得很明白："依法治国，就是党领导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和其他社会组织"："以德治国，就是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这显然是一仍"四项基本原则"的旧贯，绝无创新更张之意。"四项基本原则"推行二十多年了，社会道德风气反而江河日下；改提法治与德治结合，就能起什么挽颓风于既倒的作用了吗？可以预见的是，其结果不会比蒋介石的"新生活运动"好到哪里去。

现在中国的社会风气与国民素质确实令人担忧。不仅是道德败坏问题，而是没有一个衡量并辨别善与恶、是与非、真理与谎言的道德的标准。于是从上到下出现国民素质的堕落。这必然导致中国社会的灾难。

讲孔孟之道的德化教育并不能解决当今的问题，因为时代不同了。今天世界政治的主流是立宪民主制。要解决中国社会风气败坏的问题，根本之点在于认真实行民主宪政，按照联合国两个人权公约的精神修改宪法中"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一章，废除宪法序言中关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的指引等部分，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为真正的人民共和国。这样，才能从上到下认真保证宪法的实施，确保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使宪法能名实相符而不是徒成虚有其名的一纸空文。

纠正社会风气，绝不能倒退到皇权专制时代，用所谓的"德治教化"，使人民服从统治者的控制。而是要培养人民的公民意识，让人民自觉地成为国家和社会的主人，一方面懂得行使并保护公民的权利，使选举产生的政府成为有限政府，随时予以监督制衡，使政府不得独裁专制、胡作非为；另一方面又要懂得公民应尽的义务并身体力行，并非乱用自由，不讲公德。总之，当今为政之道，关键在于公民意识的教育和培养，对此，要非口号性的、特别是非欺骗性的认真付诸实行，绝不能搞什么陈腐意识形态的"德治"。

而且，当今中国社会之所以道德败坏，不可收拾，人人皆知根子在上面，即上梁不正下梁歪是也。江泽民近来似乎很喜欢卖弄一点中国典籍，以显示其有些文化素养。那么我特摘出《论语》中孔子两段话赠江：一、季康子问政于孔子。孔子对曰："政者正也，子帅以正，孰敢不正。"二、季康子患盗，问于孔子。孔子对曰："苟子之不欲，虽赏之不窃。"《论语颜渊第十二》江泽民其三复斯言。

二〇〇一年四月

中共向何处去？
——江泽民允许资本家入党以后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13）

苏绍智

二〇〇一年七月一日，江泽民在庆祝中共建党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提出要允许资本家入党，引起国内外极大的反响。

国外的媒体和中国问题专家多半表示鼓舞，认为有利于民主改革。中共党内的极左派发表“万言书”，发动强烈的攻击批判。

江泽民大转弯，拉拢资本家入党“七一讲话”长达两万字，基本上都是抽象的、自我宣传的老调，并没有明确的允许资本家入党的说法，但确实可以这样理解。江泽民在讲话中这样说：“民营科技人员、个体产、私营企业主、中介组织的从业人员、自由职业人员等社会阶层”和“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干部和解放军指战员”一样，都是“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应该“把社会其他方面的优秀分子吸收到党内来”；以“不断增强党的阶级基础和扩大党的群众基础，不断提高党的社会影响”。

去年十一月，中共中央党校副校长李君如明确地说：“党中央快要就私营企业主入党问题作出决定”；今春两会期间，中央党校另一副校长邢贲思表示：中共考虑吸收私营企业主入党的时机已经成熟；胡锦涛不久前在中央党校的讲话中也表达了类似看法。而近两年来中共党内对于是否允许资本家入党一直有激烈的争论。把这一系列动向联系起来看，那么江泽民七一讲话正是以他的“核心”地位对允许资本家入党之议予以肯定。

肯定允许资本家入党，对江泽民来说，确实是思想上的大转变。人们不会忘记：在“六四”镇压之后，江泽民以中共新领导人的地位大谈反对和平演变，狠狠地说要把个体产整得倾家荡产。一九九八年八月，中共发布禁止私人企业家入党的九号文件时，江泽民强调说：“如果我们让那些不肯放弃剥削、要依靠剥削为生的人加入共产党，我们建设什么样的党呢？”

共产党是工人阶级的政党，是无产阶级的先锋队。这个定性，任何共产党无不列之于党章，中共当然也不例外。从事剥削的资本家正是革命的对象，其不能加入共产党乃是人所共知的常识。

今天，以江泽民为核心的中共提出允许资本家入党，确实可以说是转了一百八十度的大弯了。

考察出现这个“转弯”的原因，有下列三端：一、中共统治权力的基础日益弱化。原来作为中共统治权力的基础的是工人和农民。现在，工人因大量下岗失业、农民因日益陷于相对贫困化甚至绝对贫困化，而都对中共政权产生不满和失望。加以党政官员腐败严重，社会动荡，中共原来的统治基础动摇，急需寻求其他社会力量的支持，以巩固其统治。

二、随着市场经济发展，私营企业不可避免地日益发展壮大。据联合国统计，中国私营经济比重已占国民生产总值的百分之六十八。据其他机构估计，中国私营企业的从业人员已达七千四百万人，去年提供四百五十五万个工作机会。这表明私营企业的影响力日益增加，成为中共企图拉拢的一股重要社会力量。而私营企业主力企业发展和本人的方便计，也有加入中共的意图。

三、中共本身已经逐渐蜕化变质。一方面，有估计称，目前已有十一万三千名党员正在从事企业经营活动（实际上恐怕远不止此数）。他们大多数是在入党后从商的。这里指的是一般党员。另一方面，党的最高领导层中，利用权钱交易形成了巨大的企业集团。老一辈的如叶氏家族、邓氏家族、王震家族等；新一代的如江泽民家族、李鹏家族等。他们割据领地，拥资巨亿，实际上已经形成"官僚资本主义"，是巨大的既得利益集团。他们正在追求更大的超额利润。他们的利益与资本家并无轩轾，甚或犹有过之。所以，不待"允许资本家入党"，中共已经变质，称之为官僚资产阶级也不为过。现在中共公开允许资本家入党，不过是承认既成事实而已。

资本家入党不会改变中国共产党的性质资本家入党以后，中共将向何处去呢？会不会改变中国共产党的性质？

海外若干人士认为中共允许资本家入党有其积极意义。有人认为通过资本家入党，中共可以转上社会民主主义道路，有利于政治体制改革和中国的民主化。

我认为，这些不过是良好的愿望而已。所谓允许资本家入党之举，对中共这个政党的性质之是否变与如何变，不具有积极意义。

中共允许资本家入党，与实现党内党外的民主改革是南辕北辙，风马牛不相及的。中共允许资本家入党，并不是为了吸取资本家们的或资产阶级的意见来对共产党做些什么改革，不过是为了把这股力量纳入党内，比听任他们在社会上发挥影响力易于管辖而已。而且，中国今天的资本家多是改革开放以后重新产生的资本家。其中大多数人与中共官方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有共同的利益，有不少人还是由中共官僚转化而成，乃至仍是党（政）企两栖。他们已经是党员的不论、非党员的资本家要求入党，不过是想取得一张党票作为护身符，以保证自己能够稳妥地分得一杯羹，绝无入党以改造党的雄心。中国现在的资本家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中产阶级，不会成为当权的官僚垄断资产阶级的反对派。他们没有，也不会有资本主义发展初期的资产阶级的反封建、反专制、争取自由平等博爱的需要、愿望和锐气。所以，今天中共"允许资本家入党"，没有丝毫的进步意义。

会不会使中共变成全民党？

全民党是苏联赫鲁晓夫提出的。它的前题是当时设想苏联的阶级对立和两极分化已经不存在，只存在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资产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所以，赫鲁晓夫说把苏共变成全民党，是没有资本家的全民党。

今天如果说中共在允许资本家入党以后，把中共变成"全民党"，其前提和苏联赫鲁晓夫时代完全不一样，是有资本家的"全民党"。而广大贫苦的工人农民已因两极分化而变化，

失去其原来的重要地位了。

其实，无论中外，是从来没有全民党的。政党总是代表某个阶层、某个集团的利益的。如果中国共产党真正能代表全民利益，那是人民所求之不得的。但是，今天，在两极分化十分严重的情况下，中国共产党早已不代表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的利益了，她只代表官僚垄断资产阶级的利益。资本家入党不过强化了官僚垄断资产阶级的统治，怎么会使中共成为全民党？

会不会使中共变成社会民主党？

社会民主党大多成立于巴黎公社失败后到二十世纪初，是工人运动的组织。在其发展过程中，各国社会民主党的纲领虽然各有不同，但有一些基本的共同原则。

一九九一年六月，社会党国际成立，并通过纲领性宣言。其基本纲领概括成为“社会民主主义”，要求通过扩大资产阶级民主把权力交给全体人民，创造一个“使自由人能以平等地位在社会中共同工作”的社会。他们反对暴力革命，反对无产阶级专政和任何专制独裁制度，赞成私人企业自由竞争的市场经济，赞成以多元、普选、制衡和福利国家为特点的自由民主制度。

社会民主主义乃是自由资本主义国家中工人运动发展的产物。一个一党专政的国家不可能自发地产生社会民主主义。

诚然，许多原社会主义国家里的执政的共产党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末已经转化为社会民主党。他们得以转化的前提条件是放弃一党专政，实行多党、普选、制衡的政治制度，实施联合国人权公约，并承认言论、出版、集会、结社自由。如果这种政党想执政，要通过普选获胜才行。

江泽民讲允许资本家入党，根本没有设想什么政治改革和民主化。他在这个“七一讲话”中说：“我们必须坚持党的工人阶级先锋队性质”。这不只是安抚党内左派而且是宣告一党专政不变。他同时强调“坚决抵制西方多党制和三权鼎立等政治模式的影响”。这不正是反对党内和党外的监督、制衡的民主制度，维持极权统治吗？

江泽民的七一讲话在允许资本家入党的同时，坚持反对多党、制衡，并坚持一党专政。这充分说明以江泽民为代表的中共领导集团并无使中共的性质向社会民主党转化的意图。中共是不可能经过允许资本家入党而转上社会民主主义的道路的。

某些人士希冀中共在不放弃一党专政，反对多党、制衡、普选的政治制度的情况下，单靠允许资本家入党就能变成社会民主党，纯属“天方夜谭”。中国允许资本家入党无非是加强了她的官僚垄断资产阶级统治。她所标榜的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只能是国家资本主义，她在政治上只能是继续向压制民主自由人权的法西斯政权转化，导致更全面的腐败。

马列主义原教旨主义派痛斥江的背叛和个人崇拜正当中共当局指令全党全国学习江泽民“七一讲话”之际，中共党内极左派邓力群等十七人联名发表“一群共产党员致江泽民的公开信”。这封在互联网上广为流传并被国内人民和海外媒体称为“新万言书”的公开信，

指责允许资本家入党的“七一讲话”是“极其重大的政治错误事件”，批判江泽民搞“七一讲话”是违背党章，个人专断，甚至直斥江泽民及其儿子都是“榜大款”。迄今为止，在中国大陆，如此公开地对江泽民严词训斥，痛加挞伐，大概是无出邓力群此信之右的了。

邓力群在一九八七年中共十三大的差额选举中被“差”出中共领导层。但“六四”以来，在江泽民的支持下，他仍是中共党内左派集团的领袖人物。他掌握着“七大左刊”，麾下不乏坚持保守的、传统的马列主义教条的人物。他们不时抛出“万言书”，议论朝政、批评改革开放，矛头直指邓小平；但对江泽民则采取吹捧或回避的态度，期待江回归左派。江对邓力群也一直优礼有加。

这一次，邓力群等的公开信与过去的几封万言书大异其趣，竟从理论到实际大批江泽民。概括言之，要点如下：一、指责江泽民的“七一讲话”提出允许资本家入党之论是从根本上变更中国共产党的性质，是瓦解中共的阶级基础、组织基础和思想基础，将导致中国共产党变质、导致党内思想分歧和组织分裂。指责江泽民身为中共总书记，何以不替目前最大的输家工农大众说话，反而充当不足全国人口千分之三的最大的赢家私营企业主的政治代言人？这无异于向资本家投降。邓力群等在公开信中说：“总书记是公开傍大款，其儿子则是背地里傍让大款”。

二、指出“共产党的性质是工人阶级的先锋队”乃是党章所规定的，允许资本家入党是变更党的性质。江泽民擅自决定这个大问题，是违反党章的基本原则和列宁的建党学说。

三、认为江泽民以党的最高领导人的名义，公开提出改变党的性质的根本性问题，反映了江本人违反党章第十六条——“党和国家的重要问题都要由党的委员会集体讨论作出决定”，是个人专断和个人凌驾于组织之上；也反映了江泽民大搞个人崇拜，违反党章第十条——“禁止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要保证党的领导人处于党和人民的监督之下”。

不仅如此，邓力群等人的公开信还进一步说：“对江泽民同志的个人崇拜愈演愈烈甚至超过华国锋，而华国锋同志正是由于这一原因不适宜再担任党的最高领导人”。此话比指桑骂槐还厉害，简直是挑明江泽民因搞个人崇拜而不配当总书记了。接下来，这封“公开信”又直斥黄菊把江的“七一讲话”吹捧为“继往开来的当代中国共产党人的新世纪宣言”、“是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的新概括、新发展、新阐述、新突破，要把思想统一到七一讲话精神上来”乃是黄菊急于想当常委，在党内带头搞吹捧、搞宗派，实属新四人帮作风。

最后该信总结性地指出：“全党系在江泽民同志身上十分危险”、“必须根据党章对总书记个人的权力限制予以明确的规定，绝不允许党内任何个人的权力不受限制和制约”。

看来，在中国国内，这样成文地、公开地、不留情面地对江泽民作出批判，这封“公开信”大概要算第一份。江泽民若还想保持遵从传统的马列主义建党理论的假面具，则对这样的批判是没有还手之力的。

中国不能回归毛泽东，亟应实现民主化说江泽民若从马列主义原教旨主义出发对邓力群等无还手之力，并不是说邓力群等马列主义原教旨主义者所企图指引的道路是正确的。

中共党内极左派即马列主义原教旨主义派的错误是顽固保守，坚持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

的传统的、庸俗的马列主义教条。在批判江泽民允许资本家入党的问题上，他们认定目前的中国共产党是无产阶级政党，因允许资本家入党而会使中共变质。其实，且不说中共实质上从来不是无产阶级的政党，只是用无产阶级政党的涂料装饰自己罢了，而现在是蜕变得更加厉害，党的领导层已经变成族阀资本主义加皇权专制主义的既得利益集团。现在即使有一些资本家入了党，也不见得就会使中国共产党内的极为严重的贪污腐败再加剧多少。因为中共统治下的中国现在的腐败是制度性腐败。中共一党专政的极权政治和与之并行的不完全的市场经济使权钱交易大行其道，这种制度结构才是滋生腐败的最佳温床。若干资本家入党与否，对这种制度性腐败是无关宏旨的。中共的“核心”江泽民及其家族已经变成垄断官僚资产阶级。允许不允许资本家入党实在已属次要问题，根本的问题是需要彻底改造这个党甚至应该取消这个代表垄断官僚资产阶级的既得利益的党才成了。

中共极左派的又一错误，是总想回归毛泽东。他们同意资本家参政议政，无非仍是按毛泽东的老路子通过政协、人大、工商联等现有体制，搞形式上的所谓参政议政罢了。这种办法早已被历史事实证明是起不了参政议政作用的，不过是花瓶政治的点缀，再也无人相信了。

根据目前形势，正确的出路应该是允许资本家成立自己的政党，亦即开放党禁，实行多党制。这就是在利益多元化的环境下允许多元的政治代表存在，并真正发挥作用。这才是真正的参政，而议政自然就在其中了。这样，同时也可以使作为执政党的中国共产党受到党外的监督与制衡，从而至少使她现在信誓旦旦而终成空口说白话的所谓制止贪污腐败可以稍具实效。

上述两项错误都是中共党内的极左派所不会改正的，其出路也是他们所不能接受的。

中国人民应该揭穿江泽民的一切谰言和骗局；也不要受极左派的蛊惑而跟随着他们倒退到毛泽东的路线去。中国人民应该认清方向，奋起争取自由民主人权，取消中共的一党专政，真正实现民主化和现代化。这才是中国的唯一出路，也是中共的唯一出路。

二〇〇一年八月

官僚系统的过分奉承是江泽民恋栈得逞的重要原因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14）

苏绍智

九月四日是邓小平一九八九年请求辞去中共中央军委主席的日子。中共中央机关报《人民日报》属下的“人民网”于今年九月四日发表《历史上的今天：邓小平请求辞去军委主席职务》的专题报道，刊出该年该日邓小平致中共中央政治局的辞职信全文。

在大陆，于某月某日重新把若干年前那天发生的要事登报以资记念，是常有的事。但今年九月四日上述报道在《人民网》刊出数小时后即被删除。于是议论蜂起，认为必是中共有关当局相当敏感，生怕人们阅读后联想到当今的军委主席也该辞职了。

在此之前，《南方周末》七月十日发表采访陈锡添的文章。陈锡添是一九九二年邓小平“南巡”深圳时采访邓的记者，曾于当年三月二十六日发表影响很大的《东方风来满眼春》的报道。如今陈接受《南方周末》访问时说，当年邓小平有一段话他没有敢在报道中写，即：“年纪大了，要自觉下来，否则容易犯错误，像我这样年纪老了，记忆力差，讲话又口吃，所以我们这些老人应该下来，全心全意扶持年轻人上去。”于是也有人认为，捅出邓小平要老人下台的言论，矛头一定是指向江泽民的。

总之，近来舆论吹起一阵涟漪，揣测中共高层领导是否会有什么动静，那动静或许能令江泽民彻底交出政坛的权力？

我以为，此类揣测是徒劳的。像毛泽东晚年那样从其片言只字中揣摩军国大事的天机的时代已经过去了。如今那两则新闻若非寅缘巧合，至多也只是新闻界个别人士的有心之作，无关中共高层有何动静。江泽民和中共新领导层都不会有实质性的动作，至于双方各自的辞职与挽留之“秀”则都已做过了，也都在人们理性的意料之中。

然而此类揣测不断涌现，毕竟说明江泽民恋栈不退是极不得人心的，人民期望江泽民彻底退出权力中心已有“时日曷丧”之势了。于是我倒以为，江泽民何以能在大逆民心的形势下恋栈抓权得逞，却是一个不能不严肃思考与研究的问题。

中共执政以来，以民主集中制之名实行一党专政、领袖独裁，并无制度约束。作为中共第一代核心的毛泽东和第二代核心的邓小平，由于他们对革命的贡献以及他们从政治上、军事上的百战功成，脱颖而出，遂享有巨大的传统的（traditional）和超凡的（charismatic）权威。他们担任什么职位并不重要，实际上都是领导职务终身制。毛泽东集党国权力于一身二十七年，死而后已；邓小平掌权一十八载，从未担任过“第一把手”，但六四屠杀由他拍板，一九九二年以一个辞去一切职务的普通共产党员“南巡”，还对中国大陆的经济发展起到巨大的作用。邓有这个实力，所以他既能于一九八九年请辞军委主席，又能于一九九二年大讲“老人应该自觉下来”。

到了“第三代核心”江泽民，人称他“于建国无尺寸之功”。他的“权威”只在于他寅缘时会被摆上核心地位罢了。然而他到了该退之年，却为上海帮一派之私与江氏家族一家之利，竟无视党章国法，耍尽阴谋诡计，把比他年轻的人都赶下台，自己却赖在军委主席的位置上不退，搞实质上的领导职务终身制，还厚颜无耻地说自己七十七岁还很年轻，甚至以学习邓小平相标榜。

其实江之所谓学邓掌军委主席，被国人嘲笑为“邓岂是跳梁小丑学得来的？”真乃画虎类狗而已。邓有实力，可以无位而有权有威，一言九鼎；江若无位，便权威皆无，一文不值了。所以邓可以说辞职就辞职，江则一定抓牢军委主席之位不放，希图十六大而十七大，一直靠此职位保家卫帮，即使成为千夫所指的对象也在所不计了。

毛邓与江在搞实质上的领导职务终身制方面虽很有不同之处，却也有其共同点，那就是都有渊源于中国皇权专制主义传统的官僚系统的过份奉承。

黑格尔分析中国的皇权专制主义，指出其一切现象皆源于皇帝的过份集权和官僚系统的过分奉承，他们创造了一个社会，其中“只有一个人自由”，其他人则被迫在专制的淫威下

低头。黑格尔的分析十分深刻，把这种分析用来解释今日的中共，仍然有贴切之效。

试想，固然毛泽东本身过分集权，如果毛周围的政治局及其常委不是一个过分奉承的官僚系统，刘、周、朱、陈、邓等能对毛的独断专行和无法无天加以制约（他们毕竟都在二十世纪的现代标榜集体领导了），也许毛的错误不致于愈演愈烈到给人民带来连绵不断的灾难。又如，邓小平本身当然也过分集权，若赵紫阳等不在十三大一中全会上搞什么决议令邓在军国大事上有最后的拍板权，或许六四惨案可以避免，也不致出现其后长达十余年的政改停滞了。

至于江泽民，如前所述，无毛邓之功之威，却能在其该退之际仍把持军委主席之职及核心地位，还可以在常委会里安排江系人马占多数，甚至能把贾庆林、黄菊这类广为人民所不齿的人安排任国家高位，其中主要原因固然在江泽民的野心和中共的体制，但应该说，上届（十五届）中共常委会也不能辞其咎。人所共知，上届常委会中毕竟有被称颂为铁面宰相的朱镕基，有以敢言着称的李瑞环，和以坚持法治精神为人称道的尉建行，为什么没有一个人能坚持一点现代民主宪政的原则，能伸张一点国法党纪的正义，却都在江泽民明目张胆的野心面前俯首称臣，听任其横行霸道，为所欲为呢？这不是官僚系统的过分奉承，还是什么呢？

可叹的是，由于上届常委会的失职，把难题留给本届常委会，而本届常委会在江派占多数、胡锦涛柔弱的格局下，自然又做出“第三代核心仍是当今的核心，对重大事情有最后决定权”的决议来，令江泽民自以为恋栈抓权、拥枪听政的太上皇地位有了合法性了。

这一代接一代的官僚系统的过分奉承将伊于胡底？而广大人民对中国民主化的失望又将伊于胡底呢？

二〇〇三年九月

胡锦涛直面新的挑战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15）

苏绍智

当二十一世纪许多不发达国家都已举行大选之际，中国仍在接受由中共政治老人指定接班人的“规矩”，于是出现“胡锦涛时代”。又因江泽民恋栈太甚，善良的人民把信任和支持都交给了胡锦涛。

胡锦涛究竟是按照他二〇〇二年上任之初的尊重宪法权威和执政为民之诺而执政，还是按照他二〇〇四年九月在中共十六届四中全会闭幕式上讲话的精神而执政，目前未见分晓，略露端倪。

该讲话怒斥一些人打着政治体制改革的幌子，宣扬西方资产阶级的民主、人权、新闻自由，散布资产阶级自由化言论，企图从根本上否定四项基本原则，否定中国现行的国体和政体；严辞宣称要坚持弘扬主旋律，对错误的思想政治观点和言论，对否定四项基本原则的挑

战和攻击，要坚持原则敢抓敢管，要坚持主动出击，露头就打，先发制敌，必需保持高压态势，决不允许危害社会安全和社会稳定的活动形成气候。

倘按该讲话精神执政，中国将被拖回毛泽东路线而与朝鲜古巴为伍。但，也有可能，正因为按此执政，在当前中国民间维权意识日益觉醒、高涨、并转化为政治参与热情，动辄爆发数以万计的老百姓与官方对垒之时，中共政权或将自蹈覆舟之祸，亦未可知。

胡锦涛何去何从？这是中国民主化历程中必然要闯的一关，人民拭目以待。

胡锦涛直面新的挑战

中共十六届四中全会的成果是通过三个决定。

第一个决定是关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第二个、第三个是关于同意江泽民辞去军委主席和决定胡锦涛任军委主席，也就是“江全退、胡扶正”。尽管中共在全会前对第一个决定宣传已久并极力强调其重要性，然而，后两个决定正因为事先没有透露任何迹象，令人感到突然，而且它结束了一个政权中有两个中心并立的局面，对政局足以产生立即的影响，以致全国内外的舆论多把“执政能力”放在一旁，而对“江全退”议论纷纷。这是可以理解的，如江不退，僵化死寂的中国政局毫无松动之可能，所谓“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岂不流为空谈？

“江全退”对当今中国政局将有积极的影响。

一、江泽民垄断权力，恋栈不退，结党营私，机关用尽。人们对他痛恨之极，却又对他能够自动放弃军权不抱希望，而今在中共四中全会上突然做出他全退的决定，人们虽然还不知道这是通过什么样的途径或什么样的斗争而达成的，但“江全退”毕竟是个现实。它说明终身制和老人政治不得人心。中国人民再也不能容忍独裁者、野心家盘踞头上作威作福、欺压百姓、贻误国家了。人们从“江全退”可以於沉闷压抑的中国政局中看到些许曙光。此所以“江全退”之受到普遍欢迎，没有一家传媒为之惋惜也。

二、江主政十五年，其政绩可以“假、大、空”三字概括之。今天中国已实现高速发展，形成巨大的经济实体和准军事大国。其实，这都是以浪费资源、破坏环保、剥夺劳动人民和弱势社群，扩大财政赤字和内外债为代价的。而且江以“稳定压倒一切”为借口，用暴力和谎言镇压人民对民主、自由、人权的诉求，结果造成今日中国之贪腐盛行，两极分化，农民贫困，工人失业，国家财产流失，社会动荡，危机四伏，民怨载道。特别是江在十六大前后，恋栈不退，布置江系人马盘踞要津，形成两个政权并立的荒谬政局。人民痛恨不已，千夫所指，大有“时日曷丧，予与汝偕亡”之愤。如今江在四中全会上被迫全退，乃势所必至，也足以使继任者及众多政客引为教训。这对中国的政局甚至体制应有积极作用。

三、胡锦涛在中共十六大上虽然继任总书记和国家主席，但江泽民霸占军委主席不退，并到处安插江派人员，当然对胡锦涛构成巨大的阻力。十六大以来，江及其派系多次干预大政方针，给胡带来困难，胡即使有所作为，也难以施展。如今“江全退”，江家帮也必然“树倒猢狲散”，阻力之墙行将倒塌，今后胡锦涛有条件大刀阔斧，创造新局面。

“江全退”消除了胡锦涛执政的阻力，给胡腾出了舞台，同时也使胡直面新的挑战。

胡继任中共最高领导人之后，人民对之充满期望。胡的多次表态深得人心。他在就职之初，提出尊重宪法权威，提出“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的“执政为民”的方针，近又提出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这些理念如果认真付诸实行，至少可以造成政治上的松动局面。

然而，人民又多感到胡理念胜于行动，言论超过实际，没有显现出多少效果。即使如此，人民也仍然体谅他掌权未久，特别在江泽民的干预掣肘下不能操之过急，希望他终能以其稳健务实的作风，为国为民有所建树如今“江全退”，江泽民及其派系的干扰不能再成为对胡锦涛谅解的说辞了。胡锦涛将直面新的挑战。

这种新的挑战，一是如何满足人民的迫切的共同要求。

目前中国在表面繁荣的背后，矛盾重重，危机四伏，其根本原因乃是改革长期处于跛行状态，政治改革严重滞后，几近停顿。所以，立即开展以实现民主宪政为目的之政治改革乃是全民的共同要求，这是胡锦涛首先要面对的。

其次，今日大陆人权严重受到破坏，广大百姓，特别是弱势群体，不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没有保障，甚至人身安全和人身自由都受到威胁。中国既已签署联合国两个人权公约，人民有权要求政府切实执行人权公约，给中国人民以人权。

第三，当今中国社会贪污腐败盛行，已成为制度性的痼疾，特权阶层利用权钱交易侵吞大量国家财产，而作为国家主人的人民却广泛地被剥夺。因此，确立权力制衡制度，认真打击并力图消除贪污腐败是人民的又一共同要求。

第四，中国虽有宪法，中共高层领导亦多次宣称依法治国，但是宪法的权威从来不受中共高层领导重视，以致违宪之事层出不穷，宪法成了一纸空文。这一严重情况说明认真贯彻执行宪法的规定，首先保证人民真正享有宪法所规定的言论、出版、集会、结社和宗教信仰的自由，乃是当务之亟。

在上述诸项人民普遍的共同要求面前，胡锦涛能否言行一致，尊重民意，尊重宪法，有真诚的规定，切实的行动，不辜负人民的殷切期望。这是一个考验，也是新的挑战。

对胡锦涛的另一个挑战是如何对待自己的政治局限性。

胡锦涛在中共的红旗下长大，长期从事党政工作，深受中共党文化的薰陶，现又作为中共最高领导人，侪身于中共既得利益集团之中，其政治局限性在所难免。中共领导人的政治局限性首先集中表现在坚持一党专政，因而导致反对民主的普世价值。诸如权力制衡、有限政府、人民主权，人权至上等，长期在中共领导层被列入反对之列。胡锦涛最近谈话中说“在中国，照搬西方政治体制的模式是一条走不通的道路”，显然，这次不是指具体的政府组织形式，而指的正是民主的普世价值。胡此语适足以反映其政治局限性。

一个共产党专政的国家的领导人若是真想否定专制独裁，推行民主，必须认真考虑如何

消除其政治局限性对他推行改革的阻力。这是又一个挑战。这远较消除江泽民的阻力更难，此所谓“破山中贼易，去心中贼难”也。

胡锦涛要真正想大刀阔斧，在中国开创新局面，不能不认真考虑应对这两个挑战。人民对胡锦涛是抱有希望的。希望在民主、自由、人权成为全球化潮流的大趋势中，胡锦涛能够顺应历史的脚步，与民俱进。

当此人民欢庆“江全退”之际，也不能不进一步深思，江泽民掌握大权，恋栈不退，固然与他的人品本质有关，但是他达到独裁专断，凌驾一切之上的地位又谁为为之呢？历史证明制度好，可以使坏人办好事，制度不好，也可以使好人办坏事。江之独霸权位，乃是继承毛泽东、邓小平独裁专断的模式，集党、政、军大权于一身，成为所谓“核心”。如今“江全退”，胡代替江独掌党、政、军大权，又无任何制衡机制，权力使人腐蚀，胡是否会步江的后尘，是不能不让人提出的问题。胡为人谦虚谨慎，务实低调，人们可以期望他不会继毛、邓、江之后成为第四代独裁者。但期望不能作为保证。只有建立防止权力过份集中的分权制衡的制度才能阻止独裁专断的再现。因此，胡锦涛应在他全面执政之际，解决党政军大权集于一身的共产党政权的痼疾，采取废除党军，实现军队国家化，建立制衡机制，废除权力过份集中等。为了人民、为了国家，也为了自己，胡锦涛应有此抱负、魄力和勇气。

目前在江退胡上的过程中，不见有称胡为“核心”的提法，有些论者或为胡鸣不平。我则认为取消“核心”的规定是有利于取消权力过份集中和领袖独裁的好事。希望今后中共党内不再出现独裁专断的“核心”。

二〇〇四年九月

民族霸权主义不可取
——从《中国可以说不》谈起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16）

苏绍智

继《日本可以说不》（盛田昭夫、石原慎太郎着）和《可以说不的亚洲》（马哈迪着）之后，一九九六年夏大陆也出版了一本《中国可以说不》（张晓波、宋强、乔边等着）。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可以说不”，本是独立自主的应有之义。如果昔日由于遭到帝国主义强国的压迫而蒙受屈辱，今天能够说不，自是一种进步。如果为了国家民族的尊严和利益，号召“可以说不”，也有积极的意义。

《中国可以说不》这本书的作者是几位大陆的青年知识分子。他们认为他们是站在中国民间的立场上，以民族主义的感情，呼唤敢于对美国和西方国家说不。这和两年前大陆文艺界提出反对“殖民文化”十分相似。

世人皆知，共产党宣称自己根据马克思主义理论，遵行历史的规律，建设没有阶级、没

有剥削、能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物质需要和文化需要的社会主义社会，并最后能进入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和谐的共产主义社会。含有这种理想主义色彩的意识形态对于饱受封建压迫和列强侵略的中国人民极具吸引力。它曾引得中国的几代民族精英奔走呼号、殚精竭虑、流血牺牲而九死不悔。

但是，在世界上众多共产党执政半个多世纪的实践中，马克思主义的绝大部分许诺并未实现。理论与现实过分脱节，使原有的意识形态变成"虚假的意识形态"，群众对之丧失信心。特别是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包含着专制、独裁的因素，共产党政权天生地带有权力过分集中的基因。权力产生腐败，绝对权力绝对腐败。人们面对共产党的绝对专横和腐败，还会再按她宣扬的教条而虔诚地努力吗？中国人民在经历了"反右派"、"大跃进"、"文化大革命"、"六四屠杀"，以及饱看了跛行改革中的惊人腐败之后，还会相信中共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在"建设社会主义"吗？

于是，共产党的意识形态的"宣传群众，组织群众"的威力尽失，实际上出现了意识形态的真空。中共领导层也深知这种不祥的现实，否则他们也不会频频惊呼"信仰危机"了。

在中国大陆和前共产党执政的社会主义国家中，由于马列主义已成为虚假的意识形态，出现信仰危机，民族主义乘虚而入，是普遍的现象。《中国可以说不》这本书取得比较热烈的回应并不奇怪。但是今天中国并没有受到外国的威胁和入侵，而中国已加入国际经济行列，在外贸往来和市场经济日益发展的情况下，这本书不会得到普遍的认同。所以，这本书在大陆虽然销路不错，在知识界却并没有引起轰动。无宁说，这本书是在国外被"炒热"的，并受到外国政府领导层和传媒的更多重视。

这本书之在国外受到重视，主要是因为中共官方支持该书所反映的强烈的民族主义和反美情绪，使国外认为它代表了中共领导层的意图，可以从中揣测中共政策的变化。

这本书不仅在出版时破例地由中国官方的新华社和中新社发稿介绍，而且据传中共领导层认为该书有一定的理论基础而鼓励干部阅读。很难说这本书有没有和有多大的官方背景，但是书中所反映出来的强烈的民族主义和反美情绪得到了中共领导层的肯定，则绝对是事实。

恰在这本书刚刚出版之际，七月四日中国《解放军报》发表署名文章，抨击美国以武力到处称霸；七月十一日中共中央机关报《人民日报》以几近一整版的文章批判以美国为中心的霸权性、伪善性以及政治化。这些举动恰恰和此书在同一时间展开了对"美国霸权"的批判，宜乎引起美国领导层和传媒对该书的重视。

该书的作者如书的"前言"所说，写作此书是出自一种情感选择。因为他们也不是国际问题专家，因而我们不能在理论上予以苛求。但是对于该书的来龙去脉，渊源有自，却不能掉以轻心。

"六四"之后，中共党内外滋生出一批少壮的、保守的民族主义分子，其中不少是中共元老的子孙辈；在这些俗称"太子党"人的周围又层层地麇集了一批利益上依附于他们、思想上趋同于他们的年轻人；如此上下内外互动之间，正在逐渐形成一个特殊的利益群体。这些人缺乏其父辈依靠工农打天下而与工农群众建立的感情联系，但在争夺权势、攫取利益、压制民众方面，却比其父辈强硬得多，露骨得多。他们在党、政、军、商各方面已占有相当

可观的中上层位置，不少人利用特权发财，已成为“红色资本家”。他们表面上仍讲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实际上突出民族主义、爱国主义，以及共产党的更高程度的集权和专政。

一九九一年九月九日中国青年报以该报思想理论部的名义发表的《苏联政变后中国的现实应对与战略选择》一文被视为这一派的纲领，俗称“太子党纲领”。该“纲领”指明：要突出强化民族利益和国家利益；反对“骄民政策”，对民众只能施“严政”而非仁政；要维护特权；特别要求共产党“管理财产经济，成力所有者”，提出“以党的所有制取代国家公有制”。这便是“党产论”。它赤裸裸地主张让共产党把国家资财攫归党有，以巩固其统治秩序。为此，该“纲领”居然说：“党握有财产，政治稳定便有了载体，社会进步便依据强有力的利益主体的导向而不出现失控。”一九九四、一九九五年大陆次第出版《第三只眼睛看中国》、《第四只眼睛看中国》两书，露骨地阐述极权政治、官商结合、权力介入竞争的合理性，为“太子党纲领”所提出的“以国家主义取代共产主义”制造舆论。“以国家主义取代共产主义”是一个危险地向法西斯迈进的信号，而《第四只眼睛看中国》的作者诠释道：“武器更具权威性”！“霸道也是一条游戏规则”！

今年七月出版的《中国可以说不》宣扬不惜一战、不承认放弃对台湾使用武力、在波斯尼亚问题上同情塞尔维亚族等极端民族主义观点。作者并在访谈中公然声称“我们也需要自己的日里诺夫斯基”。

从该书的字里行间，不难找到“太子党纲领”、《第三只眼睛看中国》和《第四只眼睛看中国》所一脉相承的极端民族主义和民族霸权主义的倾向。

民族主义在历史上起过进步作用，特别在被压迫的民族争取解放的斗争中是如此。但是民族主义往往没有被人们正确地理解，包括《中国可以说不》的作者们。

民族主义作为一种政治原则，简单地说，包含两重意思：一、政治单位应该与民族单位一致；二，所有的人民应该最大限度地忠于自己的民族。马克思主义对于民族主义是强调民族自决，也是这个意思。

民族主义可能走向极端，即为了追求本民族的利益，要求牺牲其他民族的利益或者忽视其他价值观，如避免流血、尊重“国际法”、尊重双边的或多边的国际合作协定，等等。这种极端民族主义可以表现为狭隘民族主义、大国沙文主义和民族霸权主义。

《中国可以说不》的作者从情感选择出发，在对美国的对华政策的分析中确有个别的中肯之处，如：“美国统治阶级对中国的心态是矛盾的——既怕中国强，又怕中国弱；既怕中国富，又怕中国穷；既怕中国稳，又怕中国乱。美国对华政策矛盾、混乱，就来源于此。”但正好和中国领导人认为这本书有一定的理论基础之论相反，这本书所缺的正是理论基础。因此，它对民族主义的解说和相应的政策陷予狭隘民族主义和民族霸权主义。

波斯尼亚塞尔维亚族和俄国的日里诺夫斯基，正是民族霸权主义的典型。前者以武力霸占波斯尼亚穆斯林族的领土并对穆斯林族实行种族灭绝；后者是在俄国臭名远扬、被贬称为“希特勒第二”的极端民族主义者，他号召恢复苏联帝国、荡平车臣、允许民兵和国家人员更广泛地使用武力。——我于此人叫嚣之初的一九九三年底曾撰文《警惕法西斯卷土重来》予以批判。

老实说，《中国可以说不》一书浅薄芜杂，本不足观。但中共高层却鼓励干部阅读，这说明强烈的民族主义甚至民族霸权主义情绪正是中共现政权的需要。

民族主义一向是落后的和受欺凌的民族及国家的旗帜。中国具有民主主义传统，近百年来民族主义感情尤其浓烈。尽管目前并没有外敌入侵或欺压，但在某些具体问题上，利用民族主义鼓动甚至煽动群众，是最易生效的。

前述“六四”后滋生的那股人肆宣扬民族霸权主义的力量，虽然宣扬的“主义”是古老的，那“力量”却是后起之秀。他们现在还拿不出缜密的政纲，但成员大多数门第显赫，正当盛年，身居要津，执掌实权，因而气势颇壮。倘值某种风云际会，即当中共最高领导层别无他法，只能借重民族主义以动员群众时，那么这股力量的身价可能会骤然升值，成为一支不可忽视的与民主、人权的时代潮流逆向而行的别动队。

届时，《中国可以说不》和“太子党纲领”以及“第几只眼睛看中国”之类就真的会成为中共当局所推崇的“理论基础”了。届时，在中国大陆的意识形态领域，出现马列主义原教旨主义派和民族霸权主义派合流，形成另一种类型的主流派的局面，并不是不可能的。原共产党执政的若干国家，在共产党垮台、改革失败之后，已经出现这样的局面了。

这种类型的局面，就是意识形态的“左”和政治上的反动交相编织而成的局面。出现这种局面之日，便是中国人民又被投入苦难和黑暗之时。这是一种历史的倒退。

一般说，历史的长河是不会倒退的。但那河道，流到某一时期，流经某一地域，发生一段倒退，是会有的。希特勒的法西斯不就是历史的倒退么？毛泽东的文革不就是历史的倒退么？这是存在的历史事实，是不以人们的愿望为转移的。

当然，如果出现这样的局面，它会是短命的。为了支撑这种局面，共产党的领导层会垮台，僵化正统的马列主义会垮台，民族霸权主义派也会垮台，但是人民也在这种局面中吃苦了。为了不使人民吃苦，不使国家遭受损失，应该尽力阻止这种局面的出现。

总之，《中国可以说不》这本书提倡中国可以说不，只要立论合理，自能成立，未可厚非。但它的狭隘民族主义和民族霸权主义的倾向必须予以指出并予以批判。假如听任这种狭隘民族主义和民族霸权主义谬种流传并继续发展，并为中共领导层所接受并推行，则必将为中国与世界带来巨大的不幸。

一九九六年七月

应该有“地球村”的新思维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17）

苏绍智

当此世纪之交，回顾二十世纪的发展变化，展望二十一世纪的前景，人类若想再有所进步，必须有新思维以代替传统的旧思维。

二十世纪，特别是下半叶，人类的成就大大超过以前一切时代的总和。最突出的是科学技术。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改善了整个世界。拿发展最快的交通和讯息来说，目前世界上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旅行所需的时间不会超过一昼夜，讯息传递更是瞬间之事。今天的地球变得比早期的一个社区还小。马歇尔。麦克卢汉（Marshell McLuham）恰当地把今天的全球世界叫做“地球村”（The Global Village）。更多的学者把二十一世纪最重要的特点称作“全球化”（globlization），这说明地球上的每个人变成了地球村的村民，他们的命运紧密地联系在一起。

人类有其共同命运，由於下列因素而更显得突出。

一、世界经济的一体化。商品、资本、劳动力、技术在各国之间迅速而广泛地流动，各国都成为世界经济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各国经济互相影响。

二、热核武器和生物武器的制造和扩散，使地球一旦遭遇战争便有毁灭的可能。因而制止战争成为与地球村每一个人关系密切之事。

三、人口无限制增长和自然资源之遭破坏，以及与工业化发展同时来临的环境污染，威胁到人类普通的生活品质。这些问题必须全球合作才能解决。

因此，在今天，人类的命运是共同的。一部分人的危难会很快影响到全体。人们只有建立互助、和平、理性的合作关系，才能克服困难，保证人类在地球上的生存和发展。因而必须用“地球村”的观点来观察世界和自身，这就是二十一世纪人们所需要的新思维。

地球村观点既然强调人的共同命运，就得强调地球的主体是人，首先应该关心的是人的共同利益而不是某一特定国家的利益。因此，当今之世，传统的民族国家的观念开始淡化。捷克总统哈维尔正确地指出：“人比某一国家更为重要”。在一个国家之内，就政府与人民的关系而论，人民至上替代了国家至上，推崇国家至上说的极权政府陆续瓦解。立宪民主是世界大势所趋，人民的自由、民主、人权被提到空前重要的地位。联合国的国际人权公约得到愈来愈多的国家的认同。

在国际关系方面，地球村观点强调以互利合作、对话谈判替代对抗和斗争，反对推行霸权主义，反对以武力解决争端。为了维系民主、人权、和平、稳定，地球村观点明确声明人权高於主权。

哈维尔说：“在这样的一个世界里盲目热爱自己的国家，把爱国置於至高无上的地位，仅仅因为它是自己的国家而为它的任何行动寻找借口，仅仅因为不是自己的国家而反对其他国家的任何行动，这种爱国必然变成一种危险的时代颠倒，一种产生冲突的温床，最终会成为无数人苦难的源泉。”这是对人权高於主权的一个很好的解释。因此，当任何国家因对外侵略或对内镇压而发生违反人权的行为时，会导致一个地区乃至整个地球的不安定，以致国际社会进行干预乃是应有之义。虽然在过程中应该认真研究解决如何防止大国为私利而进行操纵，如何更恰当地避免不良后果，但这是一个正确的方向，则是不容置疑的。

与“地球村”这一新思维对立的，是以传统的思想，过时的眼光来观察世界的“国家至上，民族至上”的观点。

国家至上、民族至上的观点视人民为国家的螺丝钉，动辄以国家利益、民族利益的名义，牺牲人民的民主、自由、人权等一切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在国与国的关系上则强调外国亡我之心不死，落后就要挨打，宣扬战争不可避免，要准备打仗，把和平合作看成对抗和战争的间歇。实际上是迷信武力，奉行弱肉强食政策。这样，在国内经常处於防御外来侵略的紧张状态，不断扩张军备。一旦军力强大，就要向外扩张，争夺世界或地区霸权，威胁世界和平。

这种与地球村观点格格不入的观点是国际紧张局势的动因，发展下去，是十分危险的。

就中国情况来看，这种国家至上、民族至上的观点至今仍被中共当局遵行不误，并由媒体大力宣传，影响民众。在这种观点的指导下，中共当局曾把伊拉克的侯赛因看作反美英雄，把南斯拉夫的米洛塞维奇看作抗击外来干预的民族英雄，却无视侯赛因对科威特的侵略和米洛塞维奇对科索沃阿族的种族清洗。以致在中国驻南使馆被炸后朝野上下民族主义情绪高涨，不可遏止。对于台湾问题，中共当局更文攻武吓，扬言武力解决。极端分子更以中子弹、长程导弹、超限战争相威胁。

中共高层要求解放军做好打局部战争、打大仗、包括与美国作战的准备。近来传出江泽民在北戴河中央工作会议上讲：打好仗，完成祖国统一后再搞建设。其实，这种观点是很陈旧的，可谓现代化的知识与眼光奇缺。现代即使打的是传统的常规战争，亦必耗费资财、损毁设施、伤亡军民、影响生产、特别是累及金融、贸易、乃至国际环境，打完仗再建设谈何容易？何况现代战争对不会是传统的战争了，现在是核武战争的年代。一场核大战打过之后，肯定是资源与生命俱无，成了“核冬天”。“核冬天”是要毁灭世界的，何从而谈“再搞建设”！

也许中共只不过是威胁台湾和美国，但即使不是真的打仗，这种叫嚣也恶化了世界的气氛。

为了中国人民，也为了世界人民，中共当局应该放下“国家至上、民族至上”的传统观念，停止武力威胁，适应“地球村”新思维的要求，俾能以和平、宽容、以人为本的形象进入二十一世纪。

一九九九年八月

全球化与中国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18）

苏绍智

“全球化”（globalization）是今天世界的大趋势，也是讨论最热烈的一个问题。

英国社会学家拉尔夫。达兰道夫（Ralf Dahrendoff）把全球化视力二十一世纪最重大的事件。他说：“当此二十世纪走向尽头，一个看来不叫可抗拒的力量已经开始支配人类的生命、希望和恐惧：全球化。”（1）

全球化一词最早是一九一九年英国经济学家安吉尔（N.Angell）提出来的。世界上对全球化的系统研究始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到九十年代，随着苏联帝国的瓦解和冷战结束而达到高潮。

中国学术界在九十年代初曾邀请美国杜克大学的阿里夫。德里克教授（Arif Dirlik）作了“全球化时代的资本主义”专题演讲。演讲稿后来发表在《战略与管理》杂志上。这是中国国内最早系统地介绍全球化理论的文章之一。（2）其后陆续对全球化问题做了不少系统的、多方面的探讨，但主要集中正经济全球化方面。

中国官方，则随着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要求，考虑与世界经济体系接轨，才开始对全球化关注起来。在中共文件中，全球化的提法最初出现十一九九七年九月江泽民在中共十五大的报告中。他说：“面对经济、科技全球化趋势，我们要以更加积极的姿态走向世界。”（3）中共在二〇〇〇年十月十日公布的《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指出：“经济全球化趋势增强”（4），而突显其对全球化的重视。但是，迄今为止，官方对全球化的认识仅停留在经济全球化上。

当然，全球化对经济的影响是最明显的。中共推行改单和开放的政策以后，大量吸收外资，扩大外贸，使得经济高速发展。中共虽然欢迎经济全球化，但仍认为政治全球化是美国霸权主义阴谋的组成部份，而文化全球化是资产阶级精神污染。实际上，中共继续遵行“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传统政策，希冀从经济全球化取得好处，而避免社会、政治、文化全球化的“危险”。全球化的一般理论全球化一词出现以来，由于研究各的立场、观点和研究方法的差异，使这一概念和其他某些重要的社会科学范畴一样，难以统一，形成了众多的全球化理论。（5）

综合各家论点，全球化这一概念，一般地说，特点如下：全球化是最现代化和最先进的科学技术发展的产物，特别是信息革命和新交通技术发展的结果。它导致人类的行为得以超越时空的限制，使经济资源和生产诸要素包括劳动、资本、科学技术、商品、劳务等等，超越国界在全世界自由地、大量地流动。因此，个别国家的经济日益互相开放，并成为经济全球化的一个组成部分。继经济全球化之后，政治、社会、文化、安全、和环保等诸多方面的向题也逐渐跨过国界形成为一个全球体系。民族国家这一概念的重要性日益让位给“地球村”的概念。经济全球化只是全球化体系之形成过程的起点。

经济全球化主要的好处是：促进科学技术以至生产力的进步，提高生活水平，开辟更多的就业途径，享受更多和更廉价的产品，信息和知识的更广泛的传播，使世界某些地区减少贫困，使某些国家摆脱长期的落后的传统。（6）经济全球化导致世界日益走向开放、经济繁荣、政治民主和国际合作。（7）

然而，经济全球化是市场经济高度发展的结果，它是市场经济的全球化或全球化的市场

经济。市场上的激烈的竞争使强大的竞争胜利者全赢，而其他参与全球化者则为之付出代价。经济权力之全球性的再分配与冷战后之政治权力的再集中是一致的。因此，胜利者取得很大的收获，而失败者蒙受重大的损失。全球化的推动者原先设想的双赢局面远未能够实现。若干巨大的跨国公司挟其雄厚的资金、最新的生产体制和技术创新取得巨额利润，而世界经济中最弱的和最穷的国家和地区未能因外资输入而立即促进本地经济的发展，也未能带来就业的增加。脆弱的民族工业受到冲击，本地的政治和经济的控制被削弱，贫富分化加剧，甚至本地的文化也受到侵蚀。结果导致“北南矛盾”。因此，全球化在发达国家上层受到广泛肯定和推动之际，受到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的怀疑和反对。不仅如此，跨国公司为了追求更高的利润，把投资和产业转移到亚洲、拉丁美洲和东欧，使发达国家的下层受到失业和降低工资的威胁。以致全球化在发达国家中也受到工会组织、农民协会、中小企业、以及社会运动组织等的自下而上的反对。

但是，全球化毕竟是生产力和市场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是历史发展的趋势。躲避、抗拒、或者重新采取封闭的政策，最终将使自己陷于孤立和落后。大卫。兰德斯（David S.Landes）写了一本书《国家的富裕与贫困的分析》，以二百多年的世界经济史说明“在追寻财富中，失败还是胜利，最后决定于内部，而非外加的因素。”（8）所以，各个国家和地区必须把全球化过程既看作机遇，也看作挑战，积极地参与全球化的过程。一方面争取建立公平、合理的国际经济新秩序，一方面相应地重新认识自己和世界，不仅吸收外资和先进的高科技成果，还要吸收新的世界思潮，进行经济的、政治的、社会的以至思想文化的更新，才能适应全球化过程的要求，趋利避害，取得更多的成就。

中共对“全球化”的认识中共对外开放的态度，是从封闭走向被迫开放再到主动开放。所以，对“全球化”的认识是从拒绝，躲避，到承认。目前还处在有限度的承认，即只承认经济全球化的阶段。随着形势的发展，中共也不得不再向前进，到顺应，甚至到全面投入。

中共取得政权以后，只在初始几年内（1949-1952）奉行新民主主义制度和政策。一九五二年提出向社会主义过渡以后，便逐步采取列宁、斯大林的苏联式社会主义制度：在政治上实行一党专政，领袖独裁；在经济上实行以国家所有制为主体的公有制、计划经济和按劳分配。相应地在对外贸易方面实行对外贸易垄断制。国际贸易完全由国家统制。

计划经济排斥市场，计划经济下的对外贸易也不受市场机制的支配。这种对外贸易按照国家计划主要在社会主义阵营内部和部分发展中国家间进行。及至六十年代，中苏交恶，连在“社会主义世界市场”中的贸易也减少了。在毛泽东片面的“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口号下，到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国可称处在闭关锁国的状态。

由于毛泽东的极左路线和闭关锁国政策，到文化大革命末期，中国经济与政治已处崩溃的边缘，动摇了中共的统治。毛泽东逝世，文化大革命结束，邓小平复出掌权。邓所采取的路线政策都是为了扭转上述局势。

邓小平是个实用主义者，提出“不管白猫黑猫，捉住老鼠就是好猫”的论点，还提出“三个有利于”标准，即“判断的标准，应该主要看是否有利于发展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是否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是否有利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9）抛弃意识形态挂帅，一切从实际出发，这正是邓小平的长处。

邓小平从实际出发，认识到以阶级斗争为纲、排除市场经济和物质刺激的计划经济以及闭关锁国的对外政策是经济落后的根本原因。但是他们然坚持一党专政的政治体制。后来，中共把邓小平路线概括为“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即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坚持改革开放。这一路线目前仍为以江泽民为首的中共高层统治者所奉行。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实质上就是坚持一党专政。它制约了改革开放的进程和深度，特别是阻碍了政治体制改革。中共所推行的改革开放主要是在经济方面。

经济改革的根本问题是变计划经济体制为市场经济体制。中共认识这一点经过了一个很长的过程。从一九八四年提出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生产；到后来的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再到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直到一九九二年才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10）；一九九五年，终于明确提出：“经济体制从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11）

中国的市场经济还刚刚起步，远未完善，但已经给中国经济带来很大的好处。地方和企业、管理者和生产者的积极性有所发挥，竞争促进了商品质显的提高和价格的合理化进程，商品短缺状况基本结束，经济发展的速度加快。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发展已经走上了不归路。

邓小平是中共领导人中首先提出“面向世界”的人。他说：“现在的世界是开放的世界，中国在西方国家产业革命以后变得落后了，一个重要原因就是闭关自守。”（12）“现在任何国家要发达起来，闭关自守都不可能。”（13）中国在文化大革命时期极度地拉大了与发达国家之间的差距。文革后，在生产力落后、缺乏资金、缺乏先进技术、缺乏近代管理经验的情况下，只有对外开放才能大量取得国际上的帮助。二十多年来，中国的对外开放在实践中不断发展、扩大和深化。中国从对外开放中得到的好处不可胜计。单从使用外资金额来看，截至二〇〇〇年十月底，全国合同外资金额 6575.77 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3392.54 亿美元，成为引资最多的发展中国家。（14）。得到外资乃是中国经济迅速增长的基础。二〇〇一年进出口总额预计突破 4000 亿美元，国家外汇储备超过 1600 亿美元。（15）成为中国金融稳定的保障。现在中共当局深深懂得对外开放的重要性。二〇〇〇年十月十一日公布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第十个五年计划的建议》提出：要“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发展开放型经济。”（16）对外开放也已经走上了不归路。

邓小平虽未提出中国同世界经济体制接轨，即参与经济全球化的问题，但是一个市场经济体制，一个开放型经济，二者相互促进，共同发展，使中国同世界经济体制接轨，即参与经济全球化，成为必然趋势。

中共政权之试图同世界经济体制接轨，首先表现在从一九八六年正式申请恢复关贸总协定（GATT）缔约国地位，一九九三年关贸总协定改名为世界贸易组织（WTO），中国又继续申请加入，迄今已有十四年之久。

世界贸易组织的宗旨是实行自由贸易原则，以取消国与国间贸易（包括物品、劳务、投资、电讯和劳动标准）和投资的壁垒为最终目标。它是包含一揽子规定国际贸易法律准则的政府间多边协定，同时也是各缔约方面进行多边贸易谈判、解决国际争端的场所。目前已经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国家和地区均属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国要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其

价值标准、法律准则和“游戏规则”迟早要做到与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基本一致。因此，中国之入世贸，是纳入世界经济体制，也是参与全球化的第一步。

民主不能等待
——兼论政治改革与经济改革的关系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19）

苏绍智

现代意义的民主制度首先在十六世纪出现於荷兰，然后传播到英国、美国和法国，逐渐普及於西欧和北美；而在其他地区，尤其在东方，几乎都不能成功。为了解释这一现象，在西方学术界出现了“西方文化主义”（Occidentalism）的理论。

这种理论通常有两种解释来分析民主在西方成功而在东方失败的原因。这两种解释都认为民主应该有前提条件。一种解释强调价值领域，认为没有悠久的民主的文化传统，民主就不能建立：另一种解释则强调社会经济领域，认为没有一个强大的中产阶级的社会经济基础，民主就不能实现。

有些学者如布拉马（Ian
Burama）（1）把这些因素概括起来，认为民主的价值观以及与市场经济相联系的中产阶级是民主得以实现和巩固的前提条件。

深受中共领导人推崇的新加坡前总理李光耀认为中国与西方十分不同的文化是中国一九八九年春悲剧的原因。他一九九〇年十一月说：“中国学生好几年来几乎每天在电视上看到菲律宾和南韩的'人民力量'的示威，但是忘记了中国是一个非常不同的国家。”（2）其实，李光耀的说法并不对，因为南韩受儒教的影响比当前的中国大陆更深。

李光耀的这种说法显然是受了“西方文化主义”的影响。不少中国学者，甚至部分民主派人士，在一九八九年民运失败之后，似乎也顺着这个思路去考虑问题。

最近，在引起中国学者广泛注意并讨论的李泽厚和刘再复对话录《本末倒置的世纪》（3）中，李泽厚提出“中国发展的四个程序：经济发展→个人自由→社会正义→民主政治，既是大致的四个逻辑程序，也是大致的时间（历史）顺序”，刘再复进一步予以说明：“没有经济的前提，没有形成强大的中产阶级，历史条件不成熟，政治民主总要归於失败。”

刘再复认为这种观点很独特。目前有些中国学者实际上也赞成这种观点。有人走得更远，认为由於历史条件不具备，不但一九八九年的民主运动，而且一九一九年的“五四”运动，甚至一九一二年的辛亥革命都是错误的。甚至有人荒唐地认为，如果没有革命，一直由大清皇帝统治中国大地，则以后的军阀混战、国共斗争等种种灾难似乎都可以避免。所谓前提条件没有具备，要求实现民主，“反而会糟糕”。怎么办呢？只有等待，等待，再等待，直到条件自然成熟。

这种观点看似独特、理性、创新，实际上不过是“西方文化主义”的变种。“西方文化主义”的谬误西方文化主义者奉为经典的着作首推韦伯（Max Weber）的《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一九〇四）。

该书认为，一种特殊的资本主义的精神，即一定方式的积累和一种理性的伦理只能在西欧并在十六世纪的新教国家或天主教国家的新教教派中产生。对韦伯的这种观点，在学术界虽然多所讨论，但终於成为资本主义只能在西欧产生的经典解释。这种观点发展成为西方文化主义，包括民主只能在西方文化背景中产生。丹麦学者索兰生（George S●renson）概括为：“新教支持民主，而天主教教义在很多场合，特别在拉丁美洲，反对民主。更一般地说，某些文化更强调等级制、权威和不容忍不同意见，更有理由认为是更不利於导向民主。伊斯兰教和儒教在这方面类似於天主教。”（4）

西方文化主义在理论上和历史实际上都是谬误的。

第一，以天主教的法国为例。由於法国的一七八九、一八三〇和一八四八年三次革命的失败，梁启超在二十世纪初根据法国学者的分析，曾写道：由於法国的历史和文化，“法国的民族性最不适合於共和主义”。但是，历史并没有阻止在天主教的法国实现民主化。

到了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和七十年代，更多的天主教国家从权威主义政权实现民主化。他们的经济发展速度快於新教国家。

韦伯学派认为，有儒教文化传统的国家不能成功地发展资本主义和建立民主制度。但既受儒教影响、又受神道教影响的日本，却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建立了民主制度；受儒家影响较深的台湾和南韩，也在八十年代初开始实现民主化。

因为政治的行动一如经济变化能够改变文化条件，而且政治的变化要快於文化的变化，故民主的文化往往是政治民主化的结果，而不是其原因。

最突出的例子莫如香港。在一九八九年以前，深受儒教影响的香港中国居民对民主化并不感兴趣，然而，天安门的血腥镇压唤醒了人民的政治注意，促成了民主力量的爆炸般的增长。

因此，不能认为某一种文化永远是经济发展和民主化的障碍。

第二，儒教的文化虽有其不利於民主化的发展的一面，如“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等级制、尊重权威和名分、忠於上级和集体观念等。但是，有如亨廷顿（Samuel Huntington）所指出：“伟大的历史文化传统，如伊斯兰教和儒教，是观念、信仰、教义、假说、着作和行为模式的高度复杂体。任何主要的文化，包括儒教，总有某些与民主相一致的因素，正如新教和天主教包含有明显的非民主因素。儒教的民主在名词上可能是矛盾的，但是说在一个儒教的社会中的民主并不矛盾。问题是：在伊斯兰和儒教中有哪些因素有利於民主？如何以及在什么环境下，使这些文化传统中的民主因素能够取代不民主的因素？”（5）

受儒教影响的日本、南韩、台湾的民主化，在事实上证明了儒教文化与民主化并不抵牾，而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在海外兴起的“新儒教”（New

Confuciansism），正致力於在儒教传统中发掘有哪些民主、人道的资源。

第三，民主在西方的出现和巩固并不是按部就班的、和平的、逐渐演化的自然结果，而是经过长期的、痛苦的和不断的斗争。从来没有自发的民主化。民主不能靠等待，必须争取。

民主化都不是等待来的英国被认为是民主的和平演化的典型，但并不是没有斗争。英国的民主以一二一五年的“大宪章”（Magna

Carta）开其端。“大宪章”说不上是一份充分民主化的文件，但是它规定了对皇家权力的限制，充分体现了法律在限制政府权力中的作用。法治代替人治，可以说是民主的起步。这种改革是温和的，但它是贵族和国王斗争的结果。“大宪章”墨沈未干，围绕着谁是英国的最高权力机关、谁有权制定英国的法律，国王与议会不断争论，一斗就是几百年，其间有的斗争极为激烈。在一六四九年，国王查理一世竟被砍头，出现了短暂的共和（一六四九-一六六〇年）。直到一六八八年，国王詹姆斯二世被废黜，荷兰国王威廉三世入继大统，号称“光荣革命”，英国才真正成为一个宪政国家，国会对国王取得最后的胜利，国会成为英国最高的立法者。法治的胜利为民主开辟道路，但是，全民普选的实施还有待於以后二百五十年的斗争。

对於台湾的民主化，有些大陆学者有一种误解，认为是长期实行权威主义的蒋经国高瞻远瞩、主动开放党禁的结果。其实台湾之民主化是人民长期斗争的结果。台湾当局长期藉戒严法压制民主，人民难以建立有组织的反对力量。但是台湾人民的斗争从未停止过。早在一九六〇年，雷震就曾筹组反对党，惜乎失败。七十年代以后，反对运动即开始出现，主要运用竞选运动、杂志运动和群众运动。杂志运动着名的有《台湾政论》、《美丽岛》杂志、《新潮流》杂志等，群众运动着名的有高雄事件等。此类反对运动从未停止过。蒋经国能够了解到国民党不能再用老一套办法统治而开放党禁，固然有值得称许之处，但他之所以如此，正如高棣民教授指出的：“是社会的压力逼他走到死巷的。”（6）

任何社会，民主化都不是等待来的，而是争取来的。“经济”不是民主的前提至於刘再复所提到的经济前提和中产阶级的前提，也不能成为等待的理由。

第一，大家公认贫穷是阻碍民主发展的主要障碍，但是并不能说要富裕到什么水平，例如人均国民所得达到多少美元，才可以争取民主。中国今天的人均国民所得水平虽然不高，但已经高於英美等国家开展民主运动初期的水平。如果说中国有些贫困地区人均国民所得太低，那么发达地区已经接近於中等发展国家的水平，能否按“让一部份人先富起来”的先例，“让一部份地区先民主起来”呢？

我们还应注意到，在一党专政的国家里，政治上的极权主义是阻碍经济发展的桎梏。打破专政桎梏的民主化本身将促进经济的发展。

第二，中产阶级是民主化的中坚，中产阶级的出现和壮大将促进民主化，但是也没有绝对的数额比例。中国自改革开放以来，由於经济的发展和多元化，中产阶级已经出现。但是由於专政的压制，中产阶级不可能壮大起来。为什么不争取民主以壮大中产阶级呢？

没有任何理由等待民主的自发到来。弗里特曼教授（Edward
Friedman）说："因为不少人认为民主的前提条件的神话是合理的，所以，一张主要是臆造的民主的前提条件清单能够用来适应为特定的专制主义辩护，同时用来贬低全体人民。"（7）"一九八九年以后，甚至支持北京屠杀的辩护士也承认民主的优越性。但是他们发现民主必须等待——等待再等待——等到条件成熟。可见西方文化主义的误导作用。"（8）

政治改革与经济改革的关系李泽厚的中国发展四个程序的论点也割裂政治改革和经济改革的关系。

共产党政权的危机是制度的危机。这种危机表现为该政权的三个基本特征悉遭破坏，即指令经济、一党专政及使指令经济和一党专政合法化的共产主义意识形态都失去了原来的威力。共产党政权要从危机中摆脱出来，必须实现两个转型，即经济转型与政治转型。经济转型是从指令经济转化到市场经济，政治转型是使专政转化到民主，二者并互相促进。转型对於共产党来说是一个自我否定的过程。

指令经济和一党专政有着内在的联系，而市场经济与一党专政是不相容的。因为市场经济要求公平竞争，排除党／国的垄断；要求法治，排除一切人治的特权；要求经济组织和个人不受共产党当局的干预而作出独立的决策。民主与指令经济是不相容的。民主要求群众参与、反对专断独裁，而指令经济要求高度集中的、以无所不在和无所不知的专断为特点的官僚机构。因此，两个转型是互相关联、互相依存和互相促进的关系，不能有此无彼，也不能有彼无此。民主等待论者只要经济转型、不要政治转型。这样，不但民主永远不能实现，经济转型也将停滞不前，弊端丛生。

我不赞成"震荡疗法"。它试图在最短的时期内同时完成两个转型，事实上，列宁主义国家不可能突然一步跳入市场经济和民主政治。要承认经济转型和政治转型都要有阶段。但是转型究竟从政治开始还是从经济开始？政治转型和经济转型都各分为哪几个阶段？转化的时间和顺序究竟如何？二者如何配合？要不要同步？怎样同步？这一切都是复杂的、细致的研究课题，需要一本专着来阐述探讨，但是二者必须配合，则是毫无疑义的。

有一种流行的说法，认为中国的改革由经济开始，苏联的改革从政治开始。这种说法并不正确。因为原先的共产党政权所推行的制度是指令经济、一党专政和共产主义意识形态的三位一体。要改革首先必须分散化（decentralization），即中国所谓的松绑，减少中央当局的集中与干预，并修改意识形态以顺应新的改革的要求。也就是说，必须先有一定程度的政治的和意识形态的改革。试想，中国如果一直坚持"两个凡是"（"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守"），那末，高度集中统一的制度不能放宽，毛泽东的指示一字不能更改，经济改革怎么可能起步？由此可见，共产党政权所推行的制度决定了任何改革必须先有一定程度的政治改革和意识形态上的修改。只有具备了这样的前提条件，其后才能开展经济改革和政治改革。

只有政治转型才能促进经济转型政治转型和经济转型不能没有阶段，但不是李泽厚所说的四个程序，最后才能谈民主，而是以民主化为目的，政治改革要随时与经济改革配合前进。

从中国大陆和苏东国家来看，政治转型大致可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自由化，即由极权主义转变为权威主义，即在不放弃一党专政的条件下允许经济有一定的自由，中央政权

着重控制政治和意识形态。中国大陆的政治改革停留在这一阶段。第二阶段是多元化，即在不放弃一党专政的条件下允许有限的民主，实施宪法所规定的言论、出版、结社等自由，注意法律规则和程序之制定，要求各种政治力量按新规则办事，向立宪民主前进。第三阶段是民主化，取消一党专政，开放党禁，普选。

经济转型大约也分为三阶段。

第一阶段是分散化（decentralization），从指令经济转化到混合指令经济（mixed com-mand economy），即指令经济的基础结构保持不变，但经济决策权开始分散到地方和企业。有一定程度的私有化，在所有制方面仍以公有为主，但允许小部分的私人企业、中外合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农业也有一定程度的私有化（在中国是取消人民公社，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包产到户），对外实行经济开放，引进外资，成立经济特区。

经济转型的第二阶段是市场化（marketization），市场化如上文所说的，要求排除任何垄断、任何特权，要求公平竞争和法治，而且要求必要的专业知识和管理技能，如股票和股票市场、银行体系、信贷税收体系、商业法规、信息网络、对外贸易、国际金融、市场学、广告学等。这一切不可能迅速实现，从混合的指令经济转化，首先要经过一个混合的市场经济（mixed market economy）。其特点是市场经济占主导地位，但宏观经济决策和关系国计民生的大企业和运输、能源等关键部门仍受国家干预和控制。中国所说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类似此一阶段。但是，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还不是市场经济占主导地位，因为要使得市场经济占主导地位要有两个条件：第一是价格制度的改革，要使得价格决定於市场中的平衡；第二是大多数国有企业的私有化，以打破国有企业的垄断。从俄国的教训来看，实行市场经济导向而不排除国有企业的垄断，必然造成过度的通货膨胀和腐败。中国的经济改革未能满足这两个条件，实际上只能说是开始向混合的市场经济过渡，远未能实现市场化。

经济转型的第三阶段是完全的市场化。即经过稳定化（stabilization）之后，大部份国有经济私有化，公有制已不占主导地位，一个充分发展的市场经济建立起来。如果说在前一阶段的混合市场经济中，国家仍控制市场，那么在这一阶段，国家只是调节市场，市场成为经济活动的驱动力。

对以上的政治转型的阶段和经济转型的阶段进行比较研究，可以确知，如果没有政治上的多元化，经济改革只能停留在混合指令经济阶段。如果一定要使经济改革进入混合市场经济阶段，而党／国的垄断和控制，国有经济仍占垄断地位，那么结果只能是国有企业的大量亏损、高度的通货膨胀和日益严重的贪污腐败，这些因素又反过来使经济改革停滞甚至倒退。这正是中国大陆今天的状况。

反之，如果经济改革不排除指令经济，政治的民主化也不能实现。

所以，如何协调政治转型和经济转型，是一门大学问。但是，如果只搞经济改革，不搞政治改革，不去争取民主，只是消极等待四个程序的一步一步的发展，等待“民主政治”阶段的到来，那么，不仅民主不能等到，经济改革也要断送。

一九九五年六月注：（1）Ian Burama，“The Pax Axis”《New York
Review》（April23，1991）p.25-39（2）The Eastern Economic
Review（Nov.1，1990）p.17（3）李泽厚、刘再复：《本末倒置的世纪》，《中时周刊》（一九九四年，10.23-10.29，10.30，11.5，11.6-11.12）

（4）George S●rensen，《Democracy and Democratization》（Westview
Press：1993），p.26（5）Samuel P.Huntington，《The Third Wave》（Uni-versity
of Oklahoma
Press，1991）p.310（6）高棣民，《东亚权威主义之转变》，《中华民国民主化》，张京育主编（政治大学国际关系中心，民国八十一年），p.485（7）Edward
Friedman，ed.《The Politics
ofDemocratization》（Westview：1994）p.4（8）同上。p.41

“依法治国”与民主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20）

苏绍智

中共十五大提出“依法治国”，并且提出要建立法治国家，还说这样可以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十二月一日
江泽民在访问墨西哥时又重申了这个主张。

中共过去不谈法治。法治的涵义是不但要有法律制度，而且要按法治理。法治是相对於人治而言的。过去中共不提法治，实际上是纵容人治；而且是党大於法，权大於法，党说了算，党的领导人说了算。如今把“依法治国”写进十五大报告，是第一次在党的文件里承诺要实行法治。这应该说是一个进步。

但是，这种进步是有限的。它并不能废除人治，也不能保证民主制度的实现。

因为，尽管各国的民主政治制度有所不同，但是民主作为理念和基本制度而言，总有其共性，即：参与（也就是普选），法治、多元、自由、人权。民主是这五项共性的统一。没有这些共性，就不能称为民主。

没有法治，固然没有民主；但是如果只有法治而没有其他的民主共性，那么这种法治并不能保证人民真正当家作主。法治之说古已有之。中国古代的法家就提倡法治。“以法治国”这四个字首先出现於《韩非子。有度》。但是法家提倡的是以严刑峻法统治老百姓，并藉以巩固专制政权。近现代的极权政府也会制订严密的法律制度，并按照这些法律实行统治。“四人帮”还推崇法家呢！他们的目的自然是企图仿效古代的封建专制政权，以严刑峻法残酷地统治甚至镇压人民。

如今十五大只讲“依法治国”、“建立法治国家”，不讲民主的其他因素，就不能保证中共不走上中国古代法家和近现代极权国家的道路。我们不能满足於中共“依法治国”的承诺，还应该争取民主政治制度的其他条件的实现。

另外一个问题是：一党专政是“以党治国”或“党治”，党治与法治是否矛盾？在共产党一党专政的条件下，中国究竟能不能实行法治，能不能依法治国？

以党治国或党治，其特点是一党垄断政权，亦即列宁所说的共产党不和他人分享政权。而当今之世讲法治，前提应该是消除排他性的一元化的统治。无论哪党哪派，哪个部门，哪个人，都应该服从《宪法》和国家其他的法律。法，特别是《宪法》，是高於一切的。但是中共一贯强调党的领导。过去强调“党的一元化领导”，现在取消了“一元化”字样，实质没有变化。十五大讲法治、讲“依法治国”，前提是党的领导，实质上就是在一党专政的条件下谈这些措施。

十五大报告的第六部分，即讲“依法治国”、发展民主、建设法治国家的这一部分，有十八处讲到共产党的领导和相关的内容。例如：“依法治国就是在党的领导下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如何如何；而《宪法》和法律是“党领导人民制定”的；而“依法治国是把坚持党的领导、发扬人民民主和严格依法办事统一起来，从制度和法律上保证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方针的贯彻实施，保证党始终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等等。

细读之下，深感中国共产党真是步步为营，一路设防，唯恐中国人民在论及民主和法制时、或解读“依法治国”时，稍稍脱离开中共的控制。这意味着什么呢？这意味着在所谓“依法治国”的过程中，共产党可以按照她的意志与需要，来制定法律、解释法律、施行法律，甚至践踏法律。这种事情过去很多，现在不少，如果一党专政继续存在，那么将来也不可能绝迹的。

现代的民主制度及与之相适应的依法治国、法治国家，和共产党的一党领导、一党专政是矛盾的、对立的、相互排斥的。民主制度要求制衡、要求监督，要求限制权力和分享权力。因此，如果在共产党执政的国家里想要真正依法治国，并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首先的一条就是要取消共产党的一党专政，实行分权制衡。

邓小平讲政治改革时曾经主张“党政分开，权力下放”。这可以使党的一元化领导出现分割权力、限制权力的倾向；也可以使党与政府之间、中央与地方之间、国家与企业之间，有分工，有制衡。这不失为中国政治体制改革的良好起点。现在中共十五大声称要高举邓小平理论的旗帜，却把邓小平政改理论中最主要的内容取消了，抛弃了，实际上退回到毛泽东强调的党的一元化领导。而且大树特树江泽民集大权於一身的核心地位，制造对江泽民的个人崇拜，可谓极尽维护人治之能事。因此，中共和江泽民所宣扬的“依法治国”、建设法治国家，以及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都是徒托空言，做不到的，做了也会变形。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

戊戌变法与体用框架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21）

苏绍智

今年是戊戌变法一百周年。

戊戌变法是中国近代史上第一次改革的尝试。十九世纪六十年代以后，清帝国遭到多次侵略和割地赔款，瓜分迫在眉睫，封建统治动摇。於是，先有当权派搞洋务运动，采用一些资本主义生产技术以维持其封建统治;后有维新派的知识分子为救亡图存而说服清光绪帝於戊戌年(一八九八年)六月十一日下诏宣布改革。光绪帝与维新派一连发出数十道改革命令，希图在思想和行政方面有所改革，是谓戊戌变法。可惜，由於既得利益集团的强大和维新派在战略策略上的失误，以慈禧太后为首的反动保守派於同年九月二十一日发动政变，对维新派大肆镇压，整个改革布局立即瓦解。中国现代化的进程受到巨大的挫折。

一百年前,中国的维新派知识分子是从日本明治维新的成功得到启发,提出变法要求的,但后果与日本不同。明治维新使日本迅速走上了资本主义发展的道路,而戊戌变法却失败了,使中国长期处於动荡和困惑之中。其原因何在，确实值得国人深思，且对今日中国的改革也有现实的参考价值。

明治维新是日本近代史上划时代的资产阶级改革运动。明治维新一开始就明确提出废除封建体制。一八六八年一月，统治日本二百余年的江户幕府被推翻，天皇专制政府掌握了全国政权，立即从废除封建幕府制度着手，进行了一些资产阶级性质的改革，并迅速采取了西方政府和西方社会的制度。一八七九年建立代议制地方政府。此后又颁布《宪法》，建立两院制的议会。当时日本知识界提出“出亚入欧”的口号，坚持学习西方典章制度。所以，明治维新成功的关键在於一开始就明确要求废除封建制度,建立资本主义制度,并且坚持不懈。

反观戊戌变法，虽然一开始也有在思想上和行政方面改革的设想，也曾迅速颁布一批改革法令；但维新派人士仍属於封建体制士大夫阶层的知识分子，他们仍然在传统文化的框架内和权力机制的范围内寻求行政和技术的变革，仍然坚持传统的意识形态，并拥护清帝的封建统治。就在戊戌变法的一八九八年，洋务派首领之一的张之洞发表《劝学篇》，提出“旧学为体，新学为用”，以维护封建伦理纲常和典章制度，以反对戊戌变法。实际上，推动戊戌变法的维新派人士并没有跳出这个体用的框架。张之洞的提法后来被明确为“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影响深远。

“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就是沿袭中国传统的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只接受西方科学技术和物质文明。其根源殆出自对传统政治制度的坚持——实即维护既得利益，以及对固有的意识形态和传统文化的盲目自大;却认识不到现代促进经济发展的资本主义经济体制需要现代的民主制度和现代的意识形态与之相配合。这种体用框架之根深蒂固，未能破除，乃是戊戌变法未能像明治维新那样成功的深层根源。

联系到今天中国的改革，从一九七八年底算起，迄今已经二十年。其间，经济固然有所发展，以建立市场经济体制为目的的经济改革方向亦已确定，但改革始终一波三折，困难重重。目前出现的工人失业下岗、国企亏损，呆账坏账不断增长、贪污腐败严重、农民负担沉

重、社会贫富悬殊等等，都孕育着社会危机，其根本原因乃是中共领导层仍未能摆脱体用的框架，不过其内容与一百年前的戊戌变法时有所变化而已。

现在中国的体用框架实际上就是邓小平的两个基本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这两个基本点正是“中学为体，西学为用”框架的现代版。四项基本原则就是马列主义的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坚持它就是以它为体。改革开放就是要采用市场经济体制和西方的科学技术、管理方法，坚持它只是以它为用。现在以江泽民为代表的中共政权强调高举邓小平理论的旗帜，强调坚持两个基本点，正是坚持“马列主义为体，西方科技为用”的框架。这种体用框架对中国的改革是最大的束缚。因为历史已经证明，马列主义的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是现代化和民主化的枷锁，坚持马列主义为体，无异於自我戴上枷锁。要完成现代化和民主化的改革大业，就必须抛弃上述体用框架，大力推行政治改革，取消马列主义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之“体”，这样才能打破枷锁，为中国的改革开辟一条出路。

这正是我们从戊戌变法百周年纪念中应该得到的教训和启示。

一九九八年八月

为正义和真理直抒己见
——读鲍彤访谈录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22）

苏绍智

鲍彤先生是赵紫阳的政治秘书，对中国的改革作出过重要的贡献。知之者均称鲍彤是一位富有理想、坦率真诚、思想理论水平较高和工作认真负责的人。他却因在一九八九民运问题上触怒邓小平，以“莫须有”罪名被判刑七年，剥夺政治权利两年。是以在一九九六年刑满释放后，又被限制行动（也就是软禁）两年。今年五月二十七日中共宣布恢复他的政治权利，解除他的软禁。他於六月二日和三日分别接受《华盛顿邮报》和“美国之音”的采访。这两家媒体都发表了对他的访谈录。

鲍彤访谈录是对正义和真理的宣言书。读了这两份访谈录，令人更加敬佩他那为真理和正义而奋斗的决心、明知有风险也敢於向权势挑战的勇气，以及为实现中国的民主化和现代化而推动改革的坚韧不拔的意志。访谈录中所透露的信息和对某些事实的分析更是成为研究中国改革和八九民运问题的重要依据，并成为推动今后政治经济改革的参考。

“朝言道，夕死可矣”五月二十七日，警察向鲍彤宣布：剥夺政治权利已经结束，从当时起，他就是个自由公民了。鲍彤问：“这是真是假？”回答：“是真的。”以鲍彤对中共内情了解之深，当然知道中共向来是言行不一的。他之所以接受两家外国媒体的采访，按照他的说法，是“既然是公民，就有言论自由。别人可以讲话，我也可以……如果其他人可以接受采访，我也可以”，“一个中国公民有权利说出自己的想法，我准备把我的想法说给大家听。言论自由对中国的建设是十分重要的。”鲍彤特别指出：他这次之所以直抒己见，乃是“我想要测试他们对法制的承诺，假如我遇到了任何问题，这将显示他们的承诺都是假的”。

在中共长期地、严重地压制不同政见的情况下，鲍彤一出牢门便敢於如此，足以显示他追求真理和为民主奋斗的决心，也显示他威武不能屈的气魄。

鲍彤以最大的决心，要把他的观点公之於众，他说，“我的观点，已经通过记者传出去了，早上张开嘴巴利用宪法赋予的言论自由说几句话，晚上再死，很痛快，没有什么遗憾的。”孔夫子曾说过，“朝闻道，夕死可矣。”鲍彤的态度，可以说是“朝言道，夕死可矣”，比孔夫子的说话更积极。所有愿为真理和正义奋斗的人们都将从鲍彤的言行得到鼓舞和启发。

果然，六月五日，鲍彤透露，在他接受访问之后，有关方面跟他谈了很长时间，非常客气，要他不要接受外国记者的采访。中共政权对法制承诺的测试不可能“及格”是可以想见的。但是，以“客气”的说话代替再度逮捕，投入牢狱，像魏京生曾经遭遇的那样，不能不说是一个进步，但只是一个可怜的进步。难道这称得什么“人权状况已有改善”吗？

欲加之罪，何患无词鲍彤被逮捕的罪状据说是泄漏国家机密。但是人们都知道，在鲍彤判刑之前，一九九二年，中共政治局常委中主管政法的乔石曾提出：鲍的问题可作为党内处理，意思就是可以不判刑。当时全部常委，包括李鹏都同意乔石的意见，可到了“太上皇”邓小平那里，却不获同意，并说鲍彤是“坏人”，应该判刑。当时，人们都认识到这是邓小平的私心——如果鲍彤无罪，赵紫阳自然也无罪，那末错误就在邓小平本人了。邓小平此举大失人心，使很多原本对邓存有幻想的人都改变了对邓的看法。

鲍彤在采访录中说得很清楚，中共把他关押起来的理由，没有一条有事实根据。一九八九年六月底，当时的国务委员、北京市市长陈希同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所作的《关於制止动乱和平息反革命暴乱的情况报告》，指责鲍彤向学生泄漏了北京即将戒严的机密。陈希同的报告制造了大量谣言，深文罗织。所谓鲍彤向学生泄密完全是捏造，以致北京中级法院对鲍彤宣判时，根本不敢再说这件事。

於是指责鲍彤泄密只剩下这样一条，就是一九八九年五月十五日戈尔巴乔夫和赵紫阳见面，赵紫阳说邓小平还是国家最高领导人。中共指责这是泄漏国家机密，成为赵紫阳分裂党的一大罪状。而当时为赵紫阳起草见戈尔巴乔夫讲话稿的鲍彤，也被说成是赵紫阳泄密的主要责任者。

鲍彤在采访录中澄清了事实。他说，“邓小平是我们国家的最高领导人”这句话，确是他在赵紫阳会见戈尔巴乔夫之前写进赵的讲稿的。这是中共十三届一中全会作出的决定。鲍彤指出，如果提及邓小平在中共党内和中国政府内的实际地位算是泄密的话，那么应该说李鹏最早泄密才更确切，更符合事实。因为赵紫阳还在朝鲜访问时，李鹏就跑到邓小平那里去汇报、然后向政治局、传达邓小平把学生运动定性为“动乱”的指示。李鹏传达后才要求《人民日报》写“四。二六”社论的。所以李鹏是最早放出风来宣布邓小平是最高领导人的，不待赵紫阳从朝鲜回来向戈尔巴乔夫宣布了。

我认为这是说得很对的。邓小平是中共的最高决策者这一点，其实是举世皆知的、连邓小平本人也承认不讳的事实。邓小平不是多次宣称自己是第二代领导核心吗？中共这种“欲加之罪，何患无词”的手法，是家常便饭，对刘少奇、华国锋、胡耀邦，甚至对邓小平本人都使用过，不足为奇了。

鲍彤采访录还透露了他本人被捕的秘密。有人以为“六四”是鲍彤弄出来的，以为他是在“六四”后被捕的。实际上鲍彤在“六四”前一周，五月二十八日就被捕了。当天他被告知政治局常委叫他去开会，他一去就被送到秦城监狱，公安人员并没有出示逮捕证。三年以后，即一九九二年一月，公安局才发出逮捕证。这具体地显示中共对待党内斗争所采取的手法仍然继承了斯大林搞秘密警察的一套。

赵紫阳的严重失误赵紫阳对中国的改革曾作出重大的贡献，在八九民运问题上他一直坚持按民主和法制解决而遭到罢黜，得到国人的普遍同情。在一九八九年十三届四中全会上，面对着满朝文武竞相表态拥护“六四”武装镇压和在大肆批赵的高压下，赵紫阳的讲话（即所谓“自辩书”）仍然义正辞严地驳斥了中共对八九民运性质的诬蔑和对“六四”镇压的文饰，从而受到海内外有识之士的崇敬。

但是这不等於说赵紫阳没有错误。鲍彤在访谈录中讲到关於邓小平是我国的最高领导人的问题时说：“十三届一中全会，选出中央委员，开会的时候，有一个重要的决定。当时小平半退，只当军委主席，政治局常委不当了。紫阳当选为总书记。他就职的时候说，小平同志退了，但小平同志的经验是我们党内没有其他人能代替的，过去小平同志为我们党做了许多工作，今后，我们仍然需要小平同志的智慧和经验，来为我们做更多的工作。紫阳还说，尽管小平同志已经不参加政治局常委，但是，遇到重要的问题、复杂的问题，我们觉得困难的时候，还是要向小平同志请教。小平同志将来认为需要，他有权作出决定，有权找我们开会。当紫阳讲到这里，全体委员都鼓掌。紫阳说，既然大家都赞成，这就作为我们一中全会的一个决定吧，大家继续鼓掌。”鲍彤在这里只讲了当时的情况，并未评论。我认为这是一个极重要的史料，正式文件未必如实记载，也许这还是第一次公之於世，值得史家研究和国人从中吸取教训。

中共往往授予党内实际上的最高领导人以“法外之权”，也是有其“传统”可循的。鲍彤所说的十三届一中全会通过这个决定，犹如一九四三年三月二十日中共中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於中央机构调整及精简的决定》。那时，不但确立了毛泽东思想为党的指导思想，而且在组织上推定毛泽东为中央政治局、中央书记处主席时，同时规定“会议中所讨论的问题，主席有最后决定之权”。这实际上违背了党章，成为日后毛泽东凌驾於党之上，享受绝对权威，无法无天的章本。中共党内诸领导人抛弃党章原则，到后来自己都成为毛泽东翻手为云、覆手为雨，打击镇压的牺牲者，而全国人民也因毛泽东的一意孤行遭受到重大的灾难。

在中共十三届一中全会上，赵紫阳不吸取赋予毛泽东最后决定权的教训，反而违背党章，首倡赋予邓小平最后决策权，而与会诸公却只知逢迎，鼓掌通过。这实际上促成邓小平的“太上皇”的地位，是他日后能翻手把总书记打翻在地，并违反天下民心，独裁决定“六四”屠杀的章本。而且赵紫阳倡导的赋予邓小平最后决定权之不合法程度还甚於一九四三年之赋予毛泽东最后决定权。因为一九四三年毛泽东毕竟是中央政治局、中央书记处主席，而一九八七年的邓小平，照他自己所说不过是个普通的共产党员，一九四三年中共中央还正式作了决定，而一九八七年的十三届一中全会不过鼓掌通过而已。

如果承认赵紫阳也不可避免犯错误，这便是赵紫阳最严重的失误。他日如果赵紫阳撰写回忆录，应郑重对待此事，与国人共同吸取历史的教训。

“六四”是国庆日、国殇日、国耻日鲍彤是因八九民运被捕的中共最高级别官员，当时是政治局常委会秘书、赵紫阳政治秘书。他作为当时处於重要地位的高级官员，是这个层次中提出应该对“六四”惨案深刻反省的第一人。

鲍彤说，“在'六四'问题上，我没有起什么作用，非常惭愧，我很想起作用，但没有起到应有的作用。”他认为赵紫阳和他这样一些人都有很多失误，没有抓住时机以使整个民族可以利用当时的转机得到新生。他说，他“对学生一直很敬佩，学生这些年来能不断总结经验、探讨怎样用更小的代价以取得国家民族更大的进步，是非常可贵的”。

关於“六四”屠杀的责任问题，他明确地指出，无论学生还是赵紫阳和他这样一些人，再有错误，也不能与政府及其决策者相提并论来谈责任何在，因为当时的政府及其决策者是犯罪，动用几十万军队镇压人民，向人民开枪屠杀，这是血腥犯罪。错误和罪行是不能相比的，责任只在犯罪的政府及其决策人方面。他说：“邓小平在'六四'期间，弄黑了他自己的脸，是他自己弄的。”这就是认为，邓是最大的责任者。

我读了这段访谈录深受感动，这是近几年来在“六四”的责任问题上分析得最透彻、是非界限最分明、爱憎态度最坚定、最具有说服力的论述。

鲍彤建议把“六四”定为国庆日、国殇日、国耻日，更是对“六四”的性质和作用的全面的评述。他的看法是：“六四”应定为“国庆日”。这是因为，当时全国各地的青年学生、北京市民都可钦佩，他为有这样的人民和青年感到自豪。从这样的意义来说，“六四”是中华民族觉醒的标志，故鲍彤建议定为国庆日，庆祝勇敢的人民为自己的自由权利而斗争的壮举。

“六四”应定为“国殇日”。这是因为，“六四”死了这么多人，使得整个国家历史倒退，“六四”使得这么多人在精神上造成这么大的创伤。“六四”为今后的重新起步改革增加了多大的困难，特别是为政治改革增加了多大的阻力！“六四”说明我们中国要改革步履艰难！鲍彤认为，从这个意义上说，“六四”还应定为“国殇日”。

“六四”还应定为“国耻日”。鲍彤说，一个国家的政府居然可以调动几十万军队，来对付手无寸铁的人民，这在全世界历史上是没有的，包括北洋军阀、蒋介石，他们对学生都没有这样。一个国家自称人民是主人，官员是公仆，公仆居然可以动用军队来对付人民，这不是国家的耻辱吗？！

鲍彤对“六四”的分析，言之有据，持之成理，句句金石，掷地有声。凡有血气、凡有良知良识的人民莫不尊崇他的论点。

对於“六四”要不要提“平反”，人们是有不同意见的。鲍彤曾论及“大赦”的提法。我认为“大赦”和“平反”是类似的，大赦和平反的前提是承认与“六四”有涉的人有罪，问题在於，这些人根本就没有罪，是值得我们整个民族骄傲的人。但是，鲍彤认为，大赦、平反能使得这些人处境好一些，使得人民重新能张开嘴巴来评论“六四”，使得“六四”这个问题松动一些。我是赞成的。而且我还认为这样可以使得政府主动一些，略平民愤，有利於“六四”问题和平地、顺利地解决。希望中共政权不要连人民对他的体谅、对给他打造的台阶都不接受。那么最后只好敬酒不吃吃罚酒了，因为“六四”惨案终究是要重评的。

对於“六四”问题，鲍彤认为拖得再久，人民也不会忘记的。问题迟早是要解决的，早解决比晚解决好，主动解决比被动解决好。他希望中共领导人能审时度势，早作抉择。这和赵紫阳在中共十五大时致中共中央的信的看法不约而同，这也正是全国人民的呼声。历史不会让冤案永存。

市场经济减掉民主政治等於腐败在一九八九年赵紫阳所主导的政治改革中，从研究设计、形成文件和具体执行，鲍彤均作出过重大的贡献。吴国光的《赵紫阳与政治改革》一书曾有详尽的记载。今天，经过“六四”和他本人坎坷的历程，鲍彤对政治改革有了更深刻的认识。

鲍彤抨击中共在推动经济改革时不同时就政治进行明显的改革。他认为“六四”事件就是这种模式的最大的教训。缺乏政治改革将使国家经济体系趋於脆弱，将会有重蹈文革错误的危机。鲍彤认为中共在七九年西单民主墙运动期间，就应该推行重大的政治改革了，但邓小平不此之图，而是利用这个运动来粉碎“左派”对手，然后再把矛头对准运动本身，并将运动领导人魏京生监禁。鲍彤指出：其后一九八九年的学生运动本应是一个很好的转机，可以使得中国的政治体制改革在有一个强有力的支持和推动下，顺利运转，也使得它和经济改革配合起来，使中国走上新生。邓小平的军事镇压，不仅丧失了时机，而且最后导致政治上的倒退。

鲍彤深刻地阐述了“市场经济如果减掉民主政治，就等於腐败”的论点。这就是说，应该由政治体制改革配合经济体制改革，为市场经济服务；但又制约市场经济，使得市场经济能在规范的情况下运转，从而避免腐败。鲍彤尖锐地指出：在目前很多场合下，并不是善於运用市场经济规律的企业先富起来，而是有权有势的人先富起来；得到鼓励的是权势，引诱人追逐的是权势。在这种情况下，市场经济规律必然受到扭曲，必然导致腐败。中国大陆今天腐败盛行正是这种论点的写照。

赵紫阳在他工作的前期，曾说他在经济改革上是激进派，在政治改革上是保守派，后来才感到如果没有政治改革的配合，经济改革举步维艰。鲍彤认为赵紫阳的这样一个反思非常好，并语重心长地希望朱镕基能引赵紫阳为前车之鉴，切实考虑经济改革如果没有政治改革，是不是必然会走向腐败。

鲍彤对於一个不民主的中国的危害性看得更深刻一些。他指出：中共在过去四十年中，已经发了两次疯（指文革和“六四”），这使人担心：不民主的中国在国力提升后，是否会在对外行为上失去节制，是否会成为国际间的不安定因素。我以为鲍氏这一席话并非危言耸听，确实值得人们警惕。

鲍彤访谈录是对中共的针砭，因而难免不遭到中共的封杀，但它是对人民的鼓舞，必然会受到广大人民的欢迎，而在民间广泛流传，成为争取重评“六四”和政治改革的动力。正如鲍彤所说：“历史将证明中国的命运是由中国人民决定的。”

一九九八年六月

从刘少奇冤案中吸取教训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23）

苏绍智

刘少奇是中共的开国元勋之一，在党内的地位仅次于毛泽东，被公认是毛的接班人，后来又连任国家主席。但刘少奇就是在国家主席任上，被毛泽东的一张大字报《炮打司令部》轰倒，被扣上“叛徒、内奸、公贼”三顶大帽子，被永远开除出党，交付群众批斗，终于悲惨地死去。这是文化大革命中的第一大冤案，是以国人哀之。

今年十一月二十日是刘少奇诞生一百周年。中共在北京举行隆重的纪念大会，对刘少奇重新赠予共产党最崇高的称号：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和理论家；称颂刘少奇对党和国家的伟大贡献；号召干部群众学习他的崇高品质。这符合人民对刘少奇的哀思。但是，对于产生刘少奇冤案的缘由，却只是笼统地说：“文化大革命中，林彪、'四人帮'两个反革命集团制造伪证，罗织罪名，残酷迫害刘少奇同志，他不幸蒙冤致死。”实际上是不敢触及历史的真实。今天历史文献档案和有关人员的回忆录陆续公布，人们的认识水平不断提高，对刘少奇及其冤案宜有新的认识。今天纪念刘少奇应该提到明辨是非、总结教训的高度。江泽民在纪念大会上的“重要讲话”恰恰缺此重要内容。

纪念刘少奇，不能止于“哀之”，更要能够“鉴之”。一个郑重的政党不是不犯错误，而是要正视错误，总结教训，认真改正，从制度上使不再重犯错误有所保证。这样的党才是一个有前途的党。

刘少奇的冤案，毫无疑问，是中国共产党的严重错误之一。当然应该从中汲取历史教训。

刘少奇之获罪显然首先是从他与毛泽东的分歧引起的。毛、刘的分歧何在？按毛那张大字报《炮打司令部》的说法，刘少奇的“错误”是“一九六二年的右倾”，“一九六四年的形'左'实右”，当然还有在文革初期之派工作组，反对文化大革命。

所谓“一九六二年的右倾”，事实是刘少奇在毛泽东外出时，鉴于当时国民经济十分困难，主持确定了经济调整方案，并同意陈云、邓小平等的意见，主张“要退够”。即凡是超过现实可能的政策措施都要退回去，农村中可以实行包产到户。

毛泽东责怪刘少奇顶不住，怀疑他否定“三面红旗”。历史证明，这番分歧，正确的是刘，不是毛。

所谓“一九六四年的形'左'实右”，事实是刘少奇认为四清运动虽是阶级斗争，却是“人民内部的阶级斗争”，对象是经济领域中的腐败分子，因而在四清运动中要处理的只是少数。毛泽东认为四清是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但对象是“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是敌我矛盾，而且要层层挖上面的根子”。毛认为刘提四清运动是阶级斗争乃是形“左”，而要处理的只是少数则是右。刘反对提“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说“一讲到派，人就太多了”。按照毛泽东的提法行事，终于导致了十年动乱的文化大革命。这场分歧，当然正确的是刘，不是毛。

若论最早的毛刘分歧，那就是：中共建国后完成三年恢复工作，刘少奇主张巩固新民主主义秩序，继续执行中共七届二中全会的决定和“共同纲领”，受到毛泽东的批判。新民主主义论是毛泽东最先提出来的，是他的最大的贡献，刘少奇是新民主主义论的坚定的拥护者。新民主主义要实行几十年不变，也是毛泽东的承诺。但是毛过早地转向过渡到社会主义的道路，推行了急于求成的左倾路线，以致发生以后的连绵不断、日益深重的灾难。要不要在完成经济恢复工作之后继续推行新民主主义的理论和实践？这是毛泽东和刘少奇的根本分歧所在，正确的当然是刘少奇。

从总体上看，毛刘分歧，实际上是刘是而毛非。但是为什么刘反而被毛打倒？即使是毛是而刘非，也不过是认识和政策之争，何至于形成刘少奇的冤案！看来，恰恰因为正确的是刘不是毛，刘才会被毛打倒。这里面就涉及到毛的人品问题了。此问题不在本文探讨之列，兹不赘述。本文主要探讨中共应如何就制度方面汲取教训。

像刘少奇这样因政见不同而形成的冤案，在民主国家不可能发生。因为不同的政见可以在议会中、政府中辩论，人民群众也可以在新闻媒体中参加辩论和表态。一般总会是正确的意见占上风。民主制度是三权分立，依法治国，也不容国家首脑滥用权威，独断专行，制造冤案。

刘少奇这样的冤案只能发生在专制独裁的制度之下。在封建专制主义的绝对君主制国家中，皇帝永远正确，一言九鼎，生杀予夺。触犯逆鳞者往往遭殃。中国历史上此类冤案所在多有。岳飞之以“莫须有”定罪，就是人神共愤的千古奇冤。

在现代一党专政、领袖独裁的极权主义国家中，党国首脑为了巩固统治，一意孤行，这类冤案更层出不穷。其中最臭名远扬的要数斯大林三十年代的“大审判”，一九五〇年的“列宁格勒案件”。前者把一大批与列宁共事过的苏共领导人打成“人民公敌”，并送上刑场；后者把从政治局委员、部长会议副主席沃兹涅先斯基以下两百人打成“反党份子”，并分别判刑。斯大林制造的冤案还波及共产国际和东欧共产党执政国家。当然，这些冤案在斯大林去世后陆续获得平反。当时莫斯科有个顺口溜：“基督徒死后升天，共产党员死后平反”，可见冤案涉及的范围之广和人数之多。

一党专政、领袖独裁的制度出现冤案，不仅危害到苦主本人，也腐蚀了共产党组织和广大的共产党员，甚至累及整个国家和绝大多数国民。

何以然呢？

冤案使党内民主荡然无存，以最高领导人一人的意志为意志，正确的意见不能得申，而主观的、错误的路线竟能继续重复出现。此“大跃进”的左的路线在彭德怀冤案被制造出来之后，仍能变本加厉地推行而造成几千万人非正常死亡的原因。其后，毛泽东的路线更发展到极左而导致文化大革命的灾难。

共产党本应是一个坚持原则、坚持真理，坚持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的组织。共产党员本应是站稳立场、坚持真理的人物。但在领袖个人凌驾于组织之上，独断专行，无法无天，没有监督制衡制度，从而往往不断制造冤案的情况下，就会使党组织和党员腐化变质。党内坚持真理、坚持原则的气氛不见了，代替的是以领袖的个人是非为是非，机会主义的迎合情绪

日益弥漫。在一九五九年的庐山会议上，本来多数中共领导人同意彭德怀的信中的意见。待毛泽东一声令下，要“打退彭德怀的猖狂进攻”，在卢山会议这个中共最高领导层内，居然没有一个人敢于坚持真理，甚至没有人敢讲半句公道话。

一九六七年十月中共八届十二中全会讨论《关于叛徒、内奸、工贼刘少奇罪行的审查报告》时，与会的中共高层领导人中，只有陈少敏一个人对这个决议不表示同意。我深信，当时会上其他的人也不会都相信那份报告的真实性，但是却不敢公开地坚持真理。

这种唯毛泽东个人的好恶喜怒是从，不提倡独立思考，不讲真理，只讲所谓的义气，即所谓怕伤害毛泽东，岂不是把共产党变成江湖帮派，把毛泽东当作“舵主”了？何况在所谓的义气后面，实质上是怕毛泽东“赫斯怒”而损害了自己的权位利益呢！这样当然会给国家的事业、共产党本身的建设、共产党员个人的行为情操、乃至广大人民的道德品质，带来极大的破坏力！

倘若不愿再有冤案，更不愿上述的流毒肆虐，就必需废除专制独裁制度。

必须以有言论自由、新闻自由，有监督制衡机制的民主制度来代替一党专政、领袖独裁的制度。这就是我们从刘少奇冤案中应该汲取的教训。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

告别“极端时代”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24）

苏绍智

今年是二十世纪最后的一年。人们纷纷对二十世纪作出评估以展望二十一世纪。种种评估，或乐观，或悲观；或充满着沮丧，或满怀着希望。见仁见智，各有千秋。

英国历史学家霍布斯鲍姆（Eric
Hobsbawn）独具慧眼。在他的近着《极端时代：一九一四-一九九一年的世界历史》中，认为二十世纪是世界历史的“极端时代”（The
Age
ofExtremes）。他说，这是人类历史上极不寻常的世纪，有两次世界大战，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总体战争比历史上任何一次战争更为残酷；第一次大战后期，俄国十月革命胜利，不久成立第三国际，第二次大战后，苏联成为战胜国之一，建立社会主义阵营；其后数十年间，国际政治围绕两个互不相容的对立的整体而运转，其特征是两个对立体或两个军事同盟从事“零和游戏”，即在全面的纯粹斗争中，一方全赢，另一方全输，是为“极端时代”。根据这个观点看中国，可以说，二十世纪更是中国历史上最不寻常的世纪。经过三次性质不同的革命，在整个二十世纪中，所有连续不断的政治军事斗争都是“零和游戏”，“极端时代”为期最久。

中国素讲中庸之道，而在二十世纪的“极端时代”，其哲学上的根源是“一分为二”的两分法：革命 / 反革命，共产党 / 国民党，社会主义 / 资本主义；计划 / 市场，国有 / 私有，改革 / 保守，……，非此即彼，没有中间道路。政治上的根源是最高权力单一不可分割的一元论。这种思维方法和中国现实政治互为因果，使二十世纪中国的斗争形式多是“全赢全输”、“你死我活”的“零和游戏”，没有任何妥协的余地。虽然有时并不明言，但往往是按照“零和游戏”的方式办事。这里是就斗争形式而言的，并不涉及是非曲直。其结果往往是以悲剧告终。如一九二七至一九三六年中国国民党与中国共产党的斗争。一九四五年国共谈判似乎可以政治方法解决，最终还是按“零和游戏”进行残酷的内战。一九八九年的民主运动，中共与学生未能达到妥协，终于以“全赢全输”的方式发生天安门武装镇压惨案。中共内部的斗争，如毛泽东之于彭德怀、刘少奇等，莫不按“零和游戏”规则，造成历史上的悲剧。

霍布斯鲍姆称二十世纪是“极端时代”，就是希望二十一世纪不再如此。中国应当从中汲取教训，告别“极端时代”。世界本来是复杂的，一分为二的“二分法”未免是太过抽象的概括。老子说：“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按照辩证法和实践论，世界上的事物决非“非此即彼”，在两个极端之间有多种选择。从实际出发，作理智的、辩证的选择，避免极端，才能前进。

中国二十年来经济体制改革的过程，就是陆续摆脱“非此即彼”的走极端的过程，也因此取得一定的成功。这里，有不胜枚举的事例。如取消了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分法和对立的观点，在经济中引进了资本主义制度中行之有效的办法；取消了计划和市场两分法和对立的观点，采取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取消了公和私两分法和对立，采取了对国有企业实行股份制改革。诸如此类，虽未臻完善，总算在经济工作上排除了走极端，迈出了经济体制改革前进的步伐，并取得相当的成功。

中国在政治体制改革方面难以启步的根本原因，就在于坚持一党专政这一极端，认为任何政治改革的建议如果有损於这一坚持，就属于大逆不道，非按“零和游戏”规则，使之全输不可。

江泽民自去年五月中共中央党校讲话以来，似乎避免极端，在政治上有所宽松，使人有“北京之春”的遐想。自十一月李鹏对德国《商报》记者讲话宣布“主张多党制，否定共产党的领导，那就不允许他们存在”之后，江泽民在一周内两次宣布要把国内外敌对势力消灭于萌芽状态，并声称今年将发生动乱，要粉碎任何对中共的挑战，以维持他所谓的“社会安定”。于是中共大肆逮捕组党异议人士，并判以重刑，取缔一切民间政治组织，严格控制言论出版，重弹“全赢全输”、“你死我活”的老调。

中国目前确实潜伏着严重的危机，但不是来自外国颠覆和民间组党，而是来自中共本身的根本制度和政改停滞。江泽民不着眼于此，轻率地把问题引导到国内外敌对势力，对危机感作出过分的、不正确的反应，重新返回“极端时代”，这犹如锅炉压力已经过大，不去放松阀门，放出蒸气，反而拧紧阀门，不仅不能解决问题，反而加速危机的爆发。

中共在解决台湾问题和西藏问题上也是在不同程度上坚持自己的固定看法，采取“零和游戏”的规则，走上极端而难以前进。

现在是到了告别“极端时代”的时候了！

一九九九年一月

民主宪政与修宪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25）

苏绍智

近百年来，中国人民的奋斗目标就是实现民主宪政的政治制度。

当然，在皇权至上和传统的专制主义统治的清王朝，在国家至上和蒋介石法西斯独裁统治的国民党统治时期，民主宪政都是梦想。

一九四九年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推翻了国民党的独裁统治，并于一九五四年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给国人带来新的希望。但是共产党奉行的是布尔什维克建党原则，实行一党专政、领袖独裁的体制，中共最高领导人毛泽东自称"和尚打伞，无（发）法无天"，他蔑视包括宪法在内的一切法律，其个人意志凌驾于宪法之上，宪法屡遭破坏，终于在文化大革命时期被彻底撕毁和践踏。终毛泽东之世，中国毫无民主宪政之可言。

文化大革命以后，中共拨乱反正，废除以荒诞错误的一九七五年宪法为基础的一九七八年宪法，回归一九五四年宪法，并加以修改，形成一九八二年宪法。一九八二年宪法是改革开放以来历次修宪的基础。中国于一九八八、一九九三、一九九九年修宪，如今又将修宪，其修宪之频繁，世所罕见，但均无助于中国走向民主宪政。是以人民群众不断提出实现民主宪政的修宪要求。今年以来，关心修宪的海内外有识之士纷纷举行民间的修宪讨论会，提出不少有远见的、有利于实现民主宪政的好意见。

与此同时，中共当局也成立中央修宪小组主持修宪事宜。最近香港大公报报道，中共当局已经决定修宪的焦点主要有三：一、将"三个代表"入宪，二、加强对私有财产的保护，三、明确公民的迁徙自由权利。其中第一项实际上是广大党内外人士所反对的，而后两项则包含在民间修宪的建议之中，符合民意、应予肯定。

如果这个信息属实，这次修宪后的宪法仍无助于中国走向民主宪政。

修宪必须体现宪法精神无论是制定宪法还是修改宪法，要有助于实现民主宪政，都必须体现宪法精神，或称宪法主义（constitutionalism），并以之为根本原则。

如果由于政治斗争、文化传统、意识形态或领袖之专断，不尊重宪法精神，甚至还背离宪法精神，那么制定的和修改的宪法必然有宪法之名，无宪法之实，不过欺世盗名而已。

什么是宪法精神？世界学术界虽有不同的解说，但最普遍的共识是"有限政府的哲学"（Philosophy of
limitedgovernment）。这就是说政府的权力或公共权力（public

power）应当受到限制；相对地说，公民的政治、经济权利应当得到保障。所以，宪法精神就是人权及其保障，有限政府及公共权力受到制约。

英国宪政的发展就是一个典型的不断削弱王权并向上述基本精神前进的过程。一二一五年的《大宪章》的基本功能就是限制王权，首先是限制国王的征税权；同时赋予人民以法律保护权，人民的这个保护权非经国法判决，不得剥夺。一六二五年国会向国王提出的《权利请愿书》、一六七六年的《人身保护律》、一六八九年的《权利法案》，都是为了确保英国人民传统的权利与自由。这样，国会将人民的要求和对王权的限制逐次写成文本，就形成了英国的不成文宪法。英国终于凭此确定了君主立宪制。

十七、十八世纪，由于文艺复兴的影响，王权神授说已受到巨大冲击，人的地位受到应有的肯定，法国学者认定只有在法律条文中通过三权分立原则保证被统治者享有一定权力，才算有宪法，凡人民权利无保障的社会没有宪法。

因此，如何建立有限政府以防止政府滥权；如何保护公民的权利以免受来自国家的侵犯，乃是宪法精神的具体体现。世界着名宪法学家布朗戴尔认为：宪法是“强调对政府活动进行限制，给予公民以最大限度自由的强制性规范。”有限政府得以实现的根本条件是分权制衡。孟德斯鸠分析英国宪政制度能够成功的关键是行政、立法、司法三权分立，这足以抵制任何一方趋向专政的倾向。一七八九年法国《人权和公民权宣言》第十六条说：“凡权利无保障和分权未确立的社会，就没有宪法。”按以上所述世界普遍公认的宪法精神来检查中国的宪法，不难发现中国宪法是与宪法精神背道而驰的。

从中国第一部而且被认为是比较完善的一九五四年宪法来看，其制定宪法的宗旨和要解决的问题与人权保障、有限政府、分权制衡的宪法精神完全没有关系。

毛泽东指出，一九五四年宪法的主要特点是两条：“一条是总结了历史经验，一条是结合了原则性和灵活性，”“原则性则基本上是两个：民族原则和社会主义原则。”刘少奇把一九五四年宪法的宗旨概括为“宪法草案把全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毛主席领导下做过的许多事情都写上了；把现在开始做，以后应当做的又能够做的事情也写上了。”可见，一九五四年宪法强调的是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的领导，实际上成为一部阐述中国共产党的奋斗和成功的历史、今后的奋斗目标和中共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言书，同时也成了一部如何建立强大的国家机器的章程。而如何保障人民的权利和如何建立有限政府则都不在一九五四年宪法关注之列。

以后多次修宪，上述特点继续保留，更增加了一系列有违宪法精神的特点。例如宣扬对领袖的个人崇拜和鼓吹领袖的某些论点。一九七五年修宪大肆歌颂毛泽东和把毛泽东的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作为修宪的指导思想并写入宪法。一九八二年修宪虽然否决了一九七五年和一九七八年宪法的这种提法，却又把邓小平的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作为宪法修改原则并写入宪法，这就使宪法又成为意识形态的宣言。今次修宪，又要把江泽民的“三个代表”写入宪法，用意如出一辙，其实都是有违宪法精神的。

一九八九、一九九三、一九九九诸年修宪的特点是在中共第十三、十四、十五次代表大会之后，直接与中共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中共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调整有关。从此形成惯例，凡举行一届中共党代表大会，必修改一次宪法。因而修宪又变成使中共代表大会的决议用宪法

形式予以肯定以使全民拥护的一种手段。这不但与宪法精神风马牛不相及，而且还从实质上和形式上都确定了党大于法。

按照宪法，宪法的修改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主持。实际上，修宪的程序则规定中共中央成立修宪小组，对修宪内容提出初步意见，经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审定并经中央政治局会议原则通过，然后发下去征求有关方面的意见，然后经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和政治局会议讨论通过，形成修宪建议，然后再提请全国人大通过。足见中国的修宪是完全在中共当局控制之下进行的。这也充分显示党大于法。

由此可见，中国宪法完全背离了宪法精神，它的制订与修改由中共一手操办，它变成中共的意识形态宣言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言，并进而赋予中共几届代表大会的决定以合法性，目的就在于巩固中国共产党的统治。而修宪往往是为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有所变化的需要，甚至是为了权力斗争的需要。这注定了中国宪法缺乏规范性、严肃性和稳定性。

当今修宪的关键问题是要尊重宪法精神，遵守宪法精神，然后才能与语其他。

有了宪法不等于有宪政一个国家的人民努力制定宪法并修改宪法使之臻于完善，目的在于实现民主宪政。但是宪法学家从理论和实践多方警告人们：有了宪法，不等于可以实现宪政。

何谓宪政？简单地说，就是要成立立宪政府（constitutional government），即有限的、责任的、法治的和保障人权的政府。

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法学教授亨金认为，民主宪政有九项特征：一、政府权力应由宪法加以限制；二、分权制衡；三、主权在民和民选政府；四、建立宪法审查制度；五、司法独立；六、警察应受控制；七、文官控制军队；八、保障个人权利；九、发生紧急状态时坚持宪法实施。

因此，尽管颁布了宪法，若是没有建立具有这些特征的立宪政府，那么，称之为“有宪法，无宪政”，是恰如其份的。

为什么会出现“有宪法，无宪政”的状况呢？

我认为，首先要看宪法本身中是否有悖论，以致出现表面肯定，实际否定，使宪法在实施中走样的情况。

中国《宪法》的“序言”中说：“本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第五条说：“任何组织和个人都不得有超过宪法和法律的特权。”这些显然是承认宪法有至高无上的权力。但是，历次修宪都在宪法的“序言”中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在国家生活中的领导地位。作为当今宪法基础的一九八二年宪法的修订是以四项基本原则为指导思想的，所谓四项基本原则最主要的是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这些实际上都在宪法中宣告中国共产党在国家生活中的至高无上的地位。

这就是一个悖论。出现了“党大”还是“法大”的问题。中共当局的解释是“党领导人

民制定宪法和法律，党领导人民遵守宪法和法律，宪法和法律是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的统一。”这种解释实际上仍然是肯定党领导一切，归根结柢还是“党大”。按照中共中央的决定和意图来制定并修改宪法已经成为惯例，而共产党的决议、规定、乃至党的领导人的指示高于宪法和法律的情况屡见不鲜。宪法至上成为空谈，当然无民主宪政之可言。

因此，如果真正要为实现民主宪政而修宪，必须针对这一带根本性的问题在宪法中删除中国共产党领导地位的规定。这也符合宪法不明文规定国家由某一政党领导的国际惯例。

即使宪法本身并无如上所说的悖论，能否实现宪政，主要还应看以下几个方面。这些方面都与“有限政府的哲学”有关。

一、是否实现分权制衡。

“有限政府的哲学”要求以宪法和法治来约束政党、国家和政府的权力，以免不受限制的权力侵犯公民的权利并导致腐败。宪法主义者警告人们：不要盲目相信那些信誓旦旦的政客，应该使它们受制于宪法和公民的宪法权利，以降低政治风险。

从理论和历史发展来看，分权制衡是防止掌权者过份集权以致走向腐败的关键，因而成为一项普世的宪法原则。分权就是把国家权力分为立法、行政、司法三个部份，分别由三个国家机关独立行使；制衡指这三个国家机关在行使权力的过程中保持一种互相监督、互相平衡的作用。世界上的民主国家无不采用分权制衡原则。

中国因循苏联的办法，采用号称是无产阶级专政的“议行合一”原则。这一原则是指由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统一行使国家主权。最高国家权力机关高踞于其他中央机关之上，既不和它们分权，更不受它们的制约。大家知道，无产阶级专政实质上就是共产党专政。中国宪法规定的最高权力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它制定法律，作出决议，决定国家大事，是议事机关；同时，它又通过由它组织并受它监督的其它中央机关执行它所制定的法律和作出的决议，又是工作机关。但实际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接受中共中央政治局的领导。因此，在中国，实际上是中共中央政治局统一行使国家主权。

这种议行合一的组织，大权独揽，既无内部的监督制衡，也无民间的监督制衡，权力不受任何限制，当然无民主宪政之可言，而且是制度性腐败的根源。

苏东国家的共产党政权瓦解后，都改行分权制衡原则，以转向民主宪政。中共领导人从毛、邓、到江无不极力反对分权制衡原则，斩钉截铁地说绝不能搞三权鼎立。其实质乃是要维持共产党的专制独裁，从根本上否定民主宪政。

中国如果真正是为了要实行民主宪政而修宪，必须废除议行合一原则，改行分权制衡原则。

二、是否有司法独立。

要保障在全社会实现公平和正义，前提就是司法独立。司法独立本属分权制衡原则的一个重要组成部份，本文单独强调提出，是因为在中国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在文化大革命时期，公民的生命财产和社会正义不保，根本原因之一就是没有司法独立。连国家主席刘少奇都不能获得司法保障，以致他在被批斗得四顾无助，走投无路时，曾手执《宪法》文本，寻求保护其权利和尊严。但为时晚矣。当时的刘少奇不知是否记起：一九五七年，被打成大右派的章乃器曾经手执《宪法》质问他“公民的基本权利何在？”而那时的刘对章此举是不予理睬的！

迄今中国仍然没有司法独立。共产党内设有政法工作委员会（简称政法委）专管公、检、法。实际上司法部门的日常工作都在政法委的严格管理之下，致使各级法院实际上都得服从政法委的指令。而政法委的权力始终过大、过份集中，是司法腐败的根源。党直接干预司法，破坏宪法的权威性，不但使宪政明显落空，而且使党群矛盾尖锐化。近来中国民间的多个修宪讨论会一致要求废除政法委，增加司法独立的条文，是从历史和现实中总结出来的经验教训。

三、是否有有效地监督宪法实施的机构。

再好的宪法，如果不去贯彻执行，违宪得不到制止及惩罚，宪法也只是一张废纸。建立有效的监督宪法实施的机构乃是实行宪政的保障。

现代国家宪法监督制度有主管机关专门化和法律规范化的趋势。大多数国家都设有监督宪法实施的专门机关，称为宪法法院或宪法委员会。

中国的宪法监督制度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行使解释宪法、监督宪法实施的职权。

这种规定实际上流于形式。首先，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没有常设机构和专职人员，开会期间工作过多，几乎无暇顾及监督宪法实施的工作。其次，在议行合一的原则下，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本身有立法方面的职权，同时又监督宪法的实施，自己监督自己，从理论上讲已经难免流于形式。最后，根本的问题是，全国人大本身是在一党专政统管之下，实际上没有独立监督的能力，根本谈不上监督。在党权高于一切的情况下，只能听由中国共产党及领导人的意志支配一切而不受任何监督，违宪行为所在多有而不受任何制约。中国实际上是不存在有效地监督宪法实施的机构的，又何从而来宪政呢？

历史事实证明，一部本身含有悖论的宪法，固然使宪政难以实行，即使宪法制定得很好，如果没有制度上的保障，也等于一纸空文，这都属于“有宪法，无宪政”之列。

目前民间修宪讨论会中异口同声地要求成立宪法法院，中共当局不应置之不理。

极权主义使宪法失效虽有宪法，但由于一党专政、领袖独裁、党和领袖的权威高于宪法权威的极权主义统治之存在，便彻底排除了实施宪政的可能性。最高领导人个人专断一切，或无视宪法，或视宪法为个人玩弄权力的工具，肆意修改破坏，那么即使有宪法也失去了宪法原本的意义，从而走向民主宪政的反面，直至法西斯专政。

世界上在这方面最突出的例子，一是希特勒统治下的德国，一是斯大林统治下的苏联。

一九一九年德国的威玛宪法是一部具有时代意义和历史进步意义的宪法。一九三三年希特勒上台执政以后，他虽没有废除威玛宪法，却置它于不顾，致使这部宪法完全失去作用，德国实施了法西斯专政。

一九三六年苏联公布了号称世界上最民主的《斯大林宪法》。其时正值一九三四年斯大林发动的“大清洗”浪潮方兴未艾之时，红色恐怖遍及全苏，干部和公民有随时被诬陷而被捕判刑乃至处死的可能，毫无人权保障。《斯大林宪法》不但毫无宪法和宪政之可言，简直完全成为斯大林暴行的遮羞布。

中国在一九五四年公布了第一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但其时的最高领导人毛泽东始终没有重视和尊重宪法。毛曾说：“不能靠法律治多数人，民法、刑法那么多条，谁记得了。宪法是我参加制订的，我也记不得。”他所发动的反右派、三面红旗、大跃进等运动都没有通过宪法所规定的合法手续，因而都是违宪的，但没有受到过任何制止。终于到“文化大革命”时，宪法从部份得不到实施演变为全面遭受践踏，以至最终完全丧失作用，使人民蒙受巨大的灾难。

毛泽东还开创了一个因最高领导人的个人需要而指定修宪的恶劣先例。一九七五年修宪时，由于权力斗争，毛自己不想当国家主席，而且也不想让林彪当国家主席，于是就在宪法中规定不设国家主席。其实对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这个国号而言，这完全是不合法理的事！惜乎其影响所及，到毛泽东人亡政息之后仍然存在。例如军队由谁统率的问题便是如此。一九五四年宪法规定军队由国家主席统率，是正确的；一九七五年修宪时，毛泽东是中共的党主席但不兼任国家主席，于是宪法修改为军队由中共党主席统率；一九八二年修宪时，邓小平是军委主席，但不是党主席也不是国家主席，于是宪法修改为军队由军委主席统率。今次修宪，必然会因江泽民恋栈擅权的需要而保持一九八二年宪法以来的军队由军委主席统率的提法，不会回归一九五四年宪法之军队由国家主席统率的正确规定。这种为各个领导人量身定做式的修宪，直视修宪为儿戏，使宪法成为控制权力的手段，完全丧失其权威性和稳定性，是对宪法原则最大的破坏。

中国公民应力争自己的权利综上所述，中国要实施宪政，首先要消除宪法中的悖论，即一党专政，党大于法；又要实现分权制衡、司法独立、并产生有效的监督宪法实施的机构。如此才能消除极权主义的统治。而这些正是中国亟需的政治改革的主要内容。所以，在中国，修宪的过程应该是政治改革的过程，只有与政改结合的修宪，才能促使宪政之实施。

近来民间多个修宪讨论会都提出了有关这方面的宝贵建议。不少法学界的专家学者寄希望于中共新领导层能够接纳公民的意见。

可惜中共仍然令人失望。她不仅仍然一手把持修宪事宜，而且据《星岛日报》等媒体八月二十日前后报道：中共当局居然于八月份对新闻单位、大学和研究机构下达文件，规定“三不能提”。即要求在民间讨论中不能提修宪、不能提政改、不能提“六四”。据悉这一文件的出台背景就因为今年六月十八至十九日在青岛举行了一个引起海内外关注的民间修宪研讨会，会上提出了包括取消“专政”条文、人权入宪、和建立宪法法院等的修宪建议；这些建议已通过有关途径递交给了全国人大和中共中央修宪领导小组。与会的专家学者们正在期盼好消息之际，换来的回应却是“三不能提”的禁令！

出现这种状况，说明中共领导层的顽固保守势力目前仍然控制大局。他们与人民背道而驰之心于此昭然若揭：他们太清楚也太恐惧人民的要求何在了。他们知道民间讨论修宪，必然要求民主宪政；要求民主宪政，必然要求政治改革；倘若这些要求逐步实现，则平反“六四”自是题中应有之意。如此一路走去，中共一党专政的极权统治自然必垮无疑。这种结局岂是中共高层的保守势力所能容忍的？他们急不可待地下令扼杀民间修宪讨论于萌芽状态，是必然的。这一禁令使中共保守派的无视公民权益，只重一党私利，坚持专制统治，拒绝民主宪政的一贯宗旨暴露无遗！

中国要实现民主宪政，还有很长很长的路要走。体制内的改革力量应该与社会上的民主力量密切合作，全国人民应该继续努力不懈。组织青岛民间修宪研讨会的法学家曹思源说得好：宪政不是哪一个人、哪一个党的私事，而是十三亿人的大事，公民在这个时候要敢于呐喊，敢于呼吁，敢于表达自己的思想，在法律的架构内争取自己的权益，否则就会发生第二个孙志刚事件、第二个刘少奇事件，中国不应重演这样的悲剧。

至于中共高层，应该清醒地认识到：中国的民主宪政之路虽然崎岖曲折，却是必走之路，是不能阻挡的；晚清王朝的慈禧，统治大陆时期的蒋介石政权，都曾经力图阻挡中国走上民主宪政之路，结果只能是自己的毁灭。中共难道还想步他们的后尘吗？殷鉴不远，中共要三思了

为三权鼎立辩护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26）

苏绍智

近年来，江泽民多次声称坚决抵制三权鼎立的政治模式，新任政协主席贾庆林在他就职的讲话中也宣称决不能搞三权鼎立。

何物三权鼎立！竟遭致中共高层领导人如此痛恨和恐惧？

大陆老百姓揶揄道：江贾二人当然要坚决反对三权鼎立，如果中国有三权鼎立，他们就一个难以连任军委主席，另一个当不上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和政协主席了。

此话真是一针见血！唯中共高层之反对三权鼎立，有其历史根源和理论根源，应予揭露和批驳。

三权鼎立是通俗说法，政治学上应称为分权原则，或分权制衡原则。分权指把国家权力分为立法、行政、司法三个部分，分别由三个国家机关独立行使；制衡指这三个国家机关在行使权力的过程中保持一种互相监督、互相平衡的作用。分权制衡是防止掌权的部门和人过分集权以至走向腐败的关键。西方主要国家从绝对君主制向立宪君主制和民主立宪转变的过程中，有限政府和分权制衡原则起了决定性的促进作用，而分权制衡原则又是实现有限政府

的保障。分权制衡原则为民主国家的宪法确认为基本原则。现在世界上的民主国家无不采用分权制衡原则。

废弃分权制衡原则始于马克思之提出无产阶级专政理论。马克思认为无产阶级取得政权后应当实施无产阶级专政。为此，他提出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并建立新的国家机器的原理。世界上第一个无产阶级政权巴黎公社首先改变了国家权力的运行方式，废弃分权制衡原则。公社是监管立法和和行政的工作机关，实行议行合一原则。

巴黎公社失败后，马克思对议行合一原则予以肯定。二十世纪出现的各个共产党执政的国家都奉行无产阶级专政，因而都实行议行合一原则，废弃分权制衡原则。议行合一原则的精髓就是无产阶级专政。列宁、斯大林以来，都不提议行合一，改提更能反映共产党领导权的民主集中制。邓小平、江泽民等在讲到抵制三权鼎立的同时，必然强调保卫民主集中制。

民主集中制正面的提法是民主基础上的集中、集中指导下的民主、是民主和集中的统一。实际上，无产阶级专政即共产党专政，一切在共产党的集中领导之下。大陆学者李慎之曾指出：民主集中制，只是一种新式独裁，即极权主义的别名，根本不是什么民主。李慎之认为倒是康生讲了老实话："民主集中制要点在集中，民主无非是个形容词而已。"毛泽东为了强调党的领导，根据民主集中制原则提出党的一元化领导的理论。其基本要求是：党、政、军、民、学，党居于领导一切的地位，而全党又必须绝对服从中央。毛泽东多次强调集中以反对所谓的分散主义，他提出"大权独揽，小权分散，党委决定，各方去办"的工作方法，又提出"第一书记挂帅"的原则，致使中国的政治体制长期存在着高度集权，党政不分，以党代政等痼疾，始终难以解脱。

邓小平也多次说过不能搞多党竞争和三权鼎立，认为民主集中制是中国的优越性所在。

他的理由是：在民主集中制和共产党的领导下，做出某一项决定可以立即实行，没有那么多反反复复，互相牵扯，议而不决，决而不行。他还举了搞经济体制改革和建立经济特区之事为例。

邓小平这个论点，缺乏辩证法，实乃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实践早已检验证明：没有分权制衡而由个人专断，固然决定较快，但一个人或一个党的认识毕竟有限，错误和风险都是很大的。例如毛泽东的个人决定如反右、三面红旗、到文化大革命，无不在中国造成极大的灾难，如果有分权制衡，经过协商论证，毛的错误可以避免。这正从反面说明分权制衡有其优越性。

邓小平还有一个着名论点是："三权鼎立实际上是三个政府，自己向自己打架，造成了麻烦。"这种论点，一是充满了中国几千年皇权专制主义"乾纲独断"的影响，二是对西方的政治体制缺乏基本的认识。而所谓"打架"和"麻烦"，正是有关机关制衡和人民参政议政以免个人专断的表现，是应予肯定的。

江泽民则是把三权鼎立看作反对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因而为保卫民主集中制而大声疾呼。他在中共成立八十周年大会的讲话中说："全党同志要增强民主集中制的观念，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提高民主集中制的本领，-----，要进一步完善民主集中制的各项制度，进一步完善党的领导制度和工作机制，从制度上保证民主集中制的正确执行，坚决抵制西方多党

制和三权鼎立等政治模式的影响。"这正说明民主集中制强调集中和党的一元化领导，而三权鼎立则是专制集权的克星，这正是三权鼎立即分权制衡原则的优越性。

分权制衡原则之不为中共高层领导所容许，于此可见一般。

除了中共历届高层领导外，中国的教育部门也一直在向青年灌输反对三权分立的观念。大陆高等学校文科教材《中国宪法》（1989 年出版）认为分权制衡原则不适用于社会主义国家的理由是："无产阶级从其阶级本质及肩负的历史任务来说是不谋求特权，也不容许谋求其特权的，即使在个别社会主义国家中由于受长期封建传统影响，还存在有特权思想和谋求特权的人，但这种思想和行为不是工人阶级本质的表现，也不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占据统治地位，而且可以用加强政治思想教育和运用法的强制力量予以肃清。因而不论社会主义国家的情况如何，都没有必要运用分权原则。"这个论点很有意思，其实它承认分权原则是抑制特权的有力武器，只因为共产党执政的国家的统治阶级被先验地认为不谋求特权，即使有个别谋求特权的人，也可以用加强政治思想教育和用法的强制力量来肃清，因而没有必要利用分权原则。这种说教证之现实，实在是苍白无力，自欺欺人。现在人人都已经明白：即使是本质比较好的人也可以被权力腐蚀，绝对权力绝对腐蚀，凡有权力的所在，就会有谋求特权的人，地球上共产党执政的国家没有一个不存在谋求特权的人，贪腐无可避免，有的国家已经因此瓦解，中国亦已陷于腐败难治的险境。《中国宪法》的提法恰恰从反面论证了分权制衡的优越性和必要性。

分权制衡既是实行民主宪政的必要条件，也是共产党执政国家整治腐败的唯一途径。我们应该理直气壮地为三权鼎立辩护！

二〇〇三年九月

甲申三百六十年，民主宪政是中国唯一的出路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27）

苏绍智

今年是农历的甲申年，从李自成进入北京，明王朝覆亡的甲申年算起，已经三百六十年了。六十年前，郭沫若写有《甲申三百年祭》一文，被国民党大骂，受共产党大捧。从此“甲申三百年”在现代中国大受注意。今年又值甲申年，国内的鲍彤先生和海外的余英时先生都对此发表了宏论。余先生并提出“甲申三百六十年，中国往何处去”？我认为两位先生的见解很好，值得大家深思。

回想一九四四年春郭文在重庆《新华日报》刊出，随即被毛泽东规定为中共党内的整风学习文件。当时我正在重庆大学读书，对郭文深表赞同，并认为中共能够从李自成进北京后迅即腐败以至失败中吸取教训，极有见地。因而对中共革命成功后当能不再重蹈国民党的腐败覆辙，寄予信心。

六十年匆匆过去。根据我亲身经历的中共建国后的曲折历史，乃至所见所闻的当前中国

党政腐败之愈演愈烈、两极分化之日趋严重、弱势群体困难之深重和不满情绪之激烈，终于使中国社会隐藏着种种危机，今天重读郭文，深愧我当年见解之肤浅。其实当时之郭文和毛泽东对郭文之评价，均没有认识到农民革命的局限性、中国皇权专制主义的弊害和中国需从改革政治制度寻求出路等问题。

郭文有两个重点。一个是指出明王朝腐败不堪，横征暴敛，灾荒频仍，饥民遍野，铤而走险，“均为政治所促成”，早已失尽民心，明王朝之覆亡乃是必然的结果。这是不错的。该文暗示国民党腐败，人民要造反，因而触动了当时国民党统治者的神经，《中央日报》乃大肆抨击。

郭文另一个重点是探讨李自成经历了十六、七年的艰苦奋斗，取得势如破竹的胜利，何以却在进北京后四十天即败于清兵之手，仓皇逃离，终于败亡？郭沫若对这一问题始终强调个人的作用，认为李岩的升降生死对李自成的成败起决定作用，并把失败的全部责任归咎于牛金星和刘宗敏，不探索李自成的责任和农民革命的局限性。这些显然是大为不足的。

另外，郭文其实首尾都是落脚在民族问题上的。文章开头说：“甲申总不失为一个值得纪念的历史年。规模宏大而竞争力长久的农民革命在这一年使明朝最专制的王权统治崩溃了，而由于种种的错误却不幸换来了清朝的入主，人民的血泪更潸流了二百六十余年。”文章最后说：“三百年了，种族的遗恨幸已消除，而三百年前当事者的功罪早是应该明白判断的时候。从种族的立场上来说，崇祯帝和牛金星所犯的过失最大。----而李岩的悲剧是永远值得回味的。”郭文写于一九四四年日寇侵华战争时期，以清兵入主影射日军入侵。这正是国民党最忌讳之处，故痛批不贷。而毛泽东从郭文另觅启发，大张旗鼓褒扬之。致使郭文的这点种族的“初衷”反而湮没不彰。当然，理性地看历史，这种“种族的立场”也是不必在三百年后再予张扬的。

然而毛泽东从郭文所得到的启发也是肤浅的。

毛泽东对李自成极为推崇。他在一九四四年四月致李鼎铭的一封信中说：“大顺帝李自成将军所领导的伟大的农民战争，就是二千多年来几十次这类战争中的极着名的一次”。毛推崇李自成至以“大顺帝”称呼之，充分说明毛是认可农民起义领导人打天下，坐天下，以称帝为目的的。他自己毕生追求的而后来终于实践之的，其实也就是这个，哪里有什么马克思主义和现代民主观念呢？

毛泽东从郭文得到的启发主要是针对当时解放军节节胜利中防止骄傲的问题。

一九四四年四月毛泽东在《学习和时局》一文中说：“近日我们印了郭沫若论李自成的文章也是教同志们引为鉴戒，不要犯胜利时骄傲的错误”。毛泽东还在一九四四年十一月复信给郭沫若说：“你的《甲申三百年祭》，我们把它当作整风文件看待。小胜即骄傲，大胜更骄傲，一次又一次吃亏，如何避免此种毛病，实在值得注意。”可见，毛泽东把郭文当作整风文件，着重的不过是防止胜利时的骄傲的错误而已。这样也可以，但是显然没有抓到问题的本质。

六十年后的今天，分析明王朝之覆亡和李自成成功后迅速瓦解的原因，当然不能受郭沫若和毛泽东的认识的限制，应该以今天的认识水平，着重于分析以下诸方面。

中国两千年的皇权专制主义的影响十分沉重。从统治阶级方面来看，权力过分集中于最高统治者之手，又有一个过分奉承的官僚体制，没有制衡机制，绝对权力绝对腐败，任何王朝的最终腐败都是不可避免的，中国历代王朝都逃不出兴亡循环的周期率。

另一方面，从被统治阶级来看，专制主义影响下的农民意识是：被压迫剥削至不能生活时，会聚众造反；但农民起义领袖必然是打天下、坐天下，彼可取而代之的思想，一旦成功，仍以做皇帝、建立新王朝为目的。农民起义不过是改朝换代的手段，即使成功，仍然不能逃脱王朝兴亡循环的周期律。

明王朝的覆亡和李自成的迅速崩溃都是专制主义下王朝兴亡循环的产物。至于李自成失败之迅速，则是农民起义军领导层迅速地普遍地腐败以致无力抗拒入侵的清军所致。

所以，若要从甲申三百年，特别是从甲申三百六十年吸取教训，探索中国向何处去的大课题，就一定要跳出六十年前郭沫若、毛泽东的窠臼，不能再跟着他们的脚印走。六十年前郭沫若痛惜李岩，其实李岩再好，顶多也就是个中共的周恩来，周恩来能令中国走上新路么？毛泽东把郭文作为整风文件，但中共整了六十年以上的风，到如今却整出个贪官如毛，腐败无已的政党和社会。这些教训还不够吗？时代已经进入二十一世纪好几年了，中国人无论如何应该明白，专制主义不除，类似王朝兴亡的周期率本质上不会改变。只有实现民主制度，才能打破这个周期率。毛泽东一九四五年与黄炎培谈话中见识到了这一点。邓小平也在一九八〇年作《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讲话时认识到领导制度、组织制度工作制度的重要性，说了“这些方面的制度好可以使坏人无法任意横行，制度不好可以使好人无法充分做好事，甚至会走向反面”的名言。但是他们都未能把这种认识付诸实施。根本原因在于中共不肯也不敢放弃高度集中统一的一党专政。以致多年来纵然谈到民主和政改，自是徒托空言，于事无补。

如今最根本的是要改革政治制度。只有确立三权分立的民主宪政体制，真正实现分权制衡、新闻自由、舆论监督，才能还权于民，以法治和民主制约腐败，整顿吏治与民风，令社会呈现正气与生气。至于甚嚣尘上的整风论、共产党自我监督论、几个代表论、德治论，等等，乃至重新煽情毛泽东思想，其实质无非都只是中共一党专政的装饰品而已，鼓吹几十年，迄无救国救民之实效。今日倘再旧调重弹，即使无倒退之心，欺骗之意，也难逃敷衍之责，人民是不会买帐的了。

中国往何处去！民主宪政是唯一的方向和出路！

二〇〇四年二月

中共应告别东亚模式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28）

苏绍智

一九九七年秋冬，金融风暴横扫亚洲，至今未停，使亚洲众多国家经济陷於严重困难，濒於崩溃，不得不接受国际货币基金（IMF）的有条件的大量解困贷款。亚洲奇迹的神话破灭於一旦。

东亚三国币值和股票市场的变化
1997 年 7 月 6 日——12 月 19 日

	本国货币与美元比价	股票市场
南韩	－65.9％	－49％
印尼	－106％	－48.6％
泰国	－56％	－41％

资料来源：Newsweek,Dec.29,1997-Jan.5,1998,P.48

这次在亚洲金融风暴中受打击最严重的是南韩、印尼和泰国，尤以前两国为甚，其经济衰退的情况从右表可见一斑。

为此，南韩经 IMF 批准，得到一笔五百七十亿美元的贷款，这是 IMF 有史以来最大的一笔贷款，而且今后还可能追加。印尼在一九九七年十一月经 IMF 批准，得到一笔为期三年的一百亿美元的贷款，今后亦将追加。泰国在一九九七年八月经 IMF 批准得到一笔为期三十四个月的三十九亿美元的贷款。

对於亚洲金融风暴产生的原因及其解救之途径，海内外已有许多议论，见仁见智，当有待於实践证明。

本文着重於以印尼、南韩为例，从东亚盛行的基本体制，即所谓东亚模式，来分析亚洲金融风暴之产生，并说明南韩和印尼受创最严重的原因，当然更重要的是要说明中国应该从中取得什么教训。

印尼政经制度是典型东亚模式东亚模式曾被人们称赞为“四小龙”、“四小虎”经济迅速发展的政治经济体制。其特点是在权威主义（authoritarianism）政权统治下，依靠市场经济和外贸导向，使国民经济有长足的、迅速的发展。具体作法，各国有所不同，效果也有所差异，但大概轮廓就是如此。

一九八八年下半年开始，中国大陆学术理论界有过一次关於“新权威主义”的大论战。有些主张新权威主义的人，其理想中的体制就是当时还处在蒋经国权威主义政权统治下的台湾。

一九八九年正当大陆热烈讨论新权威主义之际，赵紫阳向邓小平汇报讨论情况，邓小平说，我就是这个主张，但是只做不说。可见，邓小平的改革方略，只强调经济体制改革，直到承认要建设所谓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而有意地使政治体制改革停滞不前，其意图实质上就是要效法东亚模式。邓小平曾多次赞扬新加坡模式，就是这个意思。多年来，中共领导层经常奉李光耀所谓中国不宜实行民主政治的话为至理名言，甚至两年前，当马来西亚政要

宣称该国不实行民主政治时，中共中央机关报竟对这条消息大登特登，都是极明确的态度。

其实，只要进一步分析，就可以看到东亚模式并非那么美妙。

纽约时报驻东京的记者克利斯多夫（Nicholas D.Kristof）指出："支配亚洲几十年的是一个内在的社会契约：公民隐忍迁就他们的政府中的腐败、族阀主义（裙带关系）和权威主义的统治以交换发财致富的机会。"（1）这是对东亚模式的一个深刻的解读。

另方面，从政府方面看，就是政权的合法性、权威性和稳定程度要靠经济高度成长和人民生活的一定程度的改善来维持。也就是中国通常所说的"花钱买稳定"。

这里，孕育着很大的危险性，一旦由於某种原因，人民发财致富的途径被堵塞，人民生活有所下降，就要发生政权的危机。

印尼正是这种模式的典型，印尼总统苏哈托以镇压印尼共起家，一直坚持极权统治和军事高压手段。同时大量吸引外资，开发资源，盲目建设。虽然经济有相当程度的发展，人民生活也有所改善，但是政治极端腐败，贪污多次被评为世界之首，特别是利用裙带关系形成苏哈托家族企业帝国（见附录）。在这个企业帝国中，在苏哈托卵翼下，金融、工业、贸易、交通运输、公共工程结成一体，利用外贸，扩张信贷，予取予求，办事全凭关系，无法可循。国家财资和外国投资多进入这个企业帝国的私囊，造成国家的巨额赤字，企业的大量负债，导致严重的通货膨胀和货币贬值，陷入金融信用危机和经济危机。而且由於政府腐败，官僚主义积重难返，特别是受苏哈托家族的利益的阻挠，改革和解困的方案亦难以实行。

正像克利斯多夫所分析的，"没有人能够正确地知道，亚洲国家的内在的社会契约一旦破裂能导致什么后果：是动乱，推翻政府，种族冲突，还是什么事也不会发生。但是普遍地认为这些国家将要付出远比经济衰退和乱局更大的代价。"（2）

印尼正在为此付出代价。值此货币币值狂跌，民众财富缩小，物资缺乏，物价腾涨之际，民众极端不满，许多城市发生暴乱和反政府示威，不仅喊出"降低物价"，也喊出"自由"，要求调查政府官员贪污腐败。一名深具影响力的印尼回教领袖警告说：人民力量可能迫使苏哈托下台。

南韩的东亚模式的变种南韩在全斗焕和卢泰愚统治时代自然是属於典型的东亚模式。当时的政府实际上是军政府，一方面用军事武装镇压民主运动，另方面以权力支持成立大集团公司（cha-ebol），使南韩经济有一定的发展。犹忆当时大陆有不少官员颇为欣赏全斗焕的经济政策。

其后南韩在人民的压力下逐渐实行民主化，民选总统，经济体制亦从典型的东亚模式转型为英国《经济学人》杂志所说的"亚细亚的国家导向的资本主义（Asia's state-directed capitalism）（3）。这是东亚模式的一个变种，因为它所依靠的仍然是国家权力，以国家的力量来培育工业企业。

南韩在这次金融风暴前，据一九九五年的数据，有三十家最大的大集团公司。它们占全

国总销售额的百分之四十，总资产的百分之四十四，总就业人数的百分之十八（4）。其中最大的五家：现代集团、三星集团、LG 集团、大和集团、鲜京集团，经营规模之大、范围之广、资产之多，在世界上也是名列前茅的。

它们起先是在南韩的军政府时代，由政府控制的银行给予优惠贷款发展起来的。此后，政府一直继续向它们倾注资金，授予独占权，如七十年代政府授予现代集团以生产动力发动设备的独占权。这些大集团公司与政府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政企结合，政银结合。前几年在清查全斗焕、卢泰愚的罪行时，不少大集团公司都被查出行贿的劣迹。这些大集团公司还互相担保取得大量银行贷款。它们取得资金容易，於是不断借债以盲目扩大生产规模。例如，位居南韩第十二大集团公司的哈拉集团，甚至当它的债务已经超过其资产的二十倍时，政府仍继续注入资金。哈拉集团终於在一九九七年十二月以积欠债款五十三亿美元而宣告破产。其他大集团公司均有不同程度的巨大债务而面临整顿、缩小规模的困境。在巨额外债的压力下，韩圜和股票市场都崩溃了，失业和破产不断增加。南韩整个经济陷於困境，社会面临不稳。

中国应从中吸取教训从印尼和南韩的例子分析，东亚模式本身就是亚洲金融风暴产生的原因。而金融风暴又使亚洲的内在的契约破裂，人民的发财致富之道被堵塞和人民生活水平降低，使社会产生不稳，并使摆脱金融风暴不易。所以东亚模式和其南韩的变种——亚细亚的国家导向的资本主义，均不可取。

中国大陆实际上推行的是东亚模式，所要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无非是国家导向的资本主义。《经济学人》杂志称之为“保母国家主义与非法攫取财富的混合体”（mixingnanny statism and lawless grabs for wealth）（5）。中国在国有企业改革问题上提出“抓好大的，放活小的”。所谓抓好大的，如江泽民在中共十五大报告中所说：“对国有企业实施战略性改组，以资本为纽带，通过市场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和跨国经营的大企业集团。”（6）就是以南韩的大集团公司为样板，念念不忘於国家的指导和控制。国内不少经济学家已对此提出质疑。

中国大陆目前没有被卷入这次金融危机，主要由於中国大陆的经济仍属於半封闭经济，特别是金融领域尚未大幅度对外开放，人民币不能自由买卖。但是东亚诸国产生金融危机的因素，在中国也都存在，甚至有些方面更为严重。中共当局提出防范金融危机的对策，一是支持企业策略性改组，一是加速立法，确立资本市场发展的法律基础，整肃金融纪律，规范金融秩序，加强银行、企业投资者的风险意识，以加速资本市场，等等。这些固然是防范金融风波的应有之义，但可惜未能釜底抽薪，解决产生危机的根本问题——既要有经济改革，也要有政治改革；既要开放市场，也要开放社会。民主和人权应该让位於经济发展的论点是错误的。

大陆民间学术机构中国战略与管理研究会的《国际形势分析报告：一九九七——一九九八》中提出：在可预见的未来，中国需要做的两件事之一是：“在保持社会基本稳定的前提下，更坚决、更快地推行民主与法制建设，以期对内进一步加强凝聚力。”（7）这是正确的。中共当局只有坚决地、彻底地、当机立断地实行民主法治，才能实现并保持真正的发展与稳定。

一九九八年二月附录：印尼总统苏哈托的家族企业帝国苏哈托的三个女儿和三个儿子及

其配偶亲戚，已经建立庞大的商业帝国，其中有许多企业主要是依附於苏哈托统治的庇荫。

长子：希吉第，是印尼最大制造商 Astra 公司的最大股东，并拥有多家重要公司的股份。还持有后来被揭穿为骗局的加拿大采矿公司“布雷 X”的股份。

次子：邦邦，他持股的公司遍布政府的公共工程，包括电视、金融、旅馆、石油化学、运输和通讯，持有一家被关闭的银行的百分之二十五股份，在该银行被关闭后将资产转移出来。

三男：图米，经营帝汶国民车厂，独享政府免税优惠，也垄断印尼畅销香烟重要成分丁香的经销，还拥有国内航空公司及意大利休闲车厂的股份。

长女：图图，是执政党七名主席之一，不仅控制收费公路营运公司，也拥有印尼富商林绍良的中亚银行的股份。

次女：蒂蒂，夫婿普拉博少将，主要的企业在银行和营建，包括一项建造衔接印尼本土和苏门答腊之间的桥梁计划（现因经济危机中止），参与一项十六亿六千万美元发电厂的投资（已被搁置）。

幺女：玛迷姑，拥有雅加达海岸重建计划的股份。

根据《中时电子报》一九九八年一月十四日《印尼第一家族经改大障碍》一文编写。

注释：（1）Nicholas D.Kristof：“Buffeted Asian Economic Raise Fears of Unrest”，New York Times，Nov.30，1997.（2）仝上。

（3）“China'S Claws of Clay”The Economist Feb.14-20th，1998.P.18（4）Andrew Pollek：“Conglomerates Feel the Heat”New York Times，Nov.30，1997.（5）“East Asia's Whirlwind Hits the Middle Kingdom”The Economist，Feb.14-20th，1998p.37（6）江泽民在中共十五大上的报告，（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七）p.35.（7）《中国经济日益融入世界体系，责任也加重》。美洲自由时报。一九九八年一月十九日

浅谈族阀资本主义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29）

苏绍智

魏京生不久前在法国的演讲中说：“目前中国大陆的体制是'老少配'，政治大权在老人帮掌管之下，高干子弟掌握经济大权，大肆搜刮。”

这种 “老子掌权，太子发财”的格局是人所共知的事实；从理论上来说，乃是官僚资本主义的一种特殊形式——族阀资本主义（nepotic
capitalism）。

官僚资本主义指的是在资本主义的条件下，官僚机构中的成员利用其政治特权为私人谋取利益而形成的一种机制。国民党统治大陆时期，蒋宋孔陈“四大家族”便是鼎鼎有名的官僚资本。

中共统治大陆以后，资本主义制度被废除，但是共产党的官僚机构很快代替了国民党的官僚机构。官僚资本主义产生的条件，诸如市民社会的软弱以至消失、国家对社会的严密控制等仍然存在。毛泽东时代因扼杀市场经济，资本主义因素难以产生；但官僚机构成员享受种种特权，形成特权阶层。他们采用类似封建统治阶级的超经济剥削手段，没有形成官僚资本主义。到了邓小平时代，推行经济体制改革，建立市场经济。中共的官僚特权阶层很快就发现：在现阶段的中国大陆，不存在可以与之竞争的资产阶级，他们正好倚仗其权势，利用市场机制，通过权钱交易谋取私利，从而成为改革开放中的最大受益者。这就使中共统治下出现了官僚资本。

在改革开放中，有大量外资涌入，对外贸易中存在巨额的回扣和利润，同时又出现五花八门的集资热，这使得中国市场上出现大量资本。这是资本主义因素在中国得以产生的客观条件。但中国大陆名义上已经没有资产阶级，谁来操纵这些资本呢？只有中共官僚机构中的领导层人员有此权力。但他们本人不直接出面，仍以无产阶级革命家的面目欺骗人民大众，掌握政治大权。他们的子弟却应运而生，大多成了“红色资本家”。

高干子弟最初大多被安排在外贸领域，担任国家和外商的中间人而取得巨额回扣，然后陆续倒卖高档消费品、出口紧缺原料和军火，甚至倒卖批文、许可证以至走私。后来又搞房地产和股票投机，并到香港、海外与港商、外商相结合。他们通过上述种种手段取得大量财富，积累资本，成为在中国新出现的资产阶级。由於他们的发财来源於他们老子的特权，所以他们属於官僚资产阶级的范畴。

中共当然不承认中国出现了官僚资产阶级。但是中共官方报刊六四之前所批评的官倒，六四之后所指责的贪污腐败，正是官僚资产阶级的所作所为。

这种共产党政权下的官僚资本主义与传统的官僚资本主义有所不同：两者虽然都以家族为单位发财致富，但是传统的官僚资本主义是官僚本身利用政治特权，攫取超额利润以积累大量资本，例如国民党统治阶级的成员孔祥熙、宋子文。今日中国出现的官僚资本主义，是官僚本身以清白的面貌出现，甚至还以清廉着称；而他们的子女、亲朋则利用老子的特权发财致富、积累资本。这种官僚资本主义以亲子、裙带的关系出现，故可称之为族阀资本主义。今天中共政权中的邓氏、叶氏、王氏……等大家族及其姻戚、朋友、门生、故吏，都已形成富可敌国的族阀。他们的财产数额一时还无精确统计，但绝不会少於国民党统治时期的官僚资本，很可能犹有过之。

在西方历史上，资本主义对生产力的发展与民主政治的实现起有积极作用。大陆的族阀资本主义则不然。它的资本得来不费吹灰之力，有的从国库划账就行了，它又具有买办性、投机性。所以他们积累的资财往往用於穷奢极欲的消费、种种投机活动、或大量转移到海外

储存。在中国，很少听到哪个族阀大量投资於工农业生产。因此，族阀资本主义对生产发展不起积极作用。另一方面，族阀资本主义依靠政治特权而产生，而保护、维持、并发展，他们当然不希望实现民主政治，废除特权。所以他们对民主制度的建立和发展只会起阻碍作用。最近亚洲金融风暴中，印尼统治者苏哈托家族所暴露出来的问题，便是典型的族阀资本主义的问题。

总之，“老少配”、“老子掌权、太子发财”的族阀资本主义，是极权国家特有的产物，是社会发展的阻力，是社会危机的祸根。一九八九年中国民主运动提出反官倒，其实就是反对族阀资本主义，今天它愈来愈成为人民大众愤懑的对象，也是中国政治、经济和社会最严重的不安定因素之一。

我曾于一九九四年撰文提出“族阀资本主义”问题。历经数年，这一问题在中国愈演愈烈，不可收拾。兹再浅谈一二，希望体制内外的有识者注意及之。

一九九八年五月

粮食问题的关键是制度和政策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30）

苏绍智

民以食为天。

中国大陆有以十亿计的人口，粮食的生产和储备是个重大的问题。中共执政以来，粮食总产量和人均占有量，总的趋势确实是增长的。但是近五十年来，大陆粮食的产量屡有波动，在“大跃进”之后的一九五九至六一年发生了三千万人死亡的空前大饥荒。

对此，中共既讳莫如深於前，又以“新中国解决了人民吃饭问题”而自满於后。虽然陈云提出“无粮不稳”，中共亦多次提出“把农业放在发展国民经济的首位”，但粮食问题并未根本解决，也未能以其紧迫性列入议事日程。

一九九六年十月，中共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表《中国的粮食问题》（海外俗称“中国粮食问题白皮书”），引起海内外的重视。

这个文件全面论述了大陆粮食的生产、分配、消费、流通、加工、进出口的现状和展望，增产粮食的潜力和措施，强调“中国能够依靠自己的力量实现粮食基本自给”，洋洋万余言。但内容大多重复过去已经论述过多次而未能认真贯彻执行的问题。现在发表这个文件，其政治意义大於经济意义。其政治意义在於以“科学论证”批判国际上的所谓“中国粮食威胁论”，是中共近来反击“中国威胁论”的一个组成部分。

布朗提出“谁将养活中国”

莱斯特。布朗（Lester
Brown）是研究环境保护问题的“世界视察研究所”所长，为新马尔萨斯学派的巨擘。他於一九九四年的《世界视察》上发表《谁将养活中国？》一文，一九九五年扩大出版成为专书，声称世界正进入一个粮食短缺的时期，特别对中国的粮食问题敲起了警钟。

布朗从中国人口的增长和居民食物构成的变化，说明中国对粮食的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又从耕地面积的减少，水源的匮乏、农业生产率的下降和环保问题的日益严重，说明中国粮食增产将十分困难，而工业化的发展将使这些困难加甚，故粮食的减产不可避免。他推算到了二〇三〇年大陆粮食的需求超过生产的差额将达二亿〇七百万吨，需要进口弥补。按一九九〇年全世界出口总额不过二亿吨，因此，即使大陆有足够的外汇去购买，也难以找到这么大的市场，并将使世界粮食市场受到极大的震动，引起各国的反感。他认为大陆的粮食短缺将成为世界问题，尖锐地提出“谁将养活中国”的问题。

布朗的警告引起大陆强烈的反应。中国的农业部不同意布朗的分析，宣称到二〇二五年大陆粮食生产将近翻一番，可以满足需求，只须进口一些新型种籽。英文《中国日报》刊载胡鞍钢的文章，认为布朗的分析既不足据又不科学，比诸为四十五年前国务卿艾奇逊关於中国难以养活五亿人口的预测，而新中国成立以后粮食有很大的增产。胡的主要论点是布朗低估了中国发展粮食生产的巨大潜力。其后，中国官方多次声称：“谁将养活中国？中国人民将养活自己。”有些人谴责布朗制造“中国粮食威胁论”。

一九九四年中国粮食供应紧张，粮价上涨百分之六十，政府在该年年终一个月内从美国创纪录地进口六百万吨粮食，以平抑粮价。次年三月，中共的调子有所改变，承认粮食生产落后将导致物价上涨，影响安定和国民经济发展。三月的人民代表大会上，领导人承认中国面临着隐藏的粮食危机。

接着，在海内外举行过多次有中外专家、学者和官员参加的关於中国粮食问题的讨论会，中国官方大体上有两种看法。一是以国务院发展中心农村研究部为代表。他们认为布朗的推论有很多不准确之处，特别是布朗不了解中国所宣布的耕地面积小於实际存在的耕地面积。中国国家统计局所公布的可耕地亩数与国家土地管理局的数据有百分之三十的差异，以致单产被夸大了。大陆在粮食增产上还有很大的潜力。但是布朗的警告引起朝野对粮食问题的重视，有其积极意义。另一是以中国农业部为代表，他们除批评布朗研究中国粮食问题的方法相推论缺乏根据外，着重批评布朗的“中国粮食威胁论”。

《中国粮食问题》这个文件可以看作是大陆官方对粮食问题讨论的总结，偏於中国农业部的看法。

马尔萨斯学派的缺点在评价《中国的粮食问题》并以之与布朗的观点加以比较之前，有必要对马尔萨斯学派的缺点加以分析，因为布朗固然是新马尔萨斯学派，而中国的文件实际上未能摆脱马尔萨斯学派的影响。

马尔萨斯是十九世纪初的英国经济学家，以“人口论”着称。他的着名的话是“在一百年间，人口能够增长十五到二十倍，而生存资料只能增长三到五倍”，因而预测大饥荒的到来。

人口的增长超过粮食生产的增长将产生粮食问题，以至饥荒，固然是不移之论。但是作为社会现象，粮食问题需要分析更多的因素。

在世界上，谈论粮食问题和对饥荒的预测大约每二十年出现一次。上一次在七十年代，那时粮食价格上涨，人口迅速增长，一九七四年在罗马举行大规模的粮食会议，会上很多人担心在二十一世纪将发生粮食危机，预测那时人口的持续增长将超过接近自然极限的人类生产粮食的能力。今年十一月在罗马又举行了世界粮食高峰会议。其背景也是粮价上涨（一九九三年六月到今年五月粮价上涨了百分之四十七）和粮食储备下降（目前世界粮食储备下降到创纪录的占全年消费量的百分之十三），於是人们惊呼粮食危机。

粮价上涨主因是政策和制度需要研究的是世界粮食价格上涨和储备下降并不是世界粮食生产已经接近某一自然的极限，除气候问题外，主要是由於各国的政策和制度因素。就富裕国家美国和西欧来说，早先对粮食生产予以补贴，造成八十年代的生产过剩，现在实行对休耕予以补贴，造成粮食减产、价格上涨和粮食储备下降。就第三世界的贫穷国家来说，特别是非洲，既由於以粮食的利润甚至成本支援工业建设，使农业衰退，如前号称为社会主义的国家；又由於延绵不断的内战和种族冲突造成赤地千里。就国际关系来说，还有南北矛盾问题。

从长期看，过去三十年间，粮食产量的增长是超过人口的增长的，现在，世界人口虽然还在增长，但增长率趋於稳定，农业科技特别是生物工程使粮食增产仍有发展的余地。

马尔萨斯学派的缺点是没有考虑到制度和政策以及农民对制度和政策的反应，而挖掘生产潜力和提高粮食产量也不能不考虑这一方面。粮食终究是要由农民来生产的，布朗的观点和《中国的粮食问题》这一文件均缺少这方面的分析。

缺少对制度和政策的分析《中国的粮食问题》为了反击“中国粮食威胁论”，说明中国能够依靠自己的力量实现粮食基本自给，从粮食增产潜力、改善生产条件、推进科教兴农、综合开发利用和保护国土资源、深化体制改革等几方面加以论证，可以说都是根据事实、言之成理，如果确实付诸实施，增产粮食的目标不难达到。但是缺少一个制度上、政策上的保证以及调动和维护粮食主要生产者农民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的保证。

近年大陆基层干部贪污腐败，以权谋私，农民负担愈趋沉重。许多地区农民备受苛捐杂税、敲诈勒索、乱收乱罚之苦，以致在安徽、贵州、湖北、福建、湖南、江西、四川、山东、河南等省甚至在北京，多有农民集体请愿、骚乱、暴动等事件频传。此际试问怎能推行《中国的粮食问题》中所许诺的各种增产措施？

这个文件一开始就未能有针对性地从总结经验教训出发。文件谈到新中国建立以来粮食生产发展的三个阶段时，只谈到每个阶段都是粮食不断增产。一九五九至六一年的大饥荒不见了，历年粮食生产的波动不见了；说不上农民对不同农业制度如初级社、高级社、人民公社和包产到户的反应；说不上农民对中共诸农业政策如粮食价格、各种农产品比价、收购政策以及工农业产品剪刀差的反应及其对粮食问题的影响；更说不上如何实行基层民主、消除基层政治腐败、打击贪官污吏、保障农民权利、稳定农村社会以调动农民生产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没有这种分析，这个文件变成了技术、经济措施，陷於老生常谈。如果说布朗的“谁将养活中国”还起了振聋发瞶的作用，那末《中国粮食问题》只给予空洞的答案。如果大陆真正要解决粮食问题，必须补充一个中国粮食问题的社会经济政治分析。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

得失两难入世贸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31）

苏绍智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五日中国和美国签署了中国加入世贸组织问题双边协议，为中国早日加入世贸组织铺平了道路。

中美两国政府发表的新闻公报对协议给予很高的评价：“这一谈判不仅具有商业上的重要性，而且对全球经济的发展十分重要，有着深远的战略意义，双方认为这一协议对中美两国都有利。”

这一“双赢”的中美协议确实得来不易，不仅有两国长达十三年的艰苦的谈判，和这次中美两国代表团在北京长达六天的反复协商，还有讳莫如深却又路人皆知的中国政坛围绕着入世贸问题的权力斗争。

（一）

入世贸是参与全球经济一体化。中国必须在缓冲期间千方百计提高市场竞争力，那将开拓一片新天地；否则会面临更大的经济困难。

中国朝野在加入世贸组织问题上长期存在争议。今春朱镕基访美回国后，适逢北约“炸使馆”事件激发的极端民族主义狂潮，争议更加激烈。反对者图穷匕见，朱竟因坚持入世贸而被攻击为“卖国”，并遭削权。

在中国，反对加入世贸组织的理由主要是认为全面开放市场，大量外资和外国商品涌入中国市场，将使缺乏竞争力的中国产业受到重大冲击，某些企业将破产，增加大量失业人口，使本来已经陷入通货紧缩型的经济萧条更形困难。

现在新华社对中国为什么要加入世贸组织作了一个结论性的意见：“总的说来有利有弊，但利大于弊。”

让我们先看看中国加入世贸组织问题的中美双边协议。该协议甚为详尽，未能全引，其重要内容包括以下各点：——在中国成为世贸成员后，原先只能销售设备的美国电话公司能

在中国拥有百分之四十九的电信企业股份，两年后增加到百分之五十。

——外商可以投资因特网公司，包括网络内容供应商。

——美国制造商可以不通过中国政府中介直接向中国十二亿消费者进出口，提供售后服务和修理维修等业务。

——中国每年进口二十部外国电影，比从前增一倍，并允许外国电影和唱片公司从发行利润中分成。

——中国加入世贸组织两年后，允许美银行向中国企业提供人民币业务服务，五年后向民众提供同样服务。

——美国汽车公司享有全部销售和交易权利，中国在二〇〇六年前把汽车关税从目前的百分之八十到百分之百降低到百分之二十五，允许外国企业介入汽车贷款业务。

——中国农产品关税从目前的百分之十五降低到百分之十四点五，并取消政府对农产品出口的所有补贴。

——在证券基金管理合资企业方面，外国公司可以掌握百分之三十三的股权，中国加入世贸组织三年后增加到百分之四十九。

——世贸成员国须在五年内取消纺织品贸易额限制，未取消前的配额增长率亦须不断提高，故中国纺织品对美出口可望畅通无阻，下游纺织品领域将获更多出口机会。

从该协议的主要内容来看，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将逐步地但最终会全面开放商品市场和资本市场，取消非关税壁垒，逐步降低关税和取消贸易壁垒，为实现自由贸易创造条件。

同时，中国参加世贸组织，可以享受许多原来不能享受的权利，如，享有多边的、无条件的和稳定的最惠国待遇。这将使中国的产品在最大范围内享受有利的竞争条件，促使出口增长。享有“普惠制”待遇及其他给予发展中国家的特殊照顾，有权利用世贸组织特设的贸易争端解决机构和程序，较公平地解决贸易争端，维护中国的利益。可以获得在多边贸易体制中的参与权、表决权，充分表达中国的要求，有利于维护中国在世界贸易中的地位和合法权益。

加入世贸组织，对中国各个行业的影响是不一样的。对中国的强项如成衣和纺织业、制鞋业、玩具制造业，以及部分的小家电业有增加出口和发展生产的效应。对一些缺乏竞争力的行业，如农业、金融业、电信业、汽车业、高科技产业、家电业等，在短期内将受到较大的冲击，部分企业可能在竞争中倒闭，增加失业人口。但是，中国将以发展中国家的地位入会，执行协定有一定的缓冲期，各行业不等，大约两至五年。在外力竞争的压力之下，各行业必须进行结构改革，科技创新，提高管理水平和技术水平以降低成本，改进产品质量，提高竞争力。这就是变压力为动力。从长远来看，是利大于弊的。而且从整体上看，外国资本和先进科技的输入将大大促进中国经济的发展，有利于克服当前的经济萧条。

总之，中国加入世贸组织所造成的冲击和痛苦是短暂的。长远来说，则有助于刺激和推动中国经济的发展，利大于弊。何况世贸组织的原则主要是基于非歧视和互惠的原则以促进贸易的自由化。中国向外国开放商品市场和资本市场，中国也享有同样输出商品和资本的权利。这有利于中国经济的发展。

中国加入世贸组织虽利大于弊，但是，其利不会自动地到来。如果中国不能顺应全球经贸自由化的趋势，研究和熟悉世贸组织的“游戏规则”，在两至五年的缓冲期内，按照经贸自由化和全球化的要求进行经济体制和企业结构的改革，使企业通过提高科技水平和管理水平，全面提高市场竞争力，真正融入国际竞争的行列，那么，中国面临的将是更大的经济困难。切不可因享受发展中国家地位的照顾而曳曳沓沓，掉以轻心。

（二）

十九世纪，资本主义国家的商品输入中国，使中国的封建专制体制逐渐解体。入世贸，将打破中共一党专政的政治经济体制，促使中国推动政治体制的改革与变化。

中国是共产党一党专政下实行计划经济（实为指令经济）的社会主义国家。而现在已经参加世贸组织的一百三十四个国家都是民主政治的（虽不一定都那么完善）、市场经济的资本主义国家。世贸组织实际上是一个资本主义的国际经济组织。

全世界的经济本来是息息相关、互相激荡，互相促进的关系。马克思是首先强调提出世界经济体系的人。到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苏联势力膨胀，形成社会主义阵营，斯大林提出“两个平行的世界市场”的论点，即社会主义世界经济体系和资本主义世界经济体系，两个集团各自经营，互相斗争。其实，随着时代的前进，科学技术更加进步，生产更加社会化，更需要各国之间加强市场化，互通有无。斯大林所谓两个平行的世界市场的理论实际上是行不通的。而在“社会主义世界经济体系”内局部运作、固步自封的做法，适足以使苏联老大哥操纵其他各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人为地割裂为两个世界市场，只能使所谓的社会主义世界市场经济日益落后，终于随苏联帝国的瓦解而消失。

中国在共产党执政后长期强调一党专政下计划经济的优越性，闭关锁国，夜郎自大，致使中国落后于先进国家水平数十年。改革开放以来，大量外国资本输入，才使经济有长足的进展。据中国对外经贸部今年七月二十日公布的统计数字，截至今年六月底，中国实际利用外资金额累积达二八六〇。一九亿美元。这么多外资的输入与利用，任何国家都可以促使经济发展，与制度并无关系。但是中国仍然是一党专政的独裁政治，党政企难以分开，计划经济的流毒仍然很大，以致改革一波三折，难以前进，经济矛盾重重，改革的动力和发展的动力均有所不足。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希望通过有力的外部环境来促进改革和发展，也希望藉此引进和使用更多的外资，刺激经济成长。

世贸组织是一个以民主政治和市场经济为基本特征的资本主义国家的国际经济组织。中国加入这一组织，不能不给中国带来重大的影响，乃至重大的转折。这些影响和转折集中到一点，就是使中国经济与世界经济接轨，参加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进而使中国逐渐融入以市场经济和民主政治为基本特征的资本主义世界政治经济体系。

是否可以把中国这次加入世贸组织将对中国产生的重大影响，比之于十九世纪资本主义

国家的商品输入到中国，敲开了中国的大门，逐渐变革中国的封建专制体制？就是说，能否认为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参加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过程将打破中国的一党专政的所谓社会主义政治经济体制。如果从中国参加世贸组织将不可避免地深化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向建立真正的市场经济体制前进，并进而促使中国推动政治体制改革，向建立真正的民主政治前进来看，那么这样说也不为过。

（三）

中共领导层未必不明白，跨出这一步，长久而言对一党专政不利。但不走这一步，当前的经济困局就没有出路。共产党得失两难，别无选择，只好逐潮流而动。这说明历史前进的规律不可违拗。

世贸组织是一个以市场经济为基础的，倡导全球贸易自由化的组织。加入世贸组织必须承担以下的义务：削减关税，逐步取消非关税措施，取消出口补贴，开放服务业市场，扩大知识产权的保护范围，放宽和完善外资政策，增加贸易政策的透明度。

概括地说，就是要求会员国取消非关税壁垒，逐步降低关税和贸易壁垒，为实现自由贸易创造条件。同时取消政府对经济的垄断和干预，建立企业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经营机制，引进竞争体制，按照市场经济的国际准则经商。

中国加入世贸组织，标志着中国应尽会员国的上述义务，实现经济自由化和市场化。

所以，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如果要认真履行承诺，就必须深化和加快经济体制改革，认真实行党政企分开，取消党政对经济的垄断、干预，以及国有经济的主导地位，实行私有化，排除指令经济的影响和部门的垄断，最终建立真正的市场经济体系，按照世贸组织的游戏规则经商。

实际上也只有这样，才能摆脱已无竞争力的、判定不可能起死回生的国有企业的累赘，经济体制改革才能有所前进。为了适应即将加入世贸组织的新形势，中共已对二〇〇一年到二〇〇五年的第十个五年计划做出调整，不再对部分国有产业予以支持，削减部分国企，以注入更多的市场成分。同时，国家经贸委正在与有关部门制定新的政策措施，并且加紧清理和修订有关法律法规，以进一步推动个体、私营经济得与公有经济一起公平竞争；并逐步开放产业，给非公有经济创造更为宽松的空间。这一切，说明在加入世贸组织的压力下，中国对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有了一个比较好的开端。但决不能停留在这个地步，必须继续朝着建立完全的市场经济体制前进。

市场经济的原则是等价交换，反对封建专制主义的等级观念和特权思想，要求以法治代替人治。中国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必然要求政治体制改革。而且加入世贸组织本身也要求政治体制改革。例如，外资可以投入网络市场，开放影片音响市场，都将促进信息革命，打破党政当局对信息的垄断。世贸组织要求增加贸易政策的透明度，就必须励行法治，反对黑箱作业和贪污腐化，反对专政独裁。

因此，一个民主的政治制度和保障法治的立法、司法制度，以及自由、民主、人权的价值观必将逐步建立起来。

中国加入世贸组织，使中国逐渐融入以市场经济和民主政治为基本特征的资本主义世界经济体系，最终必然实现和平演变。这是无可避免的。

克林顿力主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固然是为了美国的经济利益，其实也是为了实行他的“接触政策”（engagement），把中国纳入全球一体化的轨道，以促进中国的和平演变。克氏在中美两国签署中国加入世贸组织问题双边协议后说：“这项中国进入世贸组织协议对美国有益，对中国有益，对世界经济有益。今天中国已经接受经济开放、创新与竞争原则。这将支持中国的经济改革与增进法治。”实际上就包含这一层意思，不过不便说破罢了。

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必然对经济改革和政治改革有所促进直到“和平演变”。对于这样的前景或曰后果，中共领导人心里自然也是清楚的。然而中共政权仍然不能不走这一步，也是时势使然，别无选择。正如路透社十一月二十日引述某中国问题专家的论述所说：“中国别无选择。让更多的外国公司进入中国是创造就业机会的最大希望。加入世贸组织也能保证中国对美国的出口不受政治问题的阻碍。中国进一步开放也能减少走私和腐败。这些都有利于政治稳定。”

过去入世贸的工作是朱镕基主导，五六月间朱镕基因此而被整肃，他的主管经济工作的大权被江泽民夺走。在江大权独揽下，小权分散给吴邦国、李岚清、温家宝掌管。故现在入世贸是由江泽民主导。江泽民现在的总的趋向是要做独裁者，走毛泽东的路线，那就会更专制，与民主政治渐行渐远，背道而驰。但为顾及眼前的社会稳定与权位巩固，他不得不急于解决严重的经济问题。所以这次中方的让步实际上比朱镕基四月的访美之行让得更多。美方首席谈判代表白茜芙已于签署协议后透露：这次中国把四月不肯让步的“纺织品不能对美倾销”也让了。朱辛苦而受过，江接手而居功，是不公道的。而换成江泽民主导，人们倒应该警惕他动摇的危险性。如前所述，中国朝野上下对加入世贸组织一直存在严重的分歧，如今虽然签署中美协议成功，但中共高层中的保守势力必然会伺机干扰。届时就要看江泽民是倒向哪一边了。朱无独裁之愿望与可能，私心不重；江一向有左的本质与机会主义特点，目下权欲膨胀，唯自己成独裁领袖之私利为重。一旦有政治风浪袭来，势必更加突显其摇摆性。这就是由江主导与由朱主导之不同，吾人不可不虑。

现在协议甫订，中共当局正在大力为加入世贸组织唱好，当然也正着手做一些认真实行协议条款的事。但利之所在，政治权力斗争恐怕仍然不可避免。签署了协议，甚至参加了世贸组织，中共政权能否认真履行该组织的规则，是有待于观察的。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

“债转股”必须慎行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32）

苏绍智

集中讨论国有企业改革问题的中共十五届四中全会已经闭幕，但是对于有关企业的改革

问题并没有突破性的进展。

这次会议前，国内媒体盛传四中全会将提出“债权转股权”的方案，就是将国有企业拖欠银行的巨额债务部分转化为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对企业的持股权，从而达到削减负债，增强国有企业竞争力的目的。这被认为是新的改革思路。而“债转股”试点已于九月二日在北京开始。

但是，遍查四中全会有关文件，在述及国有企业改革方案时并没有“债转股”的字样，仅笼统地提到“资产重组”（见《决定》）或“帮助企业增资减债，促进债务和资产重组”（见《公报》）。“债转股”目前还在试点中，问题很大，文件中没有正式提出，是审慎的态度，以免一哄而起，造成重大失误。

大陆国有企业经营不善，亏损严重，负债累累，坏账比例极大。据估计，中国大陆的银行业坏账数以万亿元计。国际信贷评级机构标准普尔最近预测，大陆银行坏账高达贷款余额的一半。国家经贸委拟定的一份实施“债转股”企业名单，涉及大约五百家国有企业，有近三千亿元的债务负担。其中有近百家国有企业已推荐给银行。这近百家企业资产总额不到六百亿元，而负债总额高达八百亿元，可见中国银行业被拖欠的坏账规模确实惊人。

按照惯例，像这样“资不抵债”的企业本应宣告破产。然而，在中国，由经济学家建议并经国家经贸委肯定，要使这第一批大约五百家国有企业通过“债转股”，合法地甩掉三千亿元债务。

“债转股”的办法是，由四家国家大银行各自成立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国有大银行和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在财务上完全分开，各自享有法人地位。国有大银行把不良资产（即坏账）分离出来，转交给本银行成立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

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就成为专门处理不良资产的金融公司。银行与原来的企业已经不再有债权债务关系，这种关系变成了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与原有企业之间的持股与被持股关系，或控股与被控股关系。

这样，国有大银行的这部分坏账没有了，原有企业的这部分债务也没有了，银行和企业的经营状况在账面上都变好了。坏账魔术般地消失了，银行、企业皆大欢喜。

这些坏账到哪里去了呢？原来它变成了金融资产管理公司所持有的原负债企业的股权。这种股权实际上是空的，只有等到原企业状况好转之后，把这种股权通过股票上市，转让或企业以回购形式回收这笔资金，不良资产才真正消除，“债转股”的过程才真正完成。这时“坏账经济”才变成“信用经济”。

如果企业搞不好，股权不能实现，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必然亏损。这种公司是国有的，损失只能由中央财务负担补贴。“坏账经济”变成“赖账经济”。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亏损过多，也面临破产，会引起金融动荡。

“债转股”包含着极大的风险，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实质上是一种极为靠不住的风险投资公司。

其极为可能的不良后果是：一、如果事前对企业调查不严，设计不周，特别是主持者上下其手，实施过程出现差错，“债转股”就成为变相的豁免坏账，自欺欺人。“坏账经济”变成“赖账经济”。

二、易于使地方政府和企业产生某种程度的债务豁免预期，千方百计争取挤入“债转股”企业。“赖账经济”于此初露端倪。

三、这种债务豁免不利于鼓励企业按时还本付息，甚至会破坏“借债还钱”的道德观念。这可能使按时还钱的好企业日少，赖账的企业日多。

四、在中国当前吏治不修、贪腐盛行的情况下，“债转股”又成为一个新的寻租对象，开辟又一贪污之源。

鼓吹“债转股”的人士称“债转股”是政府使国有企业脱困的“撒手锏”。实际上这是一把“两刃刀”，弄得不好，不但不能解决国有企业脱困的问题，反而会带来严重的经济动荡。

实行“债转股”必须慎之又慎。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

严重的，是农民问题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33）

苏绍智

中国何其多难，国人最近注意的是杀贪官、审贪官，并於慨叹贪污腐败不可收拾之余猜测中共肯将贪官揪到哪个层级。但，紧接着，人们大概要把注意力转向农民了。中国的农民问题正在成为极其严重的问题。

八月二十四日，《南方周末》登出一篇通讯，报道湖北省监利县棋盘乡党委书记李昌平今年春节给国务院领导写信，报告“农民真苦，农村真穷，农业真危险”；国务院领导批示、下令调查；以及湖北省各级官员於今夏奉命初步处理、改善的始末。九月十二日，新华社报道国务院副总理温家宝在“全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温说：“目前农民负担重的问题已经成为直接影响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重大问题”。再看近来的传媒消息，陕西兹州县、湖南道县以及山东、河南等地持续发生农民暴力抵抗苛捐杂税事件。江西省丰城县则因每亩田需缴税款一百八十元人民币，农民无力承受沉重的压力，爆发暴力抗税，有四万农民围攻捣毁政府机构及官员住宅。骚乱蔓延五天之久，最后当局派出二千名武警到现场镇压，逮捕农民五十余人。种种迹象显示：一派燥动不祥的风暴，已然形成、发展，向中共政权逼近了。

中国的农民问题是两个方面漫漫数千载，在中国，农民一直是占人口绝大多数的被剥削被压迫的阶级，辛劳困顿，所谓“乐岁终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是也。某些朝代在立国之初会实行一点让步政策，轻徭薄赋，与民休息，旨在收拾人心，站稳脚跟，巩固政权。但封建专制的往古，哪朝哪代的政权都是建立在豪强地主剥削奴役农民的基础之上的，当然不可能指望这种政权去解决农民问题。倒是农民问题积累得太深重时，民不堪命，揭竿而起，结果了那政权。

及至最后的王朝崩溃，进入现代社会，国民党政权虽号称民国，仍然是大地主大资产阶级利益的代表，绝对不会解决农民问题。后来共产党之取代国民党的执政地位，其“革命”的根本性质，也是生聚教训了农民的力量，暴动反抗的结果。若非“根据地”的广大农民参军送粮，农村包围城市，光靠城市里早先的“飞行集会”或后来“地下党”组织的学生运动，共产党是不可能夺得政权的。

那么，共产党执政了，中国的农民问题应当顺利解决才是。中共是一直以工农阶级的代表和救星自居的呀。

中国的农民问题，说到底，是两个方面。一是经济和超经济的剥削太厉害，二是人身被奴役，被压迫，被践踏，毫无人权之可言，更遑论保护各项自由和免於各种恐惧的政治权利。两个方面互相交织，直令农民人而不成其为人，走投无路，告诉无门，活不下去了。

这些问题，在中共领导的“新中国”，怎样了呢？

三十年，中共掠夺农民六千亿元贫雇农在享受了短暂的“分田分地真忙”的翻身解放的欢乐之后，从一九五〇年起，就和其他阶层的农民一样，被中共的合作化运动越箍越紧了。合作化已经使农民的若干利益受到损害，生产积极性日趋低落。到了大跃进、公社化时期，广大农民在“共产主义是天堂，人民公社是天桥”的狂热的梦呓中形同奴隶，连在自己家里吃饭的权利都被剥夺了。

与此同时，中共从五十年代初期起，一直按托洛茨基派的“社会主义原始积累”的理论办事，即剥削农民以积累工业化的资金。陈云素来被尊为中共高层最懂经济的领导人，似乎凡遇到经济难题，非他出山解决不可。其实他所倡导的从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三年陆续出台的统购统销政策，便是最典型的用工农业产品价格剪刀差来大肆剥削农民以积累工业化资金的政策。此项政策实施三十多年，到八十年代中期才取消。据统计，在五十年代至七十年代的三十多年间，中共政权以剪刀差方式向农民杀鸡取卵，竭泽而渔，从农村拿走约六千亿元人民币。中国农民历经三十年的残酷剥削，被剥削得食不果腹，衣不蔽体了。据统计，毛泽东时代刚刚结束的一九七八年，全国农业人口平均每人全年收入仅七十元人民币，那七十元中有百分之六十是实物折价，故农民每人全年仅有货币收入二十八元，即每日只有九分钱。而万里到安徽当省委书记时，安徽有百分之六十七的农民每人每日现金收入只有六分钱；百分之二十五的农民每人每日只有四分钱。这岂不是比“乐岁终身苦”的古代农民还要苦了，更不要说在毛泽东的极左路线下，乐岁都难免於死亡了。大跃进年代，本无自然灾害，但中国农民竟被饿死了几千万人呢！

好景不长，民不堪命八十年代，改革开放，取消统购统销，取消公社化，实行家庭联产

承包责任制。中国农民挣脱了若干枷锁，认识了一些自己应有的权益，日子好过了许多。尽管这只是自己跟自己的纵向比较。但无论经济上还是人权上，毕竟比过去自由了，宽松了，有路可走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发挥出来，成果归己，日子当然好过起来了。

可惜好景不长。从八十年代中后期开始，包产到户的积极性已经用尽，政府各项相关政策又没有跟上，中国农民从农业方面所获得的经济利益走下坡路了。另外，曾经兴旺一时的乡镇企业，到了近几年，也因中国的整个经济日臻规范，市场化也较前完善，而出现萧条趋势。这也使农民少了一条出路。

更加不幸的是，在农民的收入下降之际，地方各级政权对农民征收的税费却一年比一年加重，名目无奇不有，款额不断增多。几年下来，到了要跨入二十一世纪门槛时，便形成本文开头所叙述的情状了。

那位为民请命的棋盘乡党委书记李昌平在那封令人痛心，催人泪下的信中说：当地每亩田负担税费二百元人民币，另缴人头负担每人一百至四百元不等，两项相加，每人每亩负担三百五十元。一家五口种田八亩，全年经济负担达二千五百至三千元。农民种地亩产千斤谷子只够保本，还不含防汛、抗灾、水利等劳力负担在内。负担如此之重，以致今年开春之后，该乡农民大批大批撂荒外出奔赴城市打工，都快跑光了。农民说：死也要死在城市，下辈子不当农民。李昌平还说：农民无论种不种田都必须缴纳人头费、宅基费、自留地费，丧失劳动能力的八十岁老人和初生婴儿都一样要缴人头费，有的村人头费高达五百元。他痛苦地写道："我经常碰到老人拉着我的手痛哭流涕盼早死，小孩跪在我面前要求上学的场面"。

向农民勒索的税费之苛杂，到了人们不能想像的地步。前述陕西兹州县的农民列举要缴的税目如下：农业税、养羊税、养驴税、城镇计划税、民兵训练税、退休养老税、水资源保护税、道路维修税、雨水管理税、特种产品税、苹果种植税、计划生育管理税、退役军人安置税、后来又创造了一种"其他税"。

有些地方随意向农民征税征到荒唐的程度。税法规定，个人所得税的起征点是月入八百元人民币以上。安徽省蒙城县柳林镇的农民每人平均月收入不足二百元，却每人每年都要缴一百二十元的个人所得税。但是农民怎敢搬出税法去跟村官镇官们评理呢？

评理的也有。但十之八九，或者说百分之百没有好果子吃。目前着名的例子就是多次替农民写告状信的陕西延安三中教师马文林。他一九九九年春上组织兹州县八个乡的农民代表进京告状，在他们等待国务院官员接见期间，七月八日，北京一群警察把马文林抓走，打落了马的牙齿，押回兹州。该县以"扰乱社会秩序"为名，於十一月判处马文林强制劳动五年。十二月，陕西律师协会和陕西法制研究所为此组织申冤论坛，兹州又有万余农民签名，一齐营救马文林，迄今未闻成功。

天高皇帝远与"各级政府同盟"也不能说政府高层不关注此类情事。问题是上面关注，下面漠视，也是枉然。

像今年六月，国务院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办公室和农业部曾就湖南省道县柑子园乡部份干部在收缴统筹提留费中枪伤群众的严重违纪违法案件发出通报，要求不折不扣地落实中央关於减轻农民负担的各项政策规定，严禁动用警力械具打人、抓人或去农民家中强搬东西，并

要求当地党政机关应将此类案件及时上报。

像前面说过的温家宝九月十二日的讲话也指出：今年农民上缴的提留统筹费不得超过上年人均纯收入的百分之五；必须做到八个禁止：禁止平摊农业特产税、屠宰税；禁止一切要农民出钱出物出工的达标升级活动；禁止一切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禁止面向农民的集资；禁止各种摊派行为；禁止强行以资代劳；禁止在村里招待下乡干部，取消村组招待费；禁止用非法手段向农民收款收物。规定不可谓不具体而微了。

但是此类通报和指示是不会起什么作用的。天高皇帝远，下面根本就不执行减负政策，"不折不扣"的要求何从谈起？又怎能令行禁止呢？还是李昌平揭露了实情，他在信中说：中央扶持农业的政策很难落实，他们那里近年来从未对农民提供过贷款，即使有极个别的例外，也要月利率百分之十八以上的高利贷，也从来没有按保护价收购过粮食。国家收粮要农民出钱做仓库；国家不收粮，农民自己卖粮还要被没收，被罚款。

至於所有的触目惊心的粗暴以至残暴的对农民的侵权行为，都是共产党乡镇政权的干部及听命於他们的治安人员干的。二百年前就在法国制定的《人权和公民权宣言》说：政府的存在，是为了保护人民的不可侵犯的天赋人权，这些权利就是自由、财产、安全之权和反抗压迫之权。然而在中国，侵犯农民这些权利的正是政府自身。

用河南省一位乡镇党委书记的话说：现在农村的基层政权是一个忙於向农民"要钱、要粮、要命"的"三要政府"，乡村干部变成了"三要干部"。

他们沆瀣一气，形成了对付农民的"各级政府同盟"。这个同盟对付起农民来，捆绑、吊打、罚跪、火烤、踩杠子、戴梏子、打警棍、游街示众，极尽折磨、摧残、侮辱人格以至草菅人命之能事。但这个同盟对付起上级以至中央来，又极尽搞假典型、报假数字之能事。此所以李昌平可贵地说："谎言讲一百遍，便像是真理，上级领导只听农民增收就高兴，汇报农民减收就批评人。现在作为一名农村基层干部，不出假典型，不报假数字，不违心说话，不违心做事，做实事求是的干部太难、太难啊！"农民无合法代言人，只好造反总之，有上述那个"同盟"在，农民必然投诉无门。

村委会，这个被中共宣传得天花乱坠的"村民直选"出来的产物，实际上还是政府的行政工具，很难代表农民说话。农民其实没有保护自己的利益、权利，以至人身安全的合法代言人。即使绕过上述"同盟"向省和中央上访申诉、天大的运气也只能得个原则性的批复，还是要交给当地执行，亦即仍然会落入"同盟"的势力范围。像李昌平那样好的乡党委书记实乃凤毛麟角；像李昌平上书那样得到朱镕基总理的批示和重视，以至忽然省里各类大官都到棋盘乡现场办公，表示要当场解决问题，也几近绝无仅有了。全中国挣扎在艰难困苦之中的广大农民，哪里能都有棋盘乡农民那样的幸运呢？

不是讲究法治么？即使农民壮起胆来，一纸诉状进法院，也是白搭的。中国的司法不独立，法院是政府的下属，它本身的"生存权"归政府管着哩，它敢犯上吗？某县一位主管政法的书记说了个透彻：法院想判政府违法吗？行啊，那么法院下个月就不要到政府来领工资了。

做人嘛，本应是大路朝天，各走一边。如今中国农民的条条道路都被堵死，他们已无法

继续生活下去，无处可去，也无可再损失了，只好起来抗争，或曰造反了。真所谓战亦死，不战亦死，索兴冒死一拼，或许有个活路，亦未可知。历来的“揭竿而起”都是这么“起”的。共产党统治下的农民何以必然不“起”？“起”！这就产生了本文前面所述的以最近江西省丰城县数万农民因抗税而持续数日袭击政府机关和官员住宅为代表的暴动事件。这类暴动，大大小小，这几年多了去了，在山东、湖南、湖北、河南、陕西等地多有发生。中国国务院农村研究中心刊印的《中国农村观察》就披露了许多农民对抗政府的案件。丰城县事件只是愈演愈烈罢了。

历代农民揭竿而起，必然从乌合之众发展为产生农民领袖。这一点，中共比谁都清楚。她是最推崇农民领袖的。如今中共应该注意的是，反抗中共苛政暴政的农民队伍中，已经出现明确的组织者了。还是上述国务院的资料指出：湖南中部和西部都成立了农民为保护自身权益的自发组织。或称减负组，或称减负委员会、减负监督组，也有称减负骨干的。这些组织相当原始、隐蔽、没有文字组织章程、也不设具体的职务，成员都用口头方式表述和传递意见，不落文字，以免授人以柄。这种农民利益代表者大多当过兵或在外打过工，家庭比较富裕，非党员，年龄三四十岁，初中以上文化，比乡里一般农民有见识，比较了解国家减轻农民负担的文件和政策，也能掌握地方政府在处理抗税、抗暴等事件时的态度。

这种组织及其领导者是在国家的体制内制度不保护农民利益之际，自发地在体制外产生的。从许多农民暴动事件中，可以明显地觉察到有“高人”指点。“高人”受到农民的拥戴和保护。

几年前，中共元老万里提醒中共领导层要注意农民利益。他说，他问过农民现在需要什么？农民说需要陈胜吴广。万里此言当时震惊中外，现在不幸言中。那些能够组织农民，指点农民，甚至指挥农民与政府较量的减负代表、减负骨干们，不就是农民所需要的陈胜吴广吗？

中共自己是扮演过陈胜吴广的角色，於国民党政权贪污腐败、剥削压迫广大人民到极限时，组织农民，指挥农民，结果了那个反动政权的。如今五十年风水轮流转，中共自己沦为贪污腐败、剥削人民、压迫人民的反动政权了，於是又有陈胜吴广者出而组织农民，指挥农民，来结果中共这个反动政权，并不是没有可能的。

陈胜吴广来也！这对於中共来说，岂不是事关生死存亡的极为严重的问题吗？

难怪美国的着名学者 Edward
Friedman 教授最近赴中国农村考察良久之后，说：在农民问题如此严重的情况下，一旦出事，那么十一年前天安门的学生民主运动，只能算是小事了！

二〇〇〇年九月

必须切实减轻农民负担
——评费改税改革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34）

苏绍智

中国共产党取得革命的胜利并执掌政权的途径与俄国不同。俄国共产党取得革命的胜利的途径是城市中的工人阶级从经济斗争发展到政治斗争，再发展到武装起义，进而夺取政权。中共则是建立农村革命根据地，进行武装斗争，以乡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政权。

农民对革命和建设的贡献最大中国农民对於中国革命的贡献最大，牺牲也最大。他们在战争中参军、服役、出粮、纳税。很多中共领导人都出身於农民。待到中共建国，从事建设，农民亦作出重大贡献。他们不但通过纳粮交税和提供无偿劳动等有形的形式支援建设，还在中共统购统销、价格剪刀差等的政策下以无形的形式把自己的剩余劳动乃至必要劳动的一部份成果奉献国家，积累工业化所需资金。

据统计，从一九五二至一九八六年，国家通过价格剪刀差从农业中隐蔽地抽走了五八二三点七四亿元的巨额资金，加上收缴的农业税一〇四四点三八亿元，三十四年间国家共从农业抽走了六八六八点一二亿元资金，约占这些年间农业所创造价值的百分之十八点五。另有估计，在一九七八年之前，农民通过剪刀差每年向国家提供二、三百亿元的贡献。

中国农民对革命和建设做出了如此巨大的贡献，但是中国共产党却对农民忘恩负义，并不为农民利益服务，只知对农民予取予求，忽视甚至歧视农民。例如：农村户口制束缚了农民生产力以及他们自由迁徙的基本人权；资源分配之向城市倾斜，致使对农村和农业的投资微不足道；特别在人民公社制度下，农民已变成被束缚在土地上的“农奴”。所以，建国三十年，农民仍生活在社会的底层，几乎没有脱离孟子时代所说的：“乐岁终身苦，凶年不免於死亡”的困境。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长期挨穷受苦的农民通过农村经济改革彻底抛弃了严重束缚农民经济和人身自由的人民公社制度。在八十年代，农民的收益和生活都有所改善。到了九十年代，农业的收益却明显下降，农民的收入增长缓慢，甚至有所减少。

据《2001 年：中国社会形势分析与预测》一书的统计：“一九七九至一九八四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年约提高百分之十五点一，一九八五至一九八八年增长幅度下降为百分之五点一，一九八九至一九九一年只有百分之一点七；一九九二至一九九六年因国家大幅度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收入增长又有提高。自一九九七年后农产品总量基本稳定，但市场价格这四年下降了百分之三十以上，所以，以务农为主的中西部农民实际收入是下降的。”农民的负担日益加重不但如此，由於一九八五年以后农民负担逐渐加重，到一九九七年以后，农民纯收入非但未增反而减少，而负担却越来越重。一度得到改革好处的农民重新被剥夺，日益陷於严重的经济困境。

产生这种局面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根本的问题是中国的人均耕地资源紧缺。中国目前人均耕地面积只有一点五九亩，是世界人均数的百分之四十三，而且质量不佳。加以小农经济劳动生产率极低，目前占从业人员百分之五十的农业劳动者，只能参与仅占国内生产总产值的百分之十七的剩余分配，即使农民取得了他们全部创造的价值，人均所得也是极低的。这些根本问题是必须要解决的，但是不能一蹴可及的。目前最为迫切而以政府之力可以解决、

或至少得到缓解的问题，则是农民的负担过重问题。

从统计报表来看，各地农民负担都在纯收入的百分之五以下，但是由於以下原因，农村中诸多摊派，农民种田的微薄收入被搜括一空，农民的不合理负担之重前所未有。

一、乡（镇）机构和干部人员不断膨胀，村一级的脱产干部也日益增加。政府财政不足以养活庞大的干部群，很大一部份负担就落在农民头上。据《中国税务》杂志社社长张木生的估计，当前全国乡、镇、村依靠对农民摊派取得收入的脱产人员已达一千四百万人。

二、庞大的县、乡几级编内编外干部不单要取得收入，而且不少干部生活奢侈腐败，同繁荣地区的官员水平看齐。多数乡政府负责人居住在县城，不但造起高级住宅而且每天坐着公家车从县到乡政府上下班。据估计单单用车一项每年就耗费达数千亿元，地方财政不能支付这笔庞大开支，其中一大部份就以各种名目向农民摊派。至於干部的公费吃喝乃至娱乐消遣的庞大开支更是众所周知。

三、宪法规定的义务教育的费用以及农村中的其他应有的服务费，地方财政不足以支付，也转嫁到农民头上。

农村中摊派和反摊派的斗争地方基层干部对农民横征暴敛，税费名目多如牛毛。许多省份农民应缴的各种苛捐杂费多达六十多种，诸如土地使用税，地方教育费，水利维修费，修路费，行政开支（主要是编内编外乡村各级干部的工资）等，不一而足，甚至匪夷所思。农民反映“税费既高又重，摊派名目繁多，多得没有人搞得清楚。”税费征收不到，则施之以暴力，甚至草菅人命。有些地方出现了农民离家外逃，撂荒土地的现象。

民不聊生而官府催逼税费益急，於是摊派和反摊派的斗争成为目前农村中最大的矛盾而且不断升级。从“官逼民穷”变成“官逼民反”。中国农民的抗税抗暴斗争每年总有几万起。斗争越来越针对着地方基层政府，越来越带有暴力倾向，政府也越来越采取暴力手段予以镇压。

去年四月，江西省农民抗议当地政权乱收费，两万人围攻当地政府，政府调动六百名警察向农民开火，多人被打死。这是一件突出的案件，但不是唯一的，甚至也不是最后的一件。

中国历史上，由於政府狂征暴敛引发农民大规模起义导致好几个王朝覆亡。“以史为鉴，可以知兴替。”具有爆炸性的、日益发展的农民抗税抗暴斗争不能不引起中共领导层的深切担忧，迫使中共当局要深刻研究减轻农民负担之道。

“费改税”改革与“一条鞭法”二〇〇一年年初朱镕基总理提出农村“费改税”改革，就是把农业税从百分之五提高到百分之八点四，取消其他一切苛捐杂费，希图从根本上遏制农村中的各种摊派，以减轻农民负担。

这种“费改税”的办法与历史上明代推行的“一条鞭法”性质虽然不同，却颇有类似之处，可供参考借鉴。

明朝的田赋税率，从明初起就不完善。浸淫至嘉靖、万历年间，田赋征收之项目繁多，

役法亦极复杂。而地方豪强侵夺田地，直接榨取劳动，虐使农民，把对国家赋役的负担转嫁於农民身上。农民负担繁重，有些农民离开乡土，另谋生计。

有识之士提出“一条鞭法”，就是在清丈土地的基础上，把人民应缴的田赋、劳役以及各种杂差和贡纳，统统并为一条，折成银两交纳。在不同的时期和不同地区，其具体内容又不相同。到万历年间，张居正出任内阁首辅，於万历九年全面推行一条鞭法。

一条鞭法是中国赋役史上的一个进步，利多弊少，简化了征派手续，既方便农民，又减轻了乡绅地主对小民的盘剥和压榨，缓和了社会矛盾，增加了国家田赋收入。但是侵犯了豪绅地主的利益，一直遭到他们反对和抵制。

人治的社会，总是“人亡政息”，张居正去世后，他的改革受到清算，加以明末屡兴军戎，田赋兵饷不断增赋，各种力役又再恢复，杂税冗费，名罢实存，遂使一条鞭法无法实施，人民负担和困难比从前更甚，终於导致广大的农民起义推翻明王朝。

中共当局推行“费改税”改革起先是颇为肯定的。二〇〇一年二月十二日公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於做好二〇〇一年农业和农村工作的意见》中的第四条：“加快农村税费改革、从根本上减轻农民负担”指出：“在当前农民增收困难的情况下，切实减轻农民负担，让农民休养生息，对於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保持农村社会稳定，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要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关於减轻农民负担的各项政策措施。农村税费改革是减轻农民负担的治本之策，各地要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积极推进这项工作。”“要以农村税费改革为契机，积极稳妥地推进乡镇机构改革，乡镇政府要转变职能，下决心精简机构，裁减人员，减少村组补贴干部人数，优化农村教师队伍，有条件的地方，可以在不影响社会稳定的前提下适当撤并乡（镇），以利於精简机构和人员，减轻农民负责，为保证基层组织的正常运转，税费改革后形成的乡、村正常收支缺口，中央和省级财政通过转移支付给予适当补助。”其后，国务院宣布今后每年拨出大约二百亿元人民币，补贴地方政府因减少农民税收后出现的地方财政紧张。并在安徽举办费改税改革试点。

农村费改税改革虽然很难说是“减轻农民负担的治本之策”，如果真正能够实施，颇似一条鞭法，不失为减少农民负担，缓和社会矛盾的一种办法。应该说是朱镕基的一项善政，也是一项德政，人民乐观其成。

“费改税”改革之受阻但是，朱镕基二〇〇一年六月在同清华大学师生谈话时，暗示费改税改革受到阻力。七月下旬视察安徽时，承认费改税遇到严重困难。他说：“费改税是一场深刻的社会变革，涉及到广泛的层面，不可能一蹴而就。”“费改税只能逐步、稳妥地实施。”安徽的费改税试点已经停止。一说推延到二〇〇三年三月，他的总理任满之后。

农村费改税改革实验失败的原因，没有报道朱镕基本人的说法。从表面上看，有以下几点：一、费改税堵塞了基层干部拥权自肥的途径，受到了广大基层干部的抵制，有的干部公开说，如果不让他们收费，包括义务教育在内的公共服务只好停止。适当撤并乡（镇）、精简机构，减少或取缔村级脱产干部更损害了他们的既得利益。

二、国务院每年拨出二百亿元人民币补贴，不足以弥补税费改革后形成的乡、村正常收支缺口。何况目前全国五万多个乡、镇，估计平均负债四百万元，总额达二千多亿元。

这正是朱镕基所说的“涉及到广泛的层面。”因此甚至说不上“减轻农民负担的治本之策”的费改税改革也不能付之实施。

出路在於政治改革从深层上看，则在於根本制度。明代的一条鞭法改革对减轻农民负担，缓和社会矛盾确实起了一定的作用。但由於传统的封建专制主义的绝对君主制没有被触动和变革，短期内即告失败，明王朝亦难逃覆亡的命运。

在今天一党专政的中共体制下，精简地方政权机构，取消对农民的苛捐杂税的治标措施都不能实行。农民的抗税抗暴斗争将不会停止，中共所强调的稳定难以实现。

朱镕基如果真的想行善政，切实减轻农民负担，应该认真考虑推行政治改革，实行立宪民主，真正精简机构，同时在经济上改变向城市倾斜、追求大城市繁荣的政策，给予农民、农村以平等的地位，废除农村户口制度，增加对农业和农村的投资，共享全国资源，遏制两极分化的恶性发展。从根本上解决了问题，减轻农民负担的措施自然易於推行。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

社会结构不合理将引发社会动荡
——《当代中国社会阶层研究报告》述评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35）

苏绍智

对于一个国家社会结构变迁的研究，是一项最基本的国情研究，也是一国政府做出经济、政治、社会发展重大决策的一个重要依据。发达国家往往定期进行全国调查，出版研究报告。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中国大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的《当代中国社会阶层研究报告》是中国第一次正式出版的关于中国社会阶层结构及其变迁的报告。海外媒体因为这本书首次将当代中国社会划分出“十大阶层”，而予以突出的报道。

从社会科学的研究角度来看，这本书的重要性远不止此。它为研究中国大陆问题提供了详尽的调查资料，提出了不少新的观点，并指出社会结构不合理将引发社会动荡。

这本书是由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所主持调查和编写的，不免带有半官方的性质，写作的字里行间不能十分明确和鲜明。如果仔细阅读全书，可以看出来这本书的一个重要结论就是：要实现中国的现代化单有经济发展和经济转型是不够的，还要有政治转型和社会转型。而中国实现社会转型的最大障碍就是中国现行的政治制度，包括党政部门和一些官员对资源的垄断权，社会上缺乏公平竞争和机会均等。这本书虽然没有明说，实际上呼唤政治改革。

“条条大路通罗马”。只要实事求是地、客观地以科学态度研究中国问题，必然看到中国一切问题的症结是一党专政的政治体制而得出要求实行政治改革的结论。

现将这本书的这一重要论点分别评述如下：阶级分析法已经不够阶级分析法是马克思主义的根本方法。大家都知道《毛泽东选集》的第一篇文章就是《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将中国社会各阶级的经济地位及其对于革命的态度，作一个大概的分析。”以区别敌、我、友，明确依靠、团结和打击的对象。

中共建国以后，经过土改，一化三改、向社会主义过渡，社会的阶级关系简单化了，只有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和知识分子阶层（按中共领导人的喜恶，一时属于工人阶级，一时属于资产阶级，摇摆不定）。

其实这样说法也太简单化了。在共产党执政的国家中，首先是匈牙利，在她实行新经济机制（NEM）时，就提出阶级分析不够，还应有阶层的划分（stratification）。比如，同属工人阶级，高干和一般干部，技术工人和粗工，对资源的掌握，社会地位和利益，进而政治态度就不一致。在八十年代，我多次访问匈牙利，曾把这个观点介绍到中国，但没有受到注意。

改革开放以后，由于工业化的发展，所有制和分配形式的多样化和市场经济体制的引进，出现多种利益群体，和职业的分化。整个社会阶层结构向多元化方向发展：社会分化和流动的机制发生变化。中国社会阶层结构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原先的过份简单的阶级分析法显然不足，需要阶层分析法予以补充，甚或取而代之。

划分阶层的标准该书论述了在中国社会的不同发展阶段里有不同的决定阶层地位的主要因素。我们应该注意的是过去的因素对于今天的阶层地位和变迁仍有影响。

传统社会：决定阶层地位的主要因素是“先赋性因素”，即个人身份（制度性身份和出生身份）随生而来的社会关系（家族关系、亲缘关系）。

改革前：决定阶层地位的主要因素是身份分层，凡出生在农民家庭的人都是农民；凡出生在工人、干部家庭的人，一般都是工人和干部。农民想转变为工人和干部，工人转变为干部都是很困难的，中间存在着难以逾越的制度性藩篱。

改革开放以后，改变了以身份论阶层和划分阶层的做法和机制。但还存在着许多制度性限制和障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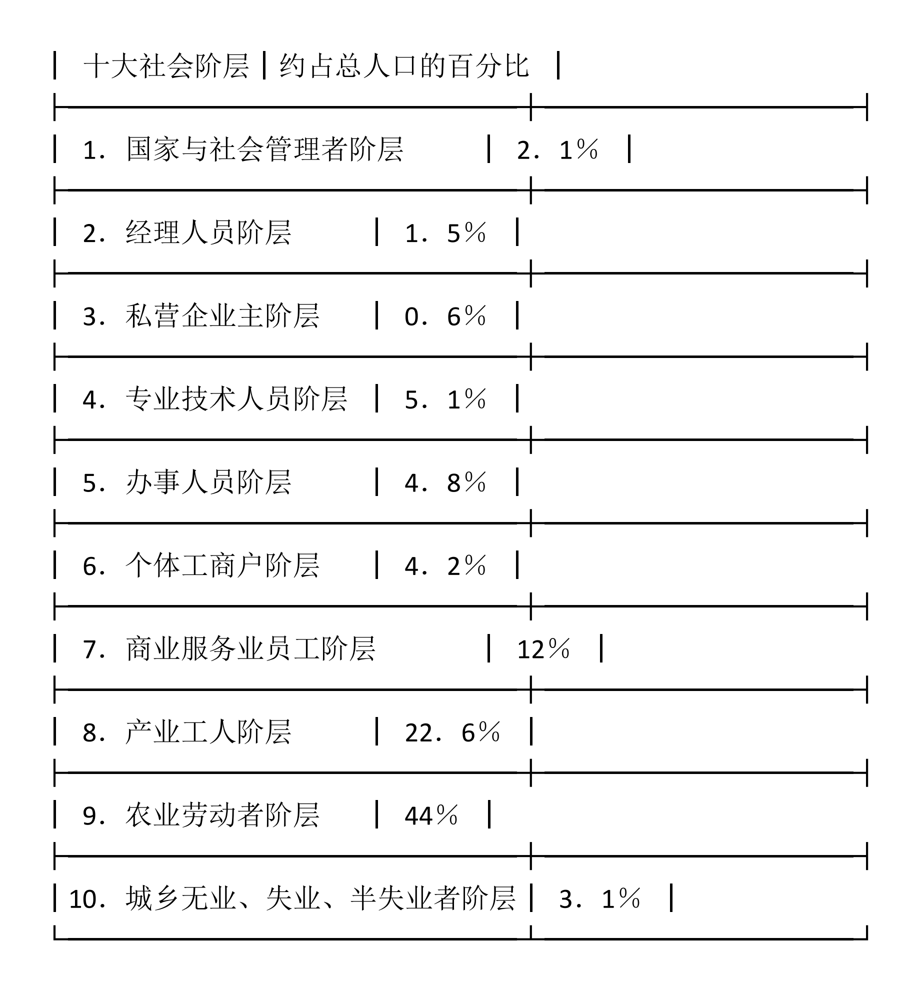
阶层划分的标准，本书采用了社会学中比较普遍的原则，即以职业分类为基础，以三种资源占有状况为划分的标准。即：组织资源：包括行政组织资源与政治组织资源，主要指依据国家政权组织和党组织系统而拥有的支配社会资源的能力。

经济资源：主要指对生产资料的所有权、使用权和经营权。

文化（技术）资源：指社会（通过证书或资格认定）所认可的知识和技术的拥有。

该书根据以上标准，分为十大社会阶层（见表一）

表一：



十大社会阶层	约占总人口的百分比
1．国家与社会管理者阶层	2．1％
2．经理人员阶层	1．5％
3．私营企业主阶层	0．6％
4．专业技术人员阶层	5．1％
5．办事人员阶层	4．8％
6．个体工商户阶层	4．2％
7．商业服务业员工阶层	12％
8．产业工人阶层	22．6％
9．农业劳动者阶层	44％
10．城乡无业、失业、半失业者阶层	3．1％

各社会阶层的地位高低和群体的等级排列是依据其对三种资源的拥有量和其所拥有的资源的重要程度来决定的。

组织资源是最有决定性意义的资源，因为执政党和政府组织控制着整个社会中最重要的和最大量的资源。

经济资源在一九八〇年代以来变得越来越重要，但现有的制度和意识形态都在抑制其影响力的增长。

文化（技术）资源的重要性在近十年上升很快，在决定人们的社会阶层位置的重要性并不亚于经济资源。

国家与社会管理者阶层拥有组织资源，不但在社会阶层结构中属于最高地位，而且是经济改革和经济增长的最大受益者，问题是，目前政府部门和一些官员对资源的垄断权，严重干扰正常、合理的市场经济分配机制的运行。

该书指出目前人们的不满主要不是对市场因素所导致的收入差距，而是针对一些不合理的分配机制，特别是权力市场化和部门垄断。

这里显然指的是人们对党政官员贪污腐败的痛恨。

经理人员阶层和私营企业主阶层是改革开放后新兴的也是正在发展中的阶层，他们拥有三种资源的一部份，他们多少与国家权力有关，党政组织对经济的干预限制了他们的独立发展。

专业技术人员阶层、办事人员阶层、个体工商户阶层各拥有三种资源的一部份，是比较典型的中产阶层，规模也在发展中，但目前不超过总人口的百分之十五。

产业工人原是中国的领导阶级，近年来由于国企的衰败，失业下岗人数不断增加，社会经济地位明显下降。特别是占产业工人百分之三十的农民工，因受企业所有制和户籍身份制的限制，其社会经济地位更不及一般的产业工人。

产业工人社会经济地位的下降，特别因下岗失业生活无保障，对社会和党政当局日益不满，是近年来工潮不断和日益严重的主因。

商业服务业员工阶层的社会经济地位类似产业工人。

农业劳动者阶层，拥有很少量的三种资源，长年生活困难，在八十年代虽有好转，九十年代收入和生活又有所下降，社会经济地位很低下。按社会发展的要求，农业劳动者阶层的规模应进一步分化，并大规模缩小，但在目前，这种分化和缩小受到与经济发展水平不相适应的制度和政策，如户籍制度等的阻碍。

至于城乡无业、失业、半失业者阶层，基本上没有三种资源，居于社会经济结构的底层，更无论矣。

金字塔型的社会阶层结构改革开放以后，中国社会虽然出现阶层分化和流动，中间阶层逐渐形成并发展，但增长幅度不大。中国社会目前仍然是极少数人居于社会的上层，绝大部份处于社会的下层；中国经济地位等级结构大致是社会上层占总人口的百分之五，中间阶层占百分之十五，社会下层占百分之八十。显然仍是传统的社会阶层结构：顶尖底宽的金字塔型。

关于社会阶层结构形态，从社会经济发展来看，概况如下：农业社会：主导产业是农业，占主导地位的阶层是农民，社会阶层结构形态是金字塔型。

工业社会的初期阶段：农民阶层缩小，工人阶层成为最大的社会阶层，同时出现了一些新兴阶层，社会阶层结构形态仍是金字塔型，底部结构有所变化规模开始缩小。整个结构形态出现向橄榄型转化的趋势。

二十世纪以后，发达国家先后进入后工业社会，以服务业、信息业、知识经济为主导产业。工人阶层的规模开始缩小，而以国家、社会和企业管理者，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办事人员等白领为主的阶层成为社会阶层结构的主要组成部份。社会结构的形态逐渐演变成橄榄型。

橄榄型社会阶层结构的形态特征是：两头小，中间大。处于最高和较高等级的阶层和处于较低和最低社会等级的阶层的规模都较小，而处于社会的中间等级位置，属于社会中间层的规模最大。

该书指出，历史经验表明，金字塔型的社会结构，中间阶层规模小，占人口比例很小的上层占据了绝大部份的社会资源，而占人口多数的下层处于贫困状态，出现严重的两极分化，那么这个社会就不稳定，就有可能发生社会动荡甚至战争和革命。

中国社会正是处于这种状况，值得注意。

而橄榄型的社会结构，社会资源的配置一般比较合理，经济社会分配差距比较小，大多数社会成员经济收入比较丰富，生活比较安定。中间阶层成为社会的主体，这样的社会最稳定，最可能持续发展。

因此，要建设现代化的国家，仅有经济的现代化还不够，还必须在经济结构现代化的基础上，形成现代化的社会阶层结构，即实现经济转型外，还要实现社会转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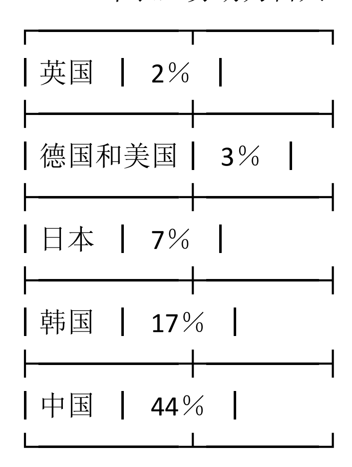
中国要实现现代化，社会阶层结构必须从金字塔型转变为橄榄型。

社会阶层结构必须转为橄榄型该书正确地指出：如果经济发展迅速，但社会阶层结构没有出现相应的现代化转变，结果使城乡差别急剧扩大，规模最大的农民阶层利益受到损害，普遍处于贫困状态，而少数权势者阶层则大发横财，从而引发了许多社会问题，乃至社会动荡和暴动。

现阶段，中国逐渐出现了中间阶层，但是与现代社会阶层结构的理想形态及其运行机制还有很大的差距。现有阶层结构不合理，存在引发社会危机的结构性因素，或者难以应付由其他原因引起的经济、社会危机，难以迅速从危机中恢复过来。

现有阶层结构不合理，首先表现在农业劳动者阶层规模过大。在真正现代化的社会阶层结构中，农业劳动者阶层是一个规模很小的阶层。（见表二）

表二：1992 年农业劳动力占人口的比重



英国	2％
德国和美国	3％
日本	7％
韩国	17％
中国	44％

农业劳动者阶层规模过大的弊端是：一、与中国现有工业化水平严重不相称，是农业劳动者贫困的根源。中国百分之四十四的农业劳动力，由于所拥有的资源太少，只创造了百分之十七。三的国内总产值（GDP），而由于对农民的横征暴敛，他们分享的 GDP 更少。

二、低收入制约了农业劳动者的消费需求，致中共当局扩大内需的措施难以奏效，影响了国民经济的发展，并造成了对国外市场高达百分之三十的依存性。

三、农业劳动者阶层的收入水平长期低下，潜藏着引发经济、社会危机的可能性。

拉丁美洲就是前车之鉴。那里经济发展已达到世界中等收入国家的水平，但社会结构却是高度畸形的。广大农村和农民处于破产的境地，整个社会因此很不稳定，社会不安。最近阿根廷因之发生了不可收拾的动乱。

其次表现在社会中间阶层规模过小。从世界发展的普遍趋势看来，在一个现代化的社会阶层结构中，必定有一个规模庞大的社会中间层，构成总人口的主体。这是社会稳定的坚实力量。

中国中间阶层出现得较晚，规模过小，仅占人口的百分之十五左右。其后果之一是社会结构的不稳定。中间阶层规模过小意味着社会资源分配不平等，两极分化，大多数成员未能享受到社会发展的好处，必然会导致社会的普遍不满甚至动荡；之二是使国家缺乏抵抗风险和持续发展的结构性条件。

此外，中国社会阶层结构的不合理还有区域不均衡性，即经济不发达地区的中西部，社会阶层更具有传统社会的特点。

胡鞍钢在他的新着《中国战略构想》中指出中国有城乡“两种制度”，和包括农业社会、工业社会、服务业社会和知识社会的“四种社会”，值得研究者注意。

中共当局一再强调“稳定压倒一切”，却不去关注中国现阶段的阶层结构的不合理是导致社会不稳甚至动乱的因素。

中国强调以发展经济为中心时，必须考虑到社会转型，即使社会阶层结构从金字塔型转化为橄榄型，但是在现阶段遇到很大的障碍。

阻碍中国社会转型的因素《当代中国社会阶层研究报告》对阻碍中国社会转型的因素做了详尽的分析。我把它们概括为以下几点：一、一些过时的旧制度安排未能得到根本的改革，阻碍阶层之间相对自由的流动，如户籍制度和城乡分割的社会管理模式，还在继续造成二元化的劳动力市场，阻碍农民进城。

二、公共资源的配置不公正，导致机会结构不公正，如教育资源配置制度，使城市的教育机构获得的资源远多于农村的教育机构；高等教育所获得的资源远多于基层教育。致广大农民和贫困阶层陷入结构性、制度性的机会不公状态。该书指出：“这样一种教育资源配置制度在全世界都是罕见的。”三、城市化滞后。在现代意义上，城市化、工业化和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是三位一体的过程。中国在八十年代发展的农村工业化，以发展乡镇企业和发展小城镇为主攻方向的城镇化替换世界发展的普遍趋势的城市化，致社会总人口的城乡分布结构和劳动人口的就业结构与经济结构的变化不相适应。这个意见值得认真探讨和总结。

四、社会政策缺位。改革开放以来，中共当局只注意推动经济发展的经济政策，没有注意到培育现代社会阶层结构的社会政策。只重视效率，忽视以公平为目标的社会政策。未能通过各种再分配的手段在合理范围内防止两极分化，缓和各阶层之间的矛盾，结果使得在改革过程中，也就是在利益再分配过程中，改革的成本和负担压在工、农劳动者阶层，而改革的利益却由掌握大量三种资源的高层特权阶层所享受。加以社会保障制度不健全，不足以起到保护弱势阶层和贫困阶层的作用。广大弱势阶层生活无着乃是动乱之源。

该书针对以上问题提出了一系列对策，包括构建社会制度、社会政策新体系的五个基本原则和四个主要环节，其中虽有新论，但多是过去多次提及而未能实行者。对于什么是阻碍社会转型的根本问题？书中含蓄提出的“社会制度创新滞后”，其实就是说政治体制改革滞后。所以，没有政治体制改革，一切良好的措施都难以实行和收效，看似老生常谈，其实是至理名言。

二〇〇二年四月

社会主义国家贪污腐败探源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36）

苏绍智

长期以来，在社会主义国家里，把贪污腐败看作是资本主义“病”，而社会主义不与焉。

根据马克思的说法，共产主义是一个没有贪污腐败的“太平盛世”。马克思依照他所发现的“现代社会的运行经济规律”，认为最后出现的社会将是在它的旗帜上写着“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社会主义则是其初级阶段；共产主义是私有财产和人的自我异化的断然废除，对人的管理将为对物的管理所代替；生活在一个没有阶级的社会里的人，将按照最高的原则组织起来。照马克思看来，未来将是一个没有异化的人类社会，人将不再被诱惑，他们将从邪恶里解放出来。

所以，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重大的设想之一是，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来说，没有特殊的贪污腐败问题，因而他们也没有研究过它。后来社会主义国家里的教条主义者就认为社会主义没有贪污腐败，如果出现，则认为是资产阶级和旧社会的影响，是阶级斗争，因而不去研究贪污腐败产生的制度根源和社会根源。

实践已经证伪了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无贪污腐败论。

在以前，社会主义的苏联和东欧国家均存在不同程度的贪污腐败。九十年代初，苏东国家的共产党政权垮台，所揭露出来贪贪污腐败情况更为惊人。在今天唯一存在的社会主义大国——中国大陆，贪污腐败越来越严重。英国《经济学人》杂志报道：亚洲国家中贪污腐败最严重的是中国大陆。德国歌汀根大学最近一项评估报告显示：在全球被调查的四十一个国家中，中国大陆的清廉度落居第四十名。日益严重而不可遏止的贪污腐败使中共领导人也屡屡惊呼：此病不除，将有亡党亡国的危险。

是什么原因使得社会主义国家产生如此严重的贪污腐败呢？

对社会主义国家贪污腐败探源，可以从贪污腐败的一般根源的分析入手。

“寻租理论”与贪污腐败的一般根源腐败一事，人们往往从经济方面去理解。实际上，腐败至少包括三个方面：经济腐败、道德腐败（包括生活腐败）和政治腐败。这三个方面是互相结合、互相影响的。研究贪污腐败，必须把这三个方面结合起来理解和分析，才能全面。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在西方，由于政府干预的增加，腐败现象有所增长，学者多方研究腐败的根源。七十年代，美国学者詹姆士。布坎南提出“寻求租金”（“rent seeking”）理论以分析贪污腐败产生的一般根源。

租金通常被理解为地主收取的地租。这里，租金的内涵是直接非生产性利润（DUP.，即direct unproductive profit）。它的外延较宽，既包含自然赋予有限性的土地所形成的地租，也包含由政府干预导致稀缺（scarcity）所形成的直接非生产性利润（通常亦称为租金，本文所讲的租金都是指“直接非生产性利润”）。需要分清的是，并非任何租金都会引起寻租行为。能产生寻租行为的仅限于政府干预导致稀缺所形成的租金。这是因为，形成租金的背后力量如果是自然赋予物，如土地，由于它不具备可变动性，因此不会产生寻租行。但是政府干预或管制却是具有可变动性的，因此，可变动性就成了寻租者通过寻租行为来改变形成租金的因素，以使自己获得租金的可能性和现实性（1）。

布坎南举了一个例子来说明寻租行为。他说：“假设一位奉承者说服女王授予他在整个王国出售纸牌的垄断权，这位受到这种优惠的奉承者将获得相当大的垄断利润，或经济租金（引者按：即本文所说的”直接非生产性利润“），而其他一些可能想进入该行业的人将会注意到这一点。但是，女王授予的垄断权的执行者有效地阻止了他们进入该行业。但是，女王所给予的东西，女王也可以收回（按：即”本文所说的具有可变动性）。而潜在的进入者不大可能无所作为，听任他们当中这位受优惠的人享有自己特殊的有利地位。潜在的进入者不会消极观望，他们将积极去'寻求租金'.他们将把努力、时间和其他生产性资源投入力求把女王的恩宠转向自己事业的种种尝试中，宣传、吹嘘、奉承、说服、哄骗……这一切就是寻求租金行为的特点。“（2）

把布坎南所说的女王授予出售纸牌的垄断权产生租金的例子来说明现代寻租行为，是很形象的。如果政府干预经济，对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采取特许、配额、许可证、批准、同意、特许权分配等办法而造成人为的稀缺，不管原因如何，这种稀缺意味着租金的出现。例如，政府实行出口配额制，凡是能够取得出口配额的人就可以取得额外的利润，即租金。其他得不到配额的人便会千方百计地去想得到这种租金，于是产生寻租行为，即用贿赂、拉关系、请客送礼等办法争取配额。

上例说明租金的根源在于政府干预和管制，并通过政府官员之手具体化，而租金之存在又导致寻租行为。寻租行为一方面使有限的资源被用于纳贿、收买、拉关系等非生产性开支，造成浪费，寻租者因此取得的租金，对社会来说，是非生产性的，并不增加产品价值。另一方面，寻租行为引起并使贪污腐败盛行。

一九九二年美国经济学家加里。贝克尔在他的论文《要清除腐败就必须革除“大政府”》中指出，一旦“大政府”渗入经济生活的所有层面，不管那里是什么政治制度和企业制度，腐败就是司空见惯的事（3）。我们不要忘记共产党执政的国家都是“大政府”。

以上说明，政府的干预和管制是租金和寻租行为的根源，也是贪污腐败的根源。这种一般的分析当然也适用于社会主义国家。

运用寻租理论应注意的几个问题既然政府的干预和管制是租金和寻租行为的根源，那么，只有完全放任自由（Lassez-faire）的社会，没有任何的政府干预，才不会产生租金和寻租行为。但是，这样的社会即使在亚当。斯密的时代也是没有的。

在一个高度集权的国家，国家所有制是唯一的经济基础，国家承担一切资源配置，垄断一切经济行为，企业和个人完全是被动的，也没有人去寻租。但是，对经济、政治以至全国的企业和个人完全控制住也是不可能的，至少会出现黑市、灰市以谋得额外利润。

租金和寻租行为产生于这两个极端之间，即在政府承担一部分资源的支配和使用的情况下发生。它并不一定随政府对经济的管制和干预的减少而减少，而是由这种管制和干预的形式所决定。即这种管制和干预必须在某种程度上是间接的，必须给企业和个人有一定的回旋余地。例如，中国大陆过去长期实行僵化的价格制度，人们只能在黑市或灰市寻求额外利润。改革开放以后，政府管制虽然有所放松，但是从一九八五年取消对企业计划外自销产品的限制以后，价格双轨制发展起来，同一产品有牌价和非牌价两种，两者有相当大的差价，以牌价买进，以非牌价卖出，就会得到相当大的租金，给寻租者以极大的诱惑力，于是出现寻租行为。寻租者以各种办法力争取得按牌价购买的批件。于是出现权钱交易，给享有批条子的权力的人提供发财的条件，导致腐败行为盛行。在半吊子的改革中，虽然政府的干预和管制有所放松，但是改行双轨制这种形式，无异于“设租”，反而出现新的租金和寻租行为。半吊子的改革往往出现“设租”行为，更有利于有权势者通过权力与金钱的交换而发财致富。

一九八九年四月，我在北京的一次座谈会上说：“中国改革的特色是既得利益阶层利用特权搞了'官倒'，变成了双重利益阶层：既是旧利益阶层，又是新利益阶层。在这种条件下，双重既得利益者就成为改革的最大障碍。他们既不想真正地回到旧体制去，实际上也不可能完全退回去；也不愿意改革深入下去。因为混乱的情况下最容易发财。因此，改革的根本问题是政治改革，更根本的问题是党自身的改革。”（4）这番话触到了中共领导层的痛处，被记了一笔账。

保守派一直攻击中国大陆的改革开放，特别是市场经济，说它们是贪污腐败的根源。这种观点是错误的。从寻租行为的理论分析，贪污腐败的根源是改革不彻底，市场经济没有充分建立和发展。半吊子的改革，如价格双轨制，是一种“设租”，产生新的寻租行为，导致贪污加剧。所以根本的问题是彻底改革，真正实行市场经济，以消除租金和寻租行为，更不能在改革中“设租”。

有人指出，在现代，国家的一定程度的干预和管制是不可避免的。这似乎意味着租金和寻租行为不可能消除，因而贪污腐败不可避免。我的看法是：的确，政府的一定程度的干预和管制是不可少的，但是，要使政府的干预和管制合理化，尽可能缩小行政上和经营上的限制；同时，对必不可少的干预采取经济手段，使寻租行为过程公开化、竞争化，使租金收入

公有化，来克服寻租行为。

林毅夫举出香港限制出租汽车的例子说明此点。香港弹丸之地，不可能无限制地发展出租汽车，因而政府要加以限制。由于政府的干预，在取得出租汽车牌照方面随即产生租金。香港政府以拍卖的形式来解决这个问题。在拍卖过程中，由于价格是公开的，这个租金就转入政府之手，不会产生寻租行为。如果不采取公开拍卖方式，以目前香港每个出租汽车牌照的公开拍卖价六十四万港元计，寻租者哪怕花费六十万港元去得到牌照，还可以得到四万港元的租金。但是，寻租者在寻租过程中花费的六十万港元会全部都用在拉关系、走后门、馈赠行贿等方面，从而会造成资源的极大浪费，并导致贪污腐败。

权力与腐败“权力必导致腐败，绝对的权力必导致绝对的腐败。”是英国十九世纪自由主义思想家约翰。阿克顿爵士的一句颠扑不破的名言。

绝对权力的最高表现是极权统治。极权统治的特点就是权力高度集中化和绝对化。全国的权力集中于一部分人（在封建社会是贵族，在共产党执政的国家是党的领导人），再集中于少数人，最后集中于一个人，即最高领袖（在封建社会是皇帝，在法西斯社会是大独裁者，在共产党执政的国家就是党的主席或总书记，或虽无职位而实际上执掌大权的政治老人）。整个权力结构是金字塔形的等级制。顶端是最高领袖，他享有至高无上的权力，“无法无天”，既没有制度和法律的制约，又不受下级和群众的监督。他在生活上可以予取予求而不担贪污之名，因为全国财力都为他个人服务，实质上全国资财的所有权是属于他的。这是一种有异于“寻租行为”的腐败。他们耽于声色，奢侈无度，道德沦丧，生活腐败。他们为了长久维护其特权，实行终身制，对人民的反抗和不满实行镇压，践踏人权，经常非法逮捕、监禁和迫害不同政见者、仗义直言者，控制舆论，钳民之口，导致政治上的极端腐败。同时用高压、欺骗、收买、腐蚀的办法操纵金字塔结构的以下各层，为他所用，从而导致整个政权层层的腐败。

因此，在极权统治下，形成了广大人民群众在极低的生活水平上过着平均主义的生活和少数当权者穷奢极欲同时并存的局面。德热拉斯在《新阶级》一书中说：“财产的使用、享受和分配是党和党的高层领导的特权。”（5）李志绥医生在《毛泽东私人医生回忆录》中揭露了毛泽东和中共领导层惊人的全面腐败。

对于官员享有特权与腐败的关系，美国学者罗伯特。克利特加德曾列出这样一个等式：腐败条件等于垄断权加自由裁量权减责任制（6）。他认为，当官员享有垄断权和自由裁量权而又毋须对权力的行使承担必要的责任时，他就具备了从事腐败行为的条件。垄断权为腐败提供了可能性，而自由裁量权则刺激了腐败的想像力，成为腐败而滥用权力的护身符。一项改革措施，可能是出于良好的动机，但如果不严谨、不规范、能伸能缩，那么手握权力的人就可以进行“设租”活动，造成新的寻租的可能性；甚至曲解它，设下陷阱，使之变成索贿的条件。所以，掌权者的垄断权和自由裁量权不除、责任制不立，腐败不可能消除。任何社会，概莫能外。

由此可见，极权统治，“设租”和“寻租行为”，官员的垄断权和自由裁量权，加上没有法治，没有责任制，没有民主监督和舆论监督，是腐败的根源，社会主义国家不但不能例外，反而因执政的共产党的一党专政和党／国体制，领导人的独断专行，成为最高形式的极权，以致“设租”最多，腐败更甚。社会主义国家贪污腐败的根源就在这里。

社会主义国家贪污腐败的其他因素社会主义国家的贪污腐败除以上的重要根源外，社会主义制度中的某些其他特点也与贪污腐败的存在和发展有关。

——指令经济往往产生经济失调，例如在制订生产计划时，中央部对企业规定生产定额，但不给予适当的物资、基金和设备，所谓“留有缺口”。每一企业都要派出大批采购员到全国各地搜购物资和设备。在社会主义的匮乏经济中，为了争取到物资和设备，不惜采取贿赂、非法交易、甚至投机倒把的办法，因而产生腐败。每一企业为了方便，总要屯积大量物资和设备，使物资更形短缺，贿赂和非法交易更为盛行。在指令经济制度下，腐败无异于起了有效的再分配功能，而往往为政府和群众所容忍。

——大陆的企业具有多功能性，每个企业是个“小社会”，不仅管生产，还要安排职工的生活，包括住房、医疗、计划生育、子女入学等，无所不管。大家吃“社会主义大锅饭”，使职工心目中忽视公有财物与私人财物的区别。某些腐败形式如多吃多占、私分公共财物、非法的雇佣等多由此而来。企业有时把本厂的产品折价或无偿地分给职工，有些当然是亏损企业以此替代工资，但也不排除某些厂领导以“关心群众生活”的名义堵职工之口，使之对领导层的腐败行为保持沉默。有时政府的政策进一步混淆了公私界限，像退休职工子女的顶替，便是突出的例子。人民心目中缺乏公私界限是中国大陆比较普遍地存在的公私不分、化公为私的腐败行为的一个原因。

——中国传统十分注意人际关系，所谓乡谊亲娅、门生故吏往往形成特殊的关系，互相照顾，互相提携。原来未必不是互相关心的好事，到了物资匮乏、官僚主义严重、办事无效率的社会主义社会，便形成拉关系、走后门等从国有企业、商店、医院、学校以至法院等机构取得优待、好处，甚至本应得到的正常服务的手段。于是社会上普遍地蔑视正规的合法的手续，而以懂得关系学为荣。所谓“学好几何物理，不如拉好关系”的顺口溜，道出了社会主义社会的众生相。关系学浸假而成拉帮结派，结党营私。腐败也就在其中了。

——加以在干部中存在着“权力的异化”，形成各级的特权，为了维护特权，他们形成纵横交错的关系网，并有上层的“保护伞”，共同谋私，互相包庇，攀附高官权贵、高干子弟。关系网进而联成“族阀”，形成“族阀资本主义”。（nepotic
capitalism）。所谓“太子党”不但深入政界，还深入商界，与不法官员结合谋私，造成今日大陆不断发生贪污腐败大案。

以上诸种腐败现象，在大陆形成“腐败文化”，造成“腐败空气”，无异于鼓励大家参与腐败行为，以致一些诚实的官员陷于孤立并成为被嘲讽的对象。社会风气如此，贪污腐败怎能不愈演愈烈？贪污腐败已经与中共的社会主义制度共生，因而带有制度性的特点。

中共一贯封自己为光荣、正确、伟大，事实上是不断地犯错误，不断地给人民带来灾难。及至搞了十年文革，为害实在太甚，连她自己也不得不承认政治上发生了封建法西斯，经济上濒于崩溃边缘。于是原来一味的自吹自擂搞不下去了，乃又制造出一套“理论”来，叫作共产党能够“自我完善”，说是共产党犯了错误都是自我发现、自我改正的，而且是一定能够自我改正的，因而它仍然不失为一个光荣、正确、伟大的政党。

这套“理论”也宣扬几近二十年了。自从“四人帮”垮台以后，便首创此说。其后凡共

产党一有错误，便搬出这套“理论”来。如今共产党治下贪污腐败成风，尤以权贵家族和党政官员为甚。一旦事败案发，共产党便又出来说它自己一定能够使之弊绝风清云云。

共产党真能“自我完善”吗？否！它的“自我完善”说只是旨在一为钳制人民批评之口，二为自己文过饰非，且向脸上贴金罢了。

其实，任何政党都是不可能自我完善的，坚持一党专政、极权专制的共产党尤其不可能例外。现代民主政治从一六九九年的英国光荣革命开始，中经一七七六年美国独立，迄今共历二三百年的时间，才逐渐建立一套较完备的宪政民主制度，确立了各种制衡、监督机制。这决不是偶然的。这是人类在漫长的探索、实践、再探索、再实践的过程中总结出来的行之有效的较佳方案。共产党企图靠空想和专断来超越它、摒弃它，结果只能是自欺欺人而已。

中国大陆的贪污腐败，无论从其根源上来看，还是从其普遍性与严重性来看，在在说明它已经如癌细胞之扩散，病入膏肓，是中共现行一党专政的极权专制的党／国体制的危机。若不取消一党专政并改革现行极权专制的党／国体制，并开放党禁报禁，作釜底抽薪之计，则一切治标办法均无济于事。

善良的人们切不可相信中共“自我完善”、“自我改正”的欺世之论。已经长期拥有绝对权力的共产党及其领导层决不可能自我放弃哪怕是一小部分特权。想望他们自我改正制度性的贪污腐败，无异于与虎谋皮。只有广大人民团结起来，对中共施加压力，并与党内和政府内的健康力量相结合，迫使中共改弦更张，从政治改革、宪政民主入手，使执政的中共从制度到舆论都处于受监督的地位，庶几贪污腐败之风可以稍杀。

一九九五年八月注：（1）布坎南对租金和寻租行为的解释比较难懂，这里引用林毅夫的解释。见《腐败、货币与权力之交换》（中国展望出版社，一九八四年），第一〇四页。

（2）詹姆士。布坎南：《寻求租金和寻求利润》，见前书第七十一至七十二页。

（3）转引自薛小和：《权钱交易探源》，见《改革》一九九四年第四期，第一三九页。

（4）《苏绍智谈深化改革的障碍》（北京《经济学周报》，一九八九年四月二日）。

（5）德热拉斯：《新阶级：共产主义制度的分析》（普瑞格出版社，一九五七年），第六〇页。

（6）同（3），第一三九页。

温辉《列宁主义批判》再版序

苏绍智（美国）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我在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研究所（简称

马列所）工作。我认为，作为一个学术研究机构的马列所与作为共产党中央直属机关的马列学院应该有所不同。马列学院的任务是研究、证明、并确立共产党领导层所坚持的马列主义论点，并以之宣传、教育群众以维护共产党统治和政策的合法性。社科院马列所是以马列主义本身作为研究对象，对之进行独立的、自由的、客观的、实事求是的研究。

这样的研究使我们思想得到解放，克服唯上是从和僵化的教条主义的束缚而有所前进。

对马克思主义的认识，我提出三点看法：

一、马克思主义不是“科学的科学”，不是绝对真理。世界上也从来不曾有过科学的科学和绝对真理。因此，说马克思主义“放之四海而皆准，百世以俟圣人而不惑”、是指导一切思想的“理论基础”，是不对的。不能用马克思主义笼罩一切学科。

马克思主义不过是社会科学的众多学派之一，在世界思想发展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

二、马克思主义是科学，具有一切科学的特徵。科学是可以被证实也可以被证伪的。

马克思主义是科学，在它存在和发展的过程中，将不断受到实践和时代的检验。其理论有被证实的部份，应予以肯定，也有被证伪的部份，应予以扬弃、否定。因此，马克思主义在实践中在发展中将不断得到修正是必然的。这是正常的、正确的，并非什么贬义的“修正主义”。

这些是学术界应有的并早已存在的常识。只有对自己的执政行为没有自信且僵化不学的领导人才会闻马克思主义“不是科学的科学”和“可以证伪”而恐惧于共产党政权能否长治久安，竟至战栗、震怒、甚至仗势整人。

三、“马列主义”的提法是不对的。

马列并提而形成马列主义这一个概念是在斯大林提出“列宁主义是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时代的马克思主义”之后才有的。这个提法把列宁主义当作那个时代唯一正统的马克思主义，并把二者等同起来。

其实，列宁主义不过是在俄国这一落后的小农国家中出现的马克思主义的变种，而且以其极左的面目、崇尚暴力专政，极大地篡改了马克思主义。斯大林主义推崇“马列主义”，把马克思主义歪曲到无可复加的地步。

因此，必须对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斯大林主义、以及毛泽东思想分别进行研究。

在八十年代初，中国提出改革的要求。改革势必要评毛、批毛以清除毛的极左的思想路线。毛泽东说，“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因此评毛、批毛必然要涉及马列主义。

由于毛对《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的极端推崇，人们多认为毛讲的马列主义实质上是斯大林主义。当时国际上对斯大林和斯大林主义有越来越多的揭露和批判。中国理论界对

斯大林主义也有较多的研究、批判和否定。

但是，人们多认为列宁似乎还与斯大林有所不同。中国经济改革之初，有借鉴于列宁的“新经济政策”之议，加 H 当时戈尔巴乔夫的“新思维”正流行一时，也未对列宁有所否定。当然，最主要的是邓小平的“四项基本原则”，一言以蔽之就是要坚持一党专政，而一党专政的理论与体制实际上导源于列宁主义。所以，批判列宁主义实际上是一个禁区。八十年代，在中国理论界虽然有一些对列宁的个别论点的批判，但不曾有过一本全面批判列宁主义的着作。

温煇先生以其新闻工作者的政治敏感和理论修养，特别是对于一党专政体制之弊害的深切认识，提出：

“列宁、斯大林、毛泽东一脉相传。”

“没有列宁主义就没有斯毛现象。”

“改革必须批判列宁。”

温煇先生的专着《列宁主义批判》于一九八九年年底出版。这是第一本用中文写的全面批判列宁主义的书，有一定的历史意义。

该书结合苏联和中国的实际，历史的和现实的，全面地从深层的理论和实际的危害性，批判了列宁的理论和策略。它提出“列宁的六个严重左倾错误”（包括把社会主义强加于俄国、实施一党专政，压制普列汉诺夫等理论家、向全世界输出革命等），特别强调批判其中的无产阶级专政论。作者指出：“远在十月革命之前和革命”胜利“之后，列宁写了大量着作，其中，论暴力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文章在数量上和份量上占了第一位。”无产阶级专政论是列宁主义的核心，斯大林承认：“列宁主义是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

由于无产阶级专政是马克思首先提出的，所以，人们往往把后来共产党所实行的无产阶级专政所带来的灾难归之于马克思。温煇先生指出：“列宁根据马恩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原始观点，发展成为理论学说。”马克思的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说法包括两个内容：一、马克思设想无产阶级革命将首先在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取得胜利。那时，无产阶级将是多数，无产阶级专政是多数人对少数人的专政。二、无产阶级专政只是过渡时期为了镇压资产阶级的反抗才需要的。

在俄国，一个落后的小农占多数的国家，无产阶级不是多数，因之在俄国实行无产阶级专政并非是多数人对少数人的专政。而且在俄国革命后，列宁把无产阶级专政作为布尔什维克整个执政时期的制度长期地固定下来，也不符合马克思认为无产阶级专政仅是过渡时期短期间所需要的说法。这些都是把马克思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观点变了质。

那么，列宁的无产阶级专政论是什么货色呢？作者用列宁自己的话阐明如下：

一、“无产阶级专政是由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采用暴力手段获得和维持的、不受任何法律限制的政权。”

二、“专政是由组织在苏维埃中的无产阶级来实现的，而无产阶级是由布尔什维克共产党来领导的。”“专政……这个政权不承认任何其他的政权”。“当有人责备我们是一党专政，……我们就说：”是的，我们是一党专政！“”

三、“阶级通常是由政党来领导的；政党通常是由比较隐固的集团来主持的，而这个集团是由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被选出担任最重要职务而称为领袖的人们组成的……因此，把群众专政和领袖专政根本地对立起来，实在是荒唐和愚蠢得可笑。”

四、“个人独裁成为革命阶级专政的表现者、代表者和执行者。”“怎样才能保证意志有最严格的统一呢？这就只有使成百成千人的意志服从于一个人的意志。”

这就从列宁本人的话中得出列宁的无产阶级专政论的实质，即：

无产阶级专政＝一党专政＝领袖专政＝个人独裁。

至于如何专政？列宁回答说：“专政的科学概念，无非是不受任何限制的、绝对不受任何法律或规章拘束而直接凭藉暴力的政权。”

这个方程式足以代表阐述列宁的无产阶级专政论的千言万语，也正是列宁主义的灵魂、布尔什维克建党的原则。

把这种专政论付诸实际的结果必然是如作者所说：“专政不息，民主不存，国无宁日。”

中国共产党应该是懂得这个道理的。在抗日战争时期，新华日报为了批判国民党的一党专政，曾写过一篇着名的社论，题目就是《一党独裁，遍地是灾！》。

对于一个列宁斯大林模式的社会主义国家的转型，改革重点是两条：一是从计划经济（实为统制经济）转变为市场经济，即市场化；一是从极权主义政权转变为民主政权，即民主化。

市场化以公正、平等、法治、避免垄断为前提。民主化必须实现立宪行宪的法治，一切有法可依，有法必依；实行三权鼎立的制衡制度；肯定人民的自由人权。如果在人民、社会、国家的头上有个不受任何法律限制，直接凭藉暴力的一党专政、个人独裁的政权，那么市场化、民主化都是幻想，改革就要落空。

改革必须改掉一党专政、个人独裁的体制，必须批判以此为核心的列宁主义，是再清楚不过的了。

实践已经证明了这些原共产党执政的国家，改革能有所起步以至走向成功，首先必须解决一党专政、个人独裁的问题。苏东国家莫不如此。

中国情况特殊。邓小平提出的改革，原是经济改革和政治改革，应该说是正确的。但是他只实施了逐渐市场化的经济改革，以挽救文化大革命所造成的经济崩溃的危机；但是他又提出“四项基本原则”，实际上要坚持原有的一党专政、个人独裁的政治体制。

这种跛行的改革使中国政权出现了新极权主义性质，即在不完全的市场经济体制的同时，存在着日益靠暴力维持的极权政治。因此，社会矛盾极端尖锐化，日益带有对抗的性质。这些深刻的矛盾，人们都耳熟能详，不须赘述。目前，中国的改革正处于这种困境。这使人们日益认识到必须实行彻底的政治改革，实现立宪行宪。因此，批判列宁主义思想，取消一党专政、个人独裁，仍未过时，反而应该再度呼吁。

这说明，温煇先生的《列宁主义批判》一书此时重新出版，很有必要。

当然，该书的初版毕竟过去了近二十年。在这期间，由于苏联和布尔什维克党的崩溃和瓦解，苏东国家的大量公私文献档案解密，有关列宁和列宁主义的资料得以大量出版。温煇先生在众多的资料中选择了早在八十多年前就对列宁和列宁主义作了深刻批判的《普列汉诺夫的政治遗嘱》一文，作为本书的附录。我认为这是十分明智的。

普列汉诺夫的大量着作早为理论界所熟知。他与那些僵化的教条主义者不同，也与那些以实用主义、机会主义篡改和歪曲马克思主义的人不同。他是一个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长于用马克思的唯物史观和辩证法分析问题。上面所提到的我对马克思主义的认识，和普列汉诺夫的观点是一致的。

概括言之，普列汉诺夫在一九一八年四月病危时口授的遗嘱中指出：

——《共产党宣言》的分析在蒸汽机工业时代绝对正确，但在电力发展后失去意义。从二十世纪初起，知识分子队伍比工人队伍增长得快，知识分子的人数和在生产中的作用跃居首位，并因此导致阶级矛盾的缓和。在这种形势下搞无产阶级专政是荒谬的，马克思所理解的无产阶级专政永远不能实现。

——产生于一九〇三年的布尔什维主义是俄国社会民主党中的极左派别。它的出现和发展肇因于俄国的无产阶级不成熟，劳动者贫穷、没文化、觉悟低。布尔什维主义是以流氓无产阶级为取向的特殊策略和特殊意识形态。布尔什维主义是打着马克思主义旗号的布朗基主义。它唯一的法宝就是以不受限制的全面的阶级恐怖来实行无产阶级专政。

——布尔什维克政权将演变如下：列宁的无产阶级专政将迅速变为一党专政，党的专政将变为党的领袖的专政。维持领袖权力的起先是阶级恐怖，后来是全面的全国的恐怖。布尔什维克不能给人民以民主和自由，他们在不到半年的时间里查封的报纸杂志比沙皇当局在整个罗曼诺夫皇朝时代查封的还要多，这还有什么民主可言呢？

——但依靠暴力和恐怖建设不了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理应是人道的、公正的社会。在列宁的“社会主义社会”里，工人将从资本家的雇工变成国家封建主的雇工，农民将变成国家封建主的农奴。列宁和其布尔什维克党所进行的剥夺是令人发指的违反法纪和践踏文明的行为，是没有监督的掠夺。

——列宁关于社会主义革命能在单独一个像俄国那样落后的国家里取得胜利的论断不是对马克思主义的创造性发展，而是对它的背离。列宁只是需要此论断来鼓舞其党徒而已。

——根据布尔什维克的策略和意识形态所导致的行动，可以断定他们在巩固其政权的道路上将遇到一个比一个复杂的四个危机：

一、饥荒危机；二、经济破坏的危机；三、由于贬低农民，工农联盟根本不可能结成，甚至发展为消灭会劳动肯劳动的最优秀农民的惨案，因而导致一个政治经济性质的严重危机；四、意识形态危机，布尔什维克的意识形态必将垮台。

——由于布尔什维克的策略、意识形态、对剥夺的态度、以及不受限制的恐怖，可以很有把握地断定：布尔什维克的垮台是不可避免的。他们靠的只是刺刀的力量。但二十世纪是启蒙和急剧人道化的世纪，将推翻并谴责布尔什维主义。

普列汉诺夫以马克思主义的根本原理，在距今八十多年前就预测到布尔什维克的前景，并准确地预言布尔什维克党崩溃瓦解的过程。但在苏联和苏共的崩溃前夕，在美国的苏联研究专家竟没有一个人预料到。

读了温煇先生的书再进而钻研普列汉诺夫的政治遗嘱，必然在理论认识上有长足的进步，从而对中国共产党这一世界最后的最大的布尔什维克政党的昨天、今天和明天的认识也会有所提升。

改正历史的错误航道，必须严肃批判指引这一航道的错误理论。

二〇〇六年十月二曰

于美国新泽西州怀亭寓所

“古今中外都没有的事”
——评中国反贪污局局长贪污案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37）

苏绍智

据新华社报道：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四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决定，免去原最高人民检察院反贪污贿赂总局局长逻辑及副局长黄立志的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原因是：“因违纪，不适合继续担任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新华社并没有透露罗、黄二人“违纪”的详情，据海外传媒在早些时候的报道，罗、黄二人出问题已有一段时间，罗辑早在去年六月已被调离反贪污局局长职务，转任检察出版社社长。据传，罗在处理陈希同、王宝森案时，没收了七千万元的赃款，但他没有上缴国库，而私自动用部分款项购买房地产，分给最高检察院的官员。一说他把没收的赃款存入银行，私设“小金库”，用每月收到的利息来改善反贪污局的福利。

可见所谓“违纪”乃“经济违纪”即贪污也。主持反贪污工作的官员也贪污，据传事件

发生后，中央纪律检察委员会书记尉健行说，这是“古今中外都没有的事”。

古今中外都没有的事，为什么发生在当今的中国？

中国人爱说“史无前例”，既有史无前例的“大跃进”，又有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现在又有了古今中外都没有的反贪污局局长贪污。更添“史无前例”之例了。

中国自一九九五年发动反贪污腐败运动以来，贪污腐败现象愈演愈烈，中国的贪污在世界排名榜上经常名列前茅。中国贪污腐败的一个最大特点是权力资本化。

在中共推行改革之前，实行计划经济，党国通过行政系统，由各级干部控制着国有资产和社会资源。实行改革后，经济体制改革有很大发展，出现了市场经济，而政治体制改革停滞不前，党国、行政系统各级干部继续控制着国有资产和社会资源，他们的权力向市场发展和扩张，出现一个权力与市场相结合的经济。任何人想要分享这些权力，必须付出代价，出现权力和金钱的交易，于是权力像资本一样能够取得收益，是为权力资本化。

开头也许只限于一定的范围，例如取得进出口的特许证要进行贿赂。审批特许证的权力可以出卖，就变成资本，得到收益。此风一长，成为习惯，一个人不管有多大或多小的权力，都可以出卖，权力资本化就变成一种结构性、制度上的痼疾。

查处别人贪污是一种极大的权力，足以使一个政治局委员变为阶下囚。反贪局在查处别人贪污腐败方面自是龙头老大。如果将这种权力与金钱相交易，自然可以取得很多的收益。据报道，有些个体户贿赂县党委书记，要当反贪局长。可见反贪局长这个位置已经成了肥缺，成为贪官和生意人投资对象。各级检察院也有类似的情况。

古今中外都没有的事发生在中国决非偶然，说明贪污腐败在中国已经成为制度性的腐败，病入膏肓了。

反贪局局长贪污为什么只算“违纪”？

中共对前政治局委员陈希同贪污案虽然拖了许久，终于公之于众，而罗、黄问题迟迟没有处理，也没有作出交代，只轻描淡写地以“违纪”免除两人检察员职务。这是为什么？

江泽民曾在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会议上说：“历史事实说明，官吏的腐败，司法的腐败是最大的腐败，是滋生和助长其它腐败的重要原因。”司法人员腐败已是非常严重，如今最高检察院检察员和反贪局局长也贪污腐败，显示中国贪污腐败程度多么令人吃惊，很难使人对中国的反贪污腐败工作有信心。

检察院的检察员和反贪局主管涉嫌贪污的已经所在多有。据官方统计，今年三月以来，中国共有一千三百七十七名检察员因涉嫌贪污渎职受调查，其中七十三人受审，七百五十六人受党纪处分。中共官方《了望》周刊报道，在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七年五年间，单是浙江省，就查处了十七名反贪污主管。不过大部分都只是接受党纪处分，只有一人被刑事起诉。

最高检察院反贪局局长为副部级，是级别较高的干部，竟然贪污，自不能不对中共敲起

警钟。它反映中国贪污腐化已成为制度性的腐败，中共已经丧失了对贪污的免疫力，中共常说靠中共自己的力量可以克服困难和缺点，现在不对了。反贪局局长都贪污，还有什么比反贪局更高的反贪组织呢？至少中共勒令上月宣布成立的中国民间组织“腐败行为观察”停止活动的主要理由：“目前中共内部有健全监督腐败的机构，民间监察腐败的组织并不必要”，是不能成立的。中共当局迟迟没有对罗、黄问题作出处理和交代，反映当局害怕该事件对社会的巨大影响。

然而，纸岂能包得住火！

中共要反贪，必须有新思维。

近年来，江泽民不断大声疾呼：反贪污腐败工作关系着党和国家的继绝存亡。中共领导层也一再提出要加强反贪污腐败的工作。

更令人感动不已的是一九九五年朱镕基所谈过的这一段话：“在反腐败问题上，中央是有决心的，但也要给全国人民一个明确说法和实际答覆的。在这里我向大家表一个态：反腐败就是要'先打老虎后打狼'，对老虎绝不姑息手软，准备好一百口棺材，也有我的一口无非是同归于尽，可以换来国家长久稳定地发展，让老百姓对国家对我们的事业有信心。”我不怀疑朱镕基本人的清廉和他反贪污腐败的决心。但是他的思维未免过时。他讲那一段话已经三年有余，中国贪污腐败的情况愈演愈烈，甚至发生古今中外都没有的反贪局局长贪污的事，反贪腐工作几乎到了最后关头，说明在即将跨入二十一世纪的今天，解决贪污腐败不能靠清官的“虎头铡”了，必须要有新思维。

反贪污腐败的新思维要求认真探索贪污腐败产生的情况和治理之道。

中国贪污腐败愈演愈烈的根本原因，在于中共一党专政的专制主义制度；没有党外机制对中共政权的制衡、没有反对党和独立的，民间的反贪污机构。全国和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名义上监督各级政府，人民检察院反贪污局监督各级干部，但是它们都受各级中共党委的领导，自己监督自己从来流于形式。

也没有独立的司法部门和媒体机构，一切受党的领导，唯党之命是从。没有司法独立和新闻自由，听不到不同声音，得不到各种反馈，对官员的贪污腐败难以揭露和正确量刑，致不少贪污腐败分子逍遥法外。

因此，解决之道就是开放言论自由和结社自由，取消一党专政，切实实行民主政治。这一切就必须首先由推动政治改革入手。江泽民、朱镕基缺少的正是这种新思维。虽然，对人民来讲并不新鲜。

反贪污腐败的斗争已经进入关键时刻，不接受新思维，改弦更张，从开展政治改革入手，实现民主政治，不唯治不了贪污腐败，恐怕与众贪官同归于尽的，就不仅是誓以身殉的朱镕基，而是中共这一政党及其政权了。可不慎欤！

一九九八年十一月

中共能够解除党政腐败的危机吗？
——评中纪委第三次全体会议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38）

苏绍智

二〇〇四年一月十一日至十三日在北京举行的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是中共反腐败史上一次值得注意的会议。

中国自改革开放以来，发展最快的就是党政腐败，每年以几倍、十几倍的高速度发展。近年来更严重的是党政腐败向中共高层伸延。改革开放二十五年来，省部级以上党政高官的腐败案件有十起，而二〇〇三年一年受到法律制裁的省部级官员达十三起。省部级第一、二把手的腐败往往带动团伙性的连环的党政官员的腐败。迄今全国有七个省发生了这样的党政团伙腐败，几占全国省（直辖市）的两成。至于第二级政权——省市区级政权第一、二把手腐败为数更多。有的学者认为这实际上已经出现过多次局部的亡省、亡党。

中国的腐败已经病入膏肓，成为制度性的腐败，是人民所深恶痛绝的弊端。腐败将导致亡党亡国的警告已经有成为现实的可能。

中纪委第三次全体会议就是在这种腐败现象十分严重的形势下召开的，希图寻求更有效的反腐措施，以缓解腐败日益严重的危机。

中共总书记胡锦涛亲自莅临讲话，以突现其重要性。胡锦涛在讲话中要求大兴求真、务实之风。他提出反腐要针对目前民愤极大的腐败现象。诸如：干部的配偶、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利用干部本人的影响谋取私利；农村征用土地及城市拆迁中侵害人民利益；拖欠和克扣农民工工资；国企改革中企业领导人谋取私利；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违纪违法，为黑势力充当“保护伞”等等。

据此，胡锦涛提出了两方面令人注意的措施。

他提出从严治标，惩治腐败，又要着力治本，预防腐败，特别是他强调要建立健全的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这是在中共领导人中首次提出防腐工作中的制度建设问题。

他提出认真贯彻党内监督条例，颁布实施《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他特别强调“要重点加强对各级领导机关、领导班子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的监督。”《条例》迄今尚未公开，据香港《文汇报》报道，该条例确立十方面监督对象，其中政治局委员及各级党政一把手都在被监督之列，该条例还确立了详细且可操作性的监督办法。

这两点是中共领导层长期没有谈及的问题，足以令海外媒体对中共现政权的反腐决心和

措施寄予希望。还有人认为这是实行党内民主，有利于政治改革。

我认为在承认胡锦涛讲话具有积极意义的同时，必须看到其局限性，和所提出的措施难以实现的前景。

胡锦涛提出防腐工作中的制度建设问题至关重要，但他没有说明是什么样的制度建设。根据他对四项基本原则，也就是对一党专政的坚持，他所说的制度建设至多是邓小平一九八〇年在《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的讲话中所说的组织制度、工作制度、领导制度的改革，并不涉及民主宪政的政治改革。但是邓小平所说的制度的改革，二十多年也未能实现。原因何在，应予研究。

《党内监督条例》看似新的，但是，如果不健忘的话，在《党章》中早有对党员、党的干部、党的组织制度的规定，在《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关于各级领导干部接受党和群众的监督，不准搞特权也早有规定。问题是这些规定为什么不能兑现，应予探讨。更值得注意的是，《党内监督条例》已经酝酿了十三年，前后被搁置数次。这十三年正是江泽民掌权的十三年，说明条例的产生是经过斗争，今后能否实施也必然有斗争。阻力就在于中共党内已形成了一个既得利益集团。

胡锦涛讲大兴求真务实之风，试图以新思维、新措施惩治腐败。根本的不足是没有深刻研究腐败的深层原因，归根结底，就是既无党内监督，又无党外监督。这又是由于一党专政，人民没有言论、出版、新闻自由，权力过分集中，一把手享有绝对权力的缘故。“绝对权力绝对腐败”。加以在社会转型过程中出现“权力市场化”、“权力私有化”，大大促进了腐败发展的进程。不从这个根本问题上着手，任何反腐措施都是治标不治本的，而且还要受到既得利益集团的阻挠。

《了望东方》透露，中国将在适当时机，集中兵力主动对腐败发起战役进攻，为在二〇一〇年前进行反腐败战略决战创造条件。看来中共现领导层估计到了反腐斗争的艰巨性，期以七年，然后有成。其实，关键不在时间，而在认识腐败的深层根源，能否实行取消一党专政，实现民主宪政的政改。中共新领导层其三思之。

二〇〇四年一月

冤郁须泄，沉疴当治
——丁子霖公开信与二二八碑文读后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39）

苏绍智

年复一年，时光流逝。有人相信时间会磨灭记忆；有人相信记忆中的是非终将随时间的演进而洗尽铅华或尘土，还其本来面目。“六四”过去快八年了，抵得上整个抗日战争的时间。中共的国防部长迟浩田去年年底出访美国时说：“天安门没有死一个人”。此言一出，举世哗然，抨击之声不绝于耳，迟浩田恶名远扬了。

迟浩田在粉碎四人帮之初曾被派到《人民日报》主持工作，那时我在人民日报社，和他有些接触。他对报社的拨乱反正起了不小的作用，当时大家对他的印象很好。后来，据传在八九年春夏之交，他本来也是不主张军队镇压的。不意时光流逝了二十年，特别是流逝了近期的八年，迟浩田竟成了江李极权政权的发言人。这也不奇怪，因结成利益集团，位高权重而改变了初衷的人，有的是。

但迟浩田想让世人在时间流逝中改变对六四的记忆，恐怕是办不到的。有新闻自由的地方纷纷驳斥，不消说了。大陆由于一党专政的高压，一般民众敢怒而不敢言，或者虽敢腹诽巷议而公开抗争终不可能，确是目前的客观事实。但人民之不会忘记历史，历史之不容篡改，应是永远的客观事实。迟讲话一个月后，丁子霖辗转托人带出的公开信发表。这位无私无畏的女性表示，她愿意在任何时间、任何场合，同迟浩田当面对质，请他拿出六四事件中军队没有打死人的证据来！

机缘极巧，丁子霖公开信被报道之次日，台湾二二八事件纪念碑文通过，媒体全文披露。该碑文把二二八事件的起因、经过、镇压者的颟顸凶残，被镇压者的苦难冤愤，昭告于世；而镇压者中的祸首，自陈仪直至当时的国民政府主席蒋介石，尽皆列名在内。尽管碑文对蒋有所开脱，说蒋“未及细察，即派兵来台镇压”，但是，派兵的责任，毕竟归蒋介石承担了。

碑文指出：“斯后近半世纪，台湾长期戒严，朝野噤若寒蝉，莫敢触及此一禁忌”，但天意民心是“冤屈郁积，终须宣泄”，“沉疴不治，安和难期”。故一九八七年一旦解严，为二二八平反昭雪便成首要之务。

这碑文预订于今年二二八事件五十周年时镌刻在纪念碑上。五十年才得平反昭雪，固然时间太久，但毕竟是公理战胜，是非分明，该告慰平抚的得以告慰平抚，该钉在历史耻辱柱上的毕竟被钉在耻辱柱上了。

二二八之难是六四之难的一面镜子。二二八冤案能翻，六四冤案也一定能翻，这是可以深信不疑的。可能时间还毋需那么长，因为时代不同了。蒋介石、蒋经国可以将台湾戒严四十年，但邓小平、李鹏、江泽民辈定下的“动乱暴乱”之诬，不可能五十年不变了。

然而，即使有公理在，不战，还是不可能自行获胜的。屠杀人民者绝对不会自己认罪，他们只想别人遗忘，至少迫使别人不敢提起，以便自己逃脱罪责。这一点，国共两党实在是一样的，难分伯仲。二二八事件之得有今日，是台湾同胞争来的。即使从一九八七年解严算起，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七年，抗争历时十年之久始得勒石镌文，不容易啊！

六四当然是中共最大的心病。愈是从八年前袁木说只死了二三百人到八年后迟浩田说没有死一个人，便愈见得中共心虚理亏。倘若理直气壮，何不直说六四“平暴”，我就是开了坦克上街，就是杀了好几千暴徒呢？何以这次迟浩田不但撒谎说“天安门没有死一个人”，还要对外国人许愿说“我也可以告诉朋友们，这个事情再也不会发生了”呢？有今日之赖账，有今日之保证“不再重犯”，足见当年的惨案见不得人。但以中共极权专制之本性，他肯定不会如他所标榜的“自己改正自己的错误”。所以，重要的正是丁子霖的公开信所指出的：“应该使一切善良的人们清醒，对于曾经发生过的苦难和杀戮，我们都不应该忘记；如果稍有遗忘，那些苦难和杀戮的制造者，就会把自己的罪恶一笔勾销。”

冤郁之泄，沉疴之治，必须有赖人民，毋忘六四，共尽心力。

一九九七年二月

大势所趋人心所向
——谈赵紫阳促重评六四的公开信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40）

苏绍智

正当大陆的媒体把中共十五大宣传为一片拥护江泽民政治报告的情景之际，赵紫阳九月十二日致十五大主席团要求重新评价六四事件的公开信在香港刊出。这犹如在一潭止水中投下一方巨石，其影响所及，不可低估。中共当局不得不迅即着十五大发言人徐光春立即否认。

六四的血腥武装镇压震惊世界，六四情结在人类的良知中不可能消除。重评六四事件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

赵紫阳在公开信中说得很对："对於六四事件的重新评价问题，迟早是要解决的，即使时间拖得再久，人们也不会淡忘掉的。早解决比晚解决好，主动解决比被动解决好，在形势稳定时解决比出现某种麻烦时解决好。"赵紫阳是从大陆目前的形势出发提出这一问题的。他认为"现在全国形势尚属稳定，思改怕乱成为多数人的共识，人们当年的那种激动情绪也渐趋於平静"。他指出：中共"如果能在这种情况下主动提出评价六四事件的问题，并主持进行这一工作，是可以排除来自不同方面的极端情绪的干扰"。

公开信对六四镇压的简明扼要的看法是无懈可击的。赵紫阳开宗明义指出：一九八九年的学运不是反革命暴乱"把它定性为'反革命暴乱'是没有根据的"，"不应该采用武装镇压的手段去解决"，武装镇压使人民、军队、共产党、政府，以至整个国家都付出了不小的代价。其影响迄今继续存在，特别是使政治体制改革中途夭折，造成中国虽在经济上取得进展，但社会弊端迅速蔓延、党内外腐败愆而不止的严重情况。赵紫阳重申那时的学运可以避免流血，如果按他当时所提的循民主和法制的轨道解决问题，不但能够避免种种负面影响，而且可以在执政党、政府和人民之间建立新型的互动关系，促使经济改革取得丰硕成果、政治改革出现新局面。

对於重评六四，公开信也提出了可行性步骤。即在前述的当前人心思定、趋於理性的形势下，"把解决这一历史难题的进程引上理性、宽容、和解，以及严格遵照解决历史问题'宜粗不宜细'、'着重总结经验教训，不着重追究个人责任'的正确轨道上来"。这一理性、智慧、而又坚毅的见解，适足以既从战略的高度，又从具体的操作这两方面来破除江李政权多年来因不愿重评六四而打出的"稳定压倒一切"的挡箭牌。按赵紫阳的办法去做，何来因重评六四而导致社会的动荡和不稳定呢？

从公开信通篇内容来看，符合赵紫阳对於处理学运的一贯思想。此信和他在当时的观点

以及稍后他在一九八九年十三届四中全会上的讲话，即海外所称的《自辩书》，是一致的。公开信完全从中国的大局出发，还处处从中国共产党的真正利益出发，却一字未及赵本身的问题，包括当时的是非、八年的委曲，以及今后的出路等等。这充分表露出一个理想不泯而又有时代觉悟的老共产党员的精神面貌。

法新社九月十五日从北京报道说："北京某西方外交界人士称，赵紫阳知道党内的做法，这种信如果是真的，将是政治自杀。如果你要增加你对政治局的影响和争取平反，你必须承认你的错误，并一再试问，正如邓小平所做过的。"言下之意：因为信中赵没有承认错误，信便不是真的。

这种论点站不住脚，它已是毛邓时代的老皇历了。目前大陆和共产党内已经没有毛、邓那样至高无上的铁腕领袖，不必先行检讨才能讲话。而且，在六四之后邓小平健在又高压的八年漫长岁月中，赵紫阳也没有效法邓之"永不翻案"式的检讨以乞求邓的饶恕，如今邓已逝世，赵难道还会向江泽民、李鹏辈"低头认罪"以换取原本无反可平的"平反"，甚或换取形同摆设的一官半职吗？故洋人的"僵化"可存而不论。赵在此时发表公开信是行使一个党员应有的权利；同时也是尽他应尽的责任——时至邓后的十五大若赵紫阳再不就重评六四发出声音，赵紫阳便枉承中国人民对他的信任和期待，也永远欠中国人民（包括活着的和因六四事件被屠杀残害的）一份情意了。

所以，我认为，这封信出自赵紫阳的手笔，应充分可信。徐光春称"没有收到"此信，是个遁词，但他没有驳斥此信为伪造。至於他所说的"六四问题早已解决"，不过是奉命重复过去的老调，继续为军事镇压辩护罢了。如果徐光春稍有良知，恐怕连他本人在清夜扪心时也不会相信"六四问题早已解决"的。

赵紫阳此举出自公心，大得人心。我深信公开信必将广泛传播，不胫而走。盼望中共当局作出符合人民意愿和时代步伐的正确决定，以期清除压在中国人民心中，实际上也同时压在中国共产党头上的长达八年之久的政治阴影，使全国人民在新的基础上团结一致，争取祖国的现代化和民主化的真正实现。

一九九七年九月

支持赵紫阳"在本世纪内重评六四"之议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41）

苏绍智

一九九八年六月二十四日，克林顿启程访华前夕，透社从北京报道说：前中共中央总书记赵紫阳致函中共中央，要求中共在本世纪内解决天安门事件问题；该信的主要内容连同赵在今年六月四日所拍的一张照片，于二十四日交由国外传媒发表。

读了路透社的报道，我有以下几点看法：第一，我认为赵紫阳的信是真实可信的。

赵紫阳在信中说："一九八九年六四对民主游行的屠杀是本世纪最严重的侵犯人权的事件之一。"他呼吁中共领导人承认对成千上万的手无寸铁的学生的屠杀是一个错误，要求以江泽民为首的中共领导人在本世纪内解决天安门事件问题。赵紫阳说："现在我们面对着一个新的开放的、民主的信息社会到来的时代，我们有什么理由拒绝人民的愿望，纠缠在六四问题上而阻挡我们走向民主之路？"他说："六四事件虽然过去十年了，但并没有随着时间的消逝而从人民的记忆中消失，香港有四万人在大风雨中举行纪念活动。"我认为，赵紫阳指出六四屠杀是"本世纪最大的侵犯人权的事件之一"，是完全正确的。一个号称人民共和国的国家，其政府居然可以调动几十万军队来对付手无寸铁的人民，这在全世界历史上确是没有先例的。即使在中国，包括北洋军阀政府、蒋介石政府，他们对学生运动也没有这样干过。

虽然尚未看到赵紫阳这封信的全文，从路透社报道的内容看，可以相信它确是出自赵紫阳本人手笔。因为信中的思想和这几年来赵紫阳的观点是一脉相承的。赵紫阳在一九八九年春夏期间一直主张以和平、民主、法制的办法解决民运问题。在他被罢黜之初的一九八九年十三届四中全会上，他面对着邓小平的高压，面对着满朝文武竞相表态拥护武装镇压并群起批赵的形势，他的讲话（即海外所称《自辩书》）仍然义正辞严地驳斥了中共对八九民运性质的诬蔑和对六四镇压的欲盖弥彰的文饰。去年中共十五大期间，赵紫阳又给大会代表写信，认为八九民运本来可以用不流血的方法解决，被定为反革命是没有根据的，因而明确地提出应该重评六四。

足见赵氏一直为推动重评六四而努力，现在再度上书吁请，是合乎情理的。

第二，赵紫阳在克林顿访华前夕发表此信，有其策略上的考虑。

目前中共领导层正陶醉于一种盲目的狂喜之中，以为中美关系已相当完美，中共政权在国际上的形象靠市场和商机已大为改善，更希望借克林顿访华以提升自己的合法性。这种评估其实是不符合客观实际的。赵紫阳在信中指出：克林顿访华标志着中美关系的转折点，但是美国和西方世界一再提出六四问题和中国的人权问题，这实际上是中美关系以及中国与国际交往中的一大障碍；与其让六四成为国际关系的障碍，不如自己主动解决六四问题。赵紫阳认为中共领导人应承认错误，扫除国际关系中的这种障碍。

克林顿现在同样处于不清醒的状态。他同意在天安门广场接受欢迎仪式于先，又屈服于中共之不讲诚信，临时变卦，不允原已给予签证的三名记者随同往访于后，他这种态度在美国国内受到强烈的批评，舆论强烈地要求他应该对中国人民发表一个有力地抨击六四屠杀的人权声明。但以克林顿最近软弱无谋的表现，恐怕难以实现这一要求。如今赵紫阳及时发表此信，西方媒体已广为报道，或许可以起内外夹攻之效，促使克林顿在访华期间不得不公开亮出美国人民反对六四镇压的严正立场。

第三，赵紫阳的信最后强调"不要把六四拖到下世纪去解决，现在解决这个问题的时间已经成熟，我们应该给六四一个公正的评价，我们不应该把这个历史负担带到下一世纪"。

这是提出了一个解决六四问题的期限。人人都说历史不会容忍永远的冤案，六四问题迟早总要解决。但是，早在哪天，迟到何时呢？人民已经等待即将十年。如今邓小平已经逝世，人民早已在不断总结中归于理性，解决六四问题的时机确实已经成熟了。六四是中共对人民

欠下的血债，欠债总是要还的。中共想把债永远欠下去，是办不到的。当年国民党制造了台湾的二二八事件，高压了五十年，最终还是昭雪、赔偿、立碑、道歉了。这就是还债。但是因为还债太晚，留下了许多后遗症。台湾的省藉情结和台独情结，都是二二八惨案留下的后遗症。中共应该引为前车之鉴，不可不慎。

另外，这个解决六四问题的期限，对江泽民是十分重要的，对赵紫阳也是十分重要的。江泽民这一届任满将达七十六岁高龄，人民不会再允许他连任了。他若想在任期内有所建树，只有重评六四、推动政治改革这一条路可走。因此，他应该抓紧本世纪最后的时间解决此事。当然，江泽民做不做得到，就要看他是否有足够的见识和魄力了。对于赵紫阳来说，他被罢黜蒙冤了十年，复出已不可能。他所能做的和应该做的唯一的大事，就是争取重新评价六四，并因此而推动中国的民主化改革。他已经七十九岁，他应该抓紧时间，尽一切努力，促使这件大事的实现。这样，他可以无愧于人民，也可以无憾于自己。时不待人，机不再来，希望赵紫阳为此奋斗不懈。

我们希望能够读到赵紫阳此信的全文。这封信应该鼓舞和凝聚体制内和体制外的坚持改革和争取民主的力量；也不可避免地必然会引起中共领导层的恐慌和极力封杀，甚至可能对赵紫阳采取更严厉的限制。赵紫阳深明大义，不计安危，在恰当的时机发出要求重评六四、推进民主改革的公开信，有胆有识，也有谋略，令人敬佩。

一九九八年六月

必须追究“六四”镇压的责任
——天安门十年祭谈“使馆被炸”与“六四平反”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42）

苏绍智

一九九九年五月八日，发生了中国驻南斯拉夫大使馆被北约轰炸事件，造成三人死亡、二十余人受伤。中国政府当即向以美国为首的北约提出强烈抗议，学生、军队和群众游行示威，三位逝世的记者被尊为烈士，烈士骨灰和受伤人员回国，胡锦涛代表中共中央、国务院、江泽民到机场迎接，以江泽民为首的在京中共最高层领导人全体到新华社和光明日报的灵堂沉痛祭悼，天安门等地下半旗致哀。

三位新闻工作者不幸牺牲在北约轰炸下，备极哀荣，理所当然。对於北约轰炸，中国当局多次发表严正声明，态度亦极恰当，其中以江泽民五月十四日接听克林顿电话时所谈最为全面，概括起来，是：以美国为首的北约对中国大使馆进行导弹袭击，严重侵犯了中国主权，也是对联合国宪章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的粗暴践踏；中国政府必须维护人民最根本的人权；以美国为首的北约必须对这一事件承担全部责任；美国政府应该对这一事件进行全面、彻底、公正的调查，并迅速公布调查结果，满足中国政府和人民提出的全部要求。

中共不能辞玩弄民族主义之咎这次事件，就美国方面来看，误炸说、旧地图说都是不容说得过去的；真相究竟如何，恐要待多少年后有关文件解密才能大白。分析起来，可能是五

角大楼的极右势力或小岩城出身的哪几名三流政客幕宾出的馊主意，下了一着臭棋，酿成此祸。

至於中国方面，青年学生及若干民众要发泄一下反美、排外情绪，确是事实。但中共不能辞其玩弄民族主义情绪之咎。因为大陆人民缺乏知情权，老百姓和一般干部连亲中的香港凤凰电视台都看不到，仅某些大机关的宿舍院内有此设备。人们只能从官方的报纸电视获知北南冲突的消息。而官方对此一直作片面的报道，把米洛舍维奇吹捧成英雄，对他之长期推行大塞族主义，迫害本国阿族人民的种族净化暴行却一字不提。这种报道早已将中国人的情绪煽成一面倒。及至轰炸事件发生，舆论报道更是铺天盖地。我曾在《人民日报》工作过，深知若非党中央的指令，这样声势浩大的报道是根本不可能的。试想一九九六年夏保钓运动炽烈之时，民意风起云涌而中共不动，中国的报纸电视便鸦雀无声。港人陈毓祥追随中共多年，最后在九六年的保钓运动中蹈海身殉，也称得上是为国捐躯了。但中共对他不旌表，不抚恤，港人曾为他向北京申请烈士称号，也不获批准。为抗日保钓赴死与被北约炸死，在待遇上竟有这样大的差别！这差别不出在中共的路线上、方针上，难道还出在老百姓心中的秤杆上吗？

其实，中共甘愿与米洛舍维奇同穿一条裤子，自然有她自己的道理。那道理便是凡共产党政权都奉行国内少数民族若不顺从就应镇压的政策。中共怕西藏、新疆，以至台湾等地区步科索沃阿族之后尘，遂做出无视历史、不愿人道、偏袒塞族之举，误导国人。

及至北约炸了中国驻南使馆，已被煽情了好几十天的民族主义情绪，终成汹涌之势，走向极端。这里面，有民众发自内心的，也有宁左勿右，积极表态，调门越唱越高的。国内学人朱学勤於使馆被炸前夕即曾撰文指出：部分知识份子和留学生在声讨北约的声浪中出现反美、反西方的激烈情绪，这种狂热的民族主义，借爱国而排外，借排外而媚上，百年内频频发作。朱氏一语中的，信哉斯言！媚上云何？自然是上面对这种狂热民族主义有所好。有所好，遂有所鼓动，是顺理成章之事。

共产党政权不是群众的尾巴目下，国内有消息传来，说：使馆被炸后的中共，只有熄火的份，没有鼓动的份，她只能顺应民心让群众上街了。事实究竟如何，可以待考。但揆诸中共的历史，令人不敢相信。第一，中共素来只重一党专政之利益，不重民心。十年前的五月，民心如何，她不是不知道，却因这民心有碍其一党之私，她不但不顺应，最后竟连大屠杀都干出来了。第二，今天的中共，也没有弱势到在她自己煽动起来的民族主义情绪面前无能为力，只能听之任之的地步。观夫让学生游行了两天便把他们叫回教室，便足见其操纵自如的能量。还有，前面已经说过，国内传媒铺天盖地之气象，倘没有党中央的指令与部署，是绝不可能出现的。特别是，全国媒体都把克林顿五月八日，九日连续向江泽民道歉的消息推迟三天，於学生军队等大游行之后才发表，此非党中央刻意“培养”人民的反美排外情绪，还能作什么解释呢？总之，使馆被炸以后，中国这么大的动作，固有民众的力量在，更有中共的力量在。中共必是认为大动作对她在国内国际都有好处，才做。

夫国内，芸芸众生在政治、经济、社会、生活、道德等方方面面的积怨多且久矣，现在打开一个洞，不管是什么洞，当作出气阀，让气放一放，减轻压力，以免爆炸，总是好的。这是一。“六四”十周年将届，利用狂热的、排外的、反西方的民族主义情绪威慑一下，叫人民不得就民主自由的话题“乱说乱动”，乃共产党用惯了的手法。这是二。第三，朱镕基四月访美，在加入世贸组织方面让了不少步，年内入关有望。入 WTO，从长期利益来看，

对中国，在经济上政治上都有好处；但某些方面的短期利益有损。於是意识形态领域的保守派及既得利益集团如国营电信业等蠢动攻朱。这对朱固不利，对江亦不利，“卖国贼”一类口号是随时伺机待喊的。如今江朱及在京常委全体於反美浪潮中亲赴逝者机关的灵堂悼念，朱且流泪满面，亦可稍稍为反对派“消气”矣。好处自不待言。至於在国际上，中共这回是盘马弯弓，箭拔弩张，气势好不强盛，让众洋人始料未及，着实吃了一惊。於是奥卿两天三次趋访中国驻美领馆，克林顿一连几天给江泽民打电话，都忙着道歉了。德国总理且无条件道歉到北京！这倒也好，或许使科索沃危机政治解决有望，使中国参加世贸组织有成，收中国古老药方“以毒攻毒”之效！

认识了比执迷不悟要好积上述国际国内的好处，中共谋定而动，自应主动地有日前的大动作，而非“群众的尾巴”，是可以肯定的。

但是动作了一阵之后，毕竟江泽民、朱镕基以至曾庆红、温家宝等都不是无知无识之辈、死硬保守之徒，他们环顾世界形势，权衡利弊轻重，考虑国内外有识之士的舆论，应能明白：时代不同了，中国不能返回义和团时代或毛泽东的深挖洞时代，自闭孤立於世界之外；而民族主义确是一把双刃剑，不能多玩，再玩下去，不堪设想的负面影响就要出来了。况且前述种种好处已得，阵脚看稳，亦宜适可而止。故就此叫停。却传出信息，把责任推在人民群众身上，俾保全自己的开明形象，亦留下今后折冲樽俎的回旋余地。我想这类情况亦属为政之道。认识了，叫停了，总比执迷不悟、继续玩火为好。故前述消息即使是中共政权着意传出，也是好的，应予肯定。

近日来，中国驻南使馆遭炸事件逐渐告一段落。学生返回课堂，商人恢复做生意，世贸谈判即将重开……。中共政权又像六四之后的邓小平那样，不断重申这个不变、那个不变，总之是改革开放政策仍要一以贯之了。

比诸“炸馆”，“六四”肇事者更应严惩流光荏苒，五月已到下旬，紧接着，就面临“六四”十周年纪念。中共当局最忌讳六四。有论者认为，驻南使馆被炸及游行示威诸况帮了中共一个大忙，使她得以迫胁人民淡化六四情结，不敢要求平反六四，也不敢大力要求政治改革和民主自由。

我以为，短期效应或许如此，但当极端民族主义的狂热退潮以后——退潮是必然的，君不见三年前甚嚣尘上的“说不”狂热早已退潮了吗？——人民冷静下来，思前想后，比较鉴别，反而可能更深刻地认识到中共当局对六四事件处理之不当和不公，从而更理性地要求平反六四冤案，亦未可知。

八九天安门学生运动是和平、理性、非暴力的爱国民主运动，决非动乱暴乱，公论早在人心。而国人通过十年的现实教训，特别是亲眼目睹了党政官员惊人的贪污腐败罪恶之后，认识应更清晰而坚定。但中共对六四惨案十年不予平反，对自己镇压人民的暴行从不反思，毫无悔悟，反而掩盖真相，禁止议论，企图延宕时间，磨灭记忆，以期篡改历史，蒙蔽后来成长的青少年。这说明中共政权之坚持反民主、反人权、一党专政、压制人民的极权独裁体制，是毫不动摇的。如今在中共处理驻南使馆被炸事件之际，回首再看六四惨案，人们倒可以顺理成章地提出以下问题：首先，外国军队炸死三位记者，死难者受到政府的沉痛悼念，这固然应该。但十年前中共政权命军队用坦克机枪杀上天安门，屠杀本国的学生市民达千百人，伤者，以及被逮捕入狱者，被迫流亡放逐者无算。那应该怎么说呢？其实当时的学生运

动无非是反官倒（还未明确提出反腐败）、求民主、要求与政府对话，何罪之有？然而手无寸铁的热血青年竟数以百计地被本国的政府，被号称“人民的子弟兵”的军队杀死在首都的长安街上，还落得个暴徒动乱的罪名，沉冤十载，不得昭雪。中共之践踏人权，血腥残暴，莫此为甚。她今天声称自己是中国人民最根本人权的扞卫者，岂非是极大的讽刺？要论最根本的人权，自然莫过於保护人的生命。中共今次的声明，亦取此义。取此义是对的，但旧债未还，则面目不清，信誉扫地，新功何从而立？人民怎能相信她真的有“维护中国人民的最根本人权”的诚意呢？

其次，中共向美国和北约提出“正式道歉、调查真相、迅速公布调查结果，惩办肇事者”的要求，是完全正确的。准此，六四惨案的真相也应全面地、公正地、彻底地调查清楚，迅速公告国人（当然，已经晚了十年了）；而中共政权更应就自己之屠杀无辜民众而痛自批判，平反冤案，向人民谢罪。但十年以来，中共不调查，不平反，不道歉，反而一遇有人要求调查“六四”、平反“六四”便抓捕镇压，无所不用其极。足见中共政权对自己的暴行无丝毫抱歉悔改之心，有万千倒行逆施之实。值此她向外国政府提出上述严正要求之际，国人理应向她这个本国政府提出同样的严正要求，看她如何向国人交代！

追究屠杀和镇压责任的五项建议根据以上层层分析，我要提出几项建议：一、中共政权应该在六四惨案十周年时，公开地、彻底地、主动地平反冤案，昭雪死者，抚恤生者，向人民谢罪。

二、成立六四惨案调查委员会。这一组织要有死难者家属代表及民间人士代表参加。要求这一组织对六四惨案公开地、公正地、全面地、彻底地展开调查，并迅速公布调查结果，遍告国人。

三、真正实施宪法规定的人民应享有的言论、出版、集会、结社的自由，人民有权隆重纪念六四惨案十周年，有权展开对六四问题的广泛、深入，特别是公开的探讨和研究。

四、追究六四屠杀之责任。有责任的罪魁祸首如李鹏者流，必须承担历史罪责，使无所诿逃於天地之间。在这一问题上，不敢苟同所谓“永远免除追究六四责任”之说。创此说者竟遭逮捕的事实已充分证明：替屠夫预留地步，为之开脱罪责，以求开恩，是徒劳的。

五、释放因六四问题而迄今仍被系狱之人士，禁止对因六四被捕人士出狱后的就业与生活的干扰。真正履行中共政权签署的国际人权公约，恢复因六四事件而流亡国外的人士的自由回国的权利。

目前，中共政权力争中国成为经济、军事大国，无可非议。但是一个在道义上站不住脚的政权，无论现在或未来，都不足以与大国的地位相配称。六四惨案是中共政权在道义上最站不住脚的一点。六四情结始终深藏於人民心中，成为人民与中共党国体制之间的死结。不解开这个死结，中共的合法性始终受到很大的影响，即很难获得人民的由衷信任。中共若能在“六四”十年祭时，平反冤案，实施上述或类似的建议，虽然补牢已晚十年期，必仍能取得全国政治和解，促使国人团结一致，为祖国的真正富强与伟大作出贡献。

一九九九年五月

学习蒋彦永，为“六四”正名鼓与呼！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43）

苏绍智

天地悠悠，日月如梭，“六四”惨案今年已届十五周年祭了。

十五年，中共当局迫使人民生活在谎言、高压、以及“发财的诱惑”之中，旨在要人们对那场惨绝人寰的屠杀与镇压噤声，甚至淡忘。效果不可谓没有，当一九九七年吴祖光先生在全国政协文艺组会议上发言呼吁重评“六四”时，与会的多少有识之士竟无一人附议，令吴先生伤心之极。而如今，在中国，十五、六岁的中学生，十八、九岁的大学生，已不知“六四”为何物了！

然而，尽管如此，火炬毕竟没有熄灭。以丁子霖教授为代表的“六四受难者和受难亲属”这个被尊称为“天安门母亲”的团体，从一九九五年开始，每年都给全国人大常委会写公开信提出重评'六四'的严正要求。尽管九年未获一字回答，他们却于艰难困顿中屹立不屈，锲而不舍，今年二月二十二日又给“两会”写公开信了。信中质问：“为什么作为国家最高权力机构的全国人大对于我们的合理诉求竟如此置若罔闻？为什么作为民意代表的人大代表对'六四'受难者年复一年发出的呼声竟如此噤若寒蝉？”特别是，今年，令人震惊并振奋的是，在“天安门母亲”上书两天之后，又有一人为“六四”上书“两会”。此人便是去年 SARS 病毒肆虐时向海外投书捅破了中国瞒报谎报病情的黑幕，从而为保障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的生命安全作出了巨大贡献的蒋彦永医生。

蒋彦永医生于今年二月二十四日写信给本届人大和政协会议，专门要求为八九年“六四”学生爱国运动正名。

蒋医生的信长达七千字，坦荡诚恳，朴实无华，充满了科学家的实事求是的特色，可谓别具一格。

一九八九年蒋医生是三〇一医院的外科主任，他以当时救治被“开花弹”杀死或致残的学生、市民的亲身经历，举出多宗实例，详细重述当年的事实经过。读信至此，中共多年来开动宣传机器所编造的“暴徒烧杀解放军”和“反革命暴乱”的谎言不攻自破。

蒋医生指出：六月三日晚上，我们医院的每一位参加抢救的医护人员都万万没有想到会出现这种使正常人无法理解的惨事，从此，在这漫长的十五年中，我不论在什么场合，从来都明确表明，我认为六四镇压是绝对错的。蒋医生再用自己和同事等许多医学界知名之士在“六四”后被“清查”时的真实对答，以及说真话被贬抑，说假话得升迁的后果，充分证明“绝大部分和我相识的各行各界的人，在心里都很清楚六四镇压是绝对错的，但屈服于上面的高压，不敢讲心里话。在这个问题上，所谓和中央保持一致，完全是一种假象”。

蒋医生认识不少党内外的高层名人，他列出了他们对六四的态度。例如雷洁琼是参与慰问过戒严部队的，但她“认为六四这事政府是大错了，将来一定会解决的”；杨尚昆是参与

六四镇压的核心人物，但他表示“六四事件是我党历史上犯下的最严重的错误，现在他已经无力去纠正，但将来是一定会得到纠正的”。还有什么比这些人士的讲话令上述的“和中央保持一致”的假象轰然倒塌在广大人民面前，而亟应引起中共现在领导层的深思和警惕呢？

因此，蒋医生的信最后说：正确地评定“六四”是人心所向，决不会造成人心紊乱。蒋医生也用文化大革命搞得把中国推向濒临崩溃的边缘，后来邓小平复出，把文革的错误纠正了，中国并没有乱的历史事实，来证明现在纠正“六四”的错误是全国人民的心愿，只要中共领导层痛下决心，纠正错误，相信一定会得到全国人民的支持，中国一定不会乱。

他语重心长地呼吁：既然十六大后党和国家的新领导强调要贯彻宪法，要以人为本，那么就应该重新评定六四，解决中共所犯的错误，解决得越早、越彻底，越好。否则，老百姓会越来越失望和愤慨，所谓的稳定压倒一切只能是造成更大的不稳定，不会因时间离六四越远而逐渐减轻。

蒋彦永医生在去年 SARS 灾难中的大仁大勇之举，被称颂为“人民的良心”。他今次的上书，使这一称号更加实至名归。

当然，揆诸当今的中国形势，要中共新领导层毅然重评“六四”，并非易事。一来，“六四”的最大获利者江泽民还霸占着权力地位，“六四”的元凶李鹏还有很大的势力，甚至江李之间为各保私利而就“六四”问题达成何种交换的勾结，也不是没有可能的。二来，迄今为止也还看不出胡温在短期内有发轫这一大动作的胆识。三来，民间虽然人同此心地认为六四镇压大错特错，但在中共持续的高压下，公开抗争的力量还是很微弱的。但正因为如此，海内外的志士仁人就更要学习蒋彦永先生的良知良识和道德勇气，不遗余力地为“六四”正名而鼓之呼之，以期形成一股民间压力，迫使中共政权不敢小觑民心民气，庶几使为“六四”正名的大事以抵于成。

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让我们的“起而行”从今日始！

二〇〇四年三月十日

十五年后看“六四”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44）

苏绍智

一九八九年春中国北京的民主运动是一场以“和平、理性、非暴力”反对专制独裁、争取民主的斗争，虽然受到中共政权的血腥镇压而失败，但是已经以其大无畏的精神和雄伟悲壮的气势震撼了全世界。八九民运已经成为世界现代史的重要事件永远载入史册，不是任何人所能歪曲或抹杀得了的。

光阴荏苒，匆匆十五年过去了，抚今追昔，感慨万千。为了缅怀六四惨案中的死难人士和重新推动被六四镇压中断了的民主化进程，凡具有良知良识之人都应该纪念六四、研究六

四、致力于为六四正名、并推动民主宪政改革，为在中国的土地上消灭专制独裁制度而努力。

十五年后看六四，以下几点认识应予明确。

（一）

肯定八九年群众运动的民主性质，肯定这次运动对中国全民族的政治觉悟和民主意识的发展有其积极意义。

当年邓小平把八九学运定性为动乱固然始终没有任何说服力，连邓后的中共领导层也不再如此表述。但是如今若认为因八九民运遭镇压而失败，致使中国原已启动的改革中断，从而否认这场运动的民主性质，则是不符合历史实际的。

作为八九民运先导的学生运动，虽然开始时是自发的，缺乏政治性的组织，没有明确的斗争纲领和战略策略，这可能是这场运动失败的重要原因之一，但学生们提出的反腐败、反官倒、要民主的口号正是民主斗争的要求。正是这种重要的口号得到全社会、各地区、各阶层的支持，才使学生运动发展成为中国历史上一次为期最久、规模最大的和平民主的群众运动。

八九民运虽因中共政权的血腥镇压而失败，但是它使得民主、自由、人权的概念在中国得到普及，深入人心，也使人民看到自己的力量。六四镇压暴露了一党专政的极权政治的残暴以及中共所宣扬的马列主义和社会主义的虚伪，从而使中共政权丧失了合法性。人民由此觉悟到再也不能在这样的极权政治下生活，认识到民族命运和个人命运归根结柢是掌握在人民自己手中的，受到压迫就要敢于反抗和敢于斗争。

因此，在这十五年里，在中共政权交互使用镇压、谎言、收买等手段实行恐怖统治，取消言论、出版、集会、结社等自由，视“六四”为禁区，不许人民提及六四甚至不许人民忆及六四之际，却不断地有正义人士公开提出纪念六四和平反六四的要求。例如赵紫阳、李锐、蒋彦永和其他人士曾为此几度上书，网上和公诸境外媒体上的呼吁与声讨不计其数，更出现了以丁子霖为首的“天安门母亲”这样的六四死难者家属的民间团体。总之，年复一年，要求平反六四的呼声一直没有停止过。与此同时，国内有些媒体越来越敢于将中共各地各级政权所封锁隐瞒的灾难和践踏人权的恶性事件公诸报端；人民也日益敢于对社会上的不公平事件发动签名甚至游行等抗议活动；网路作者不怕镇压，时时发表自由言论，评论时政；失业工人和农民的抗争此伏彼起。这些充分证明人民的维权运动日益发展。这不能不说有着八九民运的启发与影响之功。人民已经不愿被继续统治下去了，因而政权也经常处于不能继续统治下去的难堪地位。

（二）

进一步认识“六四”镇压的实质及其严重的恶劣后果。

八九民运是一场和平民主运动，聚集在天安门广场的学生手无寸铁。

在一九七六年初春的“四五”运动中，高踞神坛的毛泽东也不过命令民兵用棍棒清场。

但以改革开放鼻祖自许的邓小平却在一九八九年暮春动员二十万军队，用坦克、机枪一路外向天安门广场，以大开杀戒的手段清场。不仅如此，六四屠杀后中共当局又动用军队武装大肆逮捕民运人士，并判重刑。同时用“秋后算帐”的办法对广大人民大搞“清查”，责令检查揭发，人人过关。

这场镇压并非仅仅是对参加八九民运者的惩处，这场镇压实质上是中共党内的顽固保守派为了保卫他们的路线方针和权势地位而有计划地发动的一场政变，甚至可以称之为是一场军事政变。

这种性质首先可以从八十年代中共政局发展的势态中分析出来。一九七八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启动改革开放，此前此后，党内顽固保守派和民主改革派的斗争始终没有停止过，邓小平则在其创导的四项基本原则下交互利用反左、反右的两手，搞平衡术来控制双方。

八十年代的清除精神污染和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就是顽固保守派向民主改革派发动攻击的两场斗争。一九八七年顽固保守派以一九八六年的学生运动为藉口，攻击胡耀邦反自由化不力而扳倒了胡耀邦，是顽固保守派的一次胜利。但邓小平出于平衡的需要，拒绝了顽固保守派推荐邓力群担任总书记的建议，反而任命了改革派的赵紫阳，顽固保守派甚为不满。后来在六四后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上，有保守派人士公开声称他们早就考虑打倒赵紫阳了。

赵紫阳担任总书记工作期间，使得中国的改革在反自由化的风暴以后重新起步。十三大提出以党政分开为主旨的政治体制改革，并着手推进。社会舆论也倾向于民主自由，民众出现空前的改革热情。顽固保守派陷于孤立，窥测方向，企图反攻。八九民运使他们抓到了机会。他们谎报军情，制造谣言，说学生运动反邓小平，说赵紫阳支持民运分裂党；又刺激学生使矛盾升级；遂使邓小平更加坚持其使用武力算并打倒赵紫阳，还有待深入揭露和调查。但从种种迹象已经不难看出六四镇压实质上是顽固保守派发动的一场政变。

六四镇压之政变性质，还可以从六四以后的种种措施得到证明。例如：在中共常委会上罢黜赵紫阳、胡启立等民主改革派人士，任命实际上是保守派的机会主义单位，对其各级领导人无不以在“八九民运”中的态度划线，凡参加和支持民运者及平时支持改革开放者均遭罢官，受处分，并立即换上保守份子掌权。顽固保守派通过六四镇压而夺得了上上下下、方方面面的领导权，从此使中国万马齐喑，不但政治改革动弹不得，一度还使经济改革向计划经济倒退。这不说明六四镇压的实质是一场复辟前朝旧轨的政变，还说明什么呢？

摆脱这种状态的唯一办法是推行政治改革。而推行政治改革首先必须为六四正名。

（三）

民众应从六四惨案中汲取教训。为六四正名需要人民自己争取。

八九民运时间之长，参与人数之多，为中国的民主运动历史所仅见，但终遭中共的暴力镇压而失败，原因是多方面的。

从学生运动方面来说，应该认识到：争民主、争人权、争自由本身不能不具有政治性质，所谓保持学生运动的纯洁性，不受任何政治影响之说，过于理想化，脱离现实，迹近天真。

倘照此说办理，就不能发动工农兵群众，不能与任何政治组织接触，特别是不能达成任何妥协，也不能有任何合理的政治组织、纲领、策略。那么，失败就是注定了的。

讲策略，不能不正确认识当时中国政治的现实。即贯穿整个八十年代，中共内部一直存在着民主改革派和顽固保守派的斗争，其程度相当激烈，其阵营相当分明。到了八九民运之际，以赵紫阳为代表的政治改革派居于合法的领导地位，也明确表示愿与学生运动协议互动。这种形势与过去反右等运动时的形势十分不同。即八九民运时的中共高层不是铁板一块，毫无缝隙，而是裂缝甚大，理应是可以也应该区别对待的。从这样的分析出发，当时的学运和民运就不应该自我孤立，而应该善于与中共的民主改革派协商妥协、良性互动。我们任何时候都应该明白，凡政治运作，即使不存在现成的合作对象，也应该从对立阵营中寻求有共识的同盟军。何况当时对方阵营中顽固保守派和民主改革派竟泾渭分明地对立着呢！当然，历史没有"如果"。但如果当时学运和民运懂得政治需要妥协，并善于与中共内部的民主改革派妥协，一个台阶一个台阶地前进，不给顽固保守派发动政变的可乘之机，那么，也许十五年前民运的结局不是惨败，而十五年后的中国也不致成为今天的局面了。

我讲这一点，旨在提醒：在今后争民主的斗争中，此项策略的考虑仍然是十分重要的。

凡为良知良识所不能忍受之事，人类的良知良识总有一天会把它改正过来，这已经为历史所多次证实而不爽。例如，中国有"四五"天安门运动的平反，有反右运动的改正，有文化大革命的被彻底否定，有台湾二二八事件的平反，在国外有匈牙利一九五六年事件的平反，有俄国对三十年代"大审判"的平反，等等。六四惨案之必将得到正名，当然是绝大多数中国人民的坚定信念。最近中共的中宣部还声称六四是铁案，是不可能翻的。其实这完全是自欺欺人、色厉内荏的谎言。据悉人们听完这项传达后立即相互议论，奚落道："什么叫铁案？过去所有的铁案不是都翻了吗"？

但是六四之正名，不会由统治者发善心，幡然悔悟而达到。十五年间，善良人民的善良愿望已经几次落空。邓小平死后，人们曾希望江泽民举起平反六四的旗帜，谆谆劝喻他这样做于国于民于他自己都好。谁知此人实乃六四惨案的最大利益获得者，死死抱住"稳定压倒一切"的挡箭牌，为一己的权势和一帮的私利逆民心而动，把中国的民主化前程压制得不见分毫光明。如今离"六四"的血债和利益都甚远的中共第四代领导执政了，人们又把平反六四作为"胡温新政"的要务寄予厚望。但是一年容易又春深，哪见政改？何来新政？在一片禁书、封报、监控网络和"不得翻六四铁案"的风声鹤唳中，人们还奢望能看到中共政权主动平反六四惨案吗？不可能的！没有一个统治者会自动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当年蒋经国之开放党禁报禁，去年胡锦涛温家宝之取消收容条例，主要动力都是来自人民的压力！

所以，为六四正名，需要人民自己争取。

为此，我建议海内外的良知良识之士，应该群策群力，着手做下列诸事：一、进一步弄清六四真相。由于统治者的封锁，六四真相没有公开。像最近蒋彦永医生就揭露了新的材料。应该在群众中广泛提倡纪念八九民运，纪念六四惨案，传播六四真相，勿使这一重大历史事件在统治者的刻意掩盖并禁锢下被淡化和抹杀。目前，是记念六四还是遗忘六四，这本身就是一场斗争。

二、大力支持要求平反六四、纪念六四、为六四正名的正义呼声。最近已初步形成对“天安门母亲”和蒋彦永医生的广泛声援，我们应该更加扩大这个声势和力量。林培瑞教授所倡导的授予“天安门母亲”以诺贝尔和平奖的建议应该得到海内外的广泛支持，并以各种形式充分表达之。

三、在各种媒体上网站上辟专栏时论八九民运和六四惨案，诸如史实过程、经验教训、和各种有关的专门问题都应广泛议论，力求冲破中共官方的封锁，使之深入人心。

四、当此六四惨案已历漫漫十五年之际，应紧急呼吁中共当局把人权还给因六四镇压被剥夺了人权的人们。例如赵紫阳已被非法软禁十五年，如今年老体衰，应呼吁中共当局恢复赵紫阳的自由。例如“天安门母亲”这一群体的成员常被跟踪和拘禁，应呼吁中共当局不得再欺压这个正义的苦难群体，而要切切实实答复他们的要求，抚平他们的伤痛。例如迄今仍有因参加八九民运和呼吁平反六四而系狱的人士，应呼吁中共当局将他们无罪释放，还以公道。例如有许多人士因六四而被迫流亡海外，中共迄今不允许他们回国，无论年老病重，探亲奔丧，皆不宽贷。应呼吁中共当局取消这种不人道的禁令。需知出国的自由和回国的自由都是载入联合国人权宣言的，中共应该兑现自己签署此宣言的承诺，把普世应有的人权还给自己的人民。

为六四正名而需要做的事还有很多很多，让我们脚踏实地，起而行，动手去做。

二〇〇四年五月

魏京生赴美与中国的人权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45）

苏绍智

一九九七年秋，魏京生来到美国了。他是被中共假释出狱，保外就医，由美国国务院官员陪同来美的。

魏京生与中国的人权有紧密的联系。他是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因发表呼吁民主、反对独裁的言论而被以言治罪，两度判重刑的典型。亦即是中共政权剥夺中国人民言论自由权利的典型。一提到魏京生，人们就想到中国的人权。

那么，现在魏京生出狱了，应该怎样看待中国的人权问题呢？

这要从三方面分别谈。

第一，从人权运动方面看。自从十八年前魏京生被捕入狱以来，海内外众多的志士仁人，无分国籍民族，一直为争取释放魏京生而奔走呼号，直至争取到魏京生数度成为诺贝尔和平奖得主的热门人选。这次魏京生能够出狱，当然与人权运动的强大压力有直接关系，所以无疑是人权运动不懈斗争的胜利。万千人权志士的辛劳自应获得真诚的致敬。至於为魏氏以及

中国的人权所做的斗争绝非到此为止，他们自然知之甚多，自会加倍努力，毋庸辞费。

第二，从魏京生本人看。魏京生入狱时正值而立之年，系狱漫漫十七载半，如今四十七岁，年近半百了。唐代温庭筠咏“苏武庙”诗有“回日楼台非甲账，去时冠剑是丁年”之句。虽际遇不同，而历史的悲剧意境，差可借以抒发。人的一生有几个十七年半？魏京生已将人生最美好的年华都埋葬在中共的监狱里了。他的狱中书信集在在显示，他这十几年的心血精力都奉献给了中国的民主化和现代化。他是一条硬汉子，但硬汉子也应享受人生的自由、温馨与健康。他之系狱与出国对中国民主化的作用孰大孰小，可以有不同的见解。但是没有任何人可以认为他应该继续坐在牢里。所以，他能出狱，是大家都应该替他和他的家人庆幸的。

当然，大家和魏京生都明白，魏京生并未获得全部的人权。人的迁徙自由和言论自由是人与生俱来的权利。但中共至今仍在剥夺他的这种权利。他的弟弟妹妹最近都说，此次他被释放的条件就是必须出国。谁都明白魏京生这次来美乃是被中共放逐。他并没有获得居住和迁徙的自由。他更没有获得在自己国家内的言论自由。甚至连江李政权自行界定的中国的人权就是生存权这一点，他在自己的国家内也不可能得到。多少异议人士出狱后被中共迫害到连糊口之道都被堵死，中共难道会优遇魏京生让他在国内安稳生存吗？

因此，魏京生来到异国土地上才能获得不完备的人权之际与之后，对争取自身的和国人的完全的人权，应如何进一步认识和进一步努力，是人们真诚地期望於他的。

最后，我们当然要从中共方面来看。前面说过魏京生是中共迫害中国人权的典型。其实魏京生还是中共同西方国家作“人质交易”的典型。众人皆知，魏第一次被假释是中共为争取申办与奥运会而讨好西方国家的一种姿态。如今第二次假释魏自然是江泽民访美前后与美方达成的一次“人质交易”。尽管沈国放说释魏是司法部门的依法举措，尽管香港《大公报》的社论说释魏是源於国情。但那都无济於事，举世之人的头脑不会跟着中共的谎言走。夫折冲罇俎，无国无之，但中共老是拿异议人士做交易，把人放在筹码的位置上，还谈得上尊重人权吗？

至於把异议人士赶到海外，不许再入国门，已是尽人皆知的江泽民政权的一项“新政”了。这正是中共假“稳定”之名以消除不同声音、以巩固极权统治而粗暴地践踏人权。一个人，无论是出国、回国、或留在国内不动，都应由他自己决定。当今之世，人人有离开自己国家的自由，也有返回自己国家的自由，这是载入联合国通过的《世界人权宣言》的。而且，连中国古代的圣贤都认为人可以有这样的选择。孔子说：“道不行，乘桴浮於海”；孟子说：“无罪而杀士，则大夫可以去。无罪而戮民，则士可以徙”。意思是：当君王无道，杀戮无辜黎民时，知识分子和士大夫看不过，有不同意见，可以去国出走，但孔孟都没有说无道之君可以把“异议人士”放逐出国，更没有说可以不许他们回家。相反的，孟子倒是在《离娄》章中说过：如果臣民因君王不听忠言、不为人民谋利益而去国，君王却拘捕他、追击他、还没收他的房屋家产，那么这样的君王就是臣民眼中的寇雠，寇雠还有什么值得怀念的呢？

中共政权是联合国常任理事国之一，又常称要弘扬传统文化，但她把世界人权宣言和孔孟古训都不放在眼里，只认一党专政的强权，夫复何言！夫复何言！

所以，假释魏京生，把他赶到美国来，无论从哪一个角度看，都不是中共尊重人权的标志。

当然，极权政权对政治犯的处置，监禁比杀头开明，放逐比监禁进步。但是要在中国大地上获得真正的、充分的人权和自由，必须使极权政权转变成民主化的政治体制才有可能。这就有曲折漫长的路途要走，这就是摆在包括魏京生在内的广大中国人面前的艰巨任务。

一九九七年十一月

独裁不能保证人民的生存权
——阿马迪亚·森教授的启示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46）

苏绍智

一九九八年十月五日，中国政府正式签署联合国《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十月二十一日，中国首次举办多边国际人权会议“面向二十一世纪的世界人权”研讨会。在此期间新华社的报道与专论仍然强调中西国情不同，首要的人权问题是生存权和发展权。足见中共仍然罔顾人民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仍然坚持其一贯的人权观念，即认为只要坚持共产党的一党专政，人民的生存权和发展权就能够得到保证。

其然，岂其然乎？

今年诺贝尔经济学奖的获奖人是印度学者阿马迪亚•森教授（Prof Amartya Sen），瑞典皇家科学院在赞词中说，阿马迪亚•森教授因为“对福利经济学基本问题的研究贡献卓着”而获奖，“在实验研究中，森运用他的理论方法，让我们更了解引发饥饿的经济机制。”阿马迪亚•森对饥饿、贫困与独裁政权之间的关系的研究经过实践的证明而得到公认。他从七十年代中期就一再认定独裁统治可能导致大饥荒的发生，而言论自由和公民政治权利的存在和实行，能有效地避免饥荒一类的经济灾难。

他指出，有关饥荒的一个瞩目的事实是，在拥有民主政府和新闻相对自由的国家里，从来没有发生过严重的饥荒。饥荒只出现在原始部落、古代帝国、现代极权社会的独裁政权，以及帝国主义统治下的殖民地和专制领袖与一党统治下的新独立国家。然而，饥荒从来不曾困扰定期举行选举、允许反对党存在、容许媒体对政府政策提出质询的独立国家。

阿马迪亚•森为了说明他的论点，特别举了中国的例子。他说，中国在五十年代末实行的所谓“大跃进”一败涂地，但是中国政府在以后三年里继续推行这个灾难性的政策。据估计，中国在一九五八年到一九六一年期间有将近三千万人被饿死。这种情况在一个定期举行选举、拥有新闻自由的国家是很难想像的。缺乏新闻自由往往会导致政府本身、政府对自己的宣传机构和地区官员描绘的图景深信不疑。事实上，当饥荒最严重的时候，中国当局还把自己的粮食储备高估了一亿吨。

为了核实这个论点，美国之音的记者打电话给中国驻美使馆，希望知道中国官方在这个问题上的立场，但中国使馆没有给予回答。

中国官方始则不承认有大饥荒，后来称之为“三年自然灾害”，中共一向以“伟大、光荣、正确”自居，毛泽东声称“从不下罪己诏”，讳疾忌医，不会去探索大饥荒的根源。中国驻美使馆不予回答，自不足怪。但是，中国人民，特别是经历过这场灾难的人，无不可为阿马迪亚•森的论点作背书。

先说大跃进造成的大饥荒究竟死了多少人？海内外均有不同的估计。我认为根据官方的资料测算比较可靠。中国人口总数一九五九年是六亿七千二百万人，一九六〇年是六亿六千二百万人，即减少了一千万人，一九六一年比一九五九年减少一千三百万人。按照当时出生与死亡相抵后的千分之二十的人口净增长率推算，正常情况下，一九六一年应比一九五九年增加二千七百万人。两者相加，一九五九年至一九六一年的非正常死亡和减少出生人口数在四千万人左右。在三年内，四千万人被剥夺了生存权，在世界历史上是绝无仅有的。

对于“大跃进”，不仅群众间，在党内高层也有不同意见。一九五六年周恩来、陈云等提出反冒进，次年竟被毛泽东批判为距离右派只有五十米远。毛并称永远不许反冒进。

一九五七年毛泽东发动反右派斗争，把五十多万敢于提意见的知识分子打成右派。

一九五九年庐山会议，彭德怀等人因指出“大跃进”中的失误而被打成反党集团，接着开展反对右倾机会主义的斗争，把对“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提出意见的人扣上右倾机会主义的帽子，全国戴帽子的共达三百几十万人。

从此，毛泽东被认为一贯正确，对毛泽东批评不得，形成对毛泽东的个人崇拜并树立了毛的绝对权威。以一九五九年的庐山会议为标志，毛泽东成为中国的不折不扣的独裁者。

我们不能说毛泽东主观上要制造大饥荒，但是他狂妄自大，自以为是，不容许不同意见，也听不到不同意见，又没有监督制衡的民主机制，人民又没有个人政治权利，没有言论自由，因此毛泽东的个人独裁，使领袖的错误导致全局性的错误而不能纠正。正如阿马迪亚。森所说中国政府在以后的三年里继续推行毛泽东的灾难性的政策，导致剥夺了四千万人生存权的大饥荒。

不但如此，因为中国人民没有政治权利，毛泽东的独裁继续犯更大的错误。他错误地领导和发动了文化大革命。文革的错误和灾难长达十年不得纠正，直到他逝世才告结束。文革中又有上千万人被剥夺了生存权。

中国的例子，不但说明阿马迪亚•森关于独裁和饥荒的关系的论点，而且说明人民没有人权、民主、自由，连生存权也不能保证，更不要说发展权了。

一九九八年十月

镇压法轮功将成江泽民的“滑铁卢”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47）

苏绍智

一九九九年的中国真乃多事之春。第一大事便是“天上掉下个法轮功”——四月二十五日，神不知鬼不觉中，万余名法轮功信众包围了中南海！

如何处理法轮功，在中国，从民间到中共高层，一直是有不同意见的。

中共起初确有“三不”（不评论、不追究、不报导）的温和处理之举。据悉那是总理朱镕基的主张。后来，经过三个月的煽情、碰撞、甚或权谋动作，在一党专政、领袖独裁的制度下，江泽民一锤定音，决定重拳镇压。江将法轮功包围中南海事件定为一九八九年以来最严重的事件，认为是“一场严重的政治斗争”，“关系到党和国家的前途命运”。这当中，中共的第二把手李鹏也脱不了干系，那“邪教”的决定便是他任委员长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匆忙地、大张旗鼓地、然而却违法地做出来的。

中共当局于一九九九年七日二十二日宣布法轮功为非法组织，为邪教，予以取缔。于是，舆论攻势和政治攻势无时或停，军警公安全盘出动，以狮子搏兔之力对法轮功全面清剿。从批判唯心论，坚持无神论，指责法轮功的迷信邪说危害群众，为西方“亡我之心不死”的阴谋，直到逮捕数千名法轮功信徒，查处销毁一切法轮功论着，公安部发布命令通缉该“功”创始人李洪志，并要求国际刑警组织协助。似乎在中国大地，悠悠万事，唯此为大。

法轮功只是民间众多的准宗教团体之一而已其实，法轮功不过是八十年代以来在大陆盛行的气功和特异功能中的一小支，是以神道说教的一种准宗教民间组织，实在没有什么争取民主自由诉求的现代进步意义。当此世纪末，此类活动或组织在世界各国所在多有。在民主国家，由于正规的宗教有广大的覆盖率和影响力，这类组织并无发展壮大的可能。又由于崇尚宗教自由和尊重基本人权，这类组织只要不犯法或不给社会带来危害，民主国家的政府对之并不取缔，更无镇压的必要。

法轮功和其他一切气功及特异功能组织，在八十年代以来的中国普遍成长壮大，绝非偶然，亦非李洪志之流的个人魅力使然。

宗教本来是由于人们对自然力和社会力的认识不足，视之为异己的神秘力量加以崇拜的结果。在缺乏公平正义的社会中，宗教对于多灾多难的人们也是一种精神慰藉和稳定社会的因素。即使是坚持无神论的马克思和恩格斯，都反对用暴力消灭宗教。中国共产党在掌握政权以后，虽然承认宗教自由，但把宗教都纳入共产党的统治之下，宗教实际上失去原有的意义。及至文化大革命，中共终于消灭一切宗教，迫令人们共尊毛泽东这一最大的神。

文革以后，毛泽东被逐下神坛，马列毛意识形态失去统治地位，出现了意识型态的真空状态。而十年文革摧毁了一切秩序，社会上缺乏公共道德规范和公共价值观。紧接着的社会转型过程中出现的发财梦和和两极分化，更加深这种失序和矛盾。芸芸众生精神空虚，生活艰难，对现实十分不满。于是各种气功和特异功能、以至异端邪说乘虚而入。而所谓“气功大师”亦应运而生。而且这类“功”和“师”受到达官显宦、社会名流、甚至某些科学专家的欢迎与支持。一时间气功兼科学的组织不断出现。例如中国气功科学研究所即是半官方机构。全国各种“功”及其有关组织不知凡几。法轮功出山较晚，规模较小，知名度原本是不

大的。

各种“功”的说法和活动，其实和法轮功大同小异。法轮功之成为中共的眼中钉，根本原因在于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五日万余名信徒一夜之间包围了中南海，而中共的公安、安全等当局居然一无所知。中共领导层对此大为震惊之余，进而发现法轮功不但成员众多而且不乏老共产党干部参加，并有以现代化信息技术配备的组织系统。

大家知道，在中国历史上，神秘的民间准宗教组织一向在推翻腐败的、羸弱的政府的过程中扮演重要角色。以中国大陆目前的经济腐败乃至政治腐败之严重，各类社会矛盾之激化，以及广大群众对政府缺乏信任之程度之深，中共当局对上述“重要角色”的危机感显然是十分敏感的。因此，当中共高层发现法轮功具有“从天而降”的能量时，自然引为心腹大患。

中共对法轮功的镇压，十九个月以来，一路升级。到了现在，中共已视法轮功为头号敌人，把它排列在“民运”、“黑道”之前，正予疯狂围剿中。一些原来与政治无涉，只求练工健身的家庭妇女、下岗职工、退休人员，居然被定性为有推翻共产党领导和改变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图谋了。真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词！

中共回归文革式的疯狂这样搞了一年将半，风云际会，今年一月二十三日农历除夕，天安门广场发生五人自焚事件。中共当局立即指称是法轮功有计划有组织的阴谋活动。但海外的法轮功不承认自焚是信徒所为，认为是中共蓄意导演出来的。

这场自焚的真相究竟如何，亟待认真调查。但现在中共抓住此事把对法轮功的镇压升级到高得不能再高的地步了：——从电视到报纸，铺天盖地的反复播映报导自焚现场，一方面引发民众的恐惧和厌恶；一方面谴责自焚事件乃是法轮功创始人蛊惑和唆使的阴谋。

——一月三十日发出文件，指法轮功已由邪教演变为“反政府组织”，背后有美国政府和其他西方势力支持。故下令各地方设立专职打击法轮功的机构，并将以刑法对付策划者和参与者。

——在中央成立“打击法轮功办公室”，以政治局常委李岚清为组长，罗干、贾春旺、许永跃、王茂林等为副组长，核心成员包括最高法院、最高检察院、国家安全部、公安部、外交部、中宣部等单位的党政负责人。

——全面动员官方和民间的各界、各单位、各基层，一直到每一个人都要参与声讨法轮功，形成全民批判、全民表态的一场运动。根据中共官方媒体的报道，中国在今年二月第一周内已经举行了有数十万人参加的反法轮功的集会，连西藏宗教界人士都在拉萨聚会“痛斥法轮功的邪教本质”了。

这种声势浩大的、政治意味浓烈的、迫使人人无所逃于天地之间而不得不表态的“运动群众”的“群众运动”，令人不寒而栗地恍如重回文化大革命的疯狂时代。

文革式的疯狂并不到此为止。今年二月十一日，传媒进一步报道说：中国有关当局已经找到了大部份法轮功基层的和负责联络的领袖人物，中国警方和安全部门突然袭击了一千多名法轮功基层骨干的住所，进行搜捕，企图搜集类似邪教活动和经济犯罪的证据，以期进一

步打击法轮功。这说明文革时期的大逮捕、大抄家又重现于今日。

与此同时，国安部确定：在共产党内、政府机构、国有企业和大学里的几万名法轮功信徒如果不发表声明谴责法轮功，就要被开除。由此可见，以江泽民为首的中国共产党政权用扼杀"生存权"的手段胁迫一般平民百姓的思想和信仰，其残暴直追中世纪的宗教裁判所了。

把健身运动堆压成政治反对势力这样疯狂的镇压和运动群众，其实是令本份的广大人民十分反感的。人们在单位里、会场上不得不"表"批判之"态"，私下里却深感厌恶，认为太过份了。正当中共抓住自焚事件把法轮功批判得热火朝天之际，有传媒在一月三十一日报导了一名出租车司机的态度。这位姓郎的司机说："法轮功问题涉及社会的不满和不公平，这是社会问题。这些人很穷，他们没有钱，很多人都下岗了。因此他们除了练练法轮功，没有别的事可做。这个社会太不公平了，这是不对的。如今政府和富人因为控制不了，就用打击的手法，这更是不对的。"郎师父所言，是老百姓看老百姓问题的极平实、极质朴的话，却说到点子上了。

到了知识分子笔下，当然就分析得更深刻些、更具有理论性一些。报上网上已有不少文章剖析中共疯狂镇压法轮功的实质和和后果。或说此乃中共的暴力崇拜，中共一定会使用暴力的强制性手段来不允许社会上有任何除她以外的自主性的组织存在。或说此乃中共自缚的茧，企图用科学去证明宗教的正伪，既徒劳也愚蠢，而古今中外，凡打压民间运动和迫害宗教，其效果经常是适得其反。或说中共当局敌视人民聚众，实质上即禁止集会结社，但这样一来，正把法轮功从健身运动一路推压挤兑成政治上的反对势力，而且让这股势力在国内国外、党内党外的相互发酵下形成气候。更有文章干脆评论说：鉴于镇压法轮功之不得上上下下里里外外的人心，可能成为江泽民的"滑铁卢之役"，江泽民竭尽余生之力所最想保持的权力地位、荣华富贵，甚至身家性命，有可能全都栽在这场镇压上了。

然而，江泽民和中共当局觉悟吗？不觉悟！

他们既悍且蛮，几近失去现代政治中起码的理智和眼光。他们不但在国内没完没了地上演共产党运动群众、镇压群众的传统老戏，而且还将这类戏码推向国际。据传媒报道：中共当局要求中国的驻外使领馆和情报机构务必尽力收集各国的法轮功骨干信徒的档案材料，并收集法轮功与其他组织及人员合作的证据。

这还不够，中共中央还决定派出前任中国驻美大使朱启祯、李道豫赴美。他们于今年二月七日访老布什，二月十二日访基辛格，专门谈法轮功问题："希望美国不支持、不纵容法轮功的邪教活动，并阻止法轮功在美国进行反对中国政府的活动，也不要在法轮功的问题上干涉中国的内政"。

这真是荒唐滑稽之至！为了打击法轮功，居然把中国权力圈子中拉老关系的丑陋文化都搬到国际政治中来了。当朱启祯、李道豫、老布什、基辛格这一干中美"过气大佬"聚首商谈中共镇压法轮功之事时，我们除了深刻地认识了江泽民政权的"疯狂"和"贻笑天下"之外，难道还有别的什么话可以名状吗？

重演"六四"走极端的历史错误这里倒有一个问题值得思考，那就是：江泽民疯狂迫害法轮功，与一九八九年邓小平镇压学生民主运动，尽管性质不同，其经过和手段却无异于历

史重演，又一次走上极端之路。

八九学生运动完全是和平、理智、非暴力的爱国民主运动，中共高层本来对如何处理有着不同的看法，理应从长商议。但邓小平一意孤行地将学生运动定性为“动乱”，并作为既定方针而坚持不改，导致中共当局与学生各走极端，终于走向武装镇压、死伤惨重的“全赢全输”、“你死我活”的“零和游戏”。如今对于法轮功的问题，江泽民于一九九九年便一意孤行，痛斥主张温和处理的朱镕基是“糊涂，糊涂，这要亡党亡国啊”，必欲定性为邪教，铺天盖地的批判了很长时间。这就是走极端。及至一路上台阶，弦就越绷越紧，几近要断裂了。

中共当局不能吸取历史教训，不断重复走极端的错误，原因在于：一、中共的“一分为二”的斗争哲学使然。这种哲学非此即彼，你死我活，无妥协和尝试走中间道路之余地。

二、一党专政、领袖独裁的体制，使得无论谁当上最高领导人，必然成“一言堂”，听不得不同意见。毛邓固一世之雄也，都有两下子，自然以为自己一贯正确，一言九鼎。那江泽民一介庸才，于国于民无尺寸之功，只因为坐在这个位子上，便也自以为一贯正确，谁有不同意见都可斥之为“糊涂”，自己错了也不肯改正。这样必然越走越错，撞南墙而不回。所谓极端，便是这样走出来的。

至于法轮功，它是在雷霆万钧的压力下，处于自卫，突围，寻求一线生机的被动位置，矛盾主要方面当然是中共当局。

值此中国正大力宣传全国人大行将批准中国所签署的第一个国际人权公约前夕，中共当局进行如此反人权的行为，当然会受到国际舆论的广泛谴责。同时，当此国内社会矛盾已经极其尖锐之际，以江泽民为首的中共政权疯狂镇压受中下层民众关注的法轮功，必将加剧社会矛盾之尖锐化程度，也是必然的。

其实，江泽民一方面自我虚弱，丧失自信，把社会上正常的动静都看作要推翻共产党，会亡党亡国，惊慌失措。一方面却又自我膨胀，以为自居“九五之尊”，并以为中国已经强大到万邦来朝的地步，可以随心所欲，无所顾忌。这两种估计都不符合客观实际，据此估计而制定的方针和措施，自然不能正确地解决现实问题。

现在，中共应该从近两年来对待法轮功的实践中正确地汲取教训。首先是应该反思本身的问题所在，推行以民主自由为诉求的政治改革，推行以共同富裕、消除两极分化为诉求的经济改革，同时正确对待宗教问题和民间社会问题。

特别是，中共亟应明白：目前法轮功确实由于中共的无所不用其极的推压挤兑而成了一支不屈不挠地向中共争取人权的政治反对力量了！因而中共更应该明白：以力服人非心服也，依靠暴力不但不能解决问题，反而最终只能否定自己。镇压法轮功或将成为江泽民的“滑铁卢”之论，不是没有根据的，也不是没有可能的！

二〇〇一年二月

使中国人解放成为“人”
——论如何杜绝重大安全事故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48）

苏绍智

自从一九九九年底烟台发生大舜轮沉没，二百八十人遇难的事件的以来，二〇〇〇年上半年重大安全事故不断发生，比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三十三点六七，六月下旬尤其突出，事故接二连三，死伤惨重。

中国国务院办公室於今年七月初发出“关於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有关问题的紧急通知”，要求各地立即开展一次安全生活大检查，对重点行业进行清理整顿，采取有效措施防止重大、特大事故的发生，并要求明确责任，依法从严从快处理责任人员。

然而，在“紧急通知”下达以后，各地重大事故和大量人员伤亡事件照出不误，最突出的如八月四日江西省萍乡市上栗县发生烟花爆竹药料爆炸的严重意外，已造成二十七人死亡，二十六人受伤。前此，上栗县今年三月十一日已发生过一起类似事故，三十二人死亡。

出了重大事故，政府发个紧急通知，要求各地检查整顿，诚属必要。但是，不探究事故不断发生的深层原因，不从制度上、政群关系上，以及社会思想上深入探索，采取有针对性的办法予以解决，重大事故是难以杜绝的。

中国重大安全事故层出不穷，究其原因，有以下深层问题：一、中国是一党专制的集权国家，政府的权力不是通过选举由人民给的，而是专政的共产党给的。政府没有把人民当作主人，官员也没有把自己看作人民的公仆，不必害怕失去选票，对人民缺乏责任感。民主政治就是责任政治。没有民主，发生事故没有人承担责任。在中国大陆，没有听说那一个官员因民间重大事故而下台的。

台湾的民主制度虽不完善，但政府毕竟是民选的，官员也要争取下次选举中人民的选票，所以总得对人民比较负责。例如今年七月二十二日八掌溪山洪暴发，四名工作人员因没有得到及时救援而被水冲走死亡，政府自行政院副院长以下十几名官员为此承担责任而下台。这在大陆简直不可思议。

二、民主政治是法治政府，中国一直没有摆脱人治，一切由领导说了算。本来中国的劳动法和各种劳动法规、安全法规、操作规程就多不完善，即使有所规定，因某些直接领导人唯利是图，不顾安全，以致乱采滥伐，车船超载，所在多有。立法不全，有法不依，执法不严，是重大安全事故的直接原因。

三、中国各级官员实际上是等级授权制，各级官员只对上级领导负责。他们的所作所为主要是为了给上级领导看的，即所谓“政绩”，旨在争取上级领导的肯定与表扬，以便升迁。百姓的祸福对他们无足轻重。一旦出了重大事故，责任官员往往封锁消息，谎报军情，推卸责任。去年烟台大舜轮事件是个突出的“典型”。

四、信息为党国所垄断，没有新闻出版自由，发生重大事故，不经批准，不能及时地、如实地报道。中国官方向来报喜不报忧。对重大事故往往予以掩饰、淡化，遑论检查整顿，从快采取有效措施。

五、中共严禁各种民间社会组织，人民成为被原子化的个人，一切听从党安排。人民变成弱势的群体，没有代表自己利益的诉求组织。工、青、妇等群众组织实际上是党政机构的一部分，没有任何独立性。人民无从依靠民间组织去监督政府和官员，使之关心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

六、大陆吏治败坏，贪腐盛行。地方官员往往与三资企业或私营企业的老板钩搭一起，把企业变成工业革命初期的血汗工场。有些参与合资的美国老板曾经公开承认，一些工厂中劳动时间长，劳动条件恶劣，缺乏劳动保护，甚至工人没有人权，工厂里和工人宿舍里门窗紧锁，一旦出事无法逃避，连生命都没有保障。

七、中国迄今没有经过“人的发现”。在封建专制时代，中国的百姓被称为“蚁民”，固无论矣。在中共治下，百姓被当作螺丝钉，重物轻人，人命不值钱。毛泽东公然叫人民要“一不怕苦，二不怕死”；邓小平甚至认为“六四”镇压即使杀二十万人都是值得的。人民的生命在他们的心目中毫无价值。

中共自称为马克思主义者，却不认同马克思以人的解放为最终目的。这是大陆安全事故难以杜绝的最深层原因。胡耀邦过去曾提过中国应该开展使中国人解放成为人的讨论。但他赍志以终，人亡政息，以后再没看中共高层领导人谈这个问题了。这是中国和中国人的悲哀。

若要真的，而不是假的杜绝重大安全事故，必需针对以上七点，建立民主政治和责任政府，各级官员由人民选出；实行新闻自由，打破信息垄断；允许和鼓励成立各种民间社会组织；依法治国，打击贪腐；开展使中国人解放成为人的讨论，使中国人真正成为人。

二〇〇〇年八月

中共当局从 SARS 事件中汲取教训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49）

苏绍智

自从 SARS 去年十一月在广东出现以来，中共当局对有关的报道极尽限制、隐瞒之能事，没有向国际卫生组织做出通报。国际舆论不断批评中共当局在处理 SARS 问题上的做法不当。

及至 SARS 威胁到中国的国际形象、经济前景和社会稳定的情况下，中共当局才注意扭转关于 SARS 防治工作的被动局面。到今年四月中旬，中共新领导人胡锦涛、温家宝、吴仪等先后指示要求采取果断措施，控制 SARS 疫情，还要求各级单位如实报告，不得缓报、瞒报。

但是，因为隐瞒疫情，中国已在国际间丧失诚信，中共领导人虽已表态，外界仍然质疑中共允诺之能否充分兑现。

中共当局为了巩固党的统治和维护党的形象而掩盖真相，隐瞒事实，在历史上是一贯的。中共当局应该联系过去的隐瞒劣行，对此次 SARS 事件提高到根本认识上来汲取教训。

首先，要重视“人”，把人的价值放在首位。西方社会自从文艺复兴和启蒙运动，提出“人的发现”，才逐渐走上了民主、自由、人权的大道。中国在皇权专制主义下，称老百姓为“蚁民”，甚至视黎民为刍狗，为草芥，而称官员为“人牧”。当然是不重视人的价值。而共产党把人看作螺丝钉，看作驯服工具，重物不重人，更是变本加厉。胡耀邦有鉴于此，曾提出要讨论“人之所以为人”，但阻力很大，未能实现。

在这次 SARS 事件中，引起人民极大反感的龙永图谈话是这种无视人的价值的思想的典型代表。前中国外经部副部长龙永图三月二十八日在香港答记者问时说，“如果六百万人中有五十万人得了这个病，我觉得恐慌。但现时才三百多个，就搞成这个样子，我觉得有问题。”它充分反映了中共高官缺乏尊重“人”的思想。连人的生命都不在乎，当然更无视人民的知情权了。对重大灾难和事故予以隐瞒的根本原因在此。

其次，要树立全球化思想。全球化一词风行中国，但遇事以全球化思想处理问题并非易事。当此信息革命，科技、通讯、交通日益发达，人员、资本、商品、科技、思潮跨越国界广泛流通之际，世界越变越小，彼此之间相互依存，相互影响也越加密切。在一个国家内发生的事必然波及全球。疫病易于因人员出入国境而传播，隐瞒是不可能的。一旦传播开来，不仅在全球造成严重灾难，而且必然会遭到国际舆论，的谴责。中共当局封锁 SARS 消息之举既是恶劣冷酷，又是愚蠢无知，实属不智之甚。

第三，要承认至少在一定程度内人权高于主权。中共当局一向强调主权高于人权，认为中国有主权，内部的事不容外国干涉，哪怕是危害人权的事，也不容置喙。国际上是以联合国人权公约的理念行事。现代的公共卫生是人权的一部分，每一个公民的生命尊严都应得到保障。中共当局这次隐瞒 SARS 疫情，不但是不重视中国人民的生命安全，也威胁到全人类。国际组织如世界卫生组织加以干预乃是应有之义。中共当局碰了这次大钉子，应该有所清醒了。

第四，要否定“稳定压倒一切”的教条。中共当局所谓的稳定，实际上指的是维护中共的统治和所谓伟大、光荣、正确的“光辉形象”。因而，中共犹如皇权专制时代的统治者，认为天灾、疫病、严重事故等都要隐瞒或欺骗，以示莺歌燕舞，国泰民安。这次对 SARS 的隐瞒，就是出于此种心理，而置人民的健康与生命于不顾。结果不但流毒海外，引起国际谴责，在国内更令疫病蔓延到好多省份，引起国人的恐慌。北京友人说，如今北京已是草木皆兵。中共要求“稳定压倒一切”，结果适得其反，变成“压倒一切稳定”了。

第五，要树立西方“媒体是政府的监察人（watch
dog)”的思想，不要把媒体看作“党的喉舌”，亦即听任党指挥的工具。中共应该给媒体以言论自由、出版自由，使媒体起监督政府的作用。当政府照顾不到的地方，媒体可以调查、研究，予以促进。近年发生的广西南丹矿透水事件和江西万载小学爆炸事件都是记者不顾本身安危，穷追猛打，才使真相大白，民愤稍舒的。今次 SARS 事件中如果不对媒体拦堵

封杀，中共何至把全球搅得人心惶惶，把自己搅得满盘皆输，颜面扫地！

上述种种思想认识上的痼疾，其总根子在于一党专政的政治制度和官僚垄断集团的既得利益，希望中共新领导层在危难面前有所省悟，改弦更张，进行政改，不要头痛医头，脚痛医脚，才能从根本上汲取教训，解决问题。

二〇〇三年四月

不容再以思想言论致罪
——读《王申酉文集》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50）

苏绍智

在皇权专制时代的中国，统治者把不敬皇帝的罪名称为“大不敬”。从汉代直到清代，都把“大不敬”列为刑律中所规定的“十恶”之一，当判死刑。因“劾大不敬”而致死罪者，在史书中不乏记载。

从毛泽东一九四九年执掌中共政权至文革前夕，文字狱不曾间断，受害之人不计其数，但因评毛、批毛而被处死者，尚未之闻。到了文革时代，林彪提出：谁反对毛主席，全党共诛之，全国共讨之。一九六七年颁布的公安六条，赫然列有“恶毒攻击罪”。这是封建法西斯复辟的一个标志，实际上恢复了皇权专制时代的“大不敬”罪名。自此以后，出现了一系列因思想言论涉及评毛或批毛而被判死罪的惨案，着名的有：林昭案、遇罗克案、陆兰秀案、张志新案等。

因“恶毒攻击罪”而被处死的杰出的青年思想家王申酉案比较特殊。王申酉因思想获罪而被捕是在一九七六年九月毛泽东逝世之后；又在“四人帮”倒台半年之后的一九七七年四月二十七日被判处死刑，立即执行。这是一件突出的冤案。时隔四年，于一九八一年四月三日获平反昭雪，但不许张扬。今天知道王申酉的人为数不多。

金凤、丁东二位新闻界和出版界的名家先后大力编着了《王申酉文集》，历经周折，于二〇〇二年八月在香港高文出版社出版。但此书始终未能在大陆公开出版，令人不胜感慨。

我在这里要先就两位编者说几句话。

丁东先生我迄今缘悭一面。但我久仰丁先生对于出版那些呼吁民主自由人权法治的“禁书”的热忱和睿智。《王申酉文集》应是有赖丁东的大力奔走并辛苦工作，才得以在香港出版的。二〇〇三年秋丁东托朋友将《文集》携赠给我，我逐有机会捧读这本在“五人帮”垮台后仍遭中共杀害的年轻思想者用生命创作但迄今仍被中共禁止在神州大地出版的血书而深受教益。

读这本血书，又深深感佩金凤女士。我于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曾与金凤女士同在人民日

报工作，虽然没有直接的接触，应是互想知道的。但我于七十年代末离开人民日报后，一直不知道金凤曾经为采写王申酉惨案的文稿和出版《王申酉文集》而抛尽二十二年的心力！如今拜读她为这本文集所写的两篇序《十年生死祭》、《反思和启迪》，以及作为文集《附录》的《血写的嘱托》，实在禁不住掩卷长叹！我想，那篇《附录》应是她一九八〇年奉人民日报之命，准备像宣传张志新一样地宣传王申酉而赴上海采写的稿子吧，也就是被邓力群那"不要公开发表了吧"一句话所"枪毙"的稿子吧。至于那两篇序，里面倾诉了一位具有良知良识的新闻记者在专制政体统治下工作时所遭受的多少箝制、压抑、和不屈不挠的抗争。她以二十二年的漫长岁月坚持着一个韧字，简直快和她所坚持为之采写、宣扬的人物结成共同的命运了。金凤的文稿和王申酉的遗着在这本文集中可以说是凝为一体，相映生辉！

下面，我浅谈王申酉遗着的读后感。

《文集》中王申酉的遗着包括：供词、日记摘抄、书信摘抄等，而以六万字的"供词"为文集的主体。

从王申酉的日记中可以看到他是一位独立思考，要求自由思想和公平正义，敢于批评现实的有为青年。在日记中，他于一九六三年就提出应使人民得到应有的自由，批评当时社会上存在的不平等现象。他还批评反右、大跃进、个人迷信。一九六五年他指明"三面红旗一举出，三年困苦降临到六亿人民头上"。在一九六六、一九六七年的文革时期，他批评个人迷信是"兴话语狱"、"古今中外从来没有出现过如此疯狂的大独裁者"、"这场'革命'被埋葬的时候不远了"。凡此种种，足见他的先知先觉的卓识。

王申酉出生于贫穷的工人家庭，他用功读书，立志钻研自然科学。他是勤于思考的人，好将自己的思想写在日记上。在专制主义依然弥漫的中国，记日记是一件危险的事。王申酉的兄弟曾劝他不要记日记。他自己也曾于一九六四年指出"团干部"扮演着调查同学平时的言论行动的角色，也担心自己的日记被他们拿去的后果，但为了自己的信念，仍坚持记录不辍。果不其然，他写日记的事被班级政治指导员注意上了，竟卑鄙地让学生干部偷看偷录他的日记，并向党组织汇报。政治指导员要求王申酉交出日记，甚至提出以允许他入团的条件相交换。王申酉坚持独立的人格，拒不交出。从此，他被视为落后，甚至反动。文革中，他的日记终于被查抄，他被戴带上"反动学生"的帽子。一九六七年他大学毕业，但是十年不予分配工作，留校监督劳动，并且不许他钻研自然科学。他只好学习社会科学，勤读不倦。这又引起监管人员的怀疑。

毛泽东逝世的当天，王申酉正在给女朋友写信，监管人员突然出现，迫令他交出信件。王申酉拒不交出，并予撕毁。于是他被捕。他在看守所被勒令交代他那封信的内容。他按原信据实重新写了。这就是所谓的"供词"。

王申酉给女朋友写的这封信，不过是表述自己的世界观和政治观点。其内容是运用马克思主义观点剖析中国的历史和现实，全面反思了毛泽东五十年代中期以后的错误，批判个人崇拜，否定反右派、反右倾和文化大革命等政治运动，提出尊重价值规律、发展商品经济、破除闭关锁国、实行对外开放等改革主张。信未写完，又未发出，居然被作为定罪的"供词"。

读过他的"供词"的人，无不钦佩他的独立人格、自由思想和卓越见解，公认他是一位杰出的青年思想家，都为他的冤案义愤填膺，叹息不已。

当时中共当局就是根据这份“供词”，荒唐地、野蛮地给王申酉定了“恶毒攻击”罪。当时上海市革委会常委会竟在短短的六分钟内宣布“判处死刑，立即执行”。上海市革委会常委的理由是：“不杀王申酉，对不起毛主席。”并且，在上海市高级法院的书面行文尚未到达之前，在判决后三分钟内立即处决！这样草菅人命的事连在封建王朝都是罕见的。那时还有“秋后处决”的规定，为的就是给一个反复审核、慎重处理的时间和机会嘛。现代的共产党政权简直比封建王朝还要草率残暴了。

当时的上海市法院院长宋季文后来承认他原先拟定为死缓，因为怕被视为“右倾”，又匆忙改为“立即执行”。连法院院长都专凭政治气候和政治需要特别是凭自己的私利而判刑，把法律、公心和良知完全抛诸脑后。这样泯灭人性、践踏法制的共产党的黑幕，真令人怒发冲冠，悲愤欲绝。

王申酉就是这样在四人帮倒台半年之后被处决了。如果能待到一九七八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他肯定会被无罪释放。国人哀之痛之而更惜之，多认为他是牺牲于“两个凡是”的屠刀下。这固然是事实，但是如果进行深层分析，不难看到王申酉冤案之发生，实在是导因于中国两千多年来始终未能清除的专制主义，人民没有任何自由权利，人权和生命都没有保障。

私人的日记和信件应该受到保护，乃普世公认的人权中应有之义。专制主义的统治为了防民之口，不顾人权，以卑鄙的特务手段探听人民的思想言论而又以种种镇压手段钳制之，并以思想言论致罪，制造文字狱，甚至据此杀人也在所不计。这是王申酉冤案产生的根本原因之一。

专制主义的统治，只有人治，没有法治。中共执政后，党大于法，司法从未独立过，一直由党政领导个人决定最终审判。这是王申酉冤案产生的又一根本原因。

王申酉冤案产生在“两个凡是”统治之时，照理，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这一冤案应可迅速平反。但是此案之平反却拖了四年，到一九八一年四月三日才得以实现。

上海市革委会常委会决定王申酉之被判处死刑，立即执行，只讨论了短短的六分钟。但为了王申酉冤案的平反问题，上海市委常委会竟开了十九次会议。金凤估计，十九次会议如果每次以三小时计，便有五十七小时，合三千四百二十分钟，是六分钟的五百七十倍。呜呼！在这人权法制昌明的二十世纪末，杀人竟比给人平反容易而快捷五百七十倍，真是绝无仅有的怪事。

据金凤了解，上海市委的常委委员们开这么多的会，是因为对王申酉案的平反问题分歧很大，争论激烈。一种意见认为，王申酉是理论上有成就的青年，为探索真理而牺牲，应在全国范围内大张旗鼓地宣传。一种意见认为，王申酉是追求真理的好青年，政治上应该平反，但也不必大事张扬。又一种意见则认为，王申酉在政治上、思想上还是有“严重错误”，判死刑是重了，但依然是个“思想犯”。

第一种意见当然是正确的，有利于提倡解放思想、坚持独立人格，鼓励人们关心国家前途，为真理而奋斗。然而这正是中共当局所害怕的，其不被采纳，有很大的可能性。

第三种意见实际上是中共当局的传统办法，即共产党永远不会错，一个人被处分总是本人有问题，即使平反了，也要留个把柄。此所以毛泽东说“帽子抓在我们手里”也。但是在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初，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后不久，胡耀邦正在大力抓平反冤假错案。如果照老规矩办事，不予平反，不但不得人心，甚至会引起民愤。所以也行不通。

看来是第二种意见占了上风，即平反但不得张扬。张扬，岂不是有损于共产党的“伟大、光荣、正确”了吗？

王申酉冤案之平反固然是按第二种意见行事，而且从《王申酉文集》一书的出版所遭遇的曲折障碍，更可见这第二种意见竟一直笼罩在这位年轻思想家的英灵的头上。

金凤奉人民日报之命于一九八〇年到上海采访王申酉一案。她以激动的心情，勤奋的工作，完成初稿，打了小样，送给当时主管宣传的邓力群。邓力群的回答十足令人气愤，他居然批示：“大作拜读了，写得有感情，不要公开发表了吧，藏之名山，传之后世吧。哈哈！”文章就这样被邓力群封杀了。可叹的是，邓力群早已不再掌握宣传大权，但他的“不要公开发表了”之言却久久地干扰着、甚至注定了《王申酉文集》出版的命运。

四年之后，一九八四年，金凤又把文稿改了一遍，北京一家出版社表示愿意出版，但因故未能实现。又隔三年，一九八七年，湖南人民出版社愿意出版，不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之役飚起，又使这一计划落空。如此多灾多难，这本书在大陆出版的宏愿久久未能实现。

后经丁东多方努力，至二〇〇二年夏，《王申酉文集》才终于能在香港高文出版社出版。其时，距离金凤写出采访初稿已达二十二年之久了，恐怕是出版史上少有的吧！

《王申酉文集》之所以不能在中国大陆出版，根本原因是中国没有言论出版自由。而中国何以没有言论出版自由，则正如李慎之在谈到他的文章不能在国内出版时所说：“因专制主义仍在统治也”。

今天，人民群众的觉悟日益提高，国际上对人权问题的关注日益加深，像王申酉那样因思想言论而被草菅人命的冤案实在不容再发生了。但是专制主义统治中国的状况没有得到根本改善，中共当局节制人民的思想言论的旧规赫然犹在，司法独立和法治仍付阙如。是以近来中国的人权状况日趋恶化，以思想言论致罪的案件层出不穷。目前，在中国，由于在网上发表有关要求政治改革和推动民主的文章而遭到拘留和关押的人士，据统计至少有六十九人。他们大多数被以“煽动颠覆国家”的罪名判刑。这种情形，令人可叹亦复可笑，难道中共政权竟会因几篇要求政改和民主的文章就被颠覆了吗？倘真的如此，那么这个政权岂不是太脆弱了吗？所以，这些被关押的人士实乃被以思想言论致罪，成为新一轮的冤案也无疑。

胡锦涛、温家宝执政以来，胡屡言尊重宪法权威，以人为本，提倡“情为民所系，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之论，最近在澳大利亚国会讲话中又肯定民主的普世价值，声称将推行渐进的政治改革和民主化。温家宝在回答《华盛顿邮报》的访问时说，要把“发展民主、保障人民的民主权利和人权”作为当前要做好的第一件事。人民对胡温的这些言论是肯定、赞同、并有所期望的。但是，人民又年复一年地在希望与失望的交织纠缠中度过。希望源于胡温某些反传统、顺民心的言行，失望是由于专制主义的传统仍在肆虐。但愿胡温不是哗众

取宠，更不是谎言欺骗。希望他们敢于冲破专制主义制度的羁绊，并冲破自己思想意识上的“党文化”的羁绊。倘若正要做好温家宝所说的当前要做好的第一件事——“发展民主、保障人民的民主权利和人权”，那么，可以把消除“良心犯”，不兴“文字狱”，取消以思想言论致罪作为第一步，开始推动渐进式的民主。

二〇〇四年一月

勇哉，为新闻自由和报人尊严而战！
——卢跃刚的《公开信》读后感言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51）

苏绍智

今年春间，作为共青团机关报的《中国青年报》在业务工作上出了一些错误，中国共青团中央把一个偶发性、常规性的事件政治化，借机扩大事态，改组中国青年报高层领导班子，目的是想把中国青年报办成一张听喝听令的报纸。该报编辑记者七十余人联名致书团中央书记处，吁请收回成命，遭断然拒绝。团中央更于五月二十四日由书记处常务书记赵勇到青年报讲话，极尽教训、恐吓之能事。该报新闻中心副主任卢跃刚忍无可忍，于六月十三日写了《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书记处常务书记赵勇的公开信》。这封一万三千余字的公开信于七月十四日起在海内外互联网上迅速传播，成为近期震动中国人的重要新闻。

我于上个世纪六十年代中至七十年代末在人民日报工作过十五年，曾经忝为报人，并一直有幸与老中青三代卓越的中国新闻工作者多所过从，切磋探讨，深受教益。如今读了这封把中共对中国新闻事业之利用、扭曲、扼杀以至毒害的情况剖析得精辟入微的公开信，真是旧梦新愁何处着，一时都到眼前来！抑郁愤懑，感慨万千，有几点看法不说不快。

整肃媒体和报人是中共以利益为转移的既定方针中共之动辄将业务事件政治化，往死里整肃新闻单位和新闻工作者，是一贯的。我简单地说说人民日报的此类状况。我是一九六四年到人民日报理论部，所谓“余到也晚”，未及亲历毛泽东以“汉元帝”、“死人办报”整治总编辑邓拓去职的历史，但却亲历了一九七二年毛泽东、江青、张春桥、姚文元以只能反右、不许反左整治王若水的所谓“一个版”、“一封信”的历史。那场整肃来势汹汹，并迅即升级为按张春桥所称的要在人民日报“肃清一股力量、一股邪气”的运动。一时间威逼利诱，侦伺告密，无所不用其极，如同黑云压城般地在人民日报足足肆虐了两年多。理论部和其它若干部门的众多有良知和正义的编辑记者都被打入“邪气”之列，连周恩来主管人民日报的权力都被削除，只差要了王若水的命了。其时徐祝庆作为文革时期来到人民日报理论部的大学生，应是亲眼见识了那种阵仗的。不想时代大踏步前进了三十年，中共在这方面却毫无长进，如今竟轮到徐祝庆也挨了类似的整肃了。抚今追昔，能不怆然！

后来，打倒四人帮，拨乱反正，人民日报内以胡绩伟为首的一大批富有良知、正义和理想的新老报人，在胡耀邦的领导和支持下，把人民日报办成一张引领时代新思维、新方针、以至新制度的报纸。那是人民日报历史上最辉煌的时期。然而好景不长，以胡乔木、邓力群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内的顽固保守势力于八十年代初期制造了“清污运动”，迅速地将魔爪

伸向人民日报，批判胡绩伟的“人民性高于党性”的新闻理论和王若水发轫鼓吹的“异化”理论、“人道主义”理论，实质上撤了胡王二人的职，千方百计要把人民日报拉回“党的喉舌”的旧轨。此后人民日报虽然有不少坚持理想底线的报人继续努力，但越来越形成上无胡耀邦那样的支持背景，下无胡绩伟那样的中流砥柱的局面，只能在邓小平忽左忽右、时放时收的夹缝中艰难地举步了。

及至“六四”那场实质上是中共顽固保守势力向改革开放反攻倒算的军事政变得逞，人民日报更遭到了空前的摧残。中共高层对温和的、正派的钱李仁都容不得，竟调了那个吉林省委的宣传官僚高狄来主持报社大政。高狄一到，凡有志于改革开放的报人悉数被整，或发配边城，或赶出报社，罢官、受处分算是轻的了；而极左的保守势力则翻天回潮，连四人帮时代的草包总编鲁瑛都被请了出来。夫复何言！夫复何言！难怪高狄九十年代初横行于人民日报时被报社广大群众诅咒性地称呼为“萨达姆”（当时正值海湾战争）。又难怪高狄作恶多端，混不下去，于九十年代中期调出人民日报时，当继任者在报社会议上宣布这一信息的刹那，众多报人竟情不自禁地掌声雷鸣，弄得那位继任者慌乱不知所措，只好气都不敢喘地匆匆读完那份通知了事，别无任何解说。

但是人民日报毕竟被动了大手术，元气大伤了。十余年来，在上有江泽民、李鹏、丁关根、刘云山，下有历届驯服的主持人的互动下，这张在改革开放初期誉满全国，为广大人民所喜爱的报纸终于成为共产党所放心的喉舌和工具了。

人民日报这家党中央机关报的历程是如此，其他各级报纸的历程大抵也是如此。这是中国共产党对待新闻单位和新闻工作者的一贯的手段，甚至是一贯的方针；这也是中国报人半个多世纪以来共同的命运，迄今杀不出重围。

中共不要新闻，只要宣传为什么会有这种方针和命运呢？

因为中国共产党从来不要新闻，只要宣传；甚至不许有新闻，只许有宣传。

我的这个说法是受一位朋友的启发而成。多维网的主持人何频今年六月五日在哈佛燕京学社讲演，谈到中国大陆新闻媒体时曾说：在中国大陆，没有新闻史，只有宣传史。我深表赞同，不敢掠美，特此说明。我以为，用这一说法回答上述问题，可以击中要害。

倘要新闻或允许有新闻，那么就应任由，至少是允许报人实事求是地按照“何事、何时、何处，何人、为何”等所谓五个 W 的新闻工作的基本常识从事报道了，好就是好，坏就是坏，不可偏颇，不得隐瞒，更不许捏造。但是中共从来就贬斥这样实事求是的态度。毛泽东一九四二年的《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早就为政治和艺术、光明和黑暗、阶级性和人性、歌功颂德和揭发暴露定好调子了。一言以蔽之，毛和中共要的就是对他们的宣传，即歌功颂德！并且只允许歌功颂德！作家和作品，媒体和报人，都必须歌功颂德。而且对媒体和报人的这种要求更加直接，更加露骨。这就是不要新闻，只要宣传，不许有新闻，只许有宣传。

试看，凡发生灾难或事故，必首先是尽量隐瞒、封锁、不让报道，甚至迫害记者。实在不得不报道的，也必是灾情不详，原因不详，死伤人数不详，却独独把那地方首长如何视察现场或如何调兵遣将去抢救善后，写得巨细无遗。请问这究竟是新闻呢？还是宣传呢？

又如，为了某种政治需要，中国的媒体往往把不是新闻的东西放在版面的显着位置，其至把旧闻硬当新闻放在显着位置。现有实证，今年七月上中旬，中国各大国营媒体都以头版或主要新闻时段报道了江泽民一九九一年视察沈阳，号召部队“掌握革命理论”之事。这样大张旗鼓地报道一件发生在十三年前的并不特别的事，岂非是最典型的不要新闻，只要宣传吗？

由于不要新闻，只要宣传，乃出现媒体和新闻工作者是党的喉舌和党的驯服工具之说。卢跃刚的公开信说得深刻：“以宣传为指向的新闻媒体政策，明确主张工具论和喉舌论，极端强调党报的党性原则，忽视并反对党报的人民性原则，扼杀编辑记者的人性、个性，扼杀报纸的新闻属性，鼓励报社和编辑记者不为自己的职业行为负责任，甚至鼓励他们投机取巧，助纣为虐，实际上是对现代社会的反动，把社会导向专制和蒙昧。”由于不要新闻，只要宣传，乃出现卢跃刚的公开信所说的只要马仔，不要报人的恶习，出现公然倡导应以蝇营狗苟的政客厚黑、侏儒的所谓“现实主义”办报，斥责不能以理想主义办报的谬论。而那理想主义却是立志要以推动中国社会进步为己任，要改变党报几十年形成的“奴才文化”、“小人文化”、“政客文化”、“大话、空话、假话文化”，做普世职业标准的编辑和记者。

这种好恶取舍的出现，真是出现了官僚文化乃至兵痞逻辑了。

然而，这种文化和逻辑却是绝对地攸关中共的利益的。哪家媒体或哪位报人倘想违拗，当然严惩不贷。试想，五人帮的利益当然系于护左反右，林彪左得不能再左了也必须反其“右得不能再右”，你王若水和人民日报理论版居然要反左，甚至想背靠周恩来这棵大树来反左，当然要把你们打成一股邪气！邓小平虽然提倡改革开放，但邓与之休戚与共的中共党内的顽固保守势力的利益当然系于四项基本原则特别是党的绝对领导，你胡绩伟居然一再坚持人民性高于党性，并一再鼓励在人民日报上揭党的短，要求“改善党的领导”，当然要撤你的职！至于“六四”嘛，连坦克都开上了天安门广场，连杀戒都开了，还在乎把你们这帮子胆敢在长安街上游行高呼“四。二六社论不是我们写的”的人民日报编辑记者赶走的赶走，处分的处分！倘再心慈手软，斩草不除根，一旦春风吹又生，岂不真要出“第四种权力”了吗？那时党还有退路吗？

在中共不要新闻、只要宣传的既定方针下，对不随其指挥棒放歌起舞的媒体和报人残酷斗争和无情打击，也必然成为中共的既定方针，而众多有良知良识的报人之在劫难逃，也只能慨叹是“命中注定”的了。

“两杆子”理论的实质是无产阶级全面专政常常有人议论：一九四九年以后，中国的知识分子怎么都丢失了传统上“士”的风骨了？共产党无论搞什么运动或玩什么把戏，狂飙起处，学人也罢，报人也罢，艺人也罢，老成持重的、老谋深算的也罢，雄姿英发的、血气方刚的也罢，到头来都一个个束手就擒。这是什么缘故？

这是什么缘故么？可以繁复地分析，也可以简单地回答：那就是共产党始终贯彻毛泽东的两杆子理论。卢跃刚的公开信把中共大小官僚们所奉若神明、津津乐道的这一理论剖析得力透纸背：“两杆子理论，说得好听一点是政治哲学，说得贬义一点是统治术。……这套哲学的潜含逻辑是笔杆子掌握在自己手里，笔杆子后面站着枪杆子，控制舆论，舆论一律，想怎么说就可以怎么说，想怎么做就可以怎么做，谁要是敢于质疑和反对，就亮出枪杆子。于

是几十年万马齐喑，于是'谎言说一千遍就是真理'，一九四九年以来政治运动不断，……折腾别人，折腾自己，最终折腾中华民族，以致一九五九到一九六二'三年困难时期'饿病交加，至少二千七百万人非自然死亡；以至酿成十年浩劫，六四悲剧，……”。我再换一句话挑明，那就是共产党用枪杆子亦即暴力控制着每一个人的“生存权”。其涵义除抓你坐牢外，也包括让你失业、饿饭，搞无端的人身攻击让你颜面扫地，株连你的家人，永世不得翻身，等等，等等。老实说，一般人总是愿意求生存的，慷慨赴死的和从容就义的毕竟是少数中的少数。连你的生存权都掌握在党的手里，你那笔杆子还能不听党的喝吗？到了共产党的统治下，“士”们还从哪里去找传统的“合则留不合则去”、“不为五斗米折腰”、乃至“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的“风骨”的基础？

这里我还要说一下两杆子理论的实质究竟是什么东西的问题。

我以为，两杆子理论的实质就是无产阶级专政甚至就是无产阶级全面专政的理论。那是毛泽东晚年越来越坚持的东西，因而也是四人帮在实践上将之发挥到极致，从而搞得天下大乱，国已不国的东西。其结果则连共产党的中央文件都承认是“动乱”，是“浩劫”，是“崩溃边缘”，毋需词费了。

因此，对待这个理论，不是什么革命党时代可以用，执政党时代不应再用的问题。历史已经充分证明，共产党其实是越执政，越要按此理论办事，因为她要靠此理论巩固政权。倒是赵勇说了实话：“要保证中共永远的执政地位，必须依靠笔杆子、枪杆子这两杆子”。而卢跃刚的阐释自然一针见血：二十一世纪，讲什么执政党的“两杆子”理论，就能解释为，在人类社会民主化潮流浩浩荡荡的情形下，中共要巩固执政地位，一靠控制舆论，二靠暴力。

中国共产党未执政时，经常讲些民主自由、礼遇知识分子、乃至保障民治民享和多党联合政府之类的所谓“承诺”。这种“承诺”当年可谓三日一小讲，五日一大讲，讲得巧舌如簧，妙语如珠，在重庆新华日报上连篇累牍，汗牛充栋。否则笑蜀先生也编不出一本《历史的先声》来了。当时中共为了争夺政权必须如此宣传，才能争取群众。当时绝大多数中国人都是相信这些“承诺”而拥护中共的。及至中共取得了政权，这些“承诺”就束之高阁，不当真了。因为它本来就只是争取政权的手段而已。否则中共当局也不致把《历史的先声》（国内版）禁掉了。李慎之在为《历史的先声》（香港版）所写的序《革命压倒民主》里把中共这种出尔反尔之举分析得透澈之极。我们不应再被那种“革命党、执政党”的似是而非的所谓理论扰乱了思维。我以为，中共之所以坚持运用“两杆子”理论，而且越执政越坚持，乃是这个党为自己和国家所制定的制度决定的。中国共产党按列宁的“党的领导体制”理论、斯大林的“无产阶级专政体系”理论、以及毛泽东的“党的一元化领导体制”理论，建立了党外不容有党、党内不容有派的党的制度，并建立了一党专政、党政合一、党凌于政、高度集中、领袖独裁的国家制度。在这样的制度下，善良的人们苦口婆心地劝说共产党执政后不要再采用“两杆子”理论，岂非与虎谋皮！

要解决这个症结性的问题，必须从制度入手。这就是必须推动政治体制改革——改革共产党的制度，改革国家的制度，共产党和国家都必需民主化，才是出路。

卢跃刚的《公开信》是为争取新闻自由和报人尊严而战，在当今仍被中共一党专政所控制中国，是十分难能可贵的。它震聋发聩，开启民智，敲打中共。它与不久前焦国标在网上发表的《讨伐中宣部》一文一样地必将以不朽的二十一世纪檄文而载入史册！

壮哉檄文！勇哉志士！中国的民主化是有希望的。

二〇〇四年七月

苏维埃帝国为什么瓦解？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52）

苏绍智

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俄罗斯举行苏维埃帝国瓦解后的第二次国会（杜马）大选。消息传来，俄罗斯共产党获得百分之二十二的选票，远远超过预期的百分之十五的支持率，一跃成为俄罗斯国会中的第一大党。

俄共只可改革不能倒退和东欧某些国家卷土重来的前共产党不同，俄罗斯共产党没有更改党名，也未标榜社会民主主义。俄罗斯共产党是前苏联时期共产党中的正统社会主义份子的组织。现在他们主张放慢或排斥私有化，增加国家对企业的控制，以及针对是否志愿恢复苏联举行公民投票。

共产党在国会选举中获胜，说明俄国国民经受不了转型中的阵痛，对叶利钦政权所推行的经济改革失望。据 CNN 报道，国民中有百分之七十二对叶利钦不满。

但是，俄国会不会像人们所担心的那样，重新走布尔什维克的老路，恢复极权政府，推行斯大林主义，重建苏维埃帝国，让历史车轮倒转呢？

那是不可能的。

苏维埃帝国的瓦解，绝非什么外力的作用，如帝国主义的颠覆或某某人的叛卖，乃是马列主义意识形态的被侵蚀、党／国制度的腐朽、经济的无效率等内在的变异的生物学的机制作用的结果，有其必然性。照马克思主义的说法，即“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叶利钦政权虽然由於改革的战略与策略的失误，改革是不成功的，但是，人民民主权利的申张，部份私有化的进行，市场经济的形成和发展，民族共和国的自决，在国际问题上的开放政策，诸凡此类，已经深入人心，是不可能逆转的。俄罗斯共产党在国民对叶利钦政权的不满声中取得了国会选举的胜利，但是要巩固这种胜利并进而取得明年总统选举的胜利，变成执政党，必然要根据人民的愿望不断调整其政策。前共产党的社会民主党化是历史的大趋势，顽固倒退到布尔什维克主义，其结果只能是再度失败。

历史车轮的前进虽可小挫於一时，何尝见其倒转？

苏维埃帝国的瓦解是二十世纪末世界史上的一件大事。它宣告一个历史时期的终结和另一个历史时期的开始。它使世界的格局发生巨大的变化，要求人们重新评价一切制度和“主义”。而俄国和世界发展的前景，人们仍难以作出肯定的预测。

苏维埃帝国的瓦解本身又是一个非常的事件，既未经过经济和金融的崩溃和人民的革命起义，又未经过内外战争的破坏，帝国却不经流血和剧烈斗争而消失了。英国记者大卫。普莱斯——琼斯（David
Pryce-Jones）最近出版的一本关於苏维埃帝国瓦解的书，书名就是《苏维埃帝国的奇怪之死亡》。苏维埃帝国之迅速瓦解（西方学者一般认为从一九八七年戈尔巴乔夫宣布“新思维”到一九九一年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之正式解散，为时大约四年），为西方苏维埃学者（Sovietologist）所未曾逆料，甚至不少着名学者直到一九八九年还宣称共产政权之巩固。流亡美国的俄国经济学家亚历山大。季诺维也夫（Alexander
Zinoviev）在一九八〇甚至说，苏维埃社会在一千年内也不会被摧毁，因为它符合历史和自然发展的规律。苏维埃帝国之瓦解使西方苏维埃学（Sovietology）威信扫地。

苏维埃帝国为什么瓦解，是今天西方苏维埃学所重点研究的问题。

帝国瓦解原因分析自从有记录历史以来，多少帝国在历史的长河中来了又去了。帝国的瓦解不但是历史学家而且常常成为知识分子以至统治者本身所关心研究的问题。

中国第一个帝国——秦帝国瓦解之后，多少历史学家探讨了这个问题。而以去秦未久的贾谊的《过秦论》最为脍炙人口。贾谊对於秦帝国瓦解的原因的结论“仁义不施，而攻守之势异也。”也为千古传诵。

对於罗马帝国的瓦解原因的分析，聚讼纷纭，至今不衰。概括言之：道德败坏和知识危机（古代历史学家多有此种论点）、民族积弱和人口问题、经济衰落和货币制度的混乱，以及罗马饮水供应中的铅毒，是帝国瓦解之由。

着名的《罗马帝国的衰亡》一书的作者吉本（Gibbon）认为是基督教教义削弱了帝国的士气，结果人民大众对蛮族入侵无力抵抗。还有些作者则指出是高死亡率、过多的游手好闲的人、政府官员过分臃肿和过分集权所致。

每一帝国的瓦解都各有特点，但又有某些共同之点，或至少有某些相似之处。而某些帝国的瓦解比之其他更为神秘难解。以上述罗马帝国瓦解的诸种说法来看，都各有局限性，即使把所有说法加在一起，也只能说明罗马帝国之衰落而难以说明其必然瓦解。

有些帝国的瓦解的原因不似罗马帝国那末复杂和带有神秘感。如西班牙帝国和荷兰帝国的瓦解的原因，论者多指出是人口的减少、工业之衰落以及流行的保守主义的心态导致企业精神的逐渐淡薄。当然，两个国家又各有特点。

总之，一个帝国的瓦解的原因总是多方面的，马克思主义往往过份强调经济因素的决定作用。在某些事件中经济确实是重要的，但在其他事件中却又不是主要的。所以，要回答苏维埃帝国为什么瓦解，必须从多方面去探讨其原因。

其次，从帝国瓦解的诸原因中，可以从危机的加深中得出瓦解的可能性，乃至必然性。但是瓦解成为事实，即变为现实性。我赞成美国最着名的欧洲现代史专家华尔特。拉奎尔（Walter

Laqueur）的看法，即不能排除偶发事件（accident）的作用。

研究苏维埃帝国的瓦解的着作，在西方可说是汗牛充栋，单就其瓦解原因的分析来说，聚讼纷纭，莫衷一是。卡兹米尔。Z.波兹南斯基（Kazimierz Z.Poznanski）教授概括为三大项：一、内在的瓦解；二、意识形态之被侵蚀；三、经济因素。此说大体正确，但是不足。本文首先采纳波兹南斯基的三项分析，然后补充以其他因素。

共产主义制度内部的演化与解体什么是内在的瓦解（internal collapse）？一个社会制度可能在两种情形下出现内在的瓦解。

一种社会制度的建立是为了满足全体成员的要求，诸如道德秩序、安全自由、物质财富等等。如果这种社会制度不能适当满足全体成员的要求，社会成员就要拒绝这种制度，可以通过使之逐渐解体的办法，或者通过革命的办法，这样就发生了内在的瓦解，使社会发生变革。

另一种情况是，采用某一种社会制度的国家，因为其社会制度的缺陷，在国际竞争中处於劣势，而其存在遭受危险。如中国大陆在八十年代曾讨论“球籍”问题。於是，该国被迫改革，采取别的国家，甚至敌对国家更成功的规范和程序，导致内在的瓦解。

苏共领导人建立共产主义制度（按：共产党执政的国家通称其建立的是社会主义制度，为了避免与西方所说的社会主义制度——如北欧的民主社会主义——混淆，本文按照西方的习惯，称为共产主义制度）的目的在於迅速实现工业化，使苏联入於世界大国之林，俾能最终战胜资本主义。

因此，人们多不从共产主义制度内部的解体来预期共产主义制度的瓦解，而从与资本主义的竞争和资本主义世界运用经济封锁、军事胜利、军备竞赛以耗尽共产国家资源等办法给予共产主义国家的打击。戈尔巴乔夫所以提出改革，也主要是怕在与资本主义世界竞争中失败，这种强调外在因素的说法显然是不足取的。

当然，西方也有不少理论以研究苏维埃的制度为目的，但似均未能沿着这个思路去解释苏维埃制度的瓦解。例如，保守派批评共产主义制度违背了个人的天性和经济合理化的原则，所以它必然崩溃。但是，他们说不清楚在苏联会有什么实质性的变化。

研究苏维埃制度，但是看不到其内在瓦解机制的西方学者有下列诸派：首先，以弗莱德莱赫和布热津斯基（Friedrich and Brzesinski）为代表的“极权主义学派”（Totalitarian school），他们认为共产主义制度是不能改革的，因而不可能纠正其缺点。他们认为在这种制度下，共产党领导人经受不起共产主义制度的基本原则的变革，一经变革，整个制度就会陷於混乱，只有当不触犯集权统治的前提下，才可能变革。因此，这一学派认为这种制度有可能因继承权危机而瓦解。与极权主义学派的解释不同，以摩尔（B.Moore）和裘维特（K.Jowitt）等为代表的“现代化学派”（Modernization School）认为，共产党原先所制定的奋斗目标，如动员全国力量以实现现代化已经完成以后，党的领导人就会把原先的高压的、强迫的制度变得较正常、较温和一些，以技术官僚

代替原先的依靠魅力的领导人，政策也不那么极端和反复。现代化学派估计到共产主义制度必然要变革，但是也未能预测原有制度的瓦解。

因此，要解释苏维埃制度的瓦解，必须超越这两个学派的理论，也不能靠修改这些理论。必须要找出一个更有力的理论框架。现在西方学者多强调共产主义腐朽包括多种因素，其瓦解和发展前景基本上是演化性的（evol-utionary）。

牛津大学教授、着名的马克思主义学者考拉考夫斯基（L.Kolakowski）指出，共产主义制度因为各种原因逐渐丧失它主要的特质，到头来剩下一个“空壳”，人们对之莫不关心。裘维特认为，这种自然史，或者演化论，为共产主义制度的瓦解的分析提供最好的理论框架，即共产主义制度的瓦解应该基本上被看作是由於突变的生物学的机制，而非任何物理学的外来的威胁。

正是这种演化的性质可以至少部分解释何以在苏维埃学中简直没有学者预见到共产主义制度的瓦解，甚至到这种制度已经实际上接近它的终结，也还看不出来。正如对自然界，即使一个很专心研究的观察家也很难注意到演化中的变异，那种变异的结果只有在成为事实之后才能实现。而且，当变化最后实现时，看来似乎很突然。最近，共产主义的瓦解正是这样的反映。所以苏东共产党政权之瓦解不应该称之为革命，而是演化的结果。

意识形态之被侵蚀那末，什么力量从内部破坏了共产主义制度呢？没有什么单独的理由能够孤立地作为内在解体的原因，而是若干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当然，某些力量比其他的力量有较大的重要性。多数学者认为，共产主义制度瓦解的最有决定性的因素是意识形态的被侵蚀和统治政权的非合法化（delegitimization）。共产主义制度是意识形态的产物，显然，正是意识形态的淡化导致它的垮台。

意识形态之被侵蚀，绝大部分是个自动的过程，不仅是对外界发展如经济领域的反应。意识形态之被侵蚀有两个原因。一是马克思主义本身原来就带有若干空想的因素，如社会主义社会中以计划代替商品、货币、市场，无危机的发展；社会主义社会中将充满着利他主义、物质的极大的丰富和人类利益的最大限度的协调和合作等，并没有能够实现。另一个原因是在共产党统治下，发生了巨大的社会变革，即使原有理论的正确部分也需要修改，而共产党政权都坚持正统的教条，致理论越来越不能解释现实，於是意识形态变成马克思所说的“虚假的意识形态”，而失去其合法性和说服力。

共产党所宣传的原则，如高度民主、平等精神、生产力不断发展、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物质和文化需要，诸如此类，在开头，人民确信以为真而拥护共产党政权，努力劳动和工作，如苏联在三十年代那个“英雄时代”。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社会主义社会中矛盾和危机不断重复出现，这些原则和实际相差太远，人民理所当然地出现“信仰危机”，把共产党的宣传看作谎话，广大干部也逐渐对共产主义制度的历史任务失去信心。共产党领导层虽然口头上说要坚持马列主义，实际上也不再相信，甚至要根本变革，如戈尔巴乔夫之提出取消共产党对政权的垄断地位。

考拉考夫斯基指出，共产主义制度的瓦解主要的是共产党领导层不再相信他们的意识形态的原则，而人民大众的“信仰危机”和抵制原有的意识形态则是触媒剂。裘维特认为苏维埃帝国的瓦解基本上是变异的“生物学”的内在的过程，而东欧国家共产党政权的瓦解则是

“物理学”的威胁（指外力作用的反应）。

经济因素意识形态的被侵蚀本身并不会瓦解共产主义制度，但是和经济上的挫折结合起来就成为可能。这两个因素在理论上是可以分开的，但是在共产主义制度解体的整个过程中是相互作用的。由於经济上的挫折，意识形态丧失其可信仰的价值；而意识形态的削弱又使得经济的再生产增加困难和问题。

共产党的意识形态一开始就宣传“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是在高度技术基础上使社会生产不断增长和不断完善，以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物质和文化的需要”，这使干部们相信共产主义国家很快就可能赶超发达资本主义国家，过上富裕的生活。客观现实却是短缺经济，人民消费水平越来越赶不上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因此，人们日益怀疑共产党的理论的正确性。如今共产主义制度已经解体，共产主义制度为什么不能实现富裕的梦想，还有待研究。

过去的讨论多集中在如何改革这种制度，现在则集中在这种制度的可行性。因此，三十年代西方经济学着名的“社会主义论战”又重现於今天。

三十年代的这场论战，简单地说，以自由主义学派的米西斯（Van Mises）和海叶克（F.Hayek）为一方。他们认为没有竞争价格和市场，整个经济就不能作出合理选择和寻求经济效益；而竞争价格和市场又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前提的，因此，公有制的和没有市场的社会主义制度是没有可行性的。另一方社会主义学派的兰格（O.Lange）则认为，在公有制下，国家能够模拟市场机制以寻求更好的效益和社会公正。东欧国家如匈牙利（一九六八年以后）、波兰（一九八二年以后）曾参照兰格的模式试行科尔内（J.Kornai）所说的“改良的社会主义”。但公有制与市场协调结合不能摆脱官僚主义的控制，经常出现矛盾，甚至腐败，仍不能解决低效率的问题。所以，目前西方学者更多的同意米西斯和海叶克的看法。

另一个争论的问题是维持帝国的费用和军费支出特别是军备竞赛是否使苏联经济崩溃的原因。

莫斯科在二次大战结束初期对东欧尽情剥削，后来为了维持苏维埃帝国，对东欧、古巴、越南和部份第三世界国家均有经济援助，但是为数并不太大，外援最多的一九八〇年是四百四十亿美元，约占苏联国民总产值的百分之四，侵略阿富汗的军费估计约为五十亿美元，均未足以导致苏联经济崩溃。

对军事费用占苏联国民经济中的比重，人们所作的估计差距极大，从百分之十五到百分之三十。军事费用确实是苏联的沉重负担，特别是与美国的军备竞赛，使苏联越来越难以把经济中更大的比重转移到军事上去。这是苏联危机的原因之一，但并不像列根总统所说的军备竞赛迫使苏联死亡。

苏联着名军事学家康宁（G.Khanin）注意到苏联近二十年经济增长率的逐年下降，但他认为苏联的危机的加深是由於长期的非经济因素——人民素质的下降，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巨大的人口损失，最勤奋的农民和很多最优秀的知识分子被消灭——简言之，负筛选的实践和终身制的庸人的统治。

拉奎尔认为：苏维埃经济之失败注定了苏维埃制度的命运，但是只是从长期来看，并不必须在一九九一年瓦解；苏维埃共产主义制度的瓦解是由於统治者自我信心之丧失，意识形态信仰之被侵蚀和空想希望之破灭，与西方观念和现实之接触，非俄共和国中民族主义的再出现；一个国家、政治制度、群体和个人的兴衰乃是由於多种原因有些原因是客观的、能够衡量的，有些是主观的、带有偶发性的，因而没有统计资料。

民族问题苏维埃帝国的瓦解具体表现在苏维埃社会主共和国联盟之解体和原先的若干加盟共和国的独立。非俄罗斯共和国中民族主义的出现（或再出现）就成为苏维埃帝国瓦解的一个直接原因。

苏联共产党一直宣传其民族政策是正确的，在一九二四年列宁逝世之际，季诺维也夫曾宣布民族问题已经解决。七十年代勃列日涅夫再度宣布，“我们已经完全解决了民族问题。”实际上，在苏联，民族问题多次出现警告的信号，如各种民族抗议活动，特别在乔治亚和阿卡齐亚（Abkhazia）。由於民族矛盾，五十年代末俄罗斯人开始从高加索诸共和国外迁，七十年代又不断从中亚外迁，鞑靼人则要求返回克里米亚，犹太人要求西移。在七十年代、八十年代，苏联虽然主要靠 KGB 的恐怖统治来维系统一，但是，除二次大战中新兼并的波罗的海岸三国、乌克兰西部和摩尔达维亚有要求独立的呼声外，其他非俄罗斯民族只是要求更大的自治权，并未要求完全分开。分裂的倾向从长期看只是一种危险，不像有立即全面解体的危险，直到一九九〇年，除波罗的海三国外，非俄罗斯民族并没有全面的叛乱。所以，苏维埃帝国的瓦解不是由於民族共和国的叛乱，而是由於苏联中央的问题。

美国前驻苏联大使马特洛克（Jack
F.Mallock）说：“苏联瓦解的直接的核心原因是苏维埃政权没有能力有效地处理通常所说的民族问题，即联盟中非俄罗斯民族共和国的不满，以及他们要求更大的自治或独立。”拉奎尔认为苏联在一九九一年瓦解有两个前提。一、软弱的中央，如果苏联领导人能够成功地建成一个繁荣昌盛的社会，分离主义的倾向将大大减少。如果能够联合作出有效的决策，至少可以团结一部分民族共和国。二、除了民族主义的因素外，民族共和国相信他们一旦摆脱了与俄罗斯的联盟关系以后，在政治上、经济上都可获得改善。

拉奎尔认为历史趋势和个人的行动在苏维埃帝国的瓦解中均起一定的作用。如果没有戈尔巴乔夫这样一个改革家，苏维埃帝国的旧框架也可能再拖五年、十年，或者更长一些。当然没有人能说最后是什么结果，如果没有一九九一年八月的反改革政变的失败，也许不会瓦解。政变的目的之一就是反对签订一个新的联盟条约。戈尔巴乔夫设计这样一个条约本来是把各共和国的关系放在一个新的基础之上。政变使戈尔巴乔夫下台，也打消了这个条约。戈尔巴乔夫的执政和一九九一年八月失败的政变被拉奎尔看作偶发事件在苏维埃帝国瓦解中的作用。

戈尔巴乔夫在帝国瓦解中的作用中共认为苏联的瓦解就是由於戈尔巴乔夫的叛徒行为。这是不对的。如前所述，苏联的解体是由於突变的生物学机制使共产主义制度不断发生危机的必然结果。在这个过程中出现改革家对该制度进行变革是必然要发生的。戈尔巴乔夫应运而生，他的和平民主思想使他成为共产政权第一个不以武力对待群众的领导人，使苏联变革没有发生流血事件，他刻意消除冷战和东西方的核武对立，缔造了世界和平的前景，功不可没。

戈尔巴乔夫的失败和他个人的缺点有关。前美国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一年驻苏联大使马特洛克和戈尔巴乔夫多所接触，他在《苏联解体亲历记》一书中指出，戈尔巴乔夫有严重的缺点，他是极孤独的人，很少真正的朋友，至少在他随从人员中。即在他周围没有他可以依靠的忠於他的人，也没有他可以受益的顾问。他喜欢向别人宣讲他自己的观点而不愿听别人讲，他讨厌对他的批评，即使出於好意。他的周围尽是些二、三流的人，是以不能胜任。他习惯於宣布决策，但不能继之以行动。

戈尔巴乔夫在政治上的缺点是他经常摇摆改革与保守之间、自由派与死硬派之间，而明显地致力於与保守派妥协，致使权力落在仍占据政府职务的右翼极端派之手。这些人终於发动政变以排斥戈尔巴乔夫。

马特洛克认为戈尔巴乔夫与叶利钦的关系从不合作到对立，给了死硬派以可乘之机。叶利钦固然有他自己的问题，如有个人野心，但首先在於戈尔巴乔夫一开始就给予叶利钦过分严重的处分。

总之，苏维埃帝国的瓦解是共产主义制度的危机的结果，是必然要发生的，但是在一九九一年瓦解与戈尔巴乔夫的领导有关。戈尔巴乔夫的功过，历史将作出结论。

一九九六年一月附录：主要参考书 Lagueur，Walter， The Dream That Failed ， Reflection On The Soviet Union（Oxford University Press： London：1994）

McAuley， Mary， Soviet Politics 1917_1991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London，1992）

马特洛克，小杰克。F.《苏联解体亲历记》（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1996）

Pryce_Jones，David，The Strange Death Of The Soviet Empire （Henry Holtand Co.：New York：1995）

Roeder，Philip G.，Red Sunset ， The Failure Of Soviet Politics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Princeton：1993）

Urban，G.R.，End Of Empire，The Demise Of Soviet Union （The American University Press：Washington，D.C.：1993）

共产主义运动绝非救世良方
——波尔布特及“红色高棉”的兴衰成败之鉴
——苏绍智桴边放言选录（53）

苏绍智

不久前，海外传媒纷纷报道：在柬埔寨进行“自我种族灭绝”的共产党（红色高棉 Khmer Rouge）首领波尔布特（PoL Pot）已经陷入众叛亲离的绝境。原先由他控制的游击队已同政

府方面谈判投降事宜，大部份与波氏决裂，并对他围堵追捕。波以重病之身，率二百余人离开位於柬埔寨东北部的老根据地安隆汶，向泰国边境窜逃。一说波尔布特只剩十余人相随，当时柬政府期望赶快抓住他，死活不论。

又一独夫民贼终于败亡，面临末日了。

柬埔寨三十年来的纠葛与苦难，头绪纷紊，剪不断、理还乱。但审视其中又殊多值得思考和研究的问题。自应剥茧抽丝，试作剖析。

世纪潮流，佛国的宁静与中立无存

柬埔寨古称高棉，位於东南亚中南半岛南部，与越南、老挝及泰国接壤。公元一世纪建国，九到十四世纪相当强盛。一八六三年被法国侵占，成为法国的保护国。本世纪四十年代被日本占领，日本投降后又被法国重占。一九五三年，法国与胡志明领导的越南战争方酣，无暇兼顾，柬埔寨的当政者西哈努克与法交涉成功，柬於是年十一月九日独立。一九五四年日内瓦和平会议承认柬埔寨的中立。

在本世纪的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柬埔寨是一个安全的、没有暴力的国家，她继承了古代佛教信念的宁静。西哈努克坚持他的“绝对中立”（Extreme Neutrality）的政策，使柬埔寨在日内瓦会议之后的十五年中，未受周边邻国纷战的干扰。

但是，与此同时，一股本世纪所特有的世界潮流也波及柬埔寨。

这股潮流就是共产主义的思想与运动。

一九三〇年，以胡志明为首的印度支那共产党成立，宣告党的目的是争取印度支那完全独立——法国曾把所占领的越南、老挝、柬埔寨合称印度支那，胡志明要争取印度支那完全独立，自然包括柬埔寨在内。但越南曾世代侵略柬埔寨，柬埔寨人记得不幸的历史，并不信任胡伯伯的党。一直到一九五〇年，印度支那共产党中只有五十名柬籍党员。柬籍党员终於独立出来，於一九六〇年成立柬埔寨共产党。这个党后来以西哈努克赐予她的嘉名“红色高棉”名於世。她的目的是反对西哈努克的等级制的官僚政府。该党独立建成后即在波尔布特，英萨利（Ieng
Sary）、宋双（San Sen）等人领导下进入北部山区的丛林，策划暴动，并开始与中国及东南亚的共产党建立联系。

一九六七年，柬国西部班他邦省（Battambang）的萨兰得县（Sam Lant）由於改变对稻米的收税制度而引发了农民暴动，反对县长。红色高棉当然决定抓住这个机会，但这次农民起义被西哈努克镇压。红色高棉此时有革命军队四千人，开始系统地反对西哈努克政权的武装斗争。

西哈努克曾是国王，旋又退位，但仍以半神的地位统治着他的小国寡民。六十年代正值美国发动越战，西哈努克本以中立着称，但随着大国势力在中南半岛的兴衰，他也几度摇摆——美军得势时他接受美国的援助和建议，美军在南越失控后他开始向左转。一九六五年西哈努克因怀疑美国情报局（CIA）卷入反对他本人的阴谋而决定中断与美的外交关系，同时

向中国、北越靠拢。一九六八年越战正酣时他再一次宣布中立，但一九六九年六月他又同意和美国恢复关系。柬埔寨的中立荡然无存了。

美国错上加错

美国六十年代打越战，是历史性的战略错误，世有定论，地自己也有定论。而她在越战中对待柬埔寨的策略也是错误的，可谓错上加错。

根据美国情报局的情报，美越战部队指挥官认为北越军队在柬埔寨东部地区设有一个司令部，於是美国和南越的军队於一九六九年入侵柬埔寨东部。一九七〇年一月西哈努克赴苏联，美国趁其去国之机支持右翼朗诺集团发动政变。朗诺於一九七〇年三月十七日废黜西哈努克，掌控政府，改名为柬埔寨共和国。西哈努克从苏联转往北京避难，一怒之下与其先前的敌人红色高棉结成联盟。

朗诺政权接受美国的军事援助，公开站在美国与南越当局一边，对北越和南越共产党采取完全敌对的态度。柬埔寨的中立政策被彻底破坏。

朗诺不但允许美军入侵本国东部，还听任美国轰炸本国东部，以期摧毁“北越司令部”。一九七〇年三月十八日早晨，美国总统尼克松一道秘密命令，四十八架 B 五十二轰炸机从关岛起飞，滥炸柬埔寨。直到一九七三年美国国会宣布对柬埔寨的轰炸为非法止，三年期间美国在柬东部投下的炸弹比二战时在该地投下的炸弹还多。然而事实上从未在柬埔寨的土地上发现过“北越司令部”。

正由於朗诺政权支持美军入侵并轰炸本国东部，深深地激怒了柬埔寨广大人民，一下子有四万名男女柬人加入红色高棉的军队，抗击美军并反对朗诺政权。红色高棉得到了柬埔寨全国广大人民的支持，也得到西哈努克和北越的支持，日益壮大。而朗诺政权只在金边和少数城市保有地盘和权力。

柬埔寨的中立政策被破坏以及红色高棉势力之迅速扩大，不能不说是美国越战时期错上加错所结的苦果。

红色高棉的壮大与波尔布特其人

七十年代前半期，红色高棉在艰难困苦的战斗中愈战愈强，日益壮大。她这时的首领是波尔布特。

波尔布特原名 Saloth Say，一九二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生於金边以北一百三十公里的磅酞省农家。他小时曾在佛寺读书，学习成绩奇糟，高中毕业后进入金边一个技术学校学木工。一九四九年，他通过关系得到一份政府奖学金前往巴黎就读，读的是电子工程。他在巴黎参加了共产党的活动，一九五二年后回到金边。一九五三年柬埔寨脱离法国独立时，波尔布特在一家私立学校教书，并加入了胡志明的印度支那共产党。如前所述，该党的柬籍党员於一九六〇年脱离印支共建立柬埔寨共产党。在一九六三年柬共第二次党代表大会上，波尔布特当选为柬共领袖。整个六十年代，波尔布特和英萨利、宋双等因柬共不能在城市立足，遂率部进入北部山区丛林。该山区丛莽叠障、资源贫乏。在这种艰苦的环境中，红色高棉对自力

更生的原则充满自信和骄傲。他们仇恨外国的影响，尤其仇恨越南，尽管他们出自越南共产党，又於六、七十年代特别是一九七〇年至一九七三年间从越南获得不少支援。但当波尔布特等的力量足够强大以后，柬越之间的世仇情绪促使他呼唤本国的民族主义。波尔布特在取得全国胜利以前就已经特别注意受过越南训练的柬共干部，甚至很多人都被他谋杀了。但这与后来的大屠杀无关，只是小小的前奏而已。

波尔布特掌控的红色高棉到一九七四年二月已有一七五个战斗队，到一九七五年，军队达到六万人。他们不论旱季雨季，都向朗诺政权猛烈进攻。

转眼便到了一九七五年。在这一年，北越在越战中获胜，红色高棉得到中共大力支持，美国国会取消对朗诺的一切援助。於是柬埔寨国内两军对垒的形势发生急剧的变化，红色高棉在是年二月成功地包围金边。四月，所有在柬的美国人撤离柬埔寨。在美国撤军两天之后，亦即在南越的首都西贡被北越攻陷十七天之后，一九七五年四月十七日，红色高棉的革命军战士身穿黑色衣裤，戴着方格围巾，足穿凉鞋，肩上扛着 AK 四十七步枪，从条条道路进入金边。柬埔寨共产党在斗争了二十四年之后，终於占领了首都金边，宣布建立“民主柬埔寨”。

中共输出革命

“民主柬埔寨”与民主二字毫不相干，却成了二十世纪最为血腥残暴的政权。它使原先宁静的佛教小国柬埔寨成为举世震惊的“杀戮战场”。现在需要先行分析的是，柬国共产党的暴行及导致暴行的理念，与当时中国共产党有何联系。

红色高棉发展壮大，终成气候之际，正值中共的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多年、毛与“四人帮”把极左的农业社会主义的理论与实践推至极致之时。七十年代前期，继西哈努克长期流寓中国之后，红色高棉领导人波尔布特与英萨利亦频繁进出北京，成为中共的上宾。毛泽东和“四人帮”都会见过他们。当时国内就曾传闻：波尔布特关於消灭城市、取消中国商品货币等超纯共产主义的设想得到毛泽东的肯定和支持，毛曾表示红色高棉可以一试。这是可能的，毛泽东始终醉心於搞供给制、取消商品、消灭城乡差别、取消八级工资制之类的事。中国大陆的人民公社制度以及文革中的“五七干校”制度，便是毛泽东的这种农业社会主义和空想共产主义理念的“试验”。他支持波尔布特之流的设想并鼓励他们一试，是合乎他的“情”与“理”的。

“四人帮”中的张春桥、姚文元於一九七四年分别发表了《论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和《论林彪反党集团的社会基础》两文，大肆宣扬“全面专政”论。这是当时中共意识形态宣传的重点，并且付诸实践。还翻译成多种文字，流毒国外。波尔布特辈定会从中吸取营养。后来有传闻说：波尔布特成立“民主柬埔寨”时，其宪法就是张春桥指导他们制定的。又传说张本人曾秘密访问过柬埔寨。

除秘密往访者外，公开往访“民主柬埔寨”的中共领导人是邓颖超，她曾在柬埔寨的大会上公开表示支持波尔布特。

总之，波尔布特及其领导的红色高棉与中共极左全盛期有着路线上的渊源，应可确定。否则今天许多书刊文章也不会称红色高棉为“这支毛泽东主义激发和支持起来的队伍”，否则今天中共也不会迫不及待地反对把惨败的波尔布特送上国际法庭了。至於波尔布特辈当年

进出中国多少次，由何人接见，谈了什么，有何协议，如何援助，在中共的档案中理应一一有所记载。尽管现在一般研究者无从获见，但揆诸历史经验，应有公开曝光的一天。

超纯的共产主义，自我种族灭绝

波尔布特率领的红色高棉於一九七五年四月十七日占领首都金边，宣布建立“民主柬埔寨”。从这一天起，红色高棉把整个柬埔寨浸入“激进平均主义”（Radical Egalitarian），进行了自我种族灭绝的“革命”。

——就在一九七五年四月十七日，红色高棉宣布要揭开一个新时代，故定此日为零年第一天。他们命令每个人必须於当天离开金边，甚至在医院里濒临死亡的病人也不能幸免。当夜二百万以上的首都居民统统被遣送到乡下，没有食物，也没有其他用品，从此要靠在农村劳动度日。这和中共在文革时期因毛泽东赞扬了“我们也有两只手，不在城里吃闲饭”的口号，当夜便要人民万人空巷地游行宣传，并随即掀起动员城市居民下乡的运动，岂非一脉相承，青出於蓝吗？

红色高棉用这样的政策腾空了所有的城市。从城里被赶出来的人称作“新人”，由一个叫做安卡（ANGKA）的组织管理。安卡声称要为“新人”提供一个全新的未来。其实这些人被迫在巨大的灌溉工地等处，在非人的条件下从事艰苦的劳动。

——和城里人无分轩轾，农民也被赶到大型的农业合作社。在合作社中一切都是集体行动，所有个人的权利、家庭的生活，都不受鼓励。至於“个人主义”的行为，当然更在铲除之列。这俨然是毛泽东的“人民公社化”的翻版。

无论城里下乡的还是原住农村的，所有人不仅被迫生活在高压下的集体中，还生活在突然被惩罚甚至被处决的恐惧中。人们动辄得咎，一个小小的违反规定都会招来意想不到的惩处。

——红色高棉要求人人对过去的组织和文化的忠诚度进行彻底检查，以期达到一种超纯的共产主义和国家主义。这和毛泽东、张春桥的全面专政理论中的对思想的专政绝无二致。

——红色高棉为了建立一个平等主义的社会，为了超纯的共产主义，坚持绝对的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政策，有意地使柬埔寨的外交孤立，有意地把柬埔寨闭关锁国於整个现代世界之外。

——由於害怕自己被受过教育的知识菁英反对，红色高棉杀害了所有受过教育的人。纽约时报记者狄布仑（Dith Pran）在其所着《杀戮战场的儿童》一书中引述柬埔寨难民泰达巴玛（Teeda Butt Mam）等二十九人的证词说：波尔布特恐怖统治的四年中，所杀的人计有“知识分子、医生、律师、和尚、教师、公务员、官员、学生、前名人、诗人、善心的人、勇敢的人、聪明的人，以及个人主义者、敢於反抗者和戴眼镜者……”。戴眼镜者悉在格杀之列，因为眼镜被视为有知识的标志。难民们还作证说：红色高棉经常用刀割下人们的肝来吃，用锄头打死人以示处决，把婴儿抛向天空，然后用刺刀接住以节省子弹……人们读到这里，不禁想起半世纪前日本军国主义横行亚洲时的残暴形象，红色高棉与之无分伯仲。

——红色高棉也残杀少数民族。柬人中的越南裔首当其冲，华裔、老裔、泰裔亦不能免。但当时中共是红色高棉的忠诚的同盟者和支持者，中共政权对众多华裔柬人被残杀，一声不吭。

红色高棉为了推行上述超纯的共产主义制度，残害了二百万柬埔寨人。其中有几十万是被冷血地屠杀掉的，更多的人则在全面混乱的条件下死於疾病和饥荒。红色高棉用美军轰炸的弹坑作为掩埋死人的坟场。

当波尔布特在一九七七年九月以一个恐怖政权的无可争议的领袖宣布担任"民主柬埔寨"的总理及红色高棉的总书记时，他宣称：当时是革命后的胜利时期，当时是社会主义革命、社会主义建设和保卫民主柬埔寨的时期。他所宣称的"民主"的柬埔寨的"社会主义革命"与"社会主义建设"，实际上竟如此残忍与恐怖，闻者不寒而栗。世称波尔布特多次讲话中显露着毛泽东思想的影响。

以波尔布特为首的红色高棉在柬埔寨执行极权主义的统治，进行了持续三年又八个月的"革命"，实乃进行了一场自我种族灭绝的大屠杀。据统计，每五个柬埔寨人中就有一人成为红色高棉的囚犯，柬埔寨有五分之一的人口被消灭。研究者称：这一比例超过了二十世纪的任何杀戮。

然而，"民主柬埔寨"的国歌竟激昂地颂扬血腥的杀戮。那歌词写道：

"红色、红色的血，

洒遍了柬埔寨祖国的城市和平原，

这是工人和农民的崇高的血，

这是革命的男女战斗员的血，

这血以巨大的愤怒和坚决的战斗要求而喷出，

四月十七日，在革命的旗帜下，

血，决定了把我们从奴隶制下解放出来！"

伴着这一歌声，柬埔寨人民陷入了遭受血光之灾的浩劫境界。

波尔布特应受国际法庭审判

在血腥屠杀的同时，红色高棉与越南的矛盾日益尖锐。越南决定大规模入侵柬埔寨。这时的柬埔寨人民反过来欢迎他们的世仇越南人了，以期解脱在柬共统治下的倒悬之苦。越南军队发动进攻不及一月，便於一九七九年一月七日攻下金边，占领柬国全境。越南在柬埔寨扶植了一个以洪森（一译韩先，又译横山林）为首的傀儡政权，改国号为"柬埔寨人民共和国"。

时光又流逝将近二十年，柬埔寨的局势在整整合合中动荡不定。现在称“柬埔寨王国”，由西哈努克挂名任国王，实际上由他儿子拉那烈与洪森分享权力，两派不和，经常摩擦。而本世纪初至本世纪中叶盛极一时的共产主义运动终於在本世纪末露尽败相，趋於没落。在这样的形势下，红色高棉困居丛林，日益分崩离析，残部中的大部份亟欲投降政府。不久以前终於出现本文开头所述之情景。

柬埔寨人民以至国际社会，一致呼吁应把波尔布特活捉，送交国际法庭审判。今年六月二十四日，一直相互不睦的柬国第一总理拉那烈与第二总理洪森联名致函联合国，吁请协助设立一个国际法庭审理波尔布特的罪行。联合国首席法律官员柯瑞尔同日指出：安理会或联合国大会有权设立国际法庭或支持会员国设立的法庭，审判波尔布特统治柬埔寨时的种族灭绝罪行。当时在丹佛举行的八国首脑会议亦赞成此举。

这是符合人类的正义要求的，且有先例可援，联合国曾就卢旺达和波斯尼亚的屠杀设立国际法庭审理。

但是这一正义要求在柬国内外遭遇阻力，因为柬国某些当权者和某些国家不欲波尔布特在法庭上供出某些情况。论者认为洪森即属此类，他原是红色高棉领导人之一，一九七七年才叛离，红色高棉过去的暴行他也有份。拉那烈也不见得愿意波氏在法庭上和盘托出，因为他八十年代曾与红色高棉并肩作战，现在想接纳波氏的残部扩充自己的力量。论者认为长期支持红色高棉的中共政权也会反对公审。除路线上的种种联系已见前述外，中共还在军事上给予大力支援。当一九七九年初红色高棉不敌越南进攻，仓皇撤出金边时，公路边还留有许多未开箱封的中国武器。

果然，反对公审波尔布特的声音出来了，首先就是来自中共。也在六月二十四日，中国外交部发言人崔天凯说：红色高棉与波尔布特的问题是柬国内政，应由柬国人民自行解决，中共反对将波尔布持及其他柬共领袖交给国际法庭审判。其实，公审之议提出不数日，柬埔寨便发生内战。现在波氏生死不明，公审已排不上目前的议事日程。中共自恃在安理会拥有否决权，操之过急，骄横表态，不料未能唬住别人，却过早地把自己暴露在全世界面前了。

值得研究的问题

波尔布特领导的红色高棉历经二十四年的艰苦奋斗，寅缘时会，夺得政权。但从取得政权到被逐出金边，不过短短的三年零八个月，且从此凋落败亡，无东山再起之期。真可谓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而波尔布特在执掌政权不足四年的时期内，大肆推行恐怖统治，竟然实行自我种族灭绝，消灭柬埔寨五分之一的人口。其暴行震惊寰宇，亦为历史所仅见。

分析这一现象，有若干问题值得人们深思、研究，兹概述如下。

（一）共产主义运动，尤其是其中的极左路线，绝非救世良方，而是灾难之源。

共产主义的思想和实践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初至八十年代末，风起云涌，席卷全球广大地区。这有其客观的历史背景：

——受此思潮影响的地区，大多是政治专制腐败，民不聊生，即人民不能继续生活下去，政府不能继续统治下去，以致革命不可避免。共产主义的理想确曾给苦难中的人们以希望，而在革命之初，领导革命的共产党也确曾以坚强的斗志和艰苦的作风博得人民的信任与支持。另外，共产党又以其强大的组织力和铁的纪律成为获胜的保障。

——与此同时，二十年代适值资本主义世界陷入严重的经济大萧条，人们对之失去信心，致共产党在俄国取得胜利。苏联在四五十年代与英美合作击败法西斯德意日，遂於二次大战后利用胜利余威，大肆输出革命，予共产主义运动以极大的发展机会。此所以形成了共产主义阵营。

然而，马克思主义有其先天缺陷，即过分强调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列宁主义更强调一党专政和领袖独裁，致共产党执政以后权力过分集中。“绝对权力，绝对腐败”，执政的共产党大权独揽，毫无监督制衡，终於导致制度性的腐败。共产党推行极左路线，走上极权主义之路，其行为违背了早年的革命理想，与人民日益疏离。久而久之，竟站到人民的对立面，不惜镇压不同意见、迫害一切异议人士、消灭任何温和的反对行为。这就使自己大失民心，四面楚歌，败亡不可避免。苏联、东欧的共产党政权土崩瓦解，概由於此；中共政权实际上只能靠引进资本主义措施以挽救其统治，概由於此；红色高棉政权迅即败亡，亦根源於此。

（二）共产党政权实行恐怖政策，有其意识形态和制度上的根源。

红色高棉之迅即败亡，还由於其恐怖行为使人心尽失。共产党政权实行恐怖政策所在多有，诸如斯大林的大清洗和以“古拉格群岛”之名骇人听闻的集中营；毛泽东的肃反、反右，及文革时期的群众专政；邓小平的“六四”镇压及其后的搜捕流放；直到眼下江泽民、李鹏之对异议人士的滥捕重刑；以及在中共统治的半个世纪间一直存在於中国土地上的成百上千的劳改和劳教农场，均属此类。此类措施在在给本国人民以泯灭人性的苦难折磨，并使人民永远生活在“不可乱说乱动”的恐惧之中。红色高棉的恐怖行为更是登峰造极。共产党政权实施恐怖政策的原因何在？研究者多所论列，兹引录数家之言如次：

赫鲁晓夫认为斯大林之恐怖行为是由於其个性之多疑、暴虐、残忍、不容异己造成的。

索尔仁尼琴认为恐怖主义根源於共产主义意识形态。此种意识形态认为：人的意识和行为决定於阶级根源和社会根源，资产阶级甩不了它的阶级烙印，逻辑的推论只能是资产阶级应予消灭。共产主义的意识形态还认为罪犯和反社会主义分子只能通过劳动予以改造，因而理应鼓励建立劳改营。共产主义的意识形态更认为新社会只能由特殊材料制成的无产阶级精英来管理和控制，但事实上此类所谓的精英多偏激乖戾之徒，有些还别具阴暗心理与龌龊企图，於是社会恒为痞子和施虐狂所掌控，导致无情的暴行。

英国学者麦考莱（Mary McAuley）认为恐怖政策与列宁主义政治制度密切相关。由於列宁主义制度易於发生危机，只能靠强制镇压以维持，而镇压自需采用专断与暴力。这些因素导致意识形态一律、领袖崇拜，以及个人权力与强化的国家机器相结合。麦考莱还指出：这种制度及其领袖认为，社会主义建立起来后，理应没有矛盾和冲突，一旦出现不同意见或反对的声音，便被当成敌我矛盾、人民公敌，只有采取镇压一途了。

波尔布特领导的红色高棉，应是上述诸因素错综交织下把恐怖政策推向极端，干出了史无前例、惨绝人寰的自我种族灭绝的暴行。

（三）大国不应干涉别国内政，输出革命遗害无穷。

柬埔寨从一个宁静的佛教小国渐次演变为“杀戮战场”，并迄今纷争不解，动荡无定，寻诸其半个世纪以来的历史轨迹，其中既有美国坚持霸权主义，插手干涉别国内政，还有中共输出革命，助纣为虐，都是有责任的。

如前所述，美国在错误的越战中错上加错，支持朗诺政变，插手柬国内政，是柬埔寨局势从此混乱、红色高棉从此坐大的一大根源。

中共庇护西哈努克流亡北京，又援助红色高棉的游击战争，其插手柬国内政，自不待言。但中共更大的错误在於输出革命。波尔布特执政后的一系列措施，无不步趋毛泽东、四人帮的极左路线而又变本加厉，亦见前述，不复赘言。故柬人之多灾多难，当时的中国共产党特别是毛泽东和四人帮，实在不得辞其咎。

但中共迄今未能认识这一错误，观乎其公然反对把波尔布特交付国际法庭审判，不但恃强凌弱、干涉别国内政的态度一如既往，而且目的端在不欲使其输出革命的勾当在这一世纪之审中被人揭露。中共为了一党之私，竟能置人类的正义与公理於不顾，岂非进一步暴露共产党政权的本质了吗？

最近柬埔寨内战重开，再一次陷入混乱局面，以致波尔布特最后的命运如何，正未可知。但是正因如此，吾人从这一独夫民贼及红色高棉的兴衰历程中总结若干值得研究的问题，更显必要。

一九九七年七月

附录

主要参考书

Martin Van Creveld，The Encyclopedia Of Revolution And Revolutionaries，（Facts On File：New York，1996）

1.Cambdia（Kampuchea），1970 Coup（pp.84_85）

2.Knmer Rouge（pp.239）

3.Pol Pot（p.340）

Stern，Geoffrey（ed.）Atlas Of Communism（Macmillan Publishing Co：New York，1991）pp.176_179， p.231

Van der Kroef，Justus M.，Communism In South_East As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Berkeley，1980）pp.170_176